續群書類從

第拾輯下

東京
續群書類從完成會

續群書類從第十輯下目次

公事部

續群書類從第十輯下目次 終

續群書類從卷第二百五十九

總撿挍保己一集
男　源　忠　寶　校

公事部十二

小朝拜部類記

小朝拜

依神木在洛幷遷座事被停止例 每度例也。然而近代例少々載之。

正應五年正月一日。　永仁三。

正和二。　曆應四。

應安五。　寛正五。

雖神輿在洛被行例

應安二正一。雖日吉神輿在洛。奉安祇園社。小朝拜如例。

代始日次不快之間被止之例

應德四正一。大府記云。無小朝拜。依凶會日也。

壽永三正一。愚昧記云。于時皇后宮權大夫。參內候殿上座。右大將連此座。頃之頭弁來示云。依日次不快無小朝拜事。於于今可着陣云々。仍起座云々。

依日蝕爲二日例

依關白不參爲二日例

正和六正二。今夜有小朝拜。申次顯親朝臣。昨日關白不參之間無之。

關白不參被略之例

關白不參爲日上申行例

康平七正一 後冷泉。御記曰。申剋內大臣以下。候小

朝拜云々。

關白遲參翌朝巳剋被行例

貞治三正一。秀長卿記。依關白拜賀遲々。翌朝巳剋有小朝拜云々。

不言年被止之例每度例。仍不載。但爲散初心之蒙近代例少々。

貞治四。去年七月光嚴院御事。

應安八。去年正月後光嚴院御事。

明德五。去年四月後圓融院御事。

永享六。去年十月後小松院御事。

依御傍親事被止之例

依執政大臣有事日近被止之例

依兵革被止例

平治二。　治承五。

延文正。

依火災被止之例

雨儀里内依無其所被止之例土御門殿此定也。不及載其例乎。

雨儀里内列中門下或土庇例

正治□列中門廊。

建久九正二。雨儀。列立中門。

建武三正一。公有卿記。實材朝臣歸來云。酉刻有小朝拜事。平治治承無此事。今度如此。依雨儀。公卿列仁壽殿西土庇。柱內。北上西面。殿上人列長橋南面。北面云々。

御殿供御裝束。

先奏事由後供御裝束例

安貞三正一記云。關白以下列立弓場。頭中將實世朝臣出逢。關白氣色。頭歸入參朝餉。奏云。關白申候小朝拜之由之後。向晝御座。仰藏人仲業。供御裝束。

先供御裝束後奏事由例

永仁二正一記云。御藥了。裝小朝拜御裝束。無

程御裝束了。執柄內府左幕下起殿上。列立弓場。小時出御。頭左大弁賴藤朝臣出迎。執柄被奏事由了。

節會奉行職事當座之儀相兼例（近代頭必如奉行也。）

永仁正一記云。裝小朝拜御裝束。藏人大甫雅俊奉行之。雅俊今日節會奉行也。

嘉元四正一。藏人大進雅任奉行。（今日節會奉行也。）

應永二正一。殿記云。事具之由。定俊來告。仍又着殿上。（定俊節會奉行也。）

頭以下相共令供御裝束例

寬治五正一。江記曰。被改御殿御裝束。（例東西設。而依雨小朝拜人々可立廊南。仍忽設之於南庇也。）件間頭一人。五位藏人。六位藏人。皆相共令裝束。先例歟。可尋之。

諸卿參內。着殿上座。

關白大臣入無名門。昇小板敷。（有拜。）着奧端座。（關白必座御倚子下。）納言參議入神仙門。昇西沓脫。（有揖。）分着奧端。

小板敷下揖略之事

弘安四正一。（照明寺關白）口筆云。予同起座。略小板敷下揖。一說也。參入同略之。於無名門代外着靴了。

攝關雖參着殿上遲々間暫起座之事

壽永三正一記云。良久攝政昇自小板敷居。則起座。參御前了。

應永三正（成—）殿記云。先着殿上奧座。（御倚子前如例。）相催次第事。爰言長朝臣來云。主上御裝束未被召之。縡可及遲々歟云々。仍起座。參臺盤所。

關白欲着殿上之處未敷疊之間參臺盤所事

應永十三年正一。（成—）殿記云。入四足門。經無名門。昇小板敷。于時殿上未設疊。仍直參臺盤所。此間御藥女官髮上之間。暫立入議定所。

諸卿不着殿上不可然事

應永十三正一。殿記云。予着殿上。次三條大納言參着端座。自餘公卿等不着之。近年人々所爲。以自由爲先。爲之如何。

諸卿起殿上。
關白大臣降小板敷。出無名門。納言參議降西沓脱。入神仙門。出無名門。各着靴。列弓場代。（無揖。依假立也。）四位五位六位同列之。（各持笏着靴。六位着糸鞋或淺沓。）次藏人頭爲申次。降小板敷。（着淺履。空手。）出無名門。對一人立。被奏小朝拜候之由。（其儀一揖。）頭深答揖了左廻。歸入無名門。昇小板敷。入上戶奏事由。

中次上首頭與管領頭相論事

應永十三正一。殿記曰。家俊申云。小朝拜申次事。就管領頭弁可存知由申之。又頭中將爲位次上首。可勤仕之旨申之。兩貫首共以參儀。近年例無所見。可爲何樣哉云々。予答云。上首猶可勤歟。但可依先規。兩人各可弁申歟之由仰之。於先例者今間不覺悟。宜隨御計云々。仍以家俊內々伺時宜處。不得御才學。只可然之樣。可計申沙汰候。予重仰云。於先規者只今不分明歟。然者就事理。管領頭勤仕。無子細歟。如此事令計與奪之上者。申次事又可相准歟之由仰之。此事追引勘之處。文永三年圓明寺殿御記云。頭中將雅言朝臣。頭弁經任朝臣相並之時。頭中將爲上首勤申次之由有所見。而當座不覺悟。可謂無念。但非座次事。兩頭強不可相爭事也。且傳聞。明德年中家房卿爲管領頭之時。下﨟頭知輔朝臣勤申次云々。近例已如此。所詮無定儀歟。於貫首羽林可勤之歟。雖然爲止當座諍論。無左右仰頭弁了。事儀未盡歟。爲之如何。

出御。着御々倚子。

上首頭褰御簾。（額間。）下﨟頭供御靴。（或一頭兼行之。又六五位職事供之。可隨參候之[illegible]乎。）着御々倚子之後。繆置御裾退。

關白候出御々簾例

應永廿一正一。殿記云。經朝餉。令出御殿方給。予忩參上。經簀子入額間。懷中笏褰御簾。出

御之後。頭弁令召御靴。着御倚子。予刷御裾。
自當間退下。出殿上。降小板敷。番長献沓云々。
實德二正一。關白後成候出御々簾云々。
不供御靴事不可爲例。
正和六正二記云。小朝拜。不用意御靴之間。不
供之。
頭歸出。入上戶。降小板敷。今度持笏。於小庭便所着靴。武官頭自元帶劍。出
無名門。向一人仰聞食由。深揖許歟。答揖之後。頭
蹲居。則起上。經列前加本列。不揖。

藏人頭中將歸出之時不帶劍例

承久二正一。光明峯寺玉蘂云。信能朝臣歸出之時。不帶
劍。不懸裾。歸入後帶之。是花山院說云々。愚
案。歸出帶劍。猶有謂歟。

頭雖非家禮令蹲居例

嘉元四正一記云。頭中將公秀朝臣。仰勅答之
後。蹲居關白前。經列前。加公卿末。

頭依非家禮不蹲居不然例

應永十三正一。殿記云。頭弁豐房朝臣。仰勅之
後可蹲居也。而不跪而退去。尤無禮也。且藤
中納言。兼宣。三條中納言。實淸。貫首之時蹲居
了。或大臣孫一品息也。不可有勝劣歟。但此
貫首於事未練。不足言也。云々。

頭直不加列歸入無名門不可然例

正和五正二記云。頭顯親朝臣。仰勅答之後。歸
入無名門。不可然云々。
次關白以下離列令氣色。位次々第進行。經長橋
〔階歟〕斷下。進立東庭。必有揖。
公卿一列。
四五位一列。江次第曰。雖藏人頭位次階立。
六位一列。
各北上東面。土御門殿東庭儀。

非職殿上人依位次列頭上例

寬治三正一。江記曰。侍臣師信朝臣。雅俊朝臣。
頭。季仲朝臣。頭弁。宗通朝臣。中將。以上四位。藏人少將

傍忠。五位。已上一列。
次拜舞。
次各經列前退出。

　關白退歸之間公卿相殘例

貞治三正一。秀長卿記。自下﨟退下。但坊城中納言被召止了。殿下經列前退給。中納言蹲居。
永和三正一。秀長卿記。日野大納言一人殘留。執柄練歸之時蹲居。
應永三正一。殿記云。日野大納言。大宮中納言。猶在列。予目大宮中納言令退列。多中納言以下先退之故也。日野大納言同欲退。予留之。次予離列練歸之。
次入御。
其儀同出御。兩頭以下參進。令起兀子御之間。刷御裾。賜御草鞋。褰御簾儀等如初。

　入御之時關白候御簾例

貞治三正一。殿記云。予揖歸着堂上。則候御簾。是一說也。常儀不然。雖然依有所存如此進退。且建久以來度々例也。

右此抄權大納言廣光卿所抄也。借請守光卿本。於灯下書寫之。
　永正第十三臘十八　　太宰權帥花押
〔以宮內省圖書寮本一校加畢〕

殿上燕醉部類

　貫首不參例

治曆年四十一月廿二日江記
康和五年十一月十六日右記ノ時卿記宣能卿記

　二日例三日例

長元四野房記　寬治元　寬治二中右記
嘉保三中右記　永長二同記　天永二梁仁記
承久六糸人記　久壽三山槐記　保元二同記

長寬二同記　保元三家道卿記　永暦二山槐記
治承三心記　治承三同記　養和元同記
壽永二同記　貞應二野宮左府記　安貞二都黃記
安貞三經光卿記　寬喜三同記　文暦元同記
嘉禎元同記　嘉禎二或記　暦仁二公光卿記
弘安四荒涼記　正應元同記　正暦二業顯卿記
正應三同記　正應四同記　正應五同記
正應六同記　永仁五同記　正和三花園院御記
元亨三親宰記　嘉應四同記

御卽位以前被行例

正慶元親宰記

殿上淵醉部類

貫首不參例

江記曰。治暦四年十一月廿二日辛卯。頭中將藤原良基。依標山供奉不着座。仍□□行事云々。

右記曰。康和五年十一月十六日辛卯。殿上淵醉□□。貫首左中弁源重資。左中將藤原顯實。不參。如形一献也。□□勸盃人。

ノ時卿記曰。殿上淵醉。貫首左中將藤原宗輔。右大弁藤原顯隆。不着座。仍主殿司献盃。

定能卿記曰。殿上淵醉。兩貫首未從事。仍不參。侍臣四五輩如形行之。

野房記曰。長元四年正月二日庚戌。天晴。於高陽院西對。有臨時客事。臨昏事畢。博陸以下被參內。博陸。內府。中宮大夫同駕。公卿等一々參入。予乘頭弁車。此間小雨。關白以下被候殿上間。有歌詠。小選被參中宮。今日公卿等淵醉。狼藉殊甚。

寬治元年。應德四年也。所見不詳。去年十二月十九日卽位也。今年若不被行歟。

中右記曰。寬治二年正月三日。殿上淵醉。終日大雨。

同記曰。嘉保三年永長元也。今年十二月。止嘉保三年。爲永長元年。正月二日

癸巳。欠日。朝間天陰。雪隨風。巳時以後天高晴。世間無事。人々飛軒騎參所々。予不出仕。

三日甲午。天晴。今日關白有臨時客事。予參內。參中宮御方。兩貫首以下。雲客廿餘輩著殿上。有淵醉。及三獻。催馬樂。散樂。朗詠。一臈左衛門尉宗佐。勸盃之間。甚有饗應。及深更退出。今夕節分也。

永長二年承德元年也。今年十一月廿一日。改永ー二年爲承ー元。正月。無殿上淵醉。依去年八月七日郁芳門院崩給也。院御女當今御妹也

中右記曰。永長二年正月二日丁亥。今日無行幸院并兩殿下臨時客。元三之間院不供御藥。万事忘却之儀歟云々。

元日節會被止音樂。但國栖歌笛奏之。天曆例云云。

七日十六日同之。

崇仁記曰。八條太政大臣實行記也、于時權右中弁。天永二年正月三日丙寅。朝間天陰。巳剋微雨。午剋天晴。今日可有殿上燕醉。

次昇殿上。頭大夫。右馬頭。源中將。美作守。少納言。藏人侍從。藏人有業。實兼。行佐。盛經等祗候。以主殿司若奏時。雖催殿上人。殿下御共退出云々。前少納言。大宮亮。藏人少將。民部權大輔等也。仍被始事。一獻。勸盃盛經。次朗詠。秀才藏人誦之。次二獻。秀才藏人有業。盃依可有三獻不召實兼。依爲上臈召有業也。〔實字衍〕五度飲之。下﨟藏人等相替取次酌。三度畢人々申上勸盃袖口之由。仍露肩。進士藏人實兼解紐。次發郢曲五度。畢頭大夫兩貫首相替取之。行盃。畢之後亂舞。樂萬歲樂也。先勸盃。藏人有業。候小板敷舞之。此間頭以下舞了、次自下﨟舞之。各於小大盤上舞之。主上倚於上戶御覽之故也。女房屈從。舞畢各起座。欲參宮御方。藏人等皆取紙燭前行。主上被仰之。無下也。仍廣庇自上臈次第舞渡西。參宮御方。殿上二行敷疊。上二枚高麗。下二枚黃。左右相分居之。打出衣。黃褶〔桔梗〕色紅打表衣。紅織物、唐衣。三ケ日不改。屢雖相待。無人於行事。仍源中將師時朝臣宮職事。行之。大進惟信重隆祗候。暫之盛正。說長。顯行。說定等居肴物。件人等殿下御前也。而依此役令留置給云々。肴物。高杯

干物二盃。醬類等。各不居每人之前。一獻。勸盃藏人侍從。盃依遲持參。先是朗詠。有業。實兼等。次二獻。勸盃。源中將師時。勸盃二度飲之。次今樣。先實能。次定通。次三獻。無勸盃。頭大夫云。我宮職事也。何事有哉。前上總守盛政。居盃於頭大夫之前。式部大夫顯行取瓶子。先是居交菓子二蓋。次及亂舞。又万歲樂。舞畢各退出畢。予歸家畢。

今日有業。實兼。行佐着青色。有業着半臂。是可有燕醉之由歟。

同記曰。予時參議右兵衛督。永久六年元永元年也。今年四月四日。止永久六年爲元永元。正月三日丙戌。自曉天雨降。申剋休止。入夜又下。今日殿上淵醉云々。入夜人々參集云々。兩頭共候殿上。仍催着他殿上人云々。聞食此由。主上於上戶方御覽。典侍邉兩三候御共。他女房乍垂幕。於小板敷見之。予於此所見之。二獻。式部丞藏人五度禮祖。次瓶子人不依之。各禮祖。他人不禮。又朗詠。此間宗能朝臣。有賢朝臣。伊通朝臣等朗詠。又今樣。先藏人少將成通。又伊通朝臣。實能朝臣歌之。次一藹判官資光勸盃。數度羞。此間下藹藏人取次瓶子。新藏人雅清解紐各禮。次頭以下皆禮畢。人々今樣可歌之由示之。不然發朗詠畢。次人々發万歲樂。先一藹。依勸盃在座上之故也。自下藹次第舞之。藏人進殿上之方舞之。殿上只乍座舞之。舞畢頭以下參女御殿御方畢。藏人指脂燭云々。先朗詠云々。有賢朝臣。伊通朝臣。宗能朝臣詠之云々。次今樣。成通先歌之云々。次舞万歲樂。雖一巡一人各數度舞之畢。各退出。主上於簾中御覽云々。事畢後參北面。卽相具侍從退出畢。

糸人記曰。永久六年正月三日丙戌。朝間雨降。早旦御厨子所供御齒固。晚頭有殿上淵醉事。牽參女御殿御方。可備酒肴哉否由雖有沙汰。除五節之外。先例無所見者止之。伊通朝臣朗詠。出延曆延喜胤子多多句。萬人感歎。成通雜藝。同發祝言。各退出。

由槐記曰。久壽三年保元元年也。今年四月廿七日。止久壽三年爲保元元。正月三日。今年元三無殿上淵醉事。依去年近衞院御

事也云々。去年七月廿三日崩御。御年十七。

同記曰。保元二年正月三日。依諒闇無淵醉事。依去年鳥羽院崩御也。去年七月二日。於城南離宮崩御。御年五十四。

同記曰。長寛二年正月三日。殿上淵醉行之。但不及亂舞。法性寺入道殿御不例之間憚之云々。

家通卿記曰。保元三年正月三日甲子。今日有殿上淵醉事。亥時許被始之。臨期解劒着殿上。不持笏。參仕殿上人四十餘人。而依座狹廿人許着座也。勸盃五獻。六位藏人役之。次第如常。亂舞畢。兼東宮殿上人十餘人着座。予着之。勸盃三獻。次第事等同內御方也。事畢及深更退出畢。

山槐記曰。永暦二年正月三日丙子。天晴。可有殿上淵醉也。仍着殿上。上之長臺盤下程。人々七八輩同被着座。藏人在横敷。令催一献。勸盃平信季。主殿司取瓶子。予取抔之時。信季取杓。次二獻。勸盃藏人時盛。次藏人少納言信範朗詠。人々相和。兩三反之後。三獻。藏人賴保頗有響應。賴保令肩脫。非藏人通定扶持也。予以下相從肩脫。着半臂。先例也。但藏人少納言。侍從有房等不着。或人云。衞府人幷當時着之云々。又皆悉可着云々。次藏人今様右少將實宗唱之。次亂舞。予依令命三反飜袖。次退出。秉燭藏人一人取脂燭前行。自餘在後。淵醉之間。藏人賴保時盛等。予着座之後。入自下戶。太不足言。貫首在奥座時。令不用此路事也。退出之時相尋之處。無所陳。尤奇怪事也。頭弁被命云。故治部卿殿上淵醉强不被着者。仍退出。此事如何。大納言殿被仰云。臨時客。主人尊者及如一人子息之外。不着半臂也。

心記曰。治承二年正月一日。明日可有殿上淵醉。可觸人々之由。節會之間。下知一﨟判官畢。又予院拜禮之間。可然人兩三面謁之次。可被參之由示畢。

二日。天晴。秉燭之後。予以下解劒。始殿上事。其儀如五節。二獻之後。一﨟長俊有響應事。及

朗詠。紐等尋常藏人。仍人々皆同心也。人々皆袒也。朗詠左少弁兼光。二獻之後。依予命發之。今樣兵衞佐資時。亂舞之後。人々起座。相議各乍袒參中宮御方。藏人長俊指脂燭。予以下十餘人也。光能朝臣不參。朗詠今樣及亂舞。其後退出。予。光能。通親。泰通。經家。有房。實教。顯家等朝臣。兼光。已上不着半比。賴實。隆房。雅賢等朝臣。資時。已上着半比。

殿上淵醉之間。頭權大夫光能。一人袒左。未知其故。五節之時。廻五節所之間。御所當左之時或袒左。非無其例。其外左袒事不見不聞事也。若有故歟。但去年五節之時。四五人許左袒也。然而此人右袒畢。思失歟。中將通親着唐裝束。

同記曰。治承三年正月一日壬戌。朝間權大夫送消息云。夜前淵醉。依予不參延引。今夕必可參云云。秉燭人々參集。有殿上淵醉。每事如去年。傳聞。昨日不春宮昇殿人。經彼殿上緣上爲路。稱有憚退出云々。無其謂。今日有房朝臣雖不昇殿。春宮參上。中宮御方參上。全不可依春宮昇殿事歟。

予。右中將通親。 左中將泰通。 左少將有房。 右中將顯家。以上不着半比。

右少將隆房。 讃岐守季能。 右少將雅賢。

右兵衞經仲。以上着半比。

猶非衞府人不可着半臂。衞府猶有兩說。於非衞府者。必不可着。先人故內大臣殿。御命也。今日光能朝臣不參也。

治承四年正月。

養和元年正月。無殿上淵醉。依東國兵革幷南都火災也。惣而拜禮無之。不發物音。節會如形被行之。

私勘。

養和二年壽永元年也。今年五月廿七日。止養和二年。爲壽永元年。依諒闇無殿上淵醉之興。

心記曰。壽永二年正月三日己巳。後聞御忌月。天喜有殿上淵醉云々。仍可被行云々。兩殿上人不參纔兩三人。參會不行之由頭中將泰通讀之。尤以違例也。去年依諒闇不被行。今年不行。尤不可然事歟。

私勘。

壽永三年元暦元年也。今年四月十六日。改壽永三年。爲元暦元年。正月三日。無殿上淵醉興。是依義仲事也。四方拜及拜禮等事無之。

野宮左府記曰。貞應二年正月三日。後日頭中將來談云。淵醉殿上。二日不行之。三日行之。殿上事畢。參女御々方。居公卿座。其後參皇后宮御方高陽院。院御同宿也。此事兼日有沙汰。后宮御座里亭之時。猶可參乎。五節ニハ然也。年始淵醉如何。而陰明門院中宮時。幷東一條院中宮時有此事云々。其時モ有不審。一度ハ被止畢。陰明門院。後度猶參。仍今度有此事。令院奏之處。仰云。可有にてこそあれと云々。以此由申殿下。御定之上。不及左右とて卒參畢。列居殿上。只儲掌燈之許也。宮殿上とは。假令公卿座末。紫端帖一行敷タル所ヲ。宮ニハ稱殿上也。女御々方モ如此歟。詳不覺。頭中將爲推參之儀。可候弘廂歟。此事不審之由令相尋。予雲客之交甚淺。又遠隔畢。仍不覺悟。但五節モ於里亭淵醉之儀ハ臨時之處分歟。年始淵醉。如此列參之條未弁知。定有例歟。人々も令不審云々。彼父按察卿經衡未覺之事云云。亂舞一反。郢曲少々後。退出如形云々。退見祖父右相御記。永久待賢門院中宮時。殿上淵醉之後。貫首以下相引參中宮御方云々。藏人指紙燭前行。列居宮殿上。郢曲亂舞數反云々。後日又正佛房資時入道。對面。談申此事之處。參里亭之事不承及。於内裏も不必然時之事也。又推參トハ不申。只是ハ淵醉也。然者宮殿ニハ可列居。只如形之事也。三日以後事ト御

同宿御方ニハ參テ。聊郢曲事ならで候也。於參他所事。未知給事也云々。後日詣禪閣之次尋申。命云。參里亭之事。未聞之事也。院仰無何之事歟。同所之時ハ然歟。其も本所不致用意。

都黃御記曰。安貞三年正月三日。殿上淵醉。令月句信盛出之。東岸西岸句。宗平朝臣歌之。今樣不助音。

今樣春ノ始ノ梅ノ花。有資出之。宗平朝臣不助音。

着座人々。

頭中將實世朝臣。頭治部卿親長朝臣。宗平朝臣。有資。

隆盛朝臣。親氏朝臣。信盛。經光。

經光卿記曰。安貞三年寛喜元年也。今年三月五日。止安貞三年。爲寛喜元。正月三日。入夜着束帶着半臂。參內。依殿上淵醉也。內藏寮居酒肴。頭中將實世。頭治部卿親長朝臣。自小板敷着殿上。頭卿以主殿司被相觸殿上人。次左中將宗平朝臣。左少將有資朝臣。右少將隆盛朝臣。右少將親氏朝臣。藏人左佐信盛。藏人治部權少輔經光等相分。予着端座。於下戶下氣色。其後所着也。藏人等候小板敷。先一獻。藏人持盃。瓶子主殿司。次第巡行。予飮之後。置盃於臺盤下。常事也。次二獻。藏人仰業持盃。瓶子主殿司。次第巡行如初。次有朗詠。藏人左佐信盛出令月句。次宗平朝臣。有資朝臣。數遍勤仕。次宗平朝臣東岸西岸柳句等出之。有資朝臣相共數反勤仕。次三獻。藏人忠時勸盃。初度主殿司有饗應。後々藏人取之。及五獻了。忠時解紐。右少將親氏朝臣起座。進參解之。或貫首解之云々。盃次第巡行了。次貫首以下袒裼。次今樣有資朝臣勤之。御前他行。次万歲樂。自六位至貫首亂舞。即指紐。自下﨟起座。無阿吾如何。中宮列御座之間。無推參儀。遺恨也。抑着座之時不懸裾。只所着座也。爲後記之。

同記曰。寛喜三年正月三日庚寅。晴。入夜着束帶參內。依殿上淵醉也。先之藏人頭中宮亮資賴朝臣。右中將基氏朝臣。殿上人左京大夫重長朝臣。郢曲左中將有資朝臣。實持朝臣。右少將親氏朝

臣。藏人右佐範賴。（郢曲）侍従資信博輔等相分着座。（儀イ）懃居內藏寮酒肴。可着座之由。以主殿司被示之間。於下戶下氣色着座。次一獻。（非藏人業時。瓶子主殿司。）次第巡行。最末主殿司不酌之。可略之由有沙汰。而實持朝臣盃一切不巡行。諸人屬目。猶以不得意。比興也。親氏朝臣所望盃之間。次第巡行。比興々々。次三獻。（藏人康長。瓶子主殿司。）次第巡行畢。次有朗詠。範賴勤之。（令月句。）有資朝臣資信等。數反詠之。次三獻。（藏人左近將監光成。瓶子主殿司。）光成預饗應。及三獻。二獻以後。非藏人業時。藏人康長等取之。康長解光成紐。次袒裼。（重長有資等朝臣。資信外皆着半臂。）次又朗詠。（東岸西岸句。）有資朝臣資信等詠之。次今樣。次万歲樂。六位等至御倚子前亂舞。至貫首亂舞。予等所飜廻雪之袖也。次指紐。自下﨟起座退。可有中宮推參（云）云。非御同宿之時。有推參事。先規頗稀歟。然而如此事依時儀。雲客沈醉之餘有此興歟。

文曆元年（天福二也。）正月。依諒闇無淵醉。（去年九月十八日藻壁門院御）事。

嘉禎元年（文曆二也。）正月。依諒闇無殿上淵醉。（去年八月六日後堀川院崩御。）

或記曰。嘉禎二年正月。無殿上淵醉。神木遷座宇治之故也。

公光卿記曰。曆仁二年正月三日。殿上燕醉。被停止詠曲幷亂舞。依宜秋門院御事也。（去年十二月廿八日御崩）也。

荒涼記曰。弘安四年正月三日。――今夜殿上淵醉云々。其儀宗冬朝臣注送由。主上出御。（兵部卿良教。（着衣冠）民部卿伊賴等祗候御座近邊。）頭中將基顯朝臣。公賴朝臣。宗冬。敎賴朝臣。仲兼。雅藤。貞（實歟、不分明下同）敦。業顯。已上着殿上。初獻。（淸顯。）二獻。（懷能。）次朗詠。令月句仲兼詠之。但其聲不聞。公賴朝臣以下助音三反。次東岸西岸句。公賴朝臣詠之。各助音同三反。次三獻。一﨟仲行有小饗應。雅藤放紐。貫首以下各肩脫。（雅藤左。自餘右云々。又貫首公賴朝臣貞敎業顯等着半臂。其外不着之。宗冬同不着。）次今樣。

春初梅花宗冬歌之。人々助音二反。次万歳樂亂舞。貫首三反。其外殿上人等被召御前。兩三反云々。子剋事畢。各發阿音退散。

正應元年正月。被止殿上淵醉。依舊冬外宮西寶殿以下破損事也。

業顯卿記曰。正應二年正月癸未。晴。今夜殿上淵(常歟)醉也。仍亥剋參內。束帶着半臂。本儀帶可召具隨身。但堅固內々淵醉許參之間。召具雜色侍許。卽被始行。出御。兩貫首。爲兼。實永。信基朝臣。兼行朝臣。不着半臂。予。信有朝臣。不着半臂。賴成朝臣。顯家。賴藤。俊光等着座。藤原說春召着横敷。但着座末。爲兼朝臣仰可着横敷之由。舊年新院御在位之時。藏人高階成朝着座例云々。次一献。藤原光輔。二献。藤原說藤。次令月句。信基朝臣出之。三反。次東岸西岸。信基朝臣出之。二反。次三献。今度預藏人可出之處。不出巡流。仍及五献。藤說藤。次四献。次五献。藤憲ー。次人々脫右肩。次今様。春ノ始ノ梅花二反。信有朝臣出之。畢万歳樂。次阿音有無先例不同。今度無之。信有朝臣不可有阿音之由示之也。次各起座畢。次中宮御方推參也。其所公卿座如五節推參。被止打出。拍。アラタニヲフル。次着座。令月三反信基朝臣。次憲是二反兼行朝臣。次併組。次今様春の始君みれは。信有朝臣出之。次万歳樂。各退出。阿音無之。

同記曰。正應三年正月三日丁未。陰。時々雨下。今夜殿上淵醉也。奉行頭中將。俄有子細不參。仍雅藤朝臣奉行之。子剋許被始行之。出御。次人々着座如例。雅藤朝臣。兼行朝臣。郢曲不着半比。予。同信有同朝臣。同不着半比也。賴成朝臣。仲親。光泰。顯家。藏人藤原說藤。青色。極﨟也。三善春衡。二献後。令月句仲親出之。三反。次東岸西岸。三反。兼行朝臣出之。三献。極﨟饗應。紐頭亮解之。次今様。春の初乃梅花。二反。信有朝臣出之。次万歳樂。頭亮三反。各起座。兼行朝臣出阿音。信有朝臣說。元三淵醉無阿音云々。次中宮御方推參。公卿座也。(着殿歟)敷疊。アラタヲ拍也。令月句三反。兼行朝臣出之。三句(反歟)予出之。德是二反。兼行朝臣出之。今様。鶴ノムレキル。二反。賴成朝臣

出之。次万歳樂。阿音。起座畢。即退出。
同記曰。正應四年正月三日壬寅。晴。今日朝覲行幸也。還御之後。殿上淵醉也。子剋許被始之。各着座。仲兼朝臣。不着半臂。資高朝臣。開腋、懸裾。兼行朝臣。同前。予。同前。但引裾之由存之處。資高云、隨便宜懸之云々。仍予懸之。賴成朝臣。同前。仲親。不着半比。經高。侍從信賢。不着半比。六位藏人三人。秦藤青色。邦敦同上。先出御。御引直衣。次一献。如恒。次二献。朗詠。令月句兼行朝臣。乍三度詠之、東岸西岸。同出之。次三献。巡流之後。次第脱袖。極﨟無饗應儀。次今樣。春の初の梅花。信賢出之。今年節分去年之間。四句薄氷ノ説用之。次万歳樂。藏人頭、三反。後阿音兼行朝臣出之。予不出。信有朝臣元三不可出之由示之間。仍不出之也。次中宮御方推參。各着座。令月。兼行朝臣出之。三反。賴成朝臣出之。德是。予出之。可出隆周之處、去年五節之時出之。餘重ト兼行朝臣示間出之。
正應五年。神木動座間。不被行殿上淵醉也。
同記曰。正應六年永仁元年也。正月三日庚申。陰。時々雨下。今夜殿上淵醉也。亥剋許參內。奉行頭右大弁經親朝臣即被始行。經親。賴藤。兩貫首着座。上﨟奥。下﨟端、予。同□□。同信有朝臣。端。今夜中將拜賀云々。賴成朝臣。端。雅俊。奥。定房。端。定資。奥。忠顯。端。二獻如例巡流後。朗詠雅俊出之。次句信有朝臣出之。三反之時。予出之。次東岸西岸。賴成朝臣三反。次三獻。藏人無饗應。仍人々肩脫。經親。不着半比。右肩。賴藤。左。予。右。不着半臂。信有朝臣。同前。賴成朝臣。右。雅俊。左。定房。同。定資。同前。忠顯。右。次第三獻巡流畢、今樣予出之。春の初の梅の花二反。次自下﨟起座、無阿音。万歲樂幷中宮御方推參被止之。依大宮院御事也。正應五九九崩。
永仁五年。無殿上淵醉。依南都合戰神木遷座也。
花園院御記曰。正和三年正月二日。朝覲行幸之後。殿上淵醉在之云々。
親宰記曰。元亨三年正月四日。元三殿上淵醉也。今度儀如風聞者。比與之次第也。大略二日

三日間也。而及四日之條如何。又郢曲之仁只一人云々。

着座人々。

頭大藏卿冬方朝臣。　淸季朝臣。郢曲門弟也　藏人大輔忠望。　藏人次官季房。

朗詠。令月――。　今樣。春始。

同記曰。嘉曆四年正月三日。殿上淵醉也。敦雅朝臣參內。爲顯 敦雅令同車來云。中宮御方推參。可有五反亂舞。御尋可歸參之由被仰下云々。五反亂舞事。雖無先例。爲別勅之間。作法事仰合兩人畢。卽歸參。

頭弁季房朝臣。　九條中將爲顯朝臣。郢曲門弟也　前參川守敦雅朝臣。郢曲堪能有時聊事也　藏人左衞門佐宗兼。　藏人右少弁經季。　六位藤原淸藤。

今樣令與奪爲顯朝臣畢。

今夜宗兼可助音今樣之由風聞。而敦雅朝臣支申之間。以季房朝臣。今樣事可爲敦雅所存之由被仰之。仍宗兼不助音。道之面目何事如之哉。委細見御記。仍不注之。

御卽位以前被行例

同記曰。正慶元年正月三日。殿上淵醉也。今年三月廿二日御卽位也。

右一帖借請綾小路中納言有俊。入道號樂林軒。法名有播。書寫畢。

延德三年暮秋下澣　權大納言藤臣花押（朱）消遙院實隆公

〔以舊鷹司家本加一校畢〕

大永二年殿上淵醉記

本云。持明院中將基規朝臣記

基規卿記

大永二年正月一日。

小朝拜。於東庭次第進一列立。左右左。居左右左。拜。立

參陣公卿。關白。二條殿。德大寺。中御門大納言。正親町中納言。鷲尾中納言。萬里小路左大弁。

殿上人。

庭田中將。頭　滋野井中將。持明院中將。

高倉少納言。葉室。左少弁勸修寺。廣橋侍從。姉小路侍從。五辻諸仲。六位。兼以緒。氏直。頭皆着靴帶劔。同着魚袋。

元日節會。

參陣公卿。

今日節會被行云々。碧天高晴。白日光朗。雖武家幼少。武州管領以忠節被搆行也。仍內弁德大寺。外弁上首。中御門大納言。正親町中納言。鷲尾中納言。宰相使萬里小路秀房左大弁。次殿上人次將三人。持明院中將宗―。姉小路侍從。次高倉少納言。依內弁遲參巳刻終云々。

奉行觸此分云々。寫留之。

元日節會可令候陣給者。依天氣執啓如件。

十二月廿日　右少弁尹豊

謹上松木中將殿

二日。

今日淵醉亥刻被行。近年雖無其節。以舊記被搆行者也。子細有次第。參着人數。庭田頭中將。次滋野井中將。左右相分着座持明院中將。次弁葉室。左少弁勸修寺。次六位諸仲。以緒。氏直。以上十人歟仍伊勢老父方ヨリ如此申上書狀書留。

年始公事被行候。目出度事にて候。淵醉無所役事候へ共。能く見物候て。進退等可有覺悟事にて候。貫首は無何進退も入候。先年中行事障子をのけて。東高縁にこつしをたてゝ。主上出御儀。定所より內々出御。御裝束をば御ものゝぐと申。常の御引直衣にかさねあり。めしやうかわる也。御ともの女中。すそ

かつぎとて。はりはかまのすそをかつぎて候せらる。あたりのきぬかつぎ出。藏人をもちてのけらる。ゑいきよくの人座につく。けんはいの事あり。ゑいきよくうたいて。ひ扇にてはやしたつ。殿上管領の頭には。極﨟すすみいでゝ。ひもをときてかたぬかす。日やうしをたゝみをうちて五たび舞。そのほかはなり大ばんのはたをたゝきて。日やうしをうつ。殿上人は三たび袖をかへす。貫首はしげく舞。稱光院の御代には。內々より御盃を出されて。みな深醉しけるとかや。

次淵醉次第。

元三殿上淵醉略次第。

天下無爲之時。正月二三兩日之間。撰吉日。貫首稱祝。殿上私行之。四日被行之。雖有例非常儀。（元亨三正四。）有故之時。郢曲亂舞無之。（長寬二正三山槐記云。殿上淵醉不及亂舞。法性寺入道殿御不例之間憚之。曆仁二正月三殿上燕醉。）

（被停詠曲亂舞。依宜秋門院御事也。去年十二月廿八日崩御。正應六正三殿上淵醉。被止亂舞并中宮御方推參。依大宮院御事也。）

入夜着束帶縫腋。參內。豫居饗膳等於臺盤。立御倚子於年中行事障子腋。剋限貫首（着脫歟）座。主上出御。次以藏人若主殿司可着座之由。令相觸殿上人等。殿上人上首（引裾。）於下戸外跪。伺貫首之目。貫首揖許之時。更立進寄着座。位次々第。奧端相分着之。（謂江比須加介。）藏人等着橫敷催行之。（永曆二正三山槐記云。藏人等在橫敷令催之。）次勸盃三獻。（或五獻有例。天永三正二。正應二正三。）先一獻。藏人自下﨟勸盃。主殿司取銚子相從。其儀於小板敷取盃參進。就貫首之座上。氣色畢受酒。飲之弃澆濁。更受酒獻貫首。動座取續杓入酒。次貫首氣色于下﨟人。取盃飲之。弃澆濁。更受酒傳盃。（傳盃之時。自臺盤下取渡之。）殿上人取盃之後。藏人返給銚子於主殿司。退下着本座。次第流盃如此。最末人留置盃於座下方。（藏人在橫敷者可傳盃。）次二獻。先之立箸於饗。（先貫首立之後。殿

上人等應之。勸盃巡流如前。次朗詠二首。先令月。三反。其儀如常。但於令月句者。五位職事出之。先例也。然而近來各辭退之間。郢曲殿上人自歡無極句唄之。雖爲當世五位。藏人中有器用之仁者。可令出令月句也。是殿上儀也。於他所者不可有此儀矣。

次東岸西岸之柳。二反。或詠他朗詠。雖有例非常儀。其儀如恒。或同人出之。或又他人出之。兩說共存例。宜隨時。次拔箸置之。貫首拔之後殿上人應之。次三獻。勸盃藏人。有饗應。其儀數盃令飲之。貫首解藏人之紐。藏人置盃肩脫。次貫首以下皆肩脫。左右各依家不同。次猶兩三盃令飲之後。貫首取盃飲之。流行如前。饗應淺深依時不同。是近代中品儀也。次今樣 春始梅花。二反恒例。或雖有他歌。非不論位階。上首下﨟撰其人令出之。其儀如常。次萬歲樂。音曲上首纔今樣終詞出之。上下一同拍之。以扇叩臺盤爲拍子。自六位下﨟。至侍臣上首。次第亂舞。一巡之後止拍子。其儀六位參臺盤上舞之。殿上人於本座舞之。是古今定例也。舊記幷諸次第等。所見不遑記。但殿上人依別勅參御前舞例在之。勘例在別帋。次貫首亂舞。其儀殿上人等各動座。先令舞下﨟。貫首面々皆向彼方。出萬歲樂。一返令舞之後。暫止萬歲樂。又更出萬歲樂。二返令舞之。以上三返。是常儀也。加反數者賞翫之儀也。或五返。或又及六七遍。亦有意趣之時。或二返。或一返。饗應之淺深。任殿上人之好惡。無定樣。但近代强不論親疎。中品饗應也。然而又可隨時矣。次令舞上﨟貫首。其儀暫止拍子之後。殿上人等動座。向彼方更出萬歲樂令儛之。作法同前。次自下﨟起座退出。於下戶外各着紐。職事等出本座閉紐。分散。阿音無之。元三淵醉例也。都護殿幷禪閤御次第云。元三殿上淵醉。阿音無之。五節之時有阿音云々。此外所見在別帋。

推參次第。春宮中宮女御等御同宿之時有此事。五節之時雖御他所有推參。

其儀先於便宜所。出亂拍子五反。參宮之御方之時拍荒田。於自餘御方者可拍思津。爲先貫首。次第參進着座。二行對座如常。隨便宜雖候疊上無憚。藏人候大床。或無其座之時候横敷。無勸盃。先朗詠二首。令月。三反。雖及天明必三反可詠之。自令月句郢曲人出之如恒。次德是。二反。或新豊酒色。若及天明者可爲一反歟。次肩脱。次今樣。二反。一首。若及天明者可爲一反歟。靈山御山。鶴ノムレキル蓬萊山等類歟。次萬歲樂亂舞。其儀同殿上。但貫首已下皆參御前舞之。或依別仰有五反亂舞。其儀萬歲樂畢。物ノマネ。次物云舞。次猿樂。次亂拍子。白薄樣亂舞如萬歲樂。以上謂之五返亂舞。但依時省略。三反亂舞有之。

次自下﨟退出。於便宜所。着紐分散。

本云

明德二年十二月五日。以七旬老眼。爲子孫抄之。不可及他見而已。

沙門了禪　判

殿上淵醉略次第

豫居饗膳肴物菓子等。次藏人頭着座。

次出御。立御倚子於年中行事障子北腋。次以藏人若主殿司殿上人等。可着座之由相觸之。次殿上人等。自上﨟次第於下戶外蹲居。伺貫首氣色。貫首揖許之後參進。奧端相分着座。六位藏人候横敷。

次一獻。此間藏人等移着小板敷。藏人勸盃。主殿司取銚子相從。貫首取盃之後取續酌。

次立箸於饗膳。次二獻。其儀同一獻。次朗詠。令月句。五位藏人出之。自歡無極句。郢曲之仁詠之。

次拔箸。次三獻。藏人取大坏參進。有饗應。度々令飮之。令袒裼。或貫首解藏人紐。此間貫首已下肩脱。又猶令傾數盃。饗應淺深宜在貫首所爲。次盃流。此間今樣。

次萬歲樂。自下﨟妙舞。六位藏人進臺盤上舞之。自餘侍臣各午座舞之。一巡之後止拍子。次藏人頭亂舞。頻揚拍子數反令舞之。次自下﨟起座。出下戶。各固紐分散。

春宮中宮女御殿。御同座之時。有推參如五節。爲他御所之時不參也。

此淵醉次第。山科宰相本借用書寫畢。

大永二年三月十日寫之畢。

正月七日。

白馬節會

今夜天晴。無風雨一時障被構行者也。

次內弁帥（三條）大納言。次外弁四條中納言。上冷泉衞門頭。山科宰相。水無瀨宰相。已上四人。

次將殿上人。左飛鳥井中將。下冷泉侍從。右綾小路中將也。右白馬奏。右次將日華門方兼進行。馬二疋渡。持戈馬腹行。今度馬後行云云。不審可尋也。

大永二年三月廿六日

今日被行（二條殿）宗目。予及見處記之。大略有次第。

次內覽。關白着鬼間疊敷。兩頭職事以下。次第申文挾文杖持參。關白是內覽。貫首取申文退結之。畢退。又小板敷歸着。事畢奏聞。

四月十四吉時到。辰尅。鷲尾中納言琴相傳。先五常樂急。

八サト八カイテ小爪七カイ小爪八カイ小爪七カイ小爪斗カイ小爪十サト十カイ小爪ニ反斗カイ爲小爪斗カイ十小爪十カイ九小爪八カイ十小爪七カイ小爪八カイ七小爪七□七カイ小爪ニ反

鷄德

十カイテ八小八サト斗カイ爲小爲サト巾カイテ小巾カイ爲小斗カイ十小十サト十カイテ爲小斗小斗カイテ九小九サト八カイ七小斗カイ十小メ八カイ小メ八サト八カイ十小メ斗カイ爲小メ八カイ七小メ七サト

老君子

七カイ小八カイ小九カイ十小十サト十カイ九小斗カイ十小九カイ十小十サト十カイ八

小七カイ六小十カイ八小八サト八カイ七小イ七小六カイ七小七サイ九カイ八小斗十小九カイ十小十サト十カイ八小七カイ六小十カイ八小八サト八カイ七小七サト八カイ七小七サト

三臺急

七カイ小ツメ六カイ七小六カイ七小六カイ八小八カイ十小九カイ八小八カイ十小斗カイ爲小爲サト八カイ十小斗カイ十小九カイ七サト八カイ七小七サト喚頭八カイ小八カ八小八カイ十小九カイ八小八カイ十小斗カイ爲小爲サト斗カイ小斗カイ爲小斗カイ十小十サト九カイ八サト十カイ小ツメ斗カイ小爲カイ小斗カイ巾小爲カイ斗小斗カイ十小十サト八カイ小八カイ十小斗カイ爲小爲サト

太平樂

七カイ七小八小九カイ小九サト九カイ小十カイ小九カイ斗カイ小十カイ十小九小九サト八カイ小八カイ小

中段

十カイ九カケ八サト九八カケテ七カイ七八小十カ九カケ八サト九八カケテ七カイ小八十カイ十小爲巾カイ爲小斗爲カイ爲小爲サト爲小

大永四年正月二十四日青蓮院於淸涼殿御修行之時一通。

〔以宮内省圖書寮本加一校畢〕

續群書類從卷第二百六十

妙音院相國白馬節會次第

公事部十三

七日節會

諒闇年留節會事。

延長九年正月七日丙寅。叙位幷白馬止。依諒闇也。御弓奏諸司付内侍所。

寛弘九年正月七日乙亥。依諒闇無白馬節會。權中納言俊賢卿以下參入退出。

依后宮崩止節會事。

長保二年正月七日己酉(乙イ)。天晴。是白馬節會及叙位日也。然而依太皇太后宮崩。(去年十二月崩。)皆以停止。但御馬左右各十疋。從大庭渡左衞門陣前。達於陽明門。入從織部司南門。牽達於右近衞陣。牽別於藏人所前東西之間。左右内大臣以下。參着右仗。次進殿上之後。牽東三條。自餘諸宮不在此限。但雖具察官各一員。無具陣。其後上卿以下退出。

長保三年正月七日己卯(乙イ)。無叙位幷節會。依皇后宮去年十二月十六日崩也。申刻左内大臣以下着左仗。直被牽御馬。左右各十疋。

裝束司供奉御裝束。中務置宣命版。(尋常版一丈置之。)

式部立行立標。　外記催諸司。

藏人催内侍闈司幷女官階下饗。(左近設上官饗。右近設殿上饗。)

王卿着左仗座。位袍。餝劔。有文玉帶。付魚袋。
一上者入自敷政門。直着端座。召官人二音。令敷軾。不待仰行事。
大臣依雨濕不入敷政門事。
久安三年十一月廿日一上殿記云。依雨濕。不入敷政門。此事又見承保三年正月五日土御門記。經和德門。
次次者入自和德門着奥座。但參議散三位者。着横切座。
上臈大臣先在陣座吃。納言以下被引下臈大臣。入自敷政門事。行成卿記。
關白先在陣座吃。次大臣不入自敷政門。入自和德門例。小野宮右大臣。
若一上不參者。被仰内弁。其儀頭藏人入自宣仁門。經參議座北納言座後。跪當座上臈艮方。仰曰。内弁。本行(奉仰敏)之間。頗艮向辰。
六位藏人仰内弁例。
永治元年正月一日殿記云。上臈職事依不候。六位仰内弁。是希有也。
内弁小揖。藏人退去之後。移着端座。召官人令敷軾。
一説。藏人仰内弁。畢退去。後内弁起座。出自宣仁門左青瑣門等。立陣後壁外。東第二間北向立。令押笏紙。其儀見奥。還入自同門。着端座。令敷軾云々。
關白被簾示吃。直着端座例。萬壽三年正月一日。小野宮右大臣。
下臈大臣奉内弁之後。上臈大臣參入。仍下臈令奏上臈參入由。然而大臣不論上下臈。先奉人可奉仕事。見小野宮右大臣記。
攝政内弁例。承平四年正月一日。貞信公。
中納言内弁例。
(圓融)天元二年正月七日丁亥。白馬節會也。今日停止叙位。天皇依御物忌不出御南殿。又大納言以上。各申障由不被參。仍中納言文範卿行内弁事。
内弁使官人召外記。其詞云。大外記召之。若五位不候者六位。

大外記參入就軾。有揖。六位者候小庭。

內弁問曰。諸司ハ候ヤ。外記申曰。候。內弁又問曰。國栖造酒正ハ候ヤ。外記申曰。候。內弁又問曰。御弓乃奏乃諸司ハ候ヤ。外記申不具之由。無出御之時。不問御弓奏諸司。

問馬寮參否例。

康治三年內弁殿記云。召外記。問諸司參否之次。問馬寮參否。申云。左右頭不參。自余皆參。助允屬左右各一人也。奏外任奏之次。申攝政曰。馬頭左右皆不參。以近衛少將當日參入之人爲代官。流例也。不論四五位。無少將者中將勤之。又有先例。康平四年右中將良基。見京極大殿御記。但依勅定其人者。歸來云。左馬頭代左近少將光忠朝臣。四位。右頭代右近衛少將行通朝臣。四位。又云。有加叙沙汰。暫不可給下名者。外任奏歟又奏之。次仰代官人々於外記。

馬頭代用兵衛佐例。

朱雀承平二年正月七日己丑。節會也。依無左馬頭。用左兵衛佐源兼忠。

馬頭代用同助例。

後冷泉治暦二年正月七日壬戌。白馬節會。左右馬頭不參。以助爲代。

延久四年正月七日丁亥。白馬節會也。內弁左大臣也。左右馬頭不參。以助爲代。

馬頭代用叙爵將監例。

後冷泉天喜三年正月七日丙寅。白馬會也。權大納言長家卿行內弁。今日左右馬頭不參。仍以左近將監源資實。右近將監同泰經爲代。令勤御前役。件兩人候叙列。仍便用之。

左馬助代用右助例。

一條院長德二年正月七日戊申。內弁右大臣也。左馬助不參。仍大臣奏事由。以右助一人代之。小野記。

馬允代用近衛將監例。

後朱雀寬德二年正月七日甲子。白馬會也。權大納言

頼宗卿行內弁事。右馬允源頼國不參。仍外記申上卿之處。以左近衛少將隆俊朝臣爲代之由仰了。又右馬允豐田憲隆俄不參。以右近將監公近爲代。

依馬權頭參止代官例。

（近衛）久安二年殿記云。給下名。着兀子。賜二省如常。了歸入陣後。先之着靴之程。師安申云。左右馬頭不參。即以師能令奏云。左右馬頭不參。可給代官。示師能云。給下名。畢歸入吮。可承勅答。恐剋移之故也。今來云。左馬頭代左少將光忠朝臣下薦。右馬頭代右少將成雅朝臣上薦。即仰師安畢。（此後右馬權頭實淸參入。仍止成雅。不經奏聞直止之。）

內弁又問曰。外任乃奏ハ候ヤ。外記申曰。候フ。

內弁仰曰。持參レ。外記稱唯退出。

大外記持參外任奏。（有懸帋。入筥。）就軾進之。內弁置笏於奥方。以右手引寄筥。先披懸帋天。二倍爾押折天之。（乍筥內披折之。諸筥文皆效之。）次取奏文披見。（於筥內。）了如本卷懸帋入筥。把笏。（此間外記退去。）

內弁使官人招頭藏人。（假令其詞云。頭中將此方ヘ。）藏人入自宣仁門就軾。

次殿上弁奏外任奏例。

（崇德）保延六年正月十六日殿記云。外任奏。以殿上弁（權弁資信朝臣。）令奏。是或說也。

內弁左手持笏。以右手推出筥。藏人取筥之後。

內弁奏曰。御弓乃奏內侍所爾。藏人參御所。奏覽了出陣返給之。（取廻筥置內弁前。）

內弁置笏於座奥方。以右手引寄披懸紙。取奏文天。奥方爾披天推合天。又端方爾持廻天。更披見天推合天合眼。藏人仰曰。列爾令候ヨ。

內弁微音稱唯卷文。了如本卷懸帋入筥。（謂之結。一說筥文不結。）

此間藏人仰曰。御弓奏事聞食畢。（內弁不唯。）即藏人退去。

內弁召官人仰曰。外記召セ。（今度不加大字。）大外記參入

就軾。有揖。

內弁左手持笏。以右手推出筥。外記取筥之後。內弁仰曰。列ニ候ハセヨ。又仰曰。御弓乃奏內侍所爾。外記稱唯退去。

若腹赤奏元日不參會。又若當卯日有卯杖奏者。奏外任奏之次。內弁奏曰。諸司乃奏內侍所爾。藏人奏聞了出陣。仰外任奏事之後。又仰曰。諸司奏事聞食畢。

內弁召外記。仰外任奏事之後。又仰曰。諸司奏內侍所爾。件奏等日晚若雨降。若諸司不具時。付內侍所。近代多如此。仍注此儀。

若降雨者。內弁奏外任奏之次爾奏曰。節會乃御裝束雨儀爾。藏人奏聞畢。仰聞食之由。後內弁召裝束司弁仰曰。節會乃御裝束雨儀爾。弁微音稱唯退出。若中間降雨者。臨時奏之。今案。自朝降雨時。猶可奏改雨儀之由歟。殿記云。永治元年正月一日。巳時雨下不晴云々。奏外任奏之次。奏改雨儀之由。若又忽晴者。更奏曰。節會乃御裝束晴儀爾。仰聞食由之後。召弁仰之。若昇殿之後。可改御裝束者。內弁降殿立軒廊。招頭藏人奏聞。勅許之後。於同所召弁仰之。

奏書様。

外任奏

其國守姓尸名。

其國守姓尸名。

右任符未給。

右雖給籤符。未向任國。

其國守姓尸名。

其國守姓尸名（政敞）。

右爲濟攤以入京。

年月日

外任奏依道次以五位列四位事。見長元五年十一月廿四日小野宮右大臣記。

近例不依道次。只依次書之。

無外任奏例。

（後冷泉）康平三年正月七日丁酉。白馬節也。權大納言師實卿爲內弁。今日無外任奏。外記申代官。內弁問諸司具否之後。計便宜申之。六位外記參入。跪小庭。申曰。式乃省乃輔丞。兵乃省乃輔丞代官給良牟。上宣誠タリ哉。外記申曰。式乃省乃輔乃代爾其官名。丞乃代爾其官姓名誠候フ。上宣候へ。一說者候ヨ。江次第上宣令勤ヨ。外記稱唯退去。

藏人取外任奏參御所。未歸出之間。外記申代官例。保延四。內弁先公。江次第云。二省輔丞必用代官。以催正員爲違例。

式部輔代用殿上四位例。

（堀川）康和三年中右記云。式部輔代四位俄不參。人人雖相催。今無參勤人由。外記申上。仍被奏事由處。以殿上四位備後介有賢。可令勤仕由被仰下。仍宣下外記。如此之程。日影漸傾。

所司代官申他上例。

或記云。水。（村上）康保三年正月一日。申刻許遣於陣邊。令問案內。頃之歸來令申云。案內傳說宿禰申可始之由云々。仍參入着陣云々。傳說宿禰申云。諸司代官申左大將畢。但御曆氷樣卯杖等。可付內侍所之由未被奏云々。因之召藏人頭延光朝臣。令奏聞御曆等可付內侍所之狀。仰外記云々。

節會中間補代官例。

（朱雀）李部王記云。天慶四年正月一日。節會云々。右大臣催立樂申云。雅樂頭不參。可申代官。而日上不就陣頭。仍不能申其由。右大臣即就宜陽殿。仰代官奏等云々。

外弁上卿補代官例。

（朱雀）承平四年正月一日外弁右大臣（仲平）仰中務宮內輔代官。（一條）永延二年正月一日或記云。野。（三條）長和

五年正月一。節會云々。一献後下階。問國栖奏。外記云。不參。又申云。式他官不候。代官等未聞事也。頭註云。此例文。恐可有國栖。不用代官。

少納言代官　可用少將。

大舍人代官　可用召使。

國栖不用代官事。

加叙事。有無隨時。

若有加叙人者。藏人就軾。仰曰。其官姓名。

内弁申請給下名可書入之由。藏人下給下名。式兵二通不入筥。近例藏人直下給下名。即仰加叙之由。内弁置笏取文。置前把笏。此間藏人退去。

内弁召外記仰曰。硯持參レ。

外記稱唯退去。即持參硯筥。置參議座前。

内弁目參議。

參議起座。進跪内弁前。内弁置笏取下名。給參木。此次仰其位姓名可被書入之由。若下給折紙者。即與折紙令書之。復座。書加畢取副笏持參之。

内弁置笏取文。披見了卷之。置前把笏。此間參木復座。

内弁召外記。仰曰。筥持參レ。外記持參筥。置内弁前。

内弁置笏取下名。入筥了。把笏召官人。令招藏人。故實付傳下人返上之。藏人來就軾。

内弁推出筥。

一說。下名不入筥奏之。兩說也。藏人取之。參御所奏覽。下名留御所。

下名加入外任奏筥奏之例。

堀川康和二年中右記云。頭弁仰内弁由。大納言家忠移着端座。被問諸司具否。外記申代官。頭弁下給式部下名。仰云。源顯國可叙正五位下。是故郁芳門院去堀川嘉保二年未給者。内弁令左大弁書加下名之中。外記進外任奏。件下名令入外任奏筥。付弁奏聞。下名留御所。

内弁召内記。仰加叙人。令成白紙位記。召外記令撤硯筥。

可加入白紙位記事。

(堀川)康和二年中右記云。大宮權大夫季仲卿諾(談歟)云。今日俄叙人被加之旼。近代被下々名許也。但相副位記筥可下之也。內弁副入白紙位記。又書加下名奏聞。是叙人參入立列之旼。召給件白紙位記之故也。但近代件事絕了。此儀尤可然也。近者則今日侍從顯國。依爲殿上人參入也。雖然聞無位記由不立列。節會了後。付殿上口。奏慶賀由。以之思之。白帋位記尤要須歟。

未被仰內弁以前行加叙事例。

(同)康和三年中右記云。未刻許參內。(知足院殿)右大臣着給陣奧座。頭弁仰下云。在良朝臣叙加從四位上。(策勞)。實明叙從五位。(殿上簡一)。右大臣移着端座。頭弁書入下名。召外記筥。入下名被奏。(叅令置膝突)。頭弁仰內弁由。召外記問諸司具否。

朔旦次年無叙位事。

(醍醐)延喜十八年正月七日辛巳。節會如常。去年朔旦有叙位。今日無此事。

(一條)正曆五年正月七日己未。今日無叙位。去年有朔旦叙位之故也。

內侍一人取下名。出自御帳東北角東行。經公卿座北幷東廂居。而下簀子敷。臨東檻。(近例五位藏人一人引導之)。

內弁起座。出宣仁左靑璅等門。立陣後壁外。(東第二間北面立)。召六位外記。給笏幷笏紙(自懷中取出給之)。令押之。(置笏上。一寸四五分許押之。若有隨身之人令隨身押之。豫設續飯於壺胡籙內云々。)着靴。(前駈奉仕之)。畢把笏還。入自宣仁門南行。經宣陽殿壇上(柱內外イ)(砌內)。軒廊內。度石橋。到東階下留立。(西面無揖)。插笏昇階二三級。(里內階短時。只昇一兩級。先左足。)懸左膝於階級(自下第四五級)。取下名。(二通)。畢左足如本踏立。更却下(先右足)。立本所。(西面)。拔笏取笏副下名二通。(式部右。兵部左。)左廻(先揖)。經軒廊內。自宣陽殿壇上(柱外。砌內。)南行。到同殿南第四間壇上兀子前。右廻揖着之(西面)。

令官人押笏紙例。

鳥羽天永元年十一月十六日宗忠記云。內弁民部大納言俊明卿奉仰起座。出陣腋。以官人令押笏紙。官人取笏。數刻不進。頗奇恠也。其後民部卿移居端座。令官人敷膝突。

內弁召內豎。二音。其間置三息。內豎於日花門外稱唯參入。自同門進立庭上。當宜陽殿南第二間西去一丈許。北面當折立。

內弁宣。式乃省兵乃省召之。內豎稱唯出召之。

式部兵部丞各一人着靴。參入。自日花門進立庭上。當宜陽殿南第二間西去一丈五尺許。北面立。式部西。兵部東。

內弁召式省。丞稱唯度。兵部前進。昇石階。到內弁座南頭。南柱南方。插笏屈行。北山抄云。判官記云。於大臣者膝行云々。而延喜九年左大臣給下名。二省丞磬折給云々。見貞信公御記。又承平二年後公給之如此。天曆五年以跪注失。內弁右手下持笏。以左手取式部下名。微々給之。書下向衣。丞取之。拔笏取副下名。左廻經兵部前。立本所。

內弁召兵省。

丞稱唯進立。內弁給兵部下名。如初。畢兩丞共退出。兵部給下名退歸之間。式部相待。兵部未到本所六尺許。式部離列前行。相率兵部退出。

內弁起座。揖右廻。北行出自宣仁左青璅等門。徘徊陣後。一說。立宜陽殿北一間壇上。陣座柱外。此間王卿猶在仗座。

天皇渡御紫宸殿。

御忌月無出御事。

後冷泉永承二年正月七日丙子。節會。內弁內大臣也。今日無御出幷音樂。不立舞臺。依御忌月也。

內侍置位記筥於內弁座前大盤上。先置兵部筥。其上置式部筥。若有上階式部筥二之時。一筥在中。二筥在上。豫解去筥結緒置之。若忘却不解者。內弁令內豎解之云々。近例藏人置件式筥。

北山抄云。內裏式。着御座後。置位記筥。而清涼抄如此。見延喜十三年御記云々。

左右近衛次將位襖。闕腋。巡方帶。付魚袋。螺鈿長劍。左次將出自敷政門。不渡橋。經南砌東行。更南折到日花門外着靴。右次將准之。已下。將監以下府生以上。幷皂緌。位襖。白布帶。橫刀。弓箭。麻鞋。入自日花門月花門。中將執紫幟矣。少將執緋幟矣。渡橋進出。將曹各一人前行。若無將曹。府生亦得。依次立胡床。少將已上胡床。各敷虎皮。前。北上相對。若上臈不參者。計座就之。遲參次將者。先令陣官立仗槹於

胡床前。自披參進着胡床。左近自本陣方經軒廊參進。右近經殿上前。自弓場殿方參進。

兩儀立平張。待仰立之。

近例立胡床於宜陽校書南壇上。

羽林抄云。若無一府次將者。依宣旨召渡比府次將令供奉。

王卿自上臈次第起座。內弁留座。出自敷政過弁少納言前之間。向第一人相揖而過。宜陽等門南行。入鳥曹司東戸着靴。或記云。寬仁三年正月一日。向外弁鳥曹司。司無上達部佇立。僅有階綴入自南方。又鳥曹司無板敷。仍立兀子二脚床子一脚。太便云々。出南戸。自壇下西行。昇長樂門東廊石階。近例用假橋。經桂外壇上。計座入自當間。立座前揖着之。西上南面。納言已上着着兀子。大臣者敷兩面茵。納言者敷緣茵。參議散三位者着床子。三位參木幷散三位者獨床子。四位參木者黃子敷床子。幷敷黃茵。少納言弁中少弁。以下。着壇下床子。北上南面。少納言弁一列西。外記史一列中。官史生一列東。已上各白木床子二脚。

兩儀。

公卿於烏曹司內着靴。出自西戸。經桂外壇上着座。弁少納言以下床子立廊內。在公卿座東頭。南上西面。

着御座後出外弁例。

承平二年正月一日。

寬弘八年正月一日。右大臣顯光以下。

着非第二大臣者。上卿召々使。二音。稱唯參進上卿前壇下。大臣候時召使跪。納言候時磬折立。上卿仰可下式筥之由。召使取第一兀子前机。立上卿前了退去。江次第云。或說。大臣者右大臣不參時。內大臣雖着外弁。不可下式筥。依其程近歟。

式筥令外記改置之例。

寬弘二年正月七日。權大納言實資。

上卿召々使。二音。召使稱唯。參進上卿前壇下。北山抄云。近衞大臣就之。外記乍立申雜事。是舊例云々。頗非禮歟。可尋問歟。上卿仰曰。外記召々。召使稱唯。退歸召之。外記參進。上卿問曰。大舍人候ヤ。外記申曰。候フ。上卿又問曰。刀禰乃列候ヤ。外記申曰。候フ。又問云。叙列候ヤ。申曰。候フ。又問曰。式乃省兵乃省

候ヤ。申曰。候フ。又問曰。國栖候ヤ。申曰。候フ。上卿仰曰。令候ヨ。外記稱唯退歸。

若親王後參者。大臣以下見之立座前。（納言以下磬折。）着座後共居。

又大臣後參者。納言以下立座前。（參議以下磬折。）着座共居。

北山抄云。大臣後參幷起座時。納言以下動座如常。但式云。着座出門後居云々。而過前後即居。雖是違式。近例如之說歟。長保六年正月一日。內大臣在座。右大臣後參。准式部式大弁儀。公卿不起。其後右大臣不着此座。寛弘三年依左相定每度動座。依彼式大臣之所不勞其文也。親王參時可用之。而官中故實。一品親王參時。同大臣儀。自餘不然云々。此事可奇。親王之禮過於大臣。依品無差別。何二品以下可失其禮乎。

又參議以上後參者。少納言以下立座前。着座後共居。

北山抄云。舊例大臣一品親王參時動座。雖納言日上參阣又起。自余不起云々。見李部王記。中古以來。無一品親王之阣。第一親王禮又同大臣云々。此事惣無所據歟。

又少弁以上後參者。外記以下立座前。（若大弁一人先着座者。見後來大弁以下不起。中弁以下先就座者。見後來大弁即起云々。）

內侍一人持御劍。入自御帳北御障子戶。經御帳東北。置東机（南柄。東刄。）歸入。

又內侍一人持璽筥。經同路置同机。畢還入。

藏人一人持式御筥。（入蓋。）出自御帳北御障子戶。置西机了退入。

此間天皇於北廂着御靴。（頭藏人奉仕之。）入自御帳後。經御倚子西着御。（南面。）

近仗稱警。即立仗居胡床。

御物忌出御例。

延長四年正月一日。（無小朝拜。）

依御物忌不出御例。
天慶七年正月一日。懸御簾。
依御忌月不出御例。
村上天皇天曆九年以後。
依御傍親王薨日近不出御例。
寬仁三年正月一日。有小朝拜。今日南殿懸御簾。不出御。依式部卿親王薨日近歟。蓋因承和五年例歟。
內弁還入自左青瑣宣仁等門。南行經宜陽殿壇上。柱外砌內。立兀子在宜陽殿南第四間壇上。前。右廻西向立。揖着之。西面。
內侍一人出自御帳東北。經公卿座北幷東廂居。而下簀子敷臨檻。須臾還入。
內弁起座。小磬折。微音稱唯。了揖。右廻北行。砌上。入自軒廊東妻。西進出自同廊東第二間。斜練行庭中。到左仗南頭。當次將胡床南去一許丈留立。西面。一兩步西進。更頗退立。與胡床平頭。一揖。畢頗乾向再拜。伏時先右膝。起時右足。一揖右廻天。還入自軒廊東第二間。西進暫留立。見次第之後。昇東階。傍南欄。先左足。經南廂東妻。昇長押。左足。入自母屋南面東第一間。經公卿座後。西進立南西第一兀子納言內弁者第一兀子前。自座下進立。以次大臣以下者計座程着之。若納言爲內弁者可着綠茵第一兀子歟。揖着之。是第一說也。
第二說。
左仗南頭。乾向一揖。再拜一揖。右廻昇殿。
第三說。
左仗南頭。西向一揖。再拜一揖。右廻昇殿。
以上謝座有三說也。
雨儀。
內侍臨檻。內弁起座。磬折微音唯。不揖。南傍行一兩步。不揖向乾。不再拜。了揖右廻。經宜陽殿壇上軒廊內參上云々。
外記史等着階下座。西上南面。
節會抄云。地下弁少納言大少內記皆預此座。
內弁左顧仰曰。開門仕レ。

左右近衞將曹各一人。率番長一人。近衞七人。開承明長樂永安等門。番長以下五人開閤門。三人開腋門。
左右兵衞志各一人。率兵衞開建禮門。
左右近衞各二人趨出。就長樂永安門外。禁寮〔寮歟〕灑行。
闈司二人、出自射場。斜到承明門。分着左右草墪。
九條年中行事云。所司開門。次闈司二人出自殿西。經右近陣前。而南進到承明門壇下。而當座前。先北面而立。更南趨。後昇壇着座。兩儀、經校書安福等殿東砌。及承明門西廊。着同門座。
內弁起座。揖右廻。自母屋東行。經公卿座後。出自母屋南面東第一間南廂東妻。降長押。先左足。降東階。傍北欄。先右足。經柱東。立殿巽角壇上兀子前。南面。納言或立軒廊西第一間。南面。內記豫插敘位宣命於文杖。横。立壇下。兩儀。內弁不謂大臣納言。立軒廊西第一間。南面。內記候砌內。
內弁插笏於左腋。不插扇。以左右手拔取宣命。披見畢卷之。手自插杖鳥口。縱插帋。端在中。畢取笏插腰。押笏帋之方爲內。以兩手執杖。右廻昇東階。傍南欄。先左足。自簀子北行。經東廂。昇長押。先右足。入自母屋北小間。先右足。自障子邊。杖本不令程柱イ。西進到御屛風東南邊。隱身於御屛風。留立。西面。縱取直杖。以左手授內侍。畢小退。拔笏右廻。到母屋東第三柱下。障子戶西迮西邊、左廻而立。坤向。內侍奏覽了進出。內弁小忩進。到御屛風東南邊。插笏取文并杖。小退立。以左右手執文杖。左手執文與杖。右手執杖。但文在杖上。左廻經本路。降東階。傍北欄。先左足。立殿巽角壇上。南面。但納言或立軒廊西第一間。南面。返給杖於內記。拔笏取副宣命。昇東階。復本座。
無出御時奏宣命儀。
內弁起座。降東階。經軒廊北面第二間小庭樹門。南儀經軒廊東妻宜陽殿壇上。着左杖端座。

宮人召內記。仰宣命可持參之由。內記退出。
即持參宣命。插杖。內弁見畢返給。內記令插宣
命於杖。經小庭幔門。軒廊東第二間階下。過上官前
之間垂裾。射殿作合間。入自廊西第三間。立同第二
間。西面。內記相從。招藏人。插笏取杖授之。畢把笏而
立。藏人奏覽畢返給。
內弁插笏取杖。返給內記。把笏經本路。入自
軒廊東第二間。立殿巽角壇上。南面。納言或立軒廊。內記
候壇下奉宣命。內弁取宣命副笏。昇殿復座。
不出御時猶於壇上見宣命例。
康治三年內弁殿記云。叙位宣命於東階下壇上
見之。例不出御時。於陣見之。而康平四五年
七日。京極大殿內弁。雖不出御。於軒廊見由。
見彼御記。康平比里內也。無壇上。因於軒廊見歟。　今日追彼例也。
同雨儀。
內弁經宣仁左青璅恭禮等門。南殿御後。明義
門廊內。立同西第二間。而面イ內記南殿簀子下參會。　付藏人令
奏聞之返給。經本路。立軒廊西第一間。取宣
命。昇殿復座。
內弁召內豎。二音。其間並聲イ三息。口傳當笏於鼻間召之。爲令聲不散也。召舍人仰敷尹。皆效此。內
豎等於日花門外同音稱唯。畢頭一人參入。立
左杖南頭。
內弁宣。式乃省兵乃省召セ。內豎稱唯出召之。
式部兵部輔丞代各一人。入自日花門。列立櫻樹
東頭。西上北面。輔代五位在前。丞代六位在後。雨儀。立軒廊西端。
內弁召。式乃省。
輔代微音稱唯。昇東(以下闕字歟)
面東第一間西進到
此間內弁取宣命入。
右手執式部筥在上。給之。畢把笏。輔代插笏磬
屈取筥。經本路降東階。於廊下授丞代。若有
上階。式部筥有二之時。輔代授初筥式二。於丞
代之後。更還昇。又給次筥式一。退下云々。
內弁召。兵乃省。式部輔代立本所之後召之。輔代微音稱唯。參上

給兵部筥。其儀同式部。

二省輔及丞代趍進。置位記筥於庭中案退出。（式部置筥之間。兵部輔代趍渉馳道置筥於西案畢。式部自日花門。兵部自月花門退出。）

雨儀。件案立承明門東西第二間。

内弁召舍人。

大舍人四人立承明門外。同音稱唯。少納言代

就版位。（候外弁之少納言自承明門左扉參入。）

雨儀。立承明門壇上。

此間外弁王卿起座。（少納言參進之間起座也。）降自石階。經屏幔南。列立左兵衞陣南頭。（西面雁行。）此間少納言弁以下立座前。

内弁宣。刀禰召セ。

少納言稱唯。左廻出自承明門。先於幔外息。

歸入幔内。北向立召之。（其聲如稱唯。）

王卿同音徵唯。畢入自承明門東扉。（此間諸仗立。公卿已下着座後居。）徐行（貫首人下壇之後續步。）列立標下。（有揖。）

尋常版位南去五尺。東去二丈。立親王標。

其南大臣標。其南大納言標。（二位中納言少退在此列末。）

其南中納言標。（三位參木并散三位王。四位參木標。少進在列末。）

其南四位參議標。

其南王四位五位標。　其南臣四位標。

其南臣五位標。

已上各七尺爲間。

馳道西立王四位五位標。　其南臣四位標。

其南臣五位標。

已上七尺准東。

雨儀。公卿列立承明門東廊南壇上。少納言出自承明門。立閤外召之。王卿入自承明門東扉。經東廊并春興殿西廂。列立宜陽殿西廂内。南第三間中央砌石上。置宣命版位。東去二尺立親王標。其東三尺五寸。大納言標。其東一尺五寸。更南去三尺。中納言標。南去四尺。更東去二尺。三位參議標。侍從列立承明門東西廊内。東西第二間。立王四位五位臣四位標。第

三間立臣五位標。
西者以東爲上。　東者以西爲上。
内弁宣。之支牟。其音高大也。
群臣再拜。謂之謝座。畢立。
造酒正把空盞。出自軒廊東第二間趍來。
貫首人共跪。置笏於左方取盞。不取盤。乍居小拜而立。跪先左膝。起先右足。造酒正過櫻樹之程起也。永久二年十一月廿一日宗忠記云。造酒正取花盤退二許丈。予乍小揖立。群臣再拜。謂之謝酒。造酒正又趍來。
貫首人共跪返授盞。造酒正把盞趍歸之間。把笏乍居小拜而起。造酒正過櫻樹之程起也。
王卿次第揖。離列斜行。貫首人練步。入自軒廊東第二間。西行昇東階寄南欄。先左足。着座。西上相對。着南座人者。入自南廂東妻幷母屋南面東第一間着之。着北座人者。經東廂入自母屋中間北邊着之。親王及散三位者。必着北座。南面。大臣大納言及大弁者。必着南座。中納言參議者。南北對座。上﨟在南。
二省引叙人。參入自承明門。列立標下。參入之間諸仗立。退出之時諸仗居。

北山抄云。參木已上先參入。次輔代引五位以上。丞引六位。若叙親王以參議爲代官。仍留外弁。相引參入。其列在親王次。
若遲引者内弁起座。降東階着巽角壇上。無拜。令陣官召外記。有隨身之人令隨身召之。仰可催叙列之由。叙人參入之間。昇殿復座。諸催中之儀皆效此。宿德大臣或仰參議令催之。參議下殿。立軒廊西第一間。以陣官召外記仰之。
尋常版東去三丈五尺。南折七尺。親王標。次一位標。次二位三位標。次王四位五位標。次臣四位標。次五位標。次六位標。
武官四位以下標在西。
卿代標在舞臺艮角東頭。大輔標在舞臺正東。
少輔標在其後。
兩儀。三位以上及文官標。立承明門東廊第一間壇上。武官四位以下標。立同廊西方。
内弁取副宣命。自懷中取出。以笏召參議以上一人。三位以上

者召官姓朝臣。

参議叙三位之時。宣命使猶用参議事。

寛治六年正月一日庚寅。節會。内弁内府。今日三位被叙時。以納言可爲宣制使歟由。内府於陣被相尋之。民部卿被申不憶覺由。被問大外記。又申不分明由。予申云。親王大臣被叙時。必用納言。三位被叙時。以参議爲宣命使。先年有此沙汰。件年何可注付也。今日宣命使大藏卿也。

中納言参議兼官。

神祇伯。　左大弁。　右大弁。　侍従。

式部大輔。　治部卿。　民部卿。　兵部卿。

刑部卿。　大藏卿。　宮内卿。

彈正尹。　彈正弼。　修理大夫。

修理權大夫。　左京大夫。　右京大夫。

勘解由長官。　太皇太后宮大夫。

同權大夫。　皇太后宮大夫。　同權大夫。

皇后宮大夫。　同權大夫。　中宮大夫。

同權大夫。　同亮。　春宮大夫。

同權大夫。　同亮。　左近衛大將。

同中將。　同權中將。　右近衛大將。

同中將。　同權中將。　左衛門督。

右衛門督。　左兵衛督。　右兵衛督。

已上兼官訓召之。若兼文武官者。可召武官歟。但可尋之。又外官不召之。只参議云々。

被召之者。置扇把笏起座。微音稱唯。畢進立内弁後。巽去六七許尺。乾面南立。母屋西進。在奥座人者出母屋中間。更經北小間。經東廂。入自母屋東南角。東面北間西進。近例經簀子入南廂東妻云々。

内弁左手持笏。以右手給宣命。以文下向参木。漸取長給之。宣命使於立所挿笏。頗屈行進寄。先右足。以右手給文。左右手合取天。引當於胸天。逆退。先左足。立本所拔笏。取副宣命揖。右廻徐歩復座。

王卿次第起座。降自東階。出自軒廊東第二間。經櫻樹南。列立左仗南頭。次將胡床南去二許丈。北上西面。異位重行。

北山抄云。内弁若被叙者。待次下殿。便徃加

叙列。拜舞退出。入自宣陽門又參上。舊例或親王未下之前。下殿就列。又延喜十三年。天慶六年例。王卿下了後進版。

嘉保元年正月七日中右記云。內弁召宣命使。右衛門督公實給宣命後。內大臣以下列立階西砌（東面北上。取大將胡床等暫立樹下。依庭便宜也。）左大臣俊房。宣命使二人留殿上。今日左大臣叙從一位。仍爲加叙列暫留也。公卿立定後。左大臣起座。下自西軒廊。經公卿之後。南行更東行。（曲折有揖。）經（往イ）位記案內南與舞臺北中之間。（或行歟）行東立加文官叙人列。（相去一許丈許歟。）左府隨身府生番長許出來。自東相從。但不追前。刷下襲尻。萬人屬目。依爲希代事也。次式部大輔代主殿頭藤原公經朝臣。付公卿案南頭。開宮蓋。取位記召給。左大臣進案南頭。輔代相跪。置笏取位記。一拜畢後。進立一位標。（進北四五尺許標云々。）位記賜了後。左右叙人頗依合（天）拜舞。（左大臣拜舞之間。隨身等不追前。）畢後叙人退出。（左府同令退出給。）左大臣歸徘徊仗座邊右陣也。次內大臣以下。列立庭中拜舞。（親族拜也。）此間天陰雪散。親族拜了後。公卿着堂上之間。左府更進立西軒廊。（依白馬奏也。）右大將雅實同被下立云々。抑內弁立加叙列儀。絕後餘（百餘歟）百年。去康平九年正月七日。右大臣內大臣被叙從一位。然而有障無參仕。其前又以久絕云々。今日有此儀。依爲珍事。大概記錄也。

群臣列立畢。宣命使起座。出自軒廊東第二間南行。當日花門扉。揖西折。（練步。）就北版揖插笏。（此間右手持文如笏。）右傾披見。推合（天）指上目上（天）披之。引下讀了。推合於右腋。

群臣再拜。（叙人不拜。此間宣命使卷入之。）

又宣制一段。

群臣再拜。（叙人不拜。）

宣命使拔笏。取副宣命揖。左廻經本路。當日花門北扉揖。北折（不練）。昇殿復座。

公卿次第離列。經本路列北。昇殿復座。

雨儀。王卿列立宣陽殿西庇。北上西面。宣命使就同殿西砌版位。宣制。

二省召給位記。輔代用參木。叙親王。大輔代用四位。叙三位及四位。參議以上少輔叙四位以下。

其儀。式部大輔就案下。挿笏開筥。以蓋置東。楊筥身置蓋上。叙人在東列。稱唯進。跪大輔代之右邊。

輔代相跪授位記。叙人置笏取位記。乍居一拜。把笏起座。左廻經列上。自後立新叙標。雖武官三位以上者在此列。一々如此畢。

大輔代暫還立本標。

同少輔叙四位五位。

叙人給位記。立新叙標。作法同上。一々如此了。少輔暫還立本標。

江次第云。六位被叙五位者。置笏取位記。不更取笏。立新叙之標。

兵部少輔叙武官四位。雖文官加階。兼武官者在此列。叙人稱唯進。跪少輔之左邊。置弓給位記。乍居一拜了起。

右廻經列上。自後立新叙標。

江次第云。非參議中將叙三位者。不帶弓箭。可加式部列歟。但不如不參。

二省輔共退出。

叙人左右相依馳道。拜舞退出。不必待二省出門。東方叙人者左廻。西方叙人者右廻而退。

二省丞入自日花月花門。取位記筥退出。

掃部寮入自南門。撤位記案。

王卿降殿。列立左仗南頭。北上西面。異位重行。拜舞。謂之親族拜。

畢昇殿復座。大將或不昇殿。取白馬奏。是一說也。

左右御監進白馬奏。

其儀左大將起座。北山大將儀云。左大將若雖下﨟。猶先可起座歟。降東階。

立殿巽角壇上。南面。或說納言出軒廊歟。

右大將降殿立同所。南面。左在西。右在東。左雖下﨟猶可立西歟。

左右馬允各挿奏文於杖木。入自日花門立壇下。左西。右東。

史生持硯而候。　左大將目左允。

允參進奉奏文。

大將插笏於左腋。以左右手拔取奏文。先披懸紙天。一倍爾押折之。夾其左右端於中指與食指之間畢披見。加署名。大臣者只書朝臣。允染筆進之。書了返給筆。如本卷之加懸紙。畢手イ自插杖鳥口。縱插栝。端在中。畢取笏插腰。以兩手執杖。本在右。末在左。右廻昇東階。傍南欄。先左足。自簀子北行經東廂。昇長押。先右足。入自母屋北小間。先右足。自障子邊杖本不礙程。西進。到御屛風東南邊。隱身於御屛風。留立。西面。縱取直杖。以左手授內侍畢小退。拔笏右廻。一說左廻。但以右廻爲正說云々。經本路。入自南廂東妻母屋南面東第一間復座。

右大將進奏復座。作法同左。

北山大將儀云。左大將參進之間。右大將參上東廂北間。西面而立。左大將退歸。度前之後。進付內侍。是左大將爲大臣。右大將爲納言之儀也。爲同職者。左大將退歸間。右大將入母屋代進云々。若大將一人不參者。不參大將於里第加署。左右奏幷插一杖獨奏。共不參者內弁奏之。

一府大將幷奏左右儀。內弁執奏儀同之。大將立殿巽角壇上。左右馬允持奏。立大將前壇下。左西。右東。史生持硯而候。

大將先目我方允。插笏於左腋。見奏文加署名。如本卷之。插杖片鳥口。縱。允執杖退。立本所。此間大將把笏。

次大將又目他方允。見奏文。不加署。畢如本卷之。乍插笏於腋。持奏文許目我方允。允持杖進寄。大將插今片鳥口。縱。畢取笏插腰。執杖參上進奏云々。

無出御時進奏儀。

大將於殿巽角壇上見奏文。加署名畢把笏。令持過上文杖於允。左廻度石橋。經軒廊東第二間階下。官前之時垂裾。射殿作合間。入自廊西第三間。立同第二間。兩允相從。招藏人插笏取杖授之。畢把笏退歸。本路。昇殿復座。

立軒廊東第二間見白馬奏例。

康治三年(内大臣左大將)殿記云。白馬奏。立軒廊東第二間見之。允入敷政宣仁等門。來南砌也。(無史生。依不加署也。)例大臣多立階下壇上。權納言或又立壇上歟。而大二條關白長元三五年立此所之由。見彼記。今日追彼例。(長元之比御大內。)又如本挿二枝。件二允進射殿奏之。康平五年京極大殿乍二杖奏由。見彼御記。(于時未任給大將。)今日又追彼例。

里內右仗儀。

嘉保元年中右記云。親族拜了後。公卿着堂上(後房)之間。左府更進。立西軒廊。(依白馬奏也。)右大將(雅實)同被下立。但左府立東一間。從東第三間奧方入テ。右大將被立。左右馬允等進奏硯筆等相從。左府先昇。取奏付內侍。了復本座。次右大將取奏付內侍。與左府不同列。是依家禮歟。

同雨儀。

大將於軒廊見奏文。(允候砌內。)經宣仁左青瑣恭禮等門。南殿御後。明義門廊內。立同西第二間。(允持杖。南殿簀子下參會。)付藏人退歸。(本路。)昇殿復座。

左右府生各一人出自本陣。跪取尋常版位。置殿巽角壇上。

內弁下殿令撤標版位事。

永治元年殿記云。今日催敘列。令取標版位(府生)時。背□予下殿着階下兀子。仰外記令催。(取標。跪取版。)

大將爲內弁時。(內大臣右大將)見奏之次令撤版位例。

保延三年殿記云。見奏之次。仰隨身令撤版位云々。

白馬度。(此間近仗立。)

先左白馬陣。(近衛舍人也。)

次左右馬頭。(帶弓箭。雖四位入尻鞘着靴。)

次白馬七疋。　次左右允。　次白馬七疋。

次左右屬。　次白馬七疋。　次左右助。

次右白馬陣。

已上入自日花門。出自月花門經殿上前。無名明義仙華等門。度御前。出自瀧口戶。此間垂殿御簾。分遣三宮東宮齋院等。

江次第云。雖御物忌猶度。

雨儀。

承保二年正月七日庚子。雨降。白馬節會也。權大納言俊家卿以下參入云々。白馬依雨儀自壇上可引。而自庭中引了。違例之由。有內弁宣。

酒部立。內竪八人入自日花門。立軒廊下。酒部入自長樂永安門立幄下。

供御膳。無出御時不供之。

先供晴御膳。若遲供者。內膳別當公卿起座催之。其采女撤御臺盤帊。陪膳着座。

采女正令史左右前行稱警蹕。入自月花門。此間群（諸イ）臣諸仗立座前。留立版位。

內膳正以下。進物所膳部以下十二人捧御膳。左右分進。入自同門到版位下。更北折。並進昇南階第一級。

采女等迎出。傳取供奉。內膳正以下到殿西階下。返受蓋盤還出。件膳部正月三月節。五月五日節者。着當色。自餘節會着位袍。延喜廿三年正月一日御記云。蓋供。例內膳六人。進物所膳部六人。幷十二人供之。而今日有四人。違失也。

或抄云。內膳正以下八人供御膳。出自月花門。采女正幷令史又手前行。

酢。酒。鹽。醬。餛飩。索餅。餲餬。桂心。

已上八種內膳供之。

采女正令史還出自月花門。此間群臣諸仗居。

御膳供時內弁催之例。

保延六年正月十六日殿內弁記云。御膳遲々。仍予示右大弁令催。北山云。若遲供者。內膳別當上卿起座催之云々。近來未補別當。仍內弁行之。

近仗先起座。

或記云。天慶八年正月。供御膳之間。近仗起。

次皇太弟先起座。次親王以下供畢居。東宮采女供御膳。

或記云。采女正令史。於月花門下。稱警蹕之比。陪膳采女參進。撤御臺盤覆。所司豫立御臺盤於御座前。兼居菓雜餅。撤其覆授他采女。畢着草墪。所司進南階供御膳。采女等進迎傳取供之。陪膳采女供居了。所司退出。次膳物采女等自御膳宿供之。供恒例御膳。供畢後陪膳復座。每供膳物參進供。畢復座如常。

雨儀。自西階供件御膳。

次供腋御膳。鎚子。黏臍。餲餬。團喜。合四坏。自西階供之。

給臣下餛飩。大膳職給之。內豎益送。不居無人之所也。汁菜效此。皆居諸卿前畢。左大弁若不候者右大弁亦得。若不候者宰末參議亦得。乍居端笏。候內弁氣色。居物事等隨內弁命相催。不論上下薦。多大弁催之由。爰禪門有命。

內弁又乍居端笏。傾乾向候御氣色。

主上以御扇令撥鳴在馬頭盤上之銀御箸給。謂之御箸下。實不立御。

王卿聞御箸聲。次第挿笏於右尻下。取箸立餛飩食之。食了猶立箸。

不給粉熟例。付飯。

永治元年正月一日殿記云。催粉熟之處。申云。未持參。往年忠敎卿勤內弁。七日節會。申飯不候之由。仍不令居。下官思出之。仰云。只可居飯。今日終始不居粉熟。

供蚫御羹。便撤索餅。即供蚫羹。盛銀器。

供御飯。便撤餛飩。即供御飯。盛銀器。

給臣下飯。大炊寮給之。內豎益送。雖無人之所猶居之。

供進物所御菜等。高盛三。平盛三。汁物二。窪盛二。已上。盛土器。

供御厨子所御菜等。高盛七。燒物二。汁物二。已上。盛土器。

已上采女供之。

給臣下汁物。加菜。大膳職給之。內豎益送。

王卿座不居汁物例。

萬壽三年正月一日。節會云々。供御飯。次臣下。內豎數少。羞饌程久。關白候御後。示遲々

氣色。仍不居汁物候氣色。隨則御箸下。臣下從。此間內豎持來汁物。追歸畢云々。
大弁申上之後。內弁候御氣色。御箸鳴後。王卿先取箸。立飯內方。次取匕立飯外方畢。即取汁器漬飯食之。食了立箸於飯。若暫入御者。王卿拔箸。把笏立座前。去御座二三尺許。大將稱蹕。近仗共稱之。北山大將儀云。起御座立定間稱之。右大將若上﨟上﨟可稱蹕。他、暫可效之。若大將不候者宰相中將稱之。又無宰相中將者大臣稱之。還着御之時。又稱警。宸儀初見時起座。居定間稱之。遲久而可入御之時。內侍出御帳東示之。王卿即居。出御收又起。若可還御本殿者。內侍取御劍。王卿即居。

入御後供御膳之間事。

保延五年正月七日殿記云。供御飯汁等。給臣下。下箸也。先候御氣色如初。次入御。予起座。拔箸取笏。磬折稱蹕警蹕。臣下立。內侍取御劍還入。次供三節。出御後不事了以前。有入御之時。不供一二三獻等。余皆悉供之。此後陪膳采女退去。

未供御膳以前入御。不供御膳事。

保延六年正月一日殿記云。敎長朝臣曰。內膳所不參者。御出之後。未供膳以前入御。有何事乎。予申曰。出御後有不供膳之例乎。仰曰。皆有先例者云々。外弁公卿參。座定間入御云云。

供三節御酒。甘糯也。用青瓷盞。七日十六日同可供之。仍謂三節。不給臣下。

供一獻。盛銀盞。有臺。後居。采女供之。

給臣下。奧端人別依位次羞之。

造酒正執盞。內豎執瓶。〔左右〕盛酒唄平每人唱之。羞之。王卿受盞。自座下方受之。兀手持花垸。右手取放盞飲之。沃凝濁於臺盤上。宸末人者不沃之。了返給之。造酒正取盞。更盛酒羞次人。次第如此。

國栖奏。奏歌笛。獻御贄也。

其儀內弁拔箸。不拔匕。把笏起座。揖右廻。經本路降東階。傍北欄。先右足。經柱東。着殿巽角壇上兀子。南面。無揖。自兀子東着之。令陣官召外記。有隨身者令隨身召之。外記跪候壇下。內弁仰曰。國栖催セ。外記稱唯。或不唯。

出御催之。
國栖於承明門外奏歌笛之間。內弁起座。無揖。昇東階。傍南欄。先左足。復本座。有揖。挿笏於右尻下立箸。
宿德大臣仰參議大弁。令催國栖奏。參議下殿。仰外記令催之。國栖發音之後。還昇復座。

二献後國栖奏例。
保延三年正月一日。內弁先公。

國栖不參例。
延喜六年正月一日。　天慶五年正月一日。
長保六年正月一日。　寬弘八年正月一日。
治安三年正月一日。

依舊年仰無國栖奏例。
或記云。天慶七年正月一日。節會如恒。但依舊年仰無音樂等。國栖奏又止。依奏歌笛歟云云。或人云。謂無國栖奏者。非不參上。有事憚之時。不奏歌笛也。至于御贄者可貢献歟。而被止件奏之時。存停止之由。不貢御贄云々。已似無所據云々。

御忌月只奏風俗不奏笛事。
永承三年正月七日丙子。節會。內弁內大臣也。國栖奏歌不奏笛。依御忌月也。資房記。
永久二年中右記云。一献。左大弁依內府命催國栖。而欲奏笛人々止之。依爲御忌月。只奏風俗不可及笛也。

供二献。　供三献。
給臣下。　給臣下。
仰御酒勅使。或二献後仰之。
其儀內弁置箸。不拔匕。把笏起座。乾向磬折。奏曰。大夫達爾御酒給ハム。無出御。不奏事由直召之。
天皇曰許。
內弁微音稱唯復座。召參議一人。三位參木者召官姓朝臣。四位參議者召名朝臣。若入夜者先問在座之參議於傍人召之。被召之者。置箸把笏

起座。微音稱唯。畢揖。超床子。進立內弁後。巽去六七尺。乾面向イ立。在端座人者超床子左廻。直自母屋西進。在奥座人者右廻。出自母屋中間或說北小間。經東廂。入自母屋東南角東面小間西進。近例經簀子入南廂東妻云々。

內弁仰曰。大夫達御酒給ハム。

參議微音稱唯。左廻經母屋南面東第一間南廂東妻。降東階。傍北欄。先右足。立軒廊西第一間。召外記。仰可進御酒勅使夾名之由。外記進夾名。東西大夫各二人。五分切紙二枚。各挿短木。參議取夾名。副於笏昇東階。傍南欄。先左足。便仰外記著近衞陣官人等。令問大夫等候否之由。申候由了後。參木昇東階。傍南欄。先左足。南行西折。進立南簀子敷東第二間東邊。庇第一柱西去二尺許。迫南欄西向而立。或乾向。揖了先召東方大夫二人。次召西方大夫二人。近例不召。先顧巽方。正面之後。又更顧坤方計仰之。也イ大夫等一々稱唯。進立南階左右。近例無此事。參議仰曰。大夫達御酒給へ。近例不仰也。大夫等稱唯。參議揖復本座。端座人者入自南東妻母屋一間。奥座人者經東廂入自母屋中間。挿笏於尻下立箸。

內教坊別當進舞妓奏。別當不參時。內弁進奏。

其儀別當起座降殿。立巽角壇上。南面。

次將別當。令持奏文於將監。立同壇下。

將監不候之時府生執奏例。

保延四年殿記云。依內教坊別當不參。予起座立階下。令隨身催奏。右中將經定來云。可令持奏杖云々。陣官不候如何。予答曰。予假隨身豐原光基云々。經定令光基持奏杖。相具來予前云々。

杖鳥口大不得挿之時。令隨身削之例。保延四年。

別當曰次將。

次將傳取奏文奉之。

別當挿笏於右腋。以左右手披取奏文。先披懸紙天。一倍許押折之。夾其左右端許押折之。夾其端於中指與食指之間了。披見奏文加署名。將監染筆進之。書了返給筆。如本卷之加懸帋。手自挿杖鳥口。縱。紙端在中。畢取笏挿腰執杖。本在右。末在左。右廻昇東

階。傍南欄。先左足。入自母屋小間。先右足。自障子邊杖本不礙柱。西進。到御屏風東南邊隱身於御屏風。留立。西面。縱取直笏。以左手授內侍了小退。拔笏右廻。一說左廻。經本路。入自南廂東妻母屋南面東第一間復座。

無出御時進奏儀。

別當於殿巽角壇上見奏文。加署名。畢把笏左廻。度石橋。經軒廊東第二間階下。過上官前之間垂裾。射殿作合間。入自廊西第三間。立同第二間。次將令持文杖。將監相從。招藏人插笏取杖。次將傳奏。授了把笏退歸。本路。昇殿復座。

同兩儀。

別當於軒廊見奏文。次將立砌內。經宣仁左青瑣恭禮等門。南殿御後。明義門廊內。立同西第二間。將監持杖。經南殿簀子下參會。付藏人退歸。本路。昇殿着座。

樂人等於射場發音聲。先吹調子。次參音聲。舞妓并樂女。在校書殿東廂。樂前大夫二人用帶釼者若無者猶帶之。前行。留立橘樹坤。舞妓等斜進出。登舞臺樂前大夫退入。奏五曲。皇帝破陣樂。玉樹後庭花。赤白桃李花。萬歲樂。喜春樂。每曲終舞妓居。

江次第云。必加大曲云々。若入夜者不必可奏大曲。

舞師一人持大拍子。進臺下。致節度。

舞妓退出。有退出音聲。

兩儀。釆女先昇御酒器等。置母屋西第二間御屏風東頭。

掃部寮立音聲人座於簀子南階以西。

內教坊參上着座。殿司炷脂燭。

舞妓於南廂奏舞。

無參音聲并罷出音聲例。保延二年。

王卿降殿。列立左仗南頭。北上西面。巽位重行。拜舞謂之女樂拜。畢昇殿着座。

內弁不立女樂拜。着陣見宣命例。

保延三年殿記云。予以下起座。於軒廊讓樂拜於雅定卿。着陣座云々。

依兵革止音樂例。

天慶三年正月七日癸酉。上不御南殿。又依兵革停音樂。故不構舞臺。李部王記。

依火事止音樂例。

承德三年正月七日庚戌。節會也。無音樂。依六條院火事也。正月四日燒亡。內弁權大納言師忠卿也。

御忌月止音樂事。

天仁二年正月七日壬子。節會也。無出御幷音樂事。又國栖止笛聲。依御忌月也。

雖御忌月有音樂事。

天永四年正月七日庚申。白馬節會也。有御元服賀表事。內大臣參入。雖御忌月有音樂事。

內弁內大臣也。

掃部寮入自承明門。立祿臺於舞臺左右。

大藏省入自同門。積祿物。弁奏目錄。

掃部寮立參議以下省官以上床子於春興殿前退(衍歟)庭。

內弁拔箸把笏起座下殿。經軒廊東第二間北小庭幔門等。着左仗端座。東面無揖。乍着靴着之。左足在座上。右足猶踏地。

召官人令敷軾。

節會抄云。口傳云。脫靴着座。有隨身之人。令隨身取靴。不然者以陣官令取云々。乍着靴懸尻之說尤非云々。

今案。此口傳非家說也。仍不可用之。

先召內記。使官人召之。仰宣命可持參由。內記退去。卽持參宣命插杖。就軾。內弁置笏於座奥方。以左右手取宣命。披見了置前。內記退去。

官人撤軾之次。直仰內記可持參宣命之由例。外記見參同之。

保延三年正月七日。內弁先公。

次召外記。仰見參祿法可持參之由。外記稱唯退出。卽持參見參次侍從見參。參木已上載此內。非侍從見參各一通。祿法。一通見參。祿法三通。插一杖。跪候小庭。內弁目之。外記稱唯。就軾進文。

內弁置笏。以左右手取文。置前披見。次侍從見參參議以上載此內。如本卷之。有懸紙。置前又披見。非侍從見參。卷加之於次侍從見參懸紙之內。又披見蕃法。先有イ懸紙。同卷加之。不卷一所。頗卷寄又卷加之。畢取具宣命與見參。一度給外記。令挿文杖左烏口。縱。外記執杖退。立小庭。

內弁起座。不揖。經小庭幔門。入自軒廊東第二間。立同巽角壇上。南面。外記相從。跪候內弁東方。

內弁挿笏執文杖。以左右手持之。右廻昇東階。傍南欄。先左足。北行經東廂。昇長押。先右足。入自母屋北小間。先右足。自障子邊杖本不礙柱。西進。到御屛風東南邊隱身於御屛風。留立。西面。縱取直杖。以右手授內侍畢小退。拔笏右廻。到母屋東第三柱下障子戸西柱西邊。留立。庚向。

內侍奏覽畢進出。

內弁小忩進到御屛風南邊。挿笏執文幷杖。小退立。以左右手執文杖。左手執文與杖。右手執杖。但文在杖上。經本路降東階。傍北欄。先右足。立殿巽角壇上。南面。返給宣命見參幷杖於外記。了拔笏取宣命。副笏昇東階復座。

堅內之時。此間仰陣官。有隨身之人者仰隨身。令撤左仗胡床。右仗時效此。

無出御時奏宣命儀。

內弁見宣命見參了給外記。令挿杖。經小庭幔門軒廊東第二間階下。過上官前之間垂裾。射殿作合間。入自廊西第三間。立同第二間。西面。外記相從。招頭藏人。挿笏執杖授之。縱取直授之。了把笏而立。藏人奏覽了返給。內弁挿笏執杖。返給外記了。把笏經本路。入自軒廊東第二間。立東階下壇上。南面。外記相從。跪候壇下。內弁取宣命副笏。昇殿復座。

同雨儀。

內弁降殿。經宜陽殿壇上着陣。見宣命見參。

畢經宣仁左青瑣恭禮等門。南殿御後。明義門廊內。立同第二間。西面。外記經南面簀子下參會。付藏人令奏聞之返給。經本路。立軒廊西第間。取宣命云々。

七十以上者。雖不參入見參事。延喜式部式。

雖七十以上於不參公卿者。不入見參事。

續水心云。寬仁四年十一月廿一(四イ)日戊辰。節會云々。見參見了返給。左大臣年齡七十七。然而至上達部。不參時不入見參。見貞信公故殿御記。有別宣旨可入歟云々。

未預謝座親王。奏事由入見參事。

九條記云。天慶五年正月十六日云々。成明親王雖不參列。其身候陣中云々。招頭相職朝臣令奏事由。仰云。親王以下早可令入見參。

太政大臣雖不參。奏事由入參事(見脫歟)。九條記。

還御以前無故退出公卿除見參事。續水心。

內弁召參議一人。

被召者起座。微音稱唯。進立內弁後。作法同御酒勅使。

宣命使近代用上﨟事。

保延三年正月七日殿記云。關白殿被示仰云。宣命使近代以上﨟所令勤仕也。

內弁左手持笏。以右手給宣命。以文下向參木。漸取展之。

參議於立所插笏。頗屈行進寄。先右足。以右手給文。左右手合取天。引當於胸天逆退。先左足。立本所。拔笏取副宣命揖。右廻徐行復座。

內弁又召大弁。若無者用他參木。

大弁微音稱唯。立內弁後。內弁給祿法。

大弁取之降殿。直着祿所。自懷中取出見參事。

保延六年正月十六日殿記云。舞妓拜舞。舞(脫字)歸昇後。予奏聞如常。返給下殿。杖書給外記。令卷整取之。副笏還上復座。以見參懷之。召參議給宣命。參議復座之間。副見參等於笏。召參議給之。

王卿次第起座。降自東階。出自軒廊東第二間。經櫻樹南。列立左仗南頭。次將胡床南去五許尺。北上西面。異位重行。宣

命使起座。群臣列立可起也。出自軒廊東第二間南行。
當日花門北扉揖。西行練步。就北版。揖指笏。
此間右手持文加笏。右傾文推合天。指上日上天披之。又
引下。讀了推合於右腋。
群臣再拜。此間宣命使卷入文。
又宣制一段。
群臣拜舞。
宣命使披笏。取副宣命揖。右廻經本路。當日
花門北扉揖。北折不練。昇殿復座。公卿次第離
列。經本路列北。昇殿復座。
雨儀。王卿列立宣陽殿西庇。北上西面。宣命使就同
殿西砌版位。宣制。
王卿次第拔匕起座。降東階。出自軒廊東第二
間。到日花門前。跪蘆蘂上乾向。挿笏近例不挿。給
祿。午居一拜。出自日花門脱靴。着淺沓退出。
天皇還御。近衛次將以下稱蹕。
近衛退入。
本曰 文曆第一之曆。建丑中旬之候書寫之。
右大臣兼經
本云。世間不流布云々。
文明十四年二月廿七日 岡屋殿御自筆本也
申出殿下御本終書功了。不顧惡筆之(不敢)恐嘲
哢。幸馳筆畢。追而改誤入落字。可清書者
也。
兵部尚書藤花押

公事部十四

慈眼院關白白馬節會次第

白馬節會雨儀。建久二年。
未事始以前雨降者。內弁於陣座招職事奏之。御裝束改雨儀。敕許之後。召裝束司辨仰下之。
儀始之後雨降者。立軒廊招職事。召辨仰下之。長元元正月一日。自未明雨下。自內弁大二條奏事由仰下。
二省丞立宜陽殿壇上南第一間。北面。或東。自砌上參進給下名。
近仗陣日左。月右。華門。
內弁謝座。雨儀之時。宜陽殿壇上練事在秘說。
立兀子前敬折。微音稱唯。揖。兀子南兩三步非傍行。留立。兀子南柱南頭柱外壇上也。斂不礙柱之程也。
向東揖。再拜又揖。左廻經軒廊。昇殿著座。保安元正一。但此時東禮。仍向正揖。又右廻也。
或敬折。微音稱唯。不揖。南傍行一兩步不揖。
向艮不揖。再拜畢揖。經軒廊參進。永治元正一。
是異說也。
催開門闈司事。顚床下仰也。
下位記筥時。內豎并二省輔代。經宜陽殿壇上軒廊西一間。位記案立月華門南邊。大內承明門東西。少納言立月華門東壇上。叙人立同門南廊。
外弁公卿入月華門。列立宜陽殿壇上。柱內。

侍座畢。經壇上。北行參上。
宣命版置宣陽殿南第三間。砌上。
白馬猶渡南庭。
御膳事。不論晴儀自東階供。或晴御膳自西階供。群臣不立。不警蹕。
入御幷無出御時。奏白馬以下奏事。於軒廊如常見之。自壇上經溜內。出宣仁門代。立陣座軒下。付職事奏之。
女樂事。
先采女昇御酒器。置母屋東第三間御屛風東頭。掃部寮敷音聲人座於簀子。南階以東。內敎坊參上著座。昇東階。
舞妓於南庇東第三間作輪。正治御次第迴廂幷南簀子等作輪云々。
叙位宣命等之拜。
出軒廊。經宣陽殿東壇上。入自額間。列立柱內拜舞。北上東面。
下殿著陣。見彼奏以下時。自軒廊經壇上。不經小庭。

宣命拜。
同叙位宣命親族以下拜。北上東面。異位重行。不﨟經上﨟之後拜之時。作法每度同。
賜祿退事。
經軒廊宣陽殿壇上。到祿所取之。
一晴雨儀相交例。
天曆七年正月一日。
治安三年正月一日。
保延三年正月七日。四ヶ度改定。每度奏申由。
一御物忌儀。
御裝束。御帳間東面幷南面御簾。
不供御膳。不立御臺盤。
天皇無出御。
外任奏書宿紙。
一中間入御儀。
去御座二三尺仰時。〔許歟〕大將稱警蹕。大將不候者。宰相中將稱之。共不候者內弁稱之。但大臣內弁時

如此。納言雖内弁不稱。 雖爲右近上﨟稱之。堂上之儀如此。

諸卿立座前敬折。

内侍取劒璽之後復座。

御膳事。

未供始之間入御者。總以不供之。供始之後入御者。供羹飯等三節。一二三献不供。一献以後入御者。一二三献猶止之。

保延六年元日。公卿座定入御。不供御膳。

承安二年白馬。諸卿著座之間入御。不供御膳。不撤御臺盤帊等。

天治元年。餛飩御箸下入御。鮑羹御飯御菜三節皆悉供之。還御之後不須供之。

保延五年白馬。御飯御箸下入御。次供三節。不供一二三献。

安元元年白馬。未供御飯之間入御。仰可供殘物之由。不供酒盞。

同二年白馬。同去年。

一無出御時事。

御膳以下供物。一二三献等。共不供之。但臣下共不停之。御酒敕使事。不奏而仰之。雖中間入御同之。

奏物皆進弓場殿代。付職事奏之。

一簾中出御事。

御膳事。自東階供之。群卿諸仗不起。不警蹕。

一宸儀御御帳中時。近仗不警蹕不起座。奏物事如列見之。參進母屋西簾下。付内侍奏之。

御酒勅使事。起座降簀子。北行入西庇南面戸進簾下。付内侍奏聞。經本路復座之後。如例召參議仰之。

一遲參人事。不著靴。蒙召之後著之。

先候陣座。近代佇立軒廊。召使持靴相從。

以内豎申參議。某朝臣朝間有所勞。不候列シテ候ウ。

參議申内弁。内弁奏事由。其儀正笏起。敬折奏之。其詞。某官姓朝臣朝間有所勞。不候列メ候フ。

御揖畢居座。仰參議召著之。

不出御時。以藏人内々奏之。若中内弁者答可内奏之由。

天慶七年白馬。(内弁九條殿。)倱飩以前取□□奏之。
永治元年白馬。(内弁宇左府。)未羞膳以前。内竪依不可昇殿。可内奏之由仰之。
但御膳以前。内竪昇殿有例之由。建久二年御次第被載之。
若可勤外弁人遲參者。不及奏。可着彼座。(下式宮。)
(次第以下可如常。)
但依令遲參。下臈既下式宮畢者不可著之。更不可上式宮之故也。
一早出事。
拔箸匕[マヽ]箸起。
替笏於次人。
康治元白馬。(宇左府。)雅定。
久安六元日。(同人。)公教。
久壽二白馬。(同人。)内大臣。
或不替笏退出。
元永元元日。(法性寺殿。)家忠。
久安元元日。(宇左。)雅定。
承安二白馬。(松殿。)實房。
一掌燈事。
女官供之。(臺盤上下各一本。御帳母屋左右柱下。)
堂上掌燈之後。所司供庭燎。
承元元年白馬。女官未燭[マヽ]以前。官人立明。仍令追入。
一指油事。
内弁仰職事。職事於御後催之。(女官奉仕之。)
一兀子折事。
内弁仰參議。令内豎令立加。
雜例
一叙位宣命使有上階之時用參議例。
延喜十七年。
同廿一年。
承平二年。
治曆三年。

承保二年。
寛治六年。
一無上階用中納言例。
長和五年。實成。
寛仁二年。同人。
一輔代不參之時用殿上四位例。
天喜六年。内弁信家卿奏事由。用殿上侍從加賀守信房朝臣。
承保二年。内弁俊家同。
康和三年。内弁右大臣。式部輔代不參。外記申上。大臣奏事由。用殿上四品散位源有堅朝臣。
一儒者爲式部輔代例。
承德二年。輔代遲參。大藏大輔通□朝臣爲代。讀公卿位記。
一輔代不參例。
康和四年。内弁内大臣。兵部遲參。仍以主鈴重經爲代。給下名。
一大藏輔不參例。
永承五。正親。正厳。淸□爲代。
一内教坊樂奏二曲例。
延長六年。皇帝破陣樂。喜春樂。本五曲云々。仍日晩被止之。

天慶四年。玉樹後庭樂。喜春樂。依深更畧之。
一樂前大夫一人例。
承暦二年　踏歌。
承保二年　白馬。
承暦四年　白馬。
一樂前不參例。
延喜十八　白馬。
寛治八　踏歌。
一内弁立叙列例。
延喜七年　貞信公。
天慶六年　小野宮右大臣實頼。
叙正三位。
寛治八　堀川左大臣俊房。
永久元年　久我相國内大臣雅實、
叙一位。
壽永二年　吉田内府右大臣良通。
一無叙位例。

延喜十六。　延長八。
承平五。　天慶五。
天暦三。　天德三。
天祿二。　天元二。
延喜五。　久安四。攝政遭喪。
文治二。攝政有障。

一新叙人入見參例。
康平三年。不[illegible][illegible]否被入見參。依有先例也。内弁京極殿。

一馬頭代用近衛中將例。
康平四。　右中將良益。
久安元年。　爲通。公通。

一同代用諸衛佐例。
承平三。　左兵衛佐繁忠。
康保四。　右兵衛佐時中。
永承五。　右兵衛佐仲房。殿上人。
承安五。　右兵衛佐盛定。

一用本寮助例。
長和五。今日允又爲助代。　治暦三。
萬壽二。
延久四。　承保四。
寛治五。

一雅樂寮奏一曲例。
天元五。元日。　長德二。元日。
寛弘。元日。

一無祿例。
天慶八白馬。　天暦三白馬。
同六白馬。

一雅樂不參無立樂例。
永觀二。元日。　無他由緒。

一樂人遲參召籠例。
寛治六。元日内弁左大臣。召籠下宿。

一服者就吉參例。
承平。元日參。[illegible]稱公數。法皇喪。就吉不服。飾劍。
寛德二。元日左兵衛督經任卿。關白命云。雖元日不可憚。恒例也。

一不供三節例。
治安四。元日　大以爲違例。
一攝政遭喪時入見參例。
萬壽。元日。　久安五。元日。
一內膳不候例。
保延六。元日。未供前入御。
一造酒正不參例。
天慶四。元日。忠日〔長歟〕宿禰爲代官取盃。
長元九踏歌。依遲參不申代官。無可然五位。以內膳典膳□淸爲代。
永承二白馬。主充致業爲代。獻盞。
治曆二白馬。土記。內豎別當賴成爲代。主充淸高爲代。
寬治二。元日。主殿允有資爲代。
嘉保二白馬。內豎主鈴景能。
天治二白馬。依未任用代官。
保延七。元日。依遲參用代官。
天養二踏歌。以內豎內匠屬爲淸爲代。
久安三。新嘗會。以本司佑爲代官。不申代官。點他司者之時申代官云々。

一國栖不參例。
延喜六。元日。　延長八。新嘗會。
天慶三。新嘗會。　長德五。元日。
永觀三。踏歌。　寬治八。元日。
久安六。新嘗會。
治安三。白馬。　長曆四。
天喜一。　康平三。白馬。
康德二。元日。
一闈司不出座例。
保延七。元日。遲參。
一一府次將不參例。
保延二。新嘗。右中將忠宗渡左。右上﨟也。
同三。白馬。渡右次將。
康治元。踏歌。依內弁命頭中將著右近胡床。
一內記不參例。
長承二。踏歌。內弁右大臣以少外記師長令進宣命。
一外弁無納言例。

仁平。新嘗會。

一弁不着外弁例。　參議經宗問諸司。二位中將兼長取空盞。

康治二。白馬。

天曆四。元日。　久安。元日。

一中納言一人例。　外記勘少納言不參之例之間不著之。

寛弘四。

一不居飯汁例。

保延二。白馬。

一不居粉熟例。

永治元。元日。

一宣命落失例。

長和五。白馬。　內弁齋信進給之間落失。使外記重書之。

一見參落例。

保延三。白馬。　落留御所簾所。宰相下殿之間。以藏人內々給也。

一先見見參次見宣命例。

萬壽四。貞信公御說如此。

一俘囚不進見參例。

長久五。白馬。爲違例。

一見參一通例。

寛德元。白馬。　俘囚不參之時。一通事是例也。卜記。土記。

久安二。新嘗會。

一畿內更入外任奏例。

康治三。踏歌。爲違例。

一入外任奏之人依仰除例。

延久四。新嘗會。　紀伊師仲依熊野除之。

一早出公卿除見參例。

永延二。元日。

一國栖成訴訟例。

保延三。新嘗會。　國栖出小庭申訴。內弁以隨身令打入之。

一一獻後國栖御酒勅使例。

保延六。踏歌。

一依人數多參議不著兀子例。

久壽元。白馬。

一六位仰內弁例。

永治元。元日。
一中納言內辨例。
天慶二。踏歌。　中納言實頼。
同九。踏歌。　中納言元方。
天暦四。白馬。　民部卿元方。
同六。踏歌。　左衞門督高明。
正暦六。踏歌。　中納言顯光。
天元二。白馬。　中納言文範。
一參議一人兩役例。
天元二。踏歌。　宣命見參一度給公隆卿。、宣別予下還昇向祿所。但元日宴參議例繁多也。
嘉應三。元日。
一有故無節會時被行白馬御覽例。
長保三。左右大將於弓場取白馬奏。付藏人奏之。青馬經南殿并御前如例。但不飾馬結唐尾。從者褐衣布帶□巾。不帶劍。左右馬頭助充屬渡。無近衛陣。蓋是貞觀十四年例也。
一參議一人勤四箇役白馬例。
見文治三年諸記。玉。但件度非一人二人也。此度委被經沙汰了。

公宣卿白馬節會次第 無出御儀

諸卿着仗座。職事來仰內弁。職事來座下之時居向。便推遣裾於後方。奉仰微唯。有加叙者。此次仰之。或於端座仰之。以同職事申出召名。其儀職事仰內弁之次。仰加叙事。授折紙。先以詞仰之。內弁尋問之時取出之。內弁取折紙披見之。懷中之。次仰可申出召名之由。次內弁移端座令敷軾。此次職事來。可下召名歟。若於奧座下召名者。折紙召名共懷中之。於端座仰加叙事之時。於折紙者內弁披見之懷中之。於召名者置座前。次內弁曰參議。人眼參議有便。不候者上首參議。參議着沓加着座上。次內弁可召硯之由仰參議。或先給召名。次外記持參硯。置參議座前。次內弁目參議。參議參進。次內弁置笏。給下名了。次內弁下折紙。參議懷中折紙。取副召名於笏退座。次參議副召名於笏氣色。內弁目之。參議書入之。書了參進。於召名者。取副笏於折紙懷中之。內弁置笏披見之。乞取折紙可見合之歟。內弁披見了後。參議復座。若有止位記者。仰參議可

制斉也。次内弁以官人召職事奏之。不入筥奏之。文治左大臣殿入外任奏筥奏之。於折紙者懐中之歟。次内弁召官人仰云。内記召。内記參進。叙人等内弁以詞仰之。作給位記。或給白紙位記仰之。此後取出折紙授之。書位記了可返上之由仰之。若有止位記者。又仰内記。上階不入下名云々。

已上加叙儀也。

次内弁着外座。其儀職事仰内弁。退宣仁門後揖起。經次人後。於參議座末跪。南面。着沓。先左足。左廻揖。右廻東行。左折經柱内北行。到我座長押下。西面。揖懸左膝着座。扱左膝。一揖居定。南面。刷衣裝後。居向座下方。南面。調裾。

已上加叙儀也。

次召官人令敷軾。正笏召官人。二音。官人稱唯參。仰云。軾。官人敷之。欲退次令直沓。其詞云。沓。

次令官人召外記。其詞云。外記。外記參進。内弁問云。諸司ハ候哉。申候之由。又仰云。御弓奏ハ候哉。若當卯日。卯杖奏相加之時。諸司奏尋之。左府說。又仰云。外任奏ヤ候。申候之由。仰云。持參レ。外記稱唯退。左右馬頭不候者。此次可申歟。

次外記持參外任奏。入筥。

内弁置笏奥方右膝下。引寄筥。少屈刷袖。開禮紙押折。以紙端爲上。乍筥内覽之。高不取上之。奏聞以前文顯露之儀不可然云々。見了如元加禮紙。置之取笏。外記退。

次令官人召職事。奉行職事有便。

職事參軾。

次内弁奏外任奏。

内弁右手持笏。以左手筥右下角取引廻。下方爲東。更取筥上右角。押出端方。氣色職事云。奏。又云。御弓奏ハ内侍所ニ哉。此次又可奏左右馬頭代官事。詞云。左右馬頭不候。代官。

次職事返下外任奏。

内弁置笏引寄筥。披禮紙。押折置筥底。以端爲上。取文於右脇。披文押合當前更開之押合目於職事。職事仰云。列。内弁微唯其間以右手懸文端左袖上。起

揚。起揚時卷文加禮紙。乍筥內以左手文卷付。二卷計卷後取上。以左右手卷之。
如元入筥取笏。職事仰云。御弓奏事聞食。以
某可爲左右馬頭代官。內弁微唯。職事退。
次內弁召外記。返下外任奏。外記結申。
仰詞如職事。
淸家外記不結申。然者外任奏列ニ。御弓奏ハ
內侍所可仰歟。
又可仰左右馬頭代官事。
次外記跪小庭申代官。早晩不定。
外記懈怠之時可仰驚之。
申云。式部輔丞。兵部輔丞代官給ハラン。
上宣。誠哉。或目。
外記申。式部輔代某官某丸。
政人某官某姓某丸誡天候。
上宣。令候ヨ。或目。
外記退。
次內弁起座。不撤軾。

出宣仁門。於陣座後着靴。前駈奉仕之。
押笏紙。
次內弁於宣仁門邊待內侍。令陣官人見之。
次內弁入軒廊西一間。就階下結下名。作法委見他次第。
右廻出同間。着宜陽殿兀子。揖。
次內弁召。內豎。二音之間三息。內豎稱唯。內弁仰云。式
省兵省召セ。內豎稱唯退。
次二省列內弁前。
次內弁召式省。詞云。式省。
丞參進跪候。內弁下々名。作法委見他次第。
次內弁召兵部給之。如先。
式部復列。揖間召之。
次內弁揖。起兀子還。出宣仁門外。
次近衞引陣。
次內弁又着宜陽殿兀子。如先。
內侍臨西檻。
內弁謝座昇。作法見他次第。

次內弁仰云。開門仕レ。陣官人申子細。
次仰云。闈司罷寄ヌルカ。陣官人申子細。
次內弁下殿着陣。見敍位宣命插杖。縦。經階下至射庭。奏之返給。還軒廊東第一間南面。取宣命。參上復座。
次內弁召內豎。二音。
內豎稱唯參上。立右仗南頭。北面。
內弁宣。式省兵省召セ。微音。
次輔代參進立南庭。橘樹坤角。東上北面。
次內弁召式省。見立定召之。其詞云。式省。
式部參上。內弁先懷中宣命起座。指笏自左方給式二筥。此次又仰云。又參レ。微音。拔笏復座。有上階者。式部省二合也。
次座。(脫字カ)插笏於尻下。乍居取筥給之。兵部同之。
次召舍人。二音三息。大舍人稱唯。
次少納言就版。陣官人申子細。
內弁宣。刀禰召セ。少納言出召。

次外弁公卿參列。陣官人申子細。
次內弁宣。敷尹。
自座下方顧面仰之。
次外弁謝座謝酒。了參上着座。
次二省引敍人參列。遲々時。內弁仰參議(脫歟)仰之。
次內弁召宣命使。有上階者。中納言。
三位參議官姓朝臣。
四位參議名朝臣。
有黛官者黛官。
敍列未立終前召之。早爲終事也。
次宣命使起座。立內弁後方。
次內弁右手笏左端袖取加。以左手取宣命。自袖下微々給之。如下名時。宣命使復座。
次內弁已下下殿。列立右仗南頭。
北上東面。異位重行。去胡床南五尺。與東端平頭。
壽永文治左大臣殿。於軒廊召外記仰之。其詞

云。仰本陣胡床少々令撤ヨ。
次宣命使就版。宣制兩段再拜。無舞。〔踏脱歟〕
次宣命使復座。諸卿復座。
次二省輔給位記於叙人。
次叙人左右相寄馳道。舞踏退。
次二省撤筥。兵部撤案。
内弁仰參議。詞云。筥案令撤。
次内弁以下下殿拜舞。謂此親族拜。
此次召外記。仰可撤尋常版幷標之由。
次内弁奏白馬奏。無大將時如斯。
親族拜後。不復座奏之。其儀。於壇上兀子前。南面。夾左腋有口傳。笏頭二三寸出肩上。取之披見之。自端卷入見之。異他文云々。如大將作法歟。但依不可加署。披禮紙押帖。挿右指。中指外。四指在内。披見了入大指卷之。自挿杖出軒廊。到弓場奏之。留御所。
次白馬渡。遲々時仰參議催之。

次居餛飩。内弁下殿催之。立軒廊西面仰内豎。或仰參議。居了參議中上。内弁置笏。倚臺盤足。以靴鼻支之。下箸。
次飯汁。飯一巡。汁一巡。居了參議申上。便撤餛飩。
内弁下殿催之。居了申上時。先取匕立外。次取箸立内。
次一献。内弁下殿催之。仰内豎向云。一献。或仰參議。
勸盃不擬次人。自座下取盃。加尻居。巽謝酒時。左手持尻居。右手取盃。
國栖奏。内弁下殿催之。但近年其由許也。奏中發歌笛。還昇時還昇。
次二献。内弁下殿。或仰參議。
御酒勅使。拔箸取笏召參議。參議參進。仰云。大夫達御酒給へ。
三献。仰參議。
坊家奏。今度此事奏聞。還昇有便。於軒廊仰外記令催立樂。吹調子後堂上。
其儀於軒廊披見之。有禮紙。如白馬奏。就弓場奏之。
次發音樂。
若遲々者内弁下殿催之。或仰參議。其詞云。

立樂。
次諸卿下殿拜舞。（謂舞踏拜。北上東面。）
内弁不立此拜。觸次人着陣。
次内弁着陣。見宣命見參。
其儀自軒廊着陣。不脱靴。懸片尻。以官人催宣命。内記捧宣命杖。内弁置笏。披取披見之。内記退後取笏。次外記持參見參挿杖。（以陣官召之。）内弁置笏。（此間宣命笏上歟。）披取文置之。先披見見參。有禮紙。如常申文。次見目六二通。（毎禮紙各二帋。）次第置加左方。籠一禮紙中。取加宣命給外記。令挿一枚（宣命横。見參縦。）起座。就弓場奏之。返給於軒廊。（南面。）返杖於外記。取見參目六懷中。取副宣命於笏復座。
次内弁召參議一人。（目帶劔入。）
參議參進。先給宣命。取上方二寸許。逆徹々給之。此間取出懷中見參目六副笏。
次召參議一人。（以前參議復座之後召之。目六有大弁者可用之。不候者用他人。）給目六見參。（如先。）
次内弁以下々殿。（如親族拜。不還昇着授箸七。）
次宣命使就版。兩段宣制。
一再拜後舞踏。
宣命使復座。
諸卿復座。（但入軒廊不還昇。壽永文治如此。）
次向祿所。
其儀次第出軒廊。經宜陽殿前。自蘆蘗東方。至坤方立。艮向。大藏輔取祿授之時。跪蘆蘗上。乍持笏取祿。（左袖上置之。）乍居一拜了起。左廻着淺沓退出。

天永四年帥記

内弁叙列事

文武叙人入自承明門。各就標。内弁召別當能俊卿給宣命。宣命使復座後。内弁退下。出自軒廊斜行。就案東頭。群卿下立。宣命使宣制。

兩段。再拜了宣命使復座。再拜未了先可還入也。而拜了還入條頗有屈氣。宣命使就東階之間。公卿右廻歸入。次第着座。次式部輔代雅樂頭奉長朝臣。入自承明門。就案下讀位記。授大臣。大臣進案下。跪受位記。立案北。件所有一位之標歟。〔奉歟〕泰長退出。次式部少輔有元就案下。給文官位記。了取自位記。一拜加列。叙五位正下歟。〔正五位歟〕次兵部少輔知信。給武官位記。事了文武共拜舞。內府出自承明門。入自宣陽門敷政門等。歸昇堂上。次有親族拜。

敦光朝臣記之。掃部撤案。群卿降殿。列立左仗南頭。拜舞了。內府未歸參給之前有此拜云々。

借請公躬卿鈔物書寫了。

內弁催叙列。令參議令催之。

二省引叙人參入。

公卿叙人者不被列。式部在先。

內弁大臣立叙列事。

寬治八年江記云。次二省引叙列云々。內弁左大臣召右衞門督給宣命。次內大臣以下々殿。列立左仗南。次左大臣下殿。出自軒廊東第一間。斜行經公卿末。渡馳道立叙列云々。

次宣命使宣制。叙人未拜。了復座。公卿復座。家禮人々不昇。參議不着座。佇於軒廊。公卿着案。叙大臣如恒。左府進跪於案下取位記云々。叙了二省引出。次左府相依出舞臺北。東一丈許。舞踏了後。左府更歸。經舞臺南。自西中門退出云々。次自陣方參上。先着堂上。次降殿。取白馬奏々之。三献了後。左府退出。次內大臣下軒廊。令外記押笏紙參上。民部卿取內教坊奏。

自前大外記師富次第拔書寫之。

今度予立叙列進退事

宣命使復座。後揖出軒廊。西間。斜行經案南。東行立式案東巽角邊。去案一丈許歟。揖。先之兵叙人立兵案西坤角邊。此後宣命拜了。諸卿復座之

後。輔代進案下。開位記筥蓋時。揖斜進案下。置笏取位記。取副笏。乍居一拜。復本列揖。此後懐中位記揖。相依舞踏。經式兵案中。自中門退出。入自宣仁門堂上。但親族拜了。諸卿悉堂上後予堂上。自中門直可退出事也。而依別勅如此。兼内々以奉行令伺也。當時式兵案二也。三位已上位記案又一脚可有此哉。然者三脚可有。皆先例也。仍今度如此覺悟之處。輔代進案下間。宣命拜未了拜舞。頗失錯也。今度覺悟失錯是也。公事能々勵稽古可習事也。

白馬節會内弁參内者。内々可尋奉行事。

加叙有無事。

同上階已上有無事。

位記筥緒可令解事。

仰加叙時陣奥端事。

同下名事。

〔以宮内省圖書寮本加一校畢〕

寛正六年白馬節會次第 記者未詳

〔本書與公宣卿白馬節會次第全相同故從省略〕

續群書類從卷第二百六十二

公事部十五

公宣卿蹈歌節會次第

諸卿參着仗座。有文巡方。銙鈒。付金魚袋。

次職事仰內弁。

內弁奉仰之間。居向座下少揖。職事退之間。

如本居直。

次內弁移着外座。

其儀職事退畢後。內弁揖。起座右廻。經諸卿後與壁間。不蹈諸卿之裾。到參議座末。跪着沓。南面。左廻北面。引下裾揖。右廻東行。更北折於此所顧右直裾。北行。經柱門。左廻立。向端座。西面。揖懸左膝昇居。西面。揖左廻居直。向座末也。綾寄裾。顧左直裾。於座上取出懷中扇直沓。以扇本入沓鼻直沓。沓鼻向東也。

次召官人。二音。

內弁仰云。軾置。置字云隱也。

官人稱唯退。持參軾。置內弁座下。此次直沓。

次使官人召外記。

其詞曰。大外記召。

次大外記參着軾。若不候者六位參小庭。六位外記參小庭者召着軾。

內弁目之。

內弁問云。諸司候哉。外記申候之由。

又問云。國栖造酒正候哉。申候之由。

又問。外任奏候哉。申候之由。

仰云。持參。外記稱唯退。
次持參外任奏。入筥。
其儀大外記不候者六位持參之。揷笏取筥。入從宣仁門代。經柱外着軾。有膝行。弁揖置筥於長押。文下方爲內弁方。內弁置笏於右膝下。以左人指引寄筥。乍底披表紙。二倍押帖。以左手取上文此時寄右手。披見。於筥內不高取上見之。如元卷之。畢入筥。外記退。
次內弁奏外任奏。
其儀內弁使官人招頭若藏人。假令其詞云。頭中將此方爾。藏人就軾。內弁右手持笏。以左手推出筥。以文下爲職事方。藏人取筥。參御所奏覽。
次奏覽畢。藏人出陣。取廻筥置內弁前。內弁置笏於座奥方。以右手引寄筥。披懸帋取奏文。奥方爾披推合。又端方持廻。更披見推合。合眼藏人。藏人仰云。列令候。內弁微音稱唯。卷文畢。如本卷懸紙入筥。即藏人退出。
次內弁取笏召官人。

仰云。外記召。今度不加大字。
大外記參入就軾。有揖。內弁右手持笏。以左手推出筥。外記揷笏結申。內弁仰々詞。其詞如藏人。外記稱唯退出。
天皇御南殿。
近衛引陣。
次諸卿起陣座出外弁。
其儀內弁居直奥方。氣色第一人。自上﨟次第揖起座。右廻到參議座末。南面跪着履。左廻更歸向座。引下裾。揖右廻。此時左座人揖起座。西行出宣仁門代。左廻床子座。立向東面。第一人揖。右廻南行。於立蔀南端着靴。前駈等儲此所。南行月花門脇。到外弁兀子下。右廻西面。立座前。兀子在後。揖着之。北上西面。繆寄裾。裾在座下前。納言以上着兀子。大臣者南面茵。納言者敷縁茵。以上一列。北上西面。少納言弁床子。東上北面。一列。外記史一列。中。東上北面。官掌召使一列。東上北面。外記史後也。

次外弁上卿召喚仕。二音。不高大。　官掌召使着畢後召
之。召使參進立上卿前。
上卿仰云。式莒下。
徽音仰之。
召使下之退入。
上卿又召喚使召外記。外記參進。立上卿前。
次上卿問諸司。
大舍人候哉。
侍從列候哉。
國栖候哉。
外記稱唯退。
次內弁揖起座。右廻着沓。右廻向座揖。西。經小
庭出宣仁門代。於北腋西面。着靴。押笏紙。外記
或前驅押之。畢歸入宣仁門內。
天皇着御々倚子。其詞注元日篇。
近仗稱警蹕。
次內弁着宜陽殿兀子。

其儀聞御座定之由。以官人令見之。入宣仁門東行。經
宜陽殿東壇上。柱外砌內。南行到兀子前左廻。東面。揖
而着之。下重尻在座下。自引寄之。
內侍一人臨西檻。喚內弁歸入。
內弁見內侍居西階之上。起兀子磬折。微唯更
一揖。左廻入作合。東折東行。進立軒廊第二
間。右廻暫留立。南面。刷衣服。出同間南面。經
橘樹西。從此樹南頭程。正笏練始。先進右足。置三意氣。
足爪臥地。即進左足。向東南練行。徐正向東。到右仗南頭
去六七許尺或一丈。少進東。左右各一足。次聊退立。
更左足坤角ヘサマ兩步許引退。向艮深揖。次從
腰上徐屈曲。突左膝。欲突膝之時聊足踏。却天突膝。不敷襴。故實也。次突
右膝。居地拜。次起自右膝。如此再拜畢起右
膝。立ニサマ顚刷平緒。向艮一揖。畢右廻徐向
北。一兩步艮サマニ進。步廻時右足多進。左足少進。正向北也。經本路練行。到橘
樹西南頭。練始（練步聲）所也。例步揷笏入軒廊同間。暫留
立。刷衣裝。披見懷中次第。

謝座拜說々。
一說。艮向一揖。再拜。
一說。東向一揖。艮向再拜。攝家說云々。
一說。東向一揖。再拜。
以上三說常說歟。
昇西階。昇時副南檻。先右足。降時副北檻。先左足。入從南廂西南妻戶。昇長押先右足。降時先左足。東行入母屋。着兀子。大臣南面。納言緣。從座下立兀子前。北面揖着之。右手持笏。左手緣寄裾。顧座下緣之。
次上官着階下座。近代無此儀。
次開門。
內弁顧座上之方。仰云。開門仕。叩月花門扉。
陣官申開門畢由。
次闈司。
內弁顧座上。仰云。闈司座罷。陣官申着畢之由。
次內弁召舍人。二音。向北。次笏當口程。其詞曰。止於々々禰江々々利以々々。
大舍人稱唯。
少納言就版。
此際外弁王卿列立右兵衞陣。鴈列。東上東面。
次內弁宣云。
大夫君達召戈。
少納言稱唯。左廻出。向外弁上首召之。揖之。
次外弁王卿次第入承明門代。參列標下。異位重行。此間近仗起。
爲白晝者上首人練步。入夜者王卿已下皆悉立定畢。上首人以咳聲告被列畢之由於內弁。
次內弁宣云。
敷尹。志字長也。支非兩字短シテ。ヰ字又長也。
次外弁王卿謝座。再拜先突右膝。起時先左膝。
次外弁王卿謝酒。
其儀謝座拜畢。造酒正指笏捧空盞。出自軒廊趁來。經橘樹西幷右仗西。至上首前跪。外弁上首同跪。先右膝正跪之後可跪也。置笏於右。以右手取盞。

不取盤。次寄左手。造酒正取盤。過橘樹程。或過二許丈程云々。

上首人乍跪小拜。乍持空盞起。以兩手持盞。

群臣一同再拜。謂之謝酒。

造酒正如初趁來。持盤跪外弁上首前。上首同跪。返置盞於盤上。造酒正退歸。至右仗南頭之間。上首人取笏。乍居拜而起。

次外弁王卿兩謝了參着堂上座。次第揖。離列斜行。爲白晝者上首人練歩。進左足。入軒廊昇西階。傍南欄着座。東上對座。着南座人。入自南廂西面妻戶。昇長押。先右足。着北座人。經西簀子敷。入自南第二間格子。經兀子與柱之間着之。親王及散三位必着北座。南面。大臣大納言及大弁者。必着南座。北面。近來雖大納言相分着之。中納言參議等南北對座。上首在南。着座之儀。大納言同內弁作法。起居共經兀子下。自座下立廻着之。

參議着床子事。

上﨟越着之。着外座人先左足。着奥座人先右足。

下﨟自兀子下立廻着之。參議多座狹之時。着兀子。有其例。

次供晴御膳。

先是陪膳采女經南廂西行。着御帳前草墪。

內膳司供御膳。

其儀先采女官人二人。持白楚先行。二行稱蹕。

次內膳官人八人捧御膳各中盤。有蓋。行列。二行。入自月花門。經右仗南更北行。持白楚官人。留版位南。內膳就南階。此間王卿諸仗立。

采女等出從御座東間相迎。內膳登南階第二階傳之。采女取之。入從御座間。就御帳東柱邊。傳陪膳采女。陪膳采女次第供之。八盤供畢。內膳官人退。王卿諸仗居。

若遲々時。內膳別當下殿催之。不候者內弁催之。大臣仰參議。納言下殿。其儀揖起座。經南庇出西面妻戶。降西階立軒廊。西面。或南面。以陣官人令催內膳。或使內豎仰外記御膳可催之由。內膳捧御膳。進階前間復座。

次供腋御膳。四盤。自東階供之。王卿諸仗不立。

若遲々時。内弁乍座催之。其詞曰。御後ニ職事候。腋御膳。職事於御後以咳聲答之。

次給臣下粉熟。

内弁先問陪膳采女於御膳供否。其詞曰。供畢ヌルカ。或御參ヌルカ。

采女答供畢之由。其詞曰。御膳參候ヌ。

次内弁大臣仰參議。餛飩皆居了。

大弁不候者。最末參議。乍居正笏。向座上方。氣色内弁。

次内弁乍居正笏。頗良向候天氣。主上以御扇妻令撥鳴在馬頭盤上銀御笏〔箸歟〕給。謂御箸下。王卿聞御箸聲。次第插笏於右尻下。近代倚臺盤足。以首爲下。取箸立餛飩。

次供鮑羹。盛銀器。自腋供之。

内弁問陪膳采女云。

羹ハ參リヌルカ。

次供御飯。如羹。

内弁問采女云。

御飯參リヌルカ。

次進物所御菓幷御厨子所。

内弁問采女云。

進物所御厨子所參リヌルカ。

次給臣下飯。或進物所以前給之。

内弁仰參議令催之。

次給臣下汁物。

大弁申上。内弁奏之。

儀同粉熟。御箸下。臣下應之。取匕飯外方。以箸立飯内方。一説先箸。次立匕。白地起座之時。拔箸不拔匕。還着又立之。

早出人箸匕共拔之。

次供三節御酒。不給臣下。

内弁問采女云。

三節參リヌルカ。

答供畢之由。

次供一獻。

内弁問采女云。

一獻ハ參リヌルカ。

答供了之由。
次給臣下。
其儀。內弁仰參議催之。但欲下殿之時。內弁仰曰。乍座。參議乍座召內豎。二音仰之。內豎奥座。造酒正外座。相分勸之。自座下勸之。內弁以下以左手受之。以右手取盤〔盃歟〕飲之。此間尻居猶在右手。凝濁菓子合子近來凝濁臺盤中。如元居盤。如初以左手返給。最末人不拔之。但着奥座人以右手取之。取渡左手。持尻居於左手。以右手取盃飲之。如元返給之歟。
次國栖奏。
其儀。內弁拔箸不拔匕。取笏起座。揖左廻。降西階傍北欄。立軒廊。令陣官召外記。外記立壇下。內弁仰云。國栖催。外記稱唯出催之。發歌笛之間復座。近來國栖不參之間。召外記仰之時。外記申奏之由。仍內弁即歸昇。
次二献。給臣下。
其儀同前。
次御酒勅使。
其儀。二献巡流畢。內弁拔箸取笏。立座前頗向艮。警折。奏曰。大夫君達御酒給。天許之後。幼主之時。攝政同之。內弁微唯復座。召參議一人。及暗者傍人傳之。參議微唯。揖進立內弁坤。着奥座人自西面簀子。入西面妻戸。進着端座。昇右廻。直進自廂立內弁坤。內弁仰云。大夫君達御酒給。參議微唯。揖左廻。降西階立軒廊。召交名。副笏昇西階。經簀子南行。折東々行。進立西第二間揖。東面。先召左。頗顧巽。向腰以上也。次召右。深顧。頗向西南也。揖。東面。左廻經本路。於坤角拔捨木僕中交名。復座。
次三献。給臣下。
其儀同前。
次立樂。有舞。
其儀。三献了。內弁下立軒廊南面。催之。召外記仰云。立樂催。外記唯稱退催之。參向之間歸着。
次內敎坊別當奏舞妓圖。別當不候者內弁催之。仰外記。
其儀。別當降立軒廊。南面。次將別當不候者他次將。令持奏文於將監立壇下。別當目次將。次將取奏文。

左廻揖。北面。右廻經參議座後幷柱間。片手持笏。至端座。左廻而座。揖自左膝昇。乍向奥一揖。更居向座下。南面。以扇直沓。左手乍持笏。右手持扇直之。

次召官人。二音。參進。

仰云。膝突。更又召官人仰云。大外記召セ。此後略大字。大外記參着軾揖。

內弁問諸司。

先問云。諸司ハ候ヤ。外記申候之由。又問云。國栖酒正ハ候ヤ。外記申候之由。

內弁仰云。候ハセヨ。(四行目)右手持笏。以左手引上下重裾。又問云。外任奏ハ候ヤ。或此次問。更召外記問之。外記申候之由。內弁仰云。持參レ。外記稱唯退去。

外記持參外任奏。有禮紙入筥。就軾進之。內弁置笏於右奥也。刷袖。以右手引寄筥。先乍筥內披テ。禮紙中ヲ二部ニ。右端ヲ。或左右左サマニ引折。禮紙口在左。禮紙乍置筥底。取上文披見之。或不取上。乍筥內見之云々。見畢卷之。乍筥內加禮紙。其儀。先以右手禮紙右端ヲ右方ヘ引披テ。左手持タル文ヲ加禮紙左卷之。半許卷畢。如元置筥底。文ノ方ヲ左ヘ引懸テ。以左右手卷之。畢如元置筥底。文ノ中押ヒラキテ入之。文ノウヘヲ爲下也。目外記令退。此間內弁把笏。

內弁召官人。二音。後效之。後仰云。職事假令頭弁頭中將等也。此方爾。

職事出陣就軾。

內弁置笏於右方。奥。引廻外任奏筥以筥下方向職事。押出之。取笏云。奏。或乍持笏於右手。以右手引廻左歟外任奏筥押出之。

職事奏聞畢。出陣返下筥。如元取廻置之。內弁結申。置笏於右方以右手引寄筥。乍筥內披禮紙。押折取上奏文。向奥方被押合。當座前更被結申。又押合々限職事。或入筥文不結申之云々。不結之時引寄筥取笏氣色。但結申之儀爲常作法也。職事仰云。令候列ヨ。

內弁微唯。職事退入。

次內弁令官人召外記。今度不加大字。

外記參軾。有揖。內弁置笏。押遣莒仰之。詞如
職事。其詞。列ニ。或列候セヨ。乍持笏於左手。以右手押出莒。
外記結申。淸家不結申之。外記稱唯取莒退入。此間內弁把笏。
天皇御南殿。
內侍齎劍璽。候前後之左右。
次近衞引陣。
次諸卿出外弁。或仰內弁。其詞外弁爾。
揖退右足。自上首次第起座。出宣仁門代。先右足。
經床子座前立蔀內。向第一人相揖過也。於立
蔀南妻邊寄西。着靴。入北面陽明門代。入門之時。請益上首
如陣座。當我座前。左廻揖着之。北上西面。右大臣第一
兀子。內大臣着次兀子。後參之人儀有別。
次外弁上首人召々使。仰云。式莒下セ。
右大臣ハ不下。或內大臣猶不下之。依其理〔程歟〕近歟。大納言以下下之。
召使移立式莒案等。畢退去。
次又召召使。二音。仰云。外記召セ。外記來。上宣。
大舍人ハ候哉。刀禰列候哉。二省彈正候哉。
國栖ハ候哉。外記每度申候之由。上宣。令候
ヨ。或曰許。外記稱唯退。
次內弁起座。揖等如例。出宣仁門。於陣後着靴。前駈役之。
召六位外記令押笏紙。置笏上方許押之。或起奧座。移端
座之時令押之。
次內弁把笏入宣仁門。徘徊宜陽殿艮邊。近仗警
蹕之後。着兀子。
次天皇御帳中。
次內侍臨欄。
次內弁謝座。見內侍出漸立也。
起座敬折。更揖左廻。北行壇上。入軒廊西妻。
至東三間聊休息。見定拜所。刷袖出軒廊。到
橘樹西南練始。先右足。斜巽行。到右仗南頭一許ニ。
留立。出東七八寸。自左足止。左足深引張也。少退乍向東一揖。次向
艮再拜。畢乍向艮又揖。畢練步。自右足也。大輪左
廻。經本路練還。到初所練止。先左足。而徐步歸入
軒廊。暫休息見次第。謝座之儀說々。又有口傳。登自西階南

頭。先右足。入西面妻戶。先右足。南行南庇。經公卿座後。入當間進。自我兀子下出前。揖着。
次內弁顧座上仰云。開門仕レ。
陣官於階下申開門之由。近例也。
次又顧云。闈司罷寄レ。ヌヤ。又有說。
陣官又申之如前。
次內弁正笏召舍人。二音。其間三意氣。
少納言相代入月華門就版。
此間外弁王卿次第起座。少納言參進間起。
鴈列月華門外。
次內弁仰云。大夫君達召セ。一音。
次少納言稱唯。當時無其儀。左廻退出。喚王卿。
次外弁上卿入月華門參列。東上北面。異位重行。爲白晝者上首人練步。
第一人尋常版南去一丈。當南階西端而立。有揖。
此間諸仗立。
次內弁宣。敷尹。一音。音自舍人ハ微音。自座下方顧西仰之。牟字尻不垂也。
次外弁謝座謝酒。

群臣再拜。跪先右。起先左。謂之謝座。次酒正把空盞。出自軒廊西第一間趍進跪。授空盞於貫首人。貫首人相跪。酒正跪後跪也。置笏於右取盞。不取盞。酒正經右仗南頭之間。乍居小拜。群居。猶立不拜。右府御記云。永久二年十一月廿一日。造酒正取花盞退二許丈。予乍小揖立云々。畢跪。跪先右。起先左。群臣相共再拜。謂之謝座。更起座。酒正又來跪。上首人相跪返盞。酒正退歸之間。取笏乍居小拜。畢起。群臣次第一揖。左廻聊斜乾行。不入夜者上首人練步。入軒廊昇殿着座。端座人入南庇西妻戶。先右足。奥座人入西庇南面妻戶。先左足。諸仗居。
次采女撤御臺盤把。階膳采女撤畢。便候御前。遲撤之時。仰御後職事催之例也。
次供御膳。無出御之時不供之。
群臣諸仗立。
采女等出南簀子東。相分自南階供之。中盤八把也。供畢階膳采女卽候御前草墪也。
每供采女申內弁。或又內弁問之。其間。四種進ヌヤ。或ハ內膳ノ物ハ進ヌヤ。供畢群臣居。御膳遲々之時。內膳別當公卿下殿。立軒廊東一間。仰外記催之。別當不

參者。內弁催之。宿德大臣令參木催之。
次供腋御膳。自東階供之。
遲々之時。內弁仰御後職事催之。共詞。御後ニ職事ヤ候。腋御膳
ウト。先鎚子。黏臍。餢餬。團喜。合四杯也。
內弁問云。次第ノ物ハ進ヌヤ。
次賜餛飩於臣下。大膳職供之。內竪益送。
遲々之時。內弁下殿。自兀子上方右廻。祕說云々。他效之。退。立軒廊
東一間。仰內竪。內竪一人參進之間。內弁復
座。宿德人令參議催之。他事准之。此間奧端悉居之。
次參議申上。大弁申之。不候者宸末參木申之。
乍居正笏。捻腰以上。居向內弁方小揖。
內弁候天氣。乍居正笏。顏向良候天氣。同參木申。
次御箸下。以御扇令鳴在馬頭盤銀御器也。謂之御箸下。臣下應之。挿笏於右尻下。或倚立於臺盤足逆立之。
次供鮑羹。便撤索餅。不賜臣下。
次供御飯。便撤粉熟。
內弁問云。御物ハ進ヌヤ。
次供進物所御菜汁物。

凡進物所物稱腋御膳。
次供御厨子所御菜二盤。
以上采女供之。是等物尋云。次第物進ヌヤ。
次賜飯汁物於臣下。飯大炊寮給之。汁菜大同職給之。內竪益送。飯雖無人所居同餛飩之儀。
或臣下飯御飯後進物所以前供之。居飯之次撤餛飩也。自拔箸如
元置前。遲々時仰之。同餛飩之儀也。居飯汁物菜之間執笏也。先飯一巡。次
汁物菜。各一抔一巡也。
參議申內弁。內弁申上之儀同餛飩。
次御箸下。今度御箸匕令立給。或猶令鳴之給。
臣下應之。置笏之儀如先。次取匕立飯、。次取箸立飯右方云々。或先箸立內方。次匕立外方也。
次供三節。不賜臣下。
采女供之。一二三獻同之。
問云。三節進ヌヤ。
次供一獻。問云。一獻ハ進ヌヤ。盛銀盞。次臣下一獻。遲々時進之如先々物。端
座造酒正勸之。奧座內竪勸之。王卿自座下方
取盃。乍盤取之。源氏不取盤也。南座人以左手取盞。乍坑取之。以
右手取放盃飲之。弃凝濁。渡（沃歟）臺盤中或入飯器。宸末人不可凝濁。北

座人以右手取盃。取渡左手。乍持花垸於左。以右手取放盃飲之。沃凝濁居盃於盤上如初。自座下返之。與端人別依位次勤之也。對座上首不飲之時。下﨟不可執盞。

次國栖奏。或二献之後奏之。

內弁拔箸。不拔ヒ。取笏起座。揖右廻下殿。立軒廊一間。以陣官有隨身人者令傳召之。召外記。外記參進。大臣爲內弁者跪候。內弁仰云。國栖催セ。外記稱唯退催之。此間內弁昇殿復座。置笏立箸。如初。宿德人令參木催之。

次二献。

賜臣下。其儀如一献。

次奏御酒勅使。或三献。

內弁拔箸取笏立座前。艮向。敬折申云。大夫達ニ御酒給ハラン。御目。或不然。畢居。入御之時不奏之。直召仰之。

召參議。

入夜者。先問在座之參議於傍座人。其人答詞用褒名。如小路。不稱左宰相中將藤宰相等類也。畢問在座之參議後。正笏召之。

其人起座敬折。微唯揖。右廻出南庇。經端公卿座後。立內弁坤。已上南座人也。北座人者。右廻出母屋北第二間。幷西庇南面妻戶。入南庇西面妻戶。經公卿座後。至內弁坤去五尺許立。揖。或〔不揖歟〕

內弁顧仰云。大夫達ニ御酒給へ。

參木微唯揖。或不。右廻出南庇西面妻戶。降西階。傍北。先右。立東一間與柱平頭。召外記。仰可進御酒勅使交名之由。召取勅使夾名。東西大夫各二人。一寸四五分許切紙書之。插短木。在右分合二也。入懷中。又有一說。歸昇進立南簀子西第二間西邊。東西〔面歟〕或又艮面。有揖。或不。召侍從。正笏顧見也。先顧見日華門方。先召左侍從也。次顧見月華門方召右侍從。口傳先深顧。畢正面。次深顧。或一度顧東方。尙有說云。

次三献。賜臣下。同三献。

次立樂。

參入音聲遲々時。內弁下殿。召外記仰之儀如先々。

次坊家奏。

內弁下殿立兀子前。南面。此間別當次將不候之時他將。

令持奏文插杖。於將監。不然之時。次將持之。進立內弁前。內弁目次將。次將取杖差寄之時。夾笏於左腋。以左右手拔取文。有禮紙。以右手徵々引之。引懸紙。自中折テ夾中指與食指之間。披見奏文畢。卷奏文加禮紙。卷畢目次將。次將指寄杖許。內弁自卷入烏口。縱也。畢取笏。次將持參杖退出。內弁插笏於腰。目次將。次將進杖。內弁取之。左廻昇殿奏聞。其儀。經西庇幷母屋。進御屏風南頭取〔直歟〕立杖。藏身於御屏風。以右手授杖於內侍。畢兩三步許退。拔笏。頗向艮。或右廻。左廻經本路復座。揖等如例。此次撤標胡床。或內弁仰參議。參議下殿令撤之。入御之時。就弓場奏之。

次舞姬進出。

遲々時內弁職事催之。如先。樂前大夫二人前行。作大輪三匝。畢退入。

次內弁王卿以下拔箸取下殿〔二段歟〕。揖等如例。列立右仗南頭。北上東面。異位重行。拜舞畢復座。謂之女樂拜也。

內弁或不立此拜。直着陣。於軒廊若堂上讓次人。着陣見宣命見參。或立拜。不復座。

次內弁拔箸取笏下殿。經軒廊着陣。端也。南面不揖。不脫靴。左足踏地。右足引上之。引寄靴。召官人二音。令敷軾。便仰內記可召之由。或內記ニ宣命持テマイレ。其時持參宣命。內記就軾之時。內弁宣云。宣命持參レ。內記持宣命。插杖黃紙。就軾差杖。內弁置笏。奧也。以左右手拔取宣命見之。如元卷之置前。目內記令退。

次內弁召官人。二音。仰外記可召之由。或外記ニ見參持テマイレ。此儀同前。外記就軾之時。內弁仰云。見參目六。或不加目六字。然而存例加差之。此時或取宣命於笏歟。持參レ。外記持參見參目六。見參二通。侍從非侍從各別也。又目六一通相副也。已上三通插杖。一通差烏口。二通チカヘテ插之。

內弁置笏。奧。此間宣命置笏上之由有說。次左右手一度插取文チカヘタルヲスクニ引成テ一度ニ取之。置前。先有懸紙之文。次又見一通置之。次目六。各次第如元卷之置之。次開見參目六懸紙。卷籠見參目六三通於一懸紙

内。返給外記。外記之〔取喚歟〕插鳥口。

次内弁又取宣命給之。外記取之。插同杖。片鳥口見參。片鳥口宣命從插之。退立小庭。

次内弁起座。不揖。經本路。立軒廊兀子前。南面。其儀併如坊家奏。御覽畢被返賜之。經本路下殿。召外記返給杖。已上儀併如先。懷中見參日六。取副宣命於笏。昇殿復座。

次内弁召參議賜宣命。參議給之復座。其儀參議起座。敬折微唯。揖右廻出南庇。經端公卿座後。立内弁坤。南座人。北座右廻。出母屋北第二間并西庇南面妻戶。入南庇西面妻戶。經公卿座後。至内弁坤去五尺許立。揖。或不。内弁右手乍持笏。左手執宣命。自袖下微々差遣之。宣命於立所插笏。或實ハ不插。如插持之。頗屈行。先左足。進寄展右手給之。頗引當胸。不揖笏者以左右手持之。逆退。先右足。立本所。拔笏取副宣命揖。不揖笏ハ内弁差出文之時。屈進寄之後。如指笏賜文。即逆行於初所揖。左廻經本路復座。

次内弁又召參木一人。賜見參日六。參議賜之。其儀同賜宣命。右廻下殿。出軒廊西第一間。直南行着祿所床子。弁史等在後床子。但近代祿所床子。如初儲日華門内。仍參議如初儀。出軒廊〔異歟〕西妻。經宜陽殿壇上。乍持笏於右手。自左袖下殿。徐々下見參日六於弁。弁又下史。大臣雖來跪。參議不動座。但於家禮人者退入也。

次内弁已下次第起座。降殿下西階。出自軒廊列立。右使南頭。北上東面。異位重行。立定各一揖。此間諸杖可立歟。

次宣命使起座。下殿降西階。出軒廊西第一間。當時軒廊三間也。可爲如此歟。猶若可出中間歟。南行當公卿列南程。乍向南深揖。是曲折也。直聊持上笏。開左足。自右足向東曲折。聊大輪到版許。沓鼻當版。一兩步退立。北面。深立。北面。退立。北向。深揖插笏。宣命如笏縱乍持右手。笏ヲ左ヘ倒テ插也。左顧。腰以上顧。腰下不顧。已披宣命押合テ取廻ニサヤ高揚。

當日上程也。即引下讀之。許行數也。畢押合向左。謂之宣制一段。
群臣再拜畢立。
宣命使又披宣命。今度不揖。揚引下ツル程也。重讀之。日落。畢
又押合左腋。如元。後如初拜杖程。宣命使漸差
左片手。宣命畢起直拔笏。取副宣命揖。此揖合公卿後
拜。大輪右廻。聊進出東也。尋常版北西ヘ至初曲折揖
所。乍西向揖曲折。北行軒廊。懷中宣命。昇殿
復座。
次内弁已下復座。近來宣命使内弁强不復座。但猶近代雖宣命使内弁不歸入軒廊。直出西妻經壇上取祿。是上上兀子等。宣命拜之間撤之故也。是堅固略儀也。不可爲例也。
内弁以下給祿。
復座後拔匕。更起下殿。出自軒廊末間宣陽殿
壇下。直南行到月華門。跪蘆蕣上。經蘆蕣東。自南方跪。艮
向挿笏或不挿。常例取加祿於笏也。賜祿。向艮乍居一拜。畢
起。右廻出月華門。於門外改着淺沓退出。
次天皇入御。
近杖退入。

延德三年正月五日
諸次第等引合三節會分書之畢。次自前後
等相違有之。清書之時可改之。
權大納言藤原宗綱
雨儀不審條々加押紙。闕白經嗣公私加注也。
外弁座中門簷下。北上西面。
參列等拜宣陽殿土間。北上東面。上首人當第二間立。
召參木事。四位讀用訓詞。不召兼國。
松木殿御本ヲ以寫了
〔以宮内省圖書寮本加一校了〕

寛正六年蹈歌節會次第

〔本書與公宣卿踏哥節會全相同故今從省略〕

〔本奥書云〕
右此次第筆者前大外記。師富。
寛正六年正月十六日之次第也。

續群書類從卷第二百六十三

公事部十六

縣召除目次第（一名職事要々）

春除目初夜次第

先當日早旦内覽申文。

或抄云。主人出座。次差笏挿申文於杖。（杖所司兼立障子上。申文挿並奏杖上。數多之時以鳥口皆突通。故實也。文少者差下結目。）康元々記云。左手取杖。右手取申文。十一通有之。有懸紙。差杖上鳥口。乍二差入。文和三故一品御記云。右手横杖。左手挿申文參進云々。委見奏聞所。今度可守彼御所爲也。

次以左右手持之。（杖末只少許垂之。）候便宜所。（蹲居。）次主人令目。次微唯。參進於御座間長押下。膝行直昇長押上。蹲居後進文。

建保三記云。跪突座下膝行。（寧イ）次昇長押上。先近參下膝。次進座上膝。次進跪下膝。次調座上膝。

次主人取文。令置座前給。次退。膝行候長押下。（蹲居。文杖在手。）

同記云。下長押。今度下座上膝。書杖横持之。

次主人開文見給畢。奏了下賜。（申文多之時。不令解文束緒給。拔取令御覽給。）

次置杖。（先取加袖端。爲不鳴杖也。スチカヘテ置座右。）膝行取之。文近者

於長押下取之。
康元々記云。置杖於長押際。聊差遣右。爲不越也。其所狹時置長押際越之。又常事也。膝行參進。以左手抑文。以右手取廻文下取之。
建保三記云。置杖。先置烏口方。爲不鳴也。置下方之時。付指於杖。是故實也。
次賜文逆行。退候本所。（龜居又六〔安歟〕居有兩說。）
弘安三記云。賜文置前安座。或龜居。然而予安座。先人御口傳留耳底云々。
是勸修寺家說歟。於當家者。代々御所爲龜居也。今度可爲此旨。
次置文。先刷衣衫。（略刷之。隨々之時依官奏也。）
次以左手扣文。以右手展懸紙。以右手折懸紙右上方。次折下方。次右手文於右仁（左末）押之。以同手扣之。 次以左手折懸紙左上方。 次折下方。次以右手取文。胸ノ前ニ少寄天加左手。次少天乃ケ文乃巾許仁少久多志天取之開之。 開程以年
號爲定。次結申。（或一通或三通常例也。或五通。）
次主人令目給。徹唯。卷文置懸紙左方。次第如此。了卷懸紙結之。右手取文。左手取杖。文上ニ加杖。（不挿之。）（膝イ）逆行退之。
抑申文一通時。重懸紙如例。（衰歟以下同）三十通已下。卷籠一懸紙。重紙如先。三十通已上無懸紙。重紙如元。
次奏聞。朝餉儀。
頭藏人（今代不然）相率。經殿上下戶。向渡殿。
文和三故一品御記云。先頭弁奏聞。次予右手横杖。左手挿申文參進。出臺盤所妻戶前伺候目。 當家始當御路目之時伺之。 次於當間西候。聊膝行差入杖於簾中。（以左手引御簾下。聊差入之。）令拔給之後。持空杖聊入。 逆行居。（衍歟）令令差出文御之時。置文於高欄下。膝行給文。（退歟）逆結申。其儀如例。次左手持文。右手持杖。文上ニ置杖ノ左廻退之。結申畢退下之時。 申文如初ノ以紙捻不

頭書結之。引纏許也。

江抄云。除目始間。主人有可奏事者。經御帳西。到御屏風妻。後三條院立出逢給。敦□令往反之。仍職事除目不着楚々衣服。

次出居餉馬形障子下。今代無此儀 蹲居。次主上少令動御簾給。職事見之微唯。次職事起進東。就御所間膝行。寄杖簾下。文多者。以左手少可褰御簾下。

治承四記云。依隔御簾參御座間。

康元々記云。令懸置申文於長押上。聊引御簾下。

次主上令取文御。少退横伏候。

次主上御覽了令差出文御。次職事置杖於長押下。座廣者可置座右。一兩度膝行賜文。歸上元居。以〔如敷〕文置前。先刷衣衫。次展懸帋。押文於右。結申之置左。三通結之爲是。次卷懸帋。以紙捻如元結之。

次文取左手加杖。一兩度膝行退。

凡申文作法見内覽所。仍結申儀等同前間。

不及引勘者也。

次出晝御座撰之。近代鬼間也。

綿書云。取申文。入自鬼間障子。自取陪膳圓座。敷晝御座南間西邊居。南面。下臈渡其前。居東邊。五位藏人已下持參奏シ〔マヽ〕申文等。北上對座分居。行事藏人持硯幷紙捻雜具等居。居座末。下臈頭五位藏人等。各以奏訖申文等授上臈頭。上臈頭取之。引裏紙。置座右方。召藏人一人令奏調之。次任申旨各付荒短冊。

治承四記云。五位藏人等。次第相向座之。六位藏人在南。兼座前置硯上。各座定之後。予取申文氣色。頭中將撰之。

文和記云。撰定申文等置前。取替取替見之。申文者。引裏紙之後。委見杖中。於難書者折之。上下兩說也。當家折下。

頭書申文裏帋不可散置事

資房抄云。撰申文之間。紙等不可散置。早

卷整不可散著也。

或記云。於鬼間撰定。頭弁。西面。頗寄奧方着也。右中弁。端。北面。左少弁。奧。南面。予。端。北面。六位藤原懷國。東面。對貫首。申文五六十通。面々撰之。

今度私可相叶此儀歟。

應永十四記云。次宗量朝臣着鬼間。兼敷圓座。次予着之。端。西面。次——等奧端相分着之。奧東西。菅原長政候座末。頭中將已下次第聊披見之。則返之。

同除目記云。着鬼間撰申文。兩人令見予之後。付短冊。近代不付荒短冊。淸房取目六書袖書。菅原長政盛御硯莒蓋。申文數少々之間。不渡紙捻也。進入御所。

頭書 撰申文事

資房抄云。藏人頭二人。五位藏人二人。六位書入書短冊之者一人許也。雖藏人雜々不可候也。古昔ハ可撰申文之由。承勅命之頭撰之也。近代兩頭所候也。今案。藏人等皆參候。不可然也。

同記云。刻限新叙官付賜之。一枚宿紙仰藏人藤原永基置御前。闕官帳了。被任輩注文。介已上闕官等マヽ枚折紙。入莒。六位外記持來之。莒則返之。仰藤原永基令置御前。本可御厨子上也。(當座歟)

頭書 闕官帳ハ。當日早旦六位外記持參シテ付行事藏人。召入外記莒。置御硯莒ノ北也。執筆ノ奏スル闕官帳ニハ非云也。

次奉仕御裝束。

仰六位藏人令奉仕之。

頭書 正嘉元記云。殿下右內兩府。雖不參敷圓座。

長治二記云。敷執筆座。圓座一枚。宿老大臣也。時重二枚。

今度民部卿可爲執筆者。只敷一枚。又大臣座令敷也。

康元々記云。御座間北柱際去七八寸。孫庇敷厚圓座一枚。爲關白御座。第二間自御簾際去

七八尺。敷同圓座三枚。先例或薄圓座也。近代皆厚圓座也云々。
頭書 或說。御簾付短册攬。是爲主上引寄御簾。
可覽參議着座之料也。家實行事如此。彼家
說歟。
自書 禪閤次第云。圓座事。關白不候儀。雖關白不參。猶敷
其座。或不敷之。

御座事

敷半帖爲御座。雀抄云。兼日仰掃部寮。厚令
着進之。

御几帳事

雀抄云。副御簾。立御几帳一基。或說副御簾。
立三尺御几帳一基。打出帷之例也。
同抄云。打上御帳帷北端。
康和二記云。夜御殿也。結上東妻。

御屛風事

康元々記。敷半帖。其後立廻四尺屛風一帖。
巽角立三尺几帳一本。

大臣座兩面。納言座繧繝。參議座繧繝。

攝籙令執筆給時執筆圓座外不可敷攝籙御座
事

保安二正廿二中納言記云。內府候執筆給。今日
先蒙內覽宣。御堂當時。大殿內覽已後御勤例也 今
夜不敷攝籙御座幷執筆圓座。
長治記云。攝籙御座幷執筆圓座共敷之。後日
匡房卿難之。仍以此旨申內府之處。執筆圓座
ヲ可敷云々。
刻限諸卿參着仗座。
大臣移外座。
次職事就軾。仰召仰事。
其詞自今日可有除目。召仰諸司ヨ。
次以官人召外記仰之。
次召弁仰之。或先仰弁。

依弁不候仰外記一人例

保延四春。

次更召外記。問文書具否。
次藏人來召。（於御前初被行時頭召之。）
大臣已下目之。藏人退。
關白執筆時。藏人頭就軾召之由。被載禪閤御次第。今度此分云々。
次召外記。仰筥文。（其詞筥文候へ。）
次外記四人取筥文。列立小庭。
次大臣已下列立弓場代。
里內列立儀
大臣。（北上西面。）納言。（東上北面。）參議。（北上東面。或南上。）
里內雨儀（軒廊下。）
大臣。（北上西面。）納言。（東上北面。）參議。（南上東面。）
次大臣。（關白不參時。大臣不留殿上。着御前座。故實也。）
次關白及大臣着御前座。
次納言已下。次第置筥文着座。
私云。筥文公卿不足時。弁官預此事勿論也。其儀。不加列。第三人取筥文參上之後。臨期出無名門取云々。置筥作法同前者歟。但聊可有故實者哉。
次關白依召着圓座。（參議平伏。）
次執筆大臣應喚着圓座。
次已次大臣依召着座。
次奏關官帳。
次繆大間。
居火櫃銜重。（其期不定。或摺墨染筆間居之。）
關白料五位藏人一人役之。
大臣已下殿上五位役之。（不定者六位共得。）
文和三御記云。關白殿御前五位藏人也。予役之兩度。參進置御座後左方。已下略之。
五位藏人置大臣前例
仁平元年。中山內府（于時五位藏人。）役左大臣前銜重。非常例也。有職之先賢也。如何。
次勸盃。（父子不隔人之時。無勸盃。）
藏人頭勸之。（若內藏頭。）五位藏人取瓶子。（殿上五位或六位藏人共）

有例。關白擬大臣。大臣擬大納言。納言進寄。指笏取盃歸座。巡行如恒。勸盃不取續酌。依御前座也。

依無藏人頭略勸盃例（治承三正五。）

禪閤御次第裏書云。續酌ト云ハ。五位藏人之所持之瓶子ヲ。藏人頭ノ執テ勸關白事也。不執續時ハ。五位藏人直獻上之。

文和御記云。予取瓶子。――朝臣參進。予相從。於關白御座西邊。奉擬入酒。（予跪居寄入之。）又入酒進關白退去了。關白擬執筆大臣令飮之給。又入酒。（予進寄入。）次御盃令傳左大臣殿。擬次人（洞院大納言。）令飮之。下官又入酒。則退去。依爲御前不取次酌。

弘安十一年。頭內藏頭信輔朝臣取續酌如何。瓶子至于執筆取之。（難讀）後大納言五位藏人猶取云々。

或記云。六位藏人源仲賢。取瓶子相從。予兩手持盃參進。入執筆座東間。向執筆跪令氣色。執筆之（脫歟）、入酒。仲賢效夜前儀。欲來予座上。而予之色間來予前。（執筆座上也。）予飮了弃澆濁。更入酒奉執筆。此後右廻退去。不取次酌。依御前也。

康元々記云。頭中將通世朝臣入第五間。（關白御座當間也。）就關白左勸之。依爲御前不取次酌。

中山長寬公記云。予取盃欲參之處。執筆令宰相召院宮御申文。仍予退入。相公取進了後。予又參進。

臨昏時召御殿油。

若召差油者。六位參進取替居之。

次摺墨染筆。

次任四所籍。

次召院宮御申文。

參議持參之。近代行事藏人尋取之。奉持參人。（入歟）

次下賜申文。
次執筆被下勘年給等文。參議傳之。
次々第任了。今夜被任翟在別帋。
次執筆調大間并申文進之。
次事訖人々退出。
申文大間闕官帳土(等歟)。置日記御厨子內。大東申文置々物御厨子上。
除目停止年限可爲未給分歟可除歟否事
(五歟)立位大外記師顯朝臣記
十七日
永仁三四五此三ヶ年不被行懸(マヽ)。年々可除歟事。年沙汰取給。可調定之旨被談。仰下文。有相違事者可折留之由之不(マヽ)。闕官寄物。可被任輩注文等。忌(忽歟)有一見者云々。
廿二日。今日右大將被相觸云。永仁三四五。此三ヶ年不被行除目。被停止也。件年々可除院宮已下公卿請文。限內申有沙汰、被治定了。可存知云々。

春除目中夜次第
諸卿參着仗座。雖已次大臣直着外座。
使官人敷膝突。
次召外記。問文書具否。
次藏人來召。
次召外記。仰莒文。
次外記取莒文列立。
次大臣已下列立弓場代。
次大臣着殿上。
次關白及大臣着御前座。
次納言已下取莒文着座。
次關白依召着圓座。
次執筆依召着圓座。
次主上上(衍歟)下賜大間莒。
次繆大間。
此間持參去夜下勘之申文。

或去夜則勘上之。
居火櫃銜重。
次勸盃。
次任去夜成殘申文。
此間顯官擧。其期不定。
應永十四記云。被下申文之後。上卿召男共。可仰硯續紙切灯臺事之處。無其儀。仍予仰源敎仲記〔許歟〕。
次々第任之。
次召兼國轉任宿官等勘文。召藏人頭。藏人頭不候者。召五位藏人仰之。頭退下。藏人頭持參勘文等。兼國勘文有禮紙。轉任宿官卷重之。無禮帋。或卷加三通於一禮帋。不卷重云々。
或記云。次執筆召男。六位仲實參進。頭弁可召之由被仰云々。仍頭弁參進。候執筆後簀子。召轉任宿官兼國等之勘文云々。頭弁於小板敷召外記。尋取持參。
或記云。執筆召人。源敎仲參進之。召予之由示之。參進跪執筆前座下長押下。依氣色昇長押上。執筆仰云。兼國勘文。宿官勘文。予氣色退於小板敷。召師胤朝臣取件勘文。
次々第任了。
次執筆調大間成文献之。二通。〔以下四字歟〕無轉任勘文云々。持參之退出。
次事了人々退出。

除目四月被行例。

大外記師顯朝臣記云。永仁六年三月十四日辛丑。雨降。今夕自殿下有御尋事。縣召除目四月被行例事也。後冷泉院御宇。寛德二年四月。被行縣召除目之外不詳歟。件例注申勘草。

春除目入眼次第

諸卿參着仗座。雖已次大臣直着外座。
令官人敷軾。
次召外記。問文書具否。

次藏人來召。
次召外記仰莒文。
次外記取莒文列立。
次大臣已下列立弓場殿。
次大臣着殿上。
次納言已下〔殿殿歟〕莒文着座。
次關白依召着圓座。
次執筆依召着圓座。雖納言直着第一圓座。
次主上下給大間莒。
次執筆繆大間。
居火槽衡重。
次勸盃。
次々第任。
次召瀧口所衆勞帳。使藏人頭。
盛柳莒。卷籠二通於一禮紙。
或抄云。取瀧口勞帳已上。竟夜召之。兼仰出
納召之。藏人所衆上日一通。瀧口上夜一通

也。〔天永記(除目中文抄)〕、、、被書紙屋帋。年月日書位。無署〕入
柳莒。有懸紙云々。或無禮帋。以有爲定。
頭書 或云。中夜召之云々。異說歟。—說歟。可用
意事也。
次任轉任顯官幷五位已上官。
次受領擧。
次々第任了。
次奏大間。先之納言參議起座。退下殿上。
次取大間莒退下。
執筆出殿上。授大間於入眼上卿。
關白執筆作法。
藏人頭來里第。主人出賓莚。藏人頭仰可候執
筆之由。
次以家司召大外記仰云。自今日可有除目。文書
相具テ候ヘ。外記稱唯退。
次有內覽事。
次向直廬。

以家司召外記仰云。自今日可候除目。諸司ニ召仰セヨ。外記唯退。召弁仰之。仰詞曰。外記。

次着陣。端。

令敷軾。仰參議令敷之。

次以參議召外記仰云。文書ハ具タリヤ。申具之由。

執筆目之。外記唯退。

次藏人頭就軾仰云。召セ。

執筆正笏目之。

次召外記仰云。莒文候へ。

次外記取莒文列立。

次關白以下起座。列立弓場。

次關白諸卿各揖。昇小板敷。直着御前座。

入眼

封大束。加入大間莒。召淸書上卿賜之。

禪閤御次第云。

叙位之事有無不定。奏大間。未奏之前有此事。

其儀依御氣色小揖。召男共。五位藏人參進。若六位參者。仰云。其召之。

仰云。續紙。五位藏人退下。五位不候之時。以六位召之。

次五〔位脫歟〕藏人盛續紙二卷於柳莒持參之。

大臣自座下方取之。不取柳莒。置圓座前。

本云

右次第今度予所作也。是非指南。偏舊記趣等勘付者也。豈有後人之信用。只散當座之不審而已。

〔以宮內省圖書寮本加一校了〕

後陽成院縣召除目次第

縣召除目次第

初日

執筆參內着陣。端。

次諸卿次第着座。

次召外記。問文書具否。其詞文書相具タリヤ。

次藏人頭來召。執筆揖。次諸卿揖。

次召外記。仰箱文。（其詞箱文候へ。）
次外記取箱列立。（小庭。）
次執筆以下起座。列立弓場。
先之關白着座。（殿上。）
次執筆同前。
次納言四人置箱文着座。（硯箱。二箱。三丶。四丶。）
先之關白執筆大臣ト着御前座。
次三木一人着座。以後御簾動。
次關白着簾下圓座。
次御簾動。關白氣色執筆。
次執筆着御前圓座。（簾下第一圓座一上故也。）
次御簾動。
次奏闕官帳。（正權二卷。）執筆就簾下進之。御覽了返給。執筆復座。
次御簾動。
次執筆給大間。繆了取笏候。
次御簾動。

次執筆摺墨染筆。任內竪之人。
次召院宮御申文。（執筆取笏奏云。院宮御申文。指タル無勅許。召三木仰之。其詞如奏聞。）
次任內竪殘二人。
此間居火櫃銜重。有勸盃。
次任挍書殿。
次任大舍人。
次任進物所。
次三木持參院宮申文。
執筆就簾下奏。御覽返給。
先之給諸申文於關白。（四所未給前給之。）
次執筆取院宮御申文。引裏紙置之。
次任袖書召三木勘。
次任當年內給。
次院宮當年給。
次任公卿當年給。
次任上召使。
次奏大間封之。氣色關白。

次奏〔取脫〕大間筥退下。

此間關白返上御硯蓋中文。先之諸卿退下。

次執筆退下。

次關白退下。

中夜

執筆以下着陣。如昨日。

次五位藏人來召。其詞人々コナタヘ。執筆諸卿作法如昨日。

次納言以下置箱着座。三木同前。

次關白執筆依召着圓座。如昨日。

次下給大間箱。執筆給之復座。正笏。

次御簾動。

次繆大間。此間給御硯蓋中文於關白如昨。

次御簾動。

次執筆摺墨染筆。此間居火櫃銜重。有勸盃。

次任去夜下勘。

次顯官擧。諸卿作法了擠座。大納言奉執筆。執筆奉關白。關白加置御硯蓋。事了御硯筥中文ト一度返上簾中。

次召轉任宿官兼國勘文。

執筆取笏奏云。轉任宿官兼國勘文。其無勅許。召男共仰之。其詞〔如說也〕奏聞。同前。則持參。以後則任。

次任三木以下兼國。

次任諸道年擧。

次任諸院年擧。

次臨時外任。

次執筆取笏候天氣。奏大間封之。

次封成文。

次奏〔取脫〕大間筥退下。以上如昨日。

竟夜

執筆以下着陣。如昨日。

次極﨟來召。其詞人々コナタヘ。

次關白ト執筆着御前座。

次納言以上置箱文着座。三木同。

次御簾動。

次關白又執筆着圓座。如昨。

次下給大間箱。如昨。

此間關白給御硯箱蓋中文。
次執筆緣大間。
次摺墨染筆。此間居火櫃銜重。有勸盃。
次任諸二分代。
次新任々京官。關白可匝揖給。
次諸道擧。
次瀧口所衆勞帳。
執筆取笏氣色關白。次奏云。瀧口所衆勞帳。
差無勅許。召男共仰之。其詞如奏聞。
次任瀧口所衆勞帳。
次任小折紙。關白給之。

次受領擧。執筆取笏仰着座第一大納言。諸卿起座。事了諸卿座了。又諸卿起座。擧ヲ奉執筆。至三本。執筆取集擧。傳關白奏聞。[illegible]留ル。
次奏大間。奏聞則返給。此間諸卿起座。
次封成文。入大間莒。
次硯箱已下相調。
次取大間莒退下。於殿上清書。上卿退出。

右次第後陽成院御新作也。以勅筆本令寫者也。奥書如此。

牛隱文庫牛印

〔以宮内省圖書寮本加一校了〕

續群書類從卷第二百六十四

公事部十七

秋玉秘抄第一

秋除目

大臣着仗座。（一上外自余召仰後。移着令置軾。）令置軾。

藏人召仰。（詞云。今日可有除目。職事未居之時。大臣可召仰諸司。大臣微稱居向也。）

外記着軾。（大外記直着。秋者未必着議所也。）

次召外記。外記候小庭。大臣正笏目之。

大臣仰々旨。

次弁若藏人來召。大臣以下揖之。

次又召外記。外記候小庭。

大臣仰云。莒文候へ。外記退出。取莒文列立軒廊南。
大臣以下起座。在外座大臣經小庭。經階下參上射庭。
大臣入自行合間。立戸西間。南面。納言參議等立定。納言隨莒文數列立。新叙并五位外記不跪奉莒云々。參議取莒之時六位不跪。又史生跪候。外記傳取奉之。
執筆昇殿上。問外記立定否昇。關白候殿上。
次關白着御前座。
次大臣着御前座。與關白同座。次大臣參時。着殿之(上脫)後待具之。參上御前座。
大臣座兩面端一枚。
置莒文如常。
次參議以上座定。本書云。納言執筆之時。自取莒文參上。不取之人者。先經殿上參着。未必滿參議數歟。
次依召關白着御前圓座。本書云。仰曰。古奈太仁。則稱唯入自御座北面着圓座。南面。臨被定召期正笏畏候。應召聲微唯。隨番微々興笏也。而當時關白强不興笏也。自本强不依也。
次依召關白召之。執筆大臣正笏待召。微稱。了更折左膝。隨所便。小磬折更一揖。閑揖。深。經簀子敷參上。着執筆圓座。先跪座下。非膝行程。抑座着之。不令動。不進硯。但第一大臣直着執筆座。次々大臣先着我座。

依重氣色移着。連座之時者膝行着之。隔座之時者步移之。不下簀子。納言爲執筆之時。暫候圓座東邊。依重仰着執筆座。雖次々大臣。次夜者直着執筆座。深揖。緣平緒引寄裾候。小磬屈正笏候。
次仰云。奏闕官帳事 早。大臣小揖。置笏於左方。半指入圓座下。先取本書云秋 第一莒文書。莒三合 左右平(中脫)不定。移入次莒。於闕官帳二卷者。先小開見留此莒了。件帳無籤。於自餘文者各見籤銘了入二莒。但於三省奏者入二莒右方。自他文者指上置之。文章生歷名。諸道課試文置左歟。大外記信俊家自本三省奏盛硯莒。仍無此事。欲磨墨之時。先取之入一莒右。以右手取上一莒。中。以左手取硯莒左。推左方。以一莒置其跡。不敷關白座之時者推右方。更一々開見闕官帳了。調置莒中。一人之流二枚許見之。不可令動文書歟。見春次第。左府一枚許見之。次折左膝挿笏了。硯莒以下令頗推遣微々。刷袖閑取上此莒。先以闕官置莒右方。以袖鰭隆爪取上莒云々。不令動文。有說。目關白。我必可奏事者。折膝之後目關白。依可許膝行。御簾下居入。雖(脊脫)座之時有用意不令動。後置莒取廻。後或說不置乍持之廻之。以左手褰御簾。不引出。進莒了小退。拔笏左折膝。退。逆行候圓座前。磬折候。本書曰之。御覽了返給。大臣忩挿笏。參進給莒逆給者取廻可退。復座。不動座。於裾可有用意。先置莒。次拔笏置之。調平緒刷衣後及莒。更取上此莒。左手。以右手引寄硯莒右。於本所。但先硯莒遠者以左手可引寄。以一

莒置其跡。不返入補任歷名等帳。取笏搔寄次々莒。正笏候。
頭書
秋者縱他文之後。見闕官帳。有便宜歟。闕官帳無籤并軸。表帋沉莒底也。二卷兩度ニ取之。可返入本莒左方歟。見他文間爲不混合也。
頭書〔一說歟〕
或允折膝候。猶久者直之無難。或人云。雖不正座。非離座。
頭書大間事
又仰曰。早。
大臣承仰小揖。置笏取出大間。置硯莒東此〔北歟〕。取放禮帋。貫人同之。自端如卷。取上更自奥方細卷。ヲシヒシキテ。入硯莒下方板下。次開大間。先展上下妻如申文禮帋。或人如此。縿之。以長爲吉。大次第云。二尺五六半。〔寸歟〕太〔去歟〕硯莒一尺許。頗長坤筋替。或說進座縿之後引遣其所。其說雖多々不能縷記。常可練習。左府命云。長一尺三四寸許。以左手左方疊目中央ヲ持天縿之。兩三度縿之。尙卷太者遣右方之〔後歟〕度。自中程本方江押返天。又左方ニ至テ更小取上天。右方端ニ持至。置左笏天。小引下テ自上見折目知程。指上テ折之。奥三枚許不縿之。自然相當衞尉程歟。暫休息。更開奥堅卷。爲軸代。以右手取上左方疊目。以左手取卷所天。置大面下。中央。縿了吉押付天取笏候氣色。近縿引遣之時。左手取左疊目。以右手取具軸代引遣。縿大間。長短事以長爲善。一人流如此。但堀川左府短縿之。一尺三四寸許也。長者二尺五六寸云々。予試此一兩說之處。長時者尤有便。開求官之時。依長官多見也。而左方長モ頗有煩。短時無其煩歟。無大間之時。仰參議召之。天喜例也。近代仰頭歟可尋。
頭書
或秘說云。取出大間書。以左右手取置之。閑折左膝。以大間置硯莒右方縿之。
頭書
不懸帋上下事
保延二年。予不延端上下。只延中程。又今度予以大間長定縿之試之。左方猶有煩。猶可短俗〔欲歟〕歟。長時於官者多見也。
頭書
〔朱〕縿大間說
是左府被授予說也。此方用意作法不可盡。

常可練。

任三省 又仰曰。早。

大臣承仰小揖置笏。本書此注挙尋返入四所詞 次摩墨染筆。取墨有様。久摩之。摩入水。非濃墨。和墨事及度々者爲謀說云々。硯動時以左手抑之。摩後見墨頂。二切許摩之。必置筆臺。筆乍二管染之如引。以滕筆置硯方。保延二年無硯水。仍入之。但一度不可多入事也。墨薄天常摩之有煩。尤可愼。

次取三省奏。入一莒右。次第並置。以右爲上。次第置下。式民兵。

大外記信俊說。三省奏在硯莒之時。人々取之可入第一莒右。

次取笏奏可任三省之由。件事只三省ト許可申歟。或不奏歟。此說吉歟。奏說古儀也。

依仰先取式部省奏。開左天押合天。向御前天更開讀上。詞云。式部史生。此次見姓名等暗誦。或次第云。不讀名。今案。見解件名了後可讀上也。讀上後不復見歟。置硯、。左府說乍開置之。大殿奏テ置之。又不見給云々。

頭書 内府乍開置申文。同左府說歟。

次取寄物開見。不卷返天入硯莒。知闕也。

次開大間調置。大間左方先自中一折了。又猶自其中一折。合二折也。是依大間長短。其後披大間左方也。但其左方ニ可任人之時。其左方重多ハ引放一重天如本疊置。以此一枚如卷返シテ取上任之。

次染筆。以左手取上大間。書任人。多者丹後目。置筆了取上大間讀上之。不讀尻付。左府取渡筆於左置之。是尤可然。位姓名許讀之。如本打合大間。

次取奏文勾名行。（許歟）不注任國。入二莒。左。見故實。於勾者枯墨也。點ハ濃也。

次取寄物開之。突點返入。凡先置筆。

有兄付 次任民部。多者河内目。如式部。

取遣院宮御申文 次取笏奏可取遣院宮御申文之由。詞云。院宮御申文ト許也。天許之後。問在座參議。詞云。宰相ハ誰々カ候不。大康平元召最下﨟參議云々。正笏召上﨟宰相。其詞訓召之。左ー宰相ー中將其朝臣體也。四位ハ名朝臣。下﨟。參議參進。引合大間。指油時同之。見座定。仰院宮御申文可取遣了之由。參議退下。

任三省奏有兄付 次任兵部史生如前。凡外記進上文ハ不難。中國不闕者奏之任他國。有籤ハ不取。成柄以無籤取之。執筆取笏。三省任了由目之。凡毎一具任了如此。

或云。史生任諸國目。多任畿內北陸南海道。自往古任京官二分云々。近代不見。二三分有疑者。先任二分。依後申理轉任之。

三省奏尻付云。件奏一枚也。有籤。載史生一人。案外國付山陰道者諸國中程也。

式部省云。
　式部史生。　式部史生勞。此兵部等又同之。
民部省云。
　民部史生。
兵部省云。
　兵部史生。
　師頼卿云。本ニ紙卷ル筆用之無憚。但塗墨隱蹟也。
寛德二年秋尻付云。式部省年舉。
〔朱〕三省任國
本書云。三省史生所任國々。播磨備前美作讃岐等目。堪採用可任諸司者。不任宜國。但窮者任件國云々。
綿文云。尋申云。三省史生秋任也。然件史生任。秋如解歷可延一年歟。仰云。給任符之後。可致其沙汰者。秋任者必自次年檢任也。
又申云。若春時外官二三分成盡者。秋時三省史生可何乎。仰云。春時三分闕有其數。何成盡乎。
三省次第 本書云。式兵民任掾。又說。式民兵任二人之後。有御申文事。土御門殿。或任一省後有此事。或云。依姓高下任掾目云々。
此間關白給御所申文。撰出給執筆。是可勘諸衛給等也。惣關白給文者。不知多少置右。座前左枕。關白不候時ハ。主上直給大束。執筆插笏進參給之。不取莒蓋退復座。硯與一莒間ニ置之。大束之中各成束。皆有短冊。又有外袖書束。惣合以紙攟成大束也。
書袖書。書袖書下擧事 給可袖書之文者。座剪〔前歟〕横左枕少倚右置之。始自內給諸衛給及二合未〔給歟〕皆下勘。諸未給者不封文也。但雖在座大臣內給二合。依爲未給可下勘。未給二分代申文同下勘。雖內給至未給者又下勘。可有沙汰文ハ折上方暫置本所。若有任符返上文者取之。暫入一莒右方。不下勘之故也。本書云。內給未給下勘。
先取一束押上結緖。一寸許。今案。有一通者押上緖事不可然歟。不解緖貫取見之。關見解其趣若難否也。一束之内

文少者。乍持來書之。太ハ置之閑可見文意者。尙可置殘文歟。

了無難者。開展其端。自端一寸許入之。自上

〔難歟〕降書之。依急テ用行字。如本卷插緒。不令切緒。吉細卷插

之。今所書文未書文ヨリハ一寸許指上插。二分代未給。同下勘。勘上時先取入一莒。

若有難書者。申其由如本卷之。關白申文不難任之。文下

方一寸餘許折之。入掌吉堅。其上如〔加歟〕攙天

〔私本第二莒歟〕直入第三莒。〔暫見定歟〕一院御申文雖有難者不難之。中關白可任。本書云。凡於難書者可折下方。未定之文

者。意消息折上方暫置之。難書ハ或帝王御名姓名落之類也。朝臣姓尸誤皆可難也。若又可思定

文者。可置莒左也。

二合。可勘二合年。二合幷巡給秋未給也。何樣可書哉。今案。秋ハ皆未給也。仍只可勘給否ト可書歟。五節二合同未給ハ可勘合否。

巡給。可勘當否。可勘巡給年。未給。可勘給否。

名替。國替。更任。已上可勘合否。小野宮說以合否通用。

書袖書了文置座前左方。右枕。皆書了取笏。先問

在座參議召之。上﨟也。有大弁召之。

〔頭書〕或人云。四姓者不載公卿給申文。於掾者載

之。但略有例歟。

參議參大臣後。左。置笏一度取文。頭方給之。

仰云。隨勘出今夜且可獻上者。一夜時今夜事不仰之儻不文歟可令勘也取笏

候。若可進下勘也。又ハ書袖書。暫入一莒。恐下。付參議參進下勘之。凡下勘未給等事秋時不多。若袖書

問。持參院宮御申文。取袖書文書。暫入一莒。

但書了文與未書有之者。以闕官爲隔可置分

歟。奏聞院宮御申文。早返給ハ如此。依可書頭任也不下勘也返給者

取之復座。以件文暫置之。硯與一莒之間歟。先書袖書了

也。任符返上文。暫入一莒右方。臨公卿給期

任之。申文任符共勾之。

〔院宮御申文直盧儀〕

直盧儀。參議執筆仰弁召之歟。下勘未給使又

同之。

或記云。公卿給申文。位所無行字爲難。此事可尋。

〔書袖書事〕

本書云。書袖事。下勘事。閑見定諸未給二合

申文書袖書。但任符返上申文不下勘。

今案。新任之大臣納言。明年春二合申文。不

可下勘歟。秋者可勘歟。
外記莒文ニハ不可下勘。凡從司祐不任式部民部丞。(日歟)日位任中納言時ハ。直書從三位。後成位記。六位寮頭同之。

(朱)進院宮御申文

此間參議持參院宮御申文。御名次第可暗誦。大臣取之。左右手。先見文數。不被獻所ハ自此云々。次目關白。或關白傳奏之。依可許暫置御申文於座前。右枕。先折左膝也。插笏推莒。承曆公記云。只置笏奏之。取御申文。逆取之。參進奏之。不披見。不入莒。知文數奏之。文數多ハ有取樣。廻袖取之。拔笏復座。名(署歟)有當時沙汰文者。暫置一莒關官左。司奏御申文。件內官當年給者今夜奏之。終夜下給任之也。而一夜儀者或卽返給者取之。暫可置兩莒間歟。或暫不返給。依仰任他事。

頭書 保延二年十二月四日。一イ 一夜儀也。奏申文復座。待下給。而只今不可返給也。依關白命直置莒。不書袖書也。後暫而返給。又推莒給。
頭書 天承元年御覽間行他事。一夜儀。卽返給。關白早可給之由被命。仍卽給歟。入一莒左方。任他事。

有尻付 任符返上 次任々符返上文凡任終之後ハ不用。但有例云々。名替國替更任同有之。如他春任符或秋返上之。名替不讀。名國共替可讀上。任符返上者依有任符無事疑。仍不下勘。內給任符返上早任之。必任中國故也。取之。先取短册。入硯莒下方。或板下。次開見文。文中加任符同可見歟。離書折下方入一莒成文左。事了返上也。謂離書者年月落秩滿後申之等也。今案。不加任符者可爲離書歟。依無任符强不可返上歟。然而尙返天以此狀可被尋給主歟。件事可尋。我申文者入三莒。任了懸勾注任國任符共勾之。但不取放懸也。件文細卷入一莒之間。先折文中程入之。之。持左手如折也。非折離書體。不令開之意也。

樣々任符返上事。尻付在別紙。
內給〻〻名替。　〻〻〻更任。
〻〻介名替。　〻〻〻巡給二合國替。
帥大貳請任大監名替任符返上。
任符返上國替。自目轉掾。
〻—當年二合國替。秋也。
〻—國名共替。取名替也。
寺任符返上。
任符返上尻付云。近代任年與給年共注載。

返上長元四年内給大部行親任符改任。

天承元（関白行他事一夜依關白返給關白早可給之由被命仍即給之入宮左方任他事）返上中宮治暦三年臨時御給神常夏任符改任。（袖書歟）未

返上長和六年臨時内給權介重利任符所任。（袖書後有符返給時又推官給之）

（雖更任不注秩滿之由返上任符之時如此注歟可尋勘）返上前一條院永觀二年御給於保公親任符更任。治安三年春。（自永觀二年及治安三年四十餘年永觀二年未行歟任年不分明）

（同大目闕ヽ任）返上前常陸大守昭平親王寛弘六年巡給二合所任權掾善澄任符所任。

返上帥源朝臣申任藤原朝臣輔頼任符改任。師善。

返上故民部卿道方朝臣去年給神兼良任符改任。

（國替自目轉掾）（保延二年十一月四日一夜依色葬中文復座符下給而只今不可返給歟依關白命直置宮不書袖書）返上左大臣承保二年給承暦二年所任美作少目任符改任。播磨掾。（後有暫返給時又推官給之）

（當年任符返上闕替）返上内大臣當年給近江掾任符改任。

（今年返上闕替）返上權大納言藤原朝臣去年給大和目任符改任。

返上小一條院寛仁四年御給山城權少目雀部貞遠任符所任。

民部卿藤原朝臣正暦二年給參河大目内部茂任任符返上代。

返上上東門院當年臨時御給惟宗久任任符改任。

東大寺造料藤遠返上任符所任。

（任符返上闕替改姓）停故參議伊渉朝臣天慶元年讃岐目礒部礒字返上任符所改。出羽目物部長平。

（改權）停當年内給權字任符返上改任。長徳二秋御堂。

返上故前常陸大守昭平親王寛弘六年巡給二合所任權掾善澄任符所任。治安元年。

返上一品章子内親王當年給同掾任符所任。

親王公卿者二合年許任掾。其外凡不任掾。江云。巡給年親王不任目云々。小巡給之年。親王ハ凡不任目。土説每事任之。師安云。近代下勘件文云々。予不審。可引勘

本書之處。不成文返上。難書ハ入難書莒。但任符返上之任符返上難書給々主也。叶愚案歟。

秋玉秘抄第一（初夜上）

〔朱〕四年三月粗加首書了

奥書云。

治承元年九月上旬書之。

同二年八月加覆勘了。

在御判

同四年二月四日。於燈下手自挍合了。

斯書者花園左大臣所被抄出也。而[illegible]

秋玉秘抄第二

次夜上

任內舍人

任文章生給官

任諸道課試者

任諸道者

任京官

次日

執筆着仗座。外。令置軾。

召後仰莒文。外記立定後參上。

其後每事如昨日。

大臣着執筆圓座。（雖次々大臣。於今夜者直着執筆圓座。）

次主上下給大間莒。

大臣置笏推硯以下莒。膝行參進。指笏就御簾下。以左手褰御簾給莒。（逆給ハ取廻莒退下。）逆行復座。了置莒。貫笏置之。引寄硯莒。（次莒暫不引寄。）更取上。大納言引寄硯莒於本所。以大間莒置其南。二三莒引寄。取笏候。（左府給莒復座下。持直硯略說也。）

主上仰云。早。

大臣小揖置笏刷衣裳。取大間置硯筥左邊。先見夜前封體了。其後取小刀切帋攙。（切結目右際。）引

取中引折天攙合天。入硯莒下方。有說。次取禮紙細卷。入硯莒下方。指入板下云々。繆大間如昨日。取笏候。承曆[公𤔡]記云。欲繆大間之間。燈臺近立。以笏小推遣此方繆之。
主上仰云。早。
大臣小揖置笏。次摩墨染筆。有昨驗。今夜染件筆。取出在大間莒成殘文置座前。以可任申文。置並硯右。次第任之。若無夜前成殘文者。令藏人催參議也。夜前使。參議進勘殘文。取之任之。無次第也。成文及兩三者。如夜前成束。帋攙一筋也。關白不參。可封大間。仍可候也。或成文可多之時ハ三續ニモ。但秋ハ小云々。
內舍人有尻付次任內舍人。自無官任之。凡皆有尻付。成功者以自解申文。又望內舍人事有之。永治元年秋。予申關白云。此事不可然歟。可爲臨時內給申文歟。關白尤可然之由被答。改申文爲臨時內給任之了。名薄書也。
〔暫內舍人自解。以內給名簿書事。〕
一當年內給二分代。
一臨時內給。名薄書之。凡臨時給ハ外題袖書束也。
一公卿二分代。未給。
一其所臨時給。如此類甚多。以上皆有尻付。
一大臣別給。

一諸行事所申。
一其姓其丸辭退替。或死去替。或成功。諸行事所申。
一卿請。
近代內給所ニ兩三人給之。凡申文雖多皆不任。只隨仰一兩。不任文入三莒。可任申文等。關白一々給。開讀置硯右。任之如常。挿成束。二分代中內舍人之申文。初夜若給之。入第一莒。今夜任之。又或公卿給停外國如名替。申內舍人之文有之。同任之。但初夜下勘歟。
內舍人尻付云。
臨時內給。　　內給所。
當年內給二分代。　　上東門院臨時被申。
皇后宮被申。　　中宮臨時被申。
无品令子內親王臨時申。
二品馨子內親王長元四年給外國二分未補代。
中務卿親王申。　　卿申。
關白臨時被申。　　關白臨時申。

本申文ニハ勾上書生字。大間塗墨。以濃色塗之。遷官者多者無尻付。但后宮進屬之時。注尻付云々。

本宮請。今案六位進注尻付歟。

改任事。本任申文之人。又任他官者更撰出本申文。注任官云々。今案。京官雖不注。於是可注歟。

一所々預等或任內官二分。成三分、、取成束。有尻付。（可給官者有尻付）

所々預尻付云。

給所擧。或申。　御厨所擧。

一本御書所。　作物所奏。

一勸學院別當任內官。尻付云。勸學院別當。（可給官者有尻付）

勸學院尻付云。

勸學院別當。

寛德二年秋。奬學院年擧任石見掾。尻付云。奬學院年擧。又北堂年擧任美作掾。尻付北堂年擧。

一諸道擧（可給官者有尻付）

明法。算。件兩道擧只擧生也。申文也。申內官二三分。

或云。本道學生。任年ハ擧ハ不任歟。擧任時不任本道學生歟。可尋。

師抄云。省錄。寮允屬。勘解由主典等也。件狀件文內題注明法道算道也。（以下十一字據入歟）無內題。奧處分と書。兩博士加署。件尻付云。明法擧。

諸道擧尻付云。

明法道擧。　明法擧。

算道擧。　算擧。

一省卿請丞錄有尻付。（有尻付）　或請任內舍人。尻付云。卿請。

院御書云。兵部丞。自餘司助任之。或自三分又任之。自兵衞尉任非常事。然而間有例。依卿請任例。雖民部丞。卿請ハ注尻付。式部民部錄ハ本司奏任之。或諸司三分二分成功又任之。大藏丞自無官ハ不任。但獻者ハ任之。但任官抄云。件丞近代直任之。未必遷官者歟。

省卿請尻付云。
卿請。　大二條卿藤原朝臣請。式部。民部。
民部大丞源登政。卿請。或卿藤原朝臣請。大殿。
長元四年秋。右府是顯官。有尻付也。
長光爲課試第一之時。所望左衛門尉。他諸司
助有闕者可任。諸陵者爲女院藏人。仍有憚云
云。八省丞非所望之由申之。天承元年申關白
之處。答云。紀傳者可任大業也者。仍付課試。
久任得業生。長光□(任筆)文章生歷名不任。入次苫
了。明經准得業生賴滋任之。問者雖多不被任。
同一日捻俊申狀歟。保延二年十一月又同之。
一有尻付別當大臣請大學允。往古大臣上﨟爲別當。近代一人爲別當也。
別當左大臣請尻付云。
別當右大臣請。大學屬。
一有尻付大夫請屬。
大夫請尻付云。
大夫請。屬。

一撿按請勘解由主典
任官抄云。判官ハ文章生多任之。又長官請任
例有之。
撿按請尻付云。
撿按請。勘解由。　長官請。同上。
一有尻付尹請疏
任官抄云。彈正忠ハ明經明法得業生。文章生。
勸學院無官別當直任之。近代或有遷官輩。
尹請尻付云。
尹親王請。
一有尻付大將請將監將曹及御監奏
西宮秋除目武官人不任例有之。
大將請ハ無由緒者也。尻付云。右大將請。件
事近代不見。只府奏也。保延元有之。
將監ハ自無官不任。將監雖大將請。無官者不
任。自內舍人所任也。
大將請尻付云。

御監請。　大將請。

大將源朝臣請。

（有尻付）一督請府尉志

衞門ハ依爲遷官者無尻付歟。但督請ハ依爲外題文尤注之歟。衞門顯官時任之。以內舍人爲（府歟）尉奏。任尉之時尻付可有歟。將監例也。雖衞門督請時。有尻付者是先例也。雖有本官至人給者有尻付歟。是依袖書中文也。（是大將請督―卿―等類也。）

督請尻付云。

督請。　督藤原朝臣請。（康平七年秋。）

治安四年右府尻付云。左衞門少尉正六位上藤原資國。（督請。）同少尉源請。（督請。本官有無可尋成柄。）

師時卿云。顯官尻付督請ト書。是文章生任之歟云々。後聞。自文章生任顯官之時。衞門尻付督請ト注歟云々。內舍人以府奏任尉。尻付可尋。

（有尻付）一本所請。

諸宮也。進屬之中有不仕替。或人云。進ハ多ハ無尻付。兼字許有之。進ハ無尻付歟。但一兩度有之。（今案五位進無之。六位進注之歟。）

本宮請尻付云。

本宮請。（進屬也。進ハ多不注。六位進有尻付。五位無之歟可尋。天承二年皇后宮中宮等進尻付有無。關白不詳。屬。本宮請。宇治守親不仕替。本書云。遷官者無尻付。但雖后宮東宮進屬之時。有尻付。本宮請。）

（有尻付）一諸司奏。

官省臺職寮司符等歟。任二三分也。或人云。依太政官擧。任外記者無尻付。件奏狀體。端其所ヲ書。奥有處分字。貫首加名。皆有尻付。

（頭書）愚案。件奏狀トハ惣テ諸司奏事也。件諸司奏皆有尻付。是依爲無官也。外記ハ直本官之者也。仍太政官奏擧外記。雖諸司奏無尻付也。

連奏

神祇。　陰陽。　典藥。　主計。　主税。

件五司官人以下。本司以連奏擧之。件請文

載轉任者。又同新任者。仍新任所々有尻付也。

任官抄云。二寮允ハ任山城介兼之。或雖轉任皆寮奏ト注例有之。可尋。

神祇官或本官奏。或連奏。

寮奏ハ或一人。或兩人。或轉任。轉任ハ無尻付。自無官新任者。任官末有尻付。

任官抄云。史近代無連奏。因之神祇官祐五位不可過三人。而近代及三四人。此中可被置中臣官人。

頭書 師安云。神祇官三（無歟）本官奏。只有連奏。

於典藥寮者。擧一人之時。可注寮奏也。注連奏ハ失也。次第令轉任天擧申ハ注連奏。件連奏文ハ醫博士針博士侍醫女醫博士等加署。寮奏ニハ頭助允屬加署。端典藥寮ト云也。連奏モ寮奏モ或一人或數人擧之。

陰陽寮又有寮奏。以陰陽得業生任擧漏刻博士也。陰陽師又同之。又有不仕之替。任官抄云。典藥寮有連奏。至助者必不用本道人。雖忠始申允以下連奏事。或人云。連奏ニ頭一人加署天。他下﨟等不署ハ可尋問事也。又署判一筆云。署名同可尋事也。

諸司奏狀事 左府成柄々。

得其欵狀儞。如此書時令加覆審ト書也。或雖有欵狀事。不載覆審。謹撿案內ト書時。覆審事有無不定也。但奧處分二字皆有之。端注其所ニ。奧ニハ書貫首名也。但有闕時次人加署歟。

諸司奏尻付云。神祇官ハ有本官奏時尻付如何。或云。自宮主任神祇官省二三分者。尻付有說可尋。

省奏。 臺奏。

職奏。 寮奏。神祇官。陰陽寮大或連奏。或本寮奏

府奏。或本府奏。 本府勞。

司奏。 本司奏。

局奏。 職申。

道擧。算也。 判事擧。刑部屬。

官人代勞。木工屬也。 寮奏奉請不仕替。漏刻博士。

陰陽得業生。同上。 醫道擧。當所官人代。以其勞轉上者如此注歟可尋。

道擧。 算道擧。

廳奏。右衞門志。 寮奏秦善時不仕。馬屬。

寮請。小野。

有尻付
一内記有尻付

儒者文章生。當職者外國後同任之。大内記諸(能歟)、書者。無官學生也。

又居諸司者幷能書者任之。

任官抄云。文章生。紀傳學生。預本局擧者任之。非成業者以自解或拜任。又他司奏有任例。勘解由主典爲頼。以本使奏任之。希代之例歟。

任官抄云。齋宮被管諸司。隨本宮申請。自解與他司奏之。尻付可尋。他司奏太政官奏之。外記上之。自餘司不能擧達之。

内記尻付云。

内記擧。　文章生。

此事可尋之
少内記元範。方略。

有尻付
一八省丞錄。

任官抄云。兵部丞選其人。大藏丞本是遷官也。近代直任之。往年任受領。近代絶。

又云。式部錄自諸司二分任之。往年有淸選。文章生直任之。

又云。民部錄自諸司二分任之。依成功任例有之。卿請任例有之。諸道得業生任之。又自諸國掾任之。凡諸司長官是卿申歟。必申任二分。或有申任三分之例。

八省丞錄尻付。今案之。於丞者遷官無尻付。自餘ハ隨補任樣可注之歟。於省奏者省奏ト可注。錄如此。

有尻付
一彈正忠

明法明經得業生。文章生。勸學院無官別當任之。近代有遷官輩。

彈正忠尻付。今案。隨補任樣任例可注歟。但遷官者無尻付。諸如此。

有尻付
一職進屬

諸宮依本宮擧任之。春宮屬一人五位帶之。

職進屬尻付。今案。隨補任樣任例可注歟。

一諸司助允屬

助ハ公卿二合。文章得業生。殿上或院宮御給人。或文章生散位等任之。職亮五位雖任之。至大膳修理者。近代皆被任六位之輩。允ハ一院三宮。（不任司職。近代例任之。）文章生。（付散位。）諸道擧。（不任大藏丞彈正忠。）藏人所。御書所。作物所。畫所。瀧口（多馬允。）（任官抄云。或任二分。）前坊帶刀。本司奏。臨時內給等任之。屬ハ本司奏。三局史生。諸道擧。御書所。作物所。畫所等任之。

（頭書）尻付云。大歌師。高麗舞師。一本御書所書手。

任官抄云。二寮屬算師有連奏。往古被行轉任之時。有允以下連奏。近代不獻之。但屬間依寮奏任之。

諸司助尻付。今案。院宮御給。文章得業生。殿上公卿二合。春ハ文章生散位等任之也。皆注其由。件尻付見彼處也。仍不注。

諸司允尻付。今案。諸官諸道擧。春ハ文章生。散位。藏人所。瀧口。本司奏。臨時內給等。皆注其由。面委注之耳。

諸司屬尻付云。

三局史生。（小野尻付云。寮請。）

諸道擧。

本司奏。

所々申請奏等任之。皆可注其由。

一勘解由判官（有尻付）

文章生多任之。（或有依長官請之例。）

一太宰府監典等（有尻付）　同諸國二三分。

一管國介。（尻付云。大貳藤原朝臣申請。）〔云歟〕

太宰府監典等尻付也。

帥藤原朝臣申請。（權小監也。）

一近衞將監（有尻付）　自無官不任。但大臣子非此限。

將監自外國掾任之。內舍人不任之。皆書尻付。

近衞將監尻付云。

府奏。
本府奏。
大將請。見上。
本府勞。將曹。是以自解被成。
近衞將監尻付云。
府奏。　本府奏。　大將請。
將曹。
府奏。本府奏。衞門同之歟。本府勞以自解
注尻付歟可尋。
以府奏任外國三分事。尻付云。
左近奏。掾。　左近衞府奏。掾。　左相撲人。本國掾。
府奏。掾。
一衞門尉志　有尻付　尉顯官也見前也
尉自兵衞尉有年臈者。諸司三分成功者。藏人
幷文章得業生。注尻付　文章生。　注尻付　前坊帶刀長。幷木鳥
道志任之。至道志藏人幷文章生者。同日蒙
宣旨。府督請有任例。志ハ轉任官道志。自諸
司二三分任之。同日蒙　宣旨。府生ハ本司案
主幷三局史生任之。此左右弁官史生者。大弁
造八省裝束司奏等也。
衞門尉尻付云。尉者爲顯官。自本官任者不注尻付歟。
藏人。
前坊帶刀長。
督請。
文章生。
同志尻付云。志者定注之歟。
大神寶所申。
御冠。
寛治五年匡房右衞門府志尻付云。轉任。不嫌官任之
一別功　有尻付　皆袖書申文歟。成功者也。有諸國權守國替。未嘗有尻付。諸行事所申是也。又諸造佛料幷作所等申。
件成功者近代件尻付不多。只注其行事所申
ト也。又臨時給注歟。名簿書歟。或人云。成功輩等
獻自解文。而職事以是等書改申文。爲臨時內
給申文獻之云々。

尻付臨時內給外題申文也。
別功尻付云。成功者也。
御祈願所功。
造承香殿渡殿功。
伊勢神寶所申。
大神寶所申。
賀茂上社神殿功。
長和二（三イ）年造宮所申。
行延久三年初齋院事所申。
圓宗寺申。
造圓宗寺行事所申。
臨時仁王會行事所申。
七寶御塔所功。
興福寺上階僧房作料。
圓融院幡料。
停延曆寺中去年正月所任淺井元任改任。
不隔行時寄同字許云々
同寺中西塔修理料。

行幸高倉亭行事所申。
採銅使功。
修理職申。掾。
造法勝寺功。
行石清水賀茂行事所申。
御賀所申。
勝蓮花院造佛料。
海印寺作所。
東三條院御齋會所申。
作宮所申。
有尻付
一讓付相轉　一兄弟功
讓尻付云。
停父義賢周防權介所任。西市佑也。實長。
父守道讓。
父雅忠朝臣讓。
陰陽頭文高讓。
清原信兼讓。

時方讓造宮所申父輔隆造豐受太神宮功。
與藤原有綱相替。與恒相生替。
兄弟功尻付云。
兄雅成先皇御時內給所納物替。
兄季澄讓。
一辭退替（有尻付）
辭退替尻付云。
平公松（和歟）辭退替。
上東門院被申兼頼辭退替。
前明經得業生紀宣方不仕替。
一坊官（有尻付）付廳藏人史生等。
坊官尻付云。
本宮請。
前坊帶刀長。
一攝政內舍人隨身（可給官者有尻付）任衞門尉。兵衞尉。
尻付云。攝政內舍人隨身。
一陪從（可給官者有尻付）

陪從尻付云。
陪從。　陪從勞。
一御冠師（可給官者有尻付）尻付云。
一氏擧（可給官者有尻付）高階。內膳。志摩國。不入公卿擧。
志摩國氏擧尻付云。
氏擧。　氏申。
一國請掾　大貳請管國介。帥請小監。
國請尻付云。
國請申。　或國請。
大貳藤原朝臣申請。　帥藤原朝臣請。
國請尻付云。
國申請。
一勸賞（有尻付）多是追捕犯人。討俘囚。別功等也。諸衞尉。或受領。
勸賞尻付云。
別功。
捕犯人賞。
捕陣頭犯人賞。

瀧口追捕盜人賞。
瀧口捕放火人賞。
討俘囚賞。
射群盜賞。爲國。
瀧口捕盜人賞。參門志。
有尻付
一臨時給 以五位申任權守介等之時無尻付。於介者雖五位猶可有歟。件等申文皆袖書文也。
已上袖書也隨下任之不論時
內給。內外官。但權守介等無尻付歟。
院宮。諸國介。其職進。馬允。院內舍人。
親王女御女王等。諸國介權守。或寮允。親王。舍人。同上。
大臣家。內舍人。諸國掾。付死去替改任。

關白命云。臣下國替之中。以掾申替太宰監也。入道左府天許後任之。本書云。任院宮大臣臨時申外任者。下給申文之時。隨仰任之。雖五位內給人。給名替國替之時。可有尻付。件等申文皆任了。但或大間無所望闕之時。申其由仰之。或件人可遷官也。其闕也。又可叙爵之。其闕也。依此仰令書件闕任之。又可闕官ハ書入大間。取闕上云是也。其後任之。若可兼官有之者。申事由付兼字。但一人任兩處ハ。兼字ハ付一所。付先所。後ニハ不付。雖遷官者內舍人付尻付。辭退替。死去替。不仕替等。其由皆注尻付也。本尻付傍ニ並注之。件尻付ハ大間無闕之時。臨時件替〔作歟〕—闕等付申文。或尋外記。沙汰出件闕歟。今付此闕被任之時。注此尻付云々。

臨時給尻付云。
臨時內給。
當年臨時內給。
院臨時御給。
上東門院臨時御給。
陽明門院臨時被申。
太皇太后宮被申。
中宮臨時御給。
中宮臨時被申。

春宮坊臨時被申。
皇后宮被申。
承平親王申。
无品令子內親王臨時申。
關白臨時被申。
前太政大臣被申。
故右大臣家申。
入道女御申。
左大臣臨時給。
左大臣申。
御匣殿高子女王申。
宗子內親王申。
從一位源朝臣倫子臨時被申。
中宮大夫藤原朝臣申。
其人殊給。
國請申。掾。

秋玉秘抄第三次夜上

奧書云
治承元年十月中旬功繼了。
同二年十月重加覆勘了。　在御判
同四年二月四日手自挍合了。于時居小隣文窓。春風習々而已。

右秋玉秘抄者除目記。而花園左大臣有仁公之御抄也。此記今世絕無。尤可秘藏者也。而予今所得者僅第一第三二局而已。惜哉。本朝書目云。春玉秘抄八卷。花園左府抄。有與書云々。而號秋玉之書不載之。予私案。於春秋之除目異其名乎。所尋先覺也。
右京權大夫賀茂縣主淸茂

〔以宮內省圖書寮本加一校畢〕

續群書類從卷第二百六十五

公事部十八

妙槐記除目部類

花内

仁治四年正月二十六日己卯。今夜前大僧正良尊。依除目御修法事參二間。有御加持。頭辨時高朝臣參會。僧正退出之間。六位等取脂燭送之云々。又於中宮御方有護身云々。

寛元元年八月十日癸未。今日有册命皇太子事。諸卿歸着陣座。或徘徊中門廊邊。此間奉仕除目御裝束。

仰藏人橘兵衞尉業綱一臈奉行人。奉仕之。

晝御座如恒。

御劒御菌如恒。

御硯莒置御座前南方。

件御硯莒筆墨如恒。

入水於硯摺墨。

其蓋ヲアヲノケテ盛少屬已下申文。

件申文二結々分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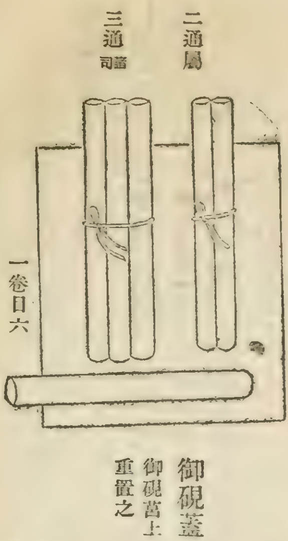
大屬雖爲六位無申文。

康和如此。宇治左府次第云。先例也云云。多用史也。

一結屬。一結諸司。云諸司者主殿主膳主馬也。

已上二結不付短册。或白解。或望名簿也。

其盛樣如此。
一結屬。一結諸司。縱置之。其下橫置目錄一卷如恒。
莒蓋狹少之間。申文幷目錄首出自蓋也。



其申文幷名簿體如此。
大概就建保雜文書。仰出納令書之也。各自解遲々之故也。
久親申文到來。仍盛之也。
正六位上行掃部權助安倍朝臣。
望東宮少屬。
寛元元年八月十日。
正六位上行左衞門少尉中原朝臣久親誠惶誠恐謹言。
請殊蒙　天恩因准先例被兼任春宮屬狀
右久親謹撿案內。撰重代優奉公被兼任者。聖代之佳例也。爰久親補當職以來。勤勞不怠。兼任之處。謹謂非據而已。望請　天恩因准先例。被兼任彼官者。將知重代無他彌竭奉公之忠節矣。久親誠惶誠恐謹言。
寛元元年八月十日
正六位上行左衞門少尉中原朝臣久親
正六位上中原朝臣章宣。
望春宮主膳正。

寛元元年八月十日
內舍人正六位上藤原朝臣用經。
望東宮主殿署首。
寛元元年八月十日
正六位上行左衞門少尉中原朝臣範景誠惶誠恐
謹言。
請殊蒙　天恩因准先例依當職奉公勞被兼任
者春宮主馬首狀
右範景謹考案內。依當職奉公之勞。被兼任主馬
署者。承前之恒規也。爰範景拜任當職之後。奉
公之忠有勤無怠。拜任之處謂非據乎。望請　天
恩因准先例。依奉公之勞。被兼任主馬首者。彌
仰　聖化之貴。範景誠惶誠恐謹言。
寛元元年八月十日
正六位上行左衞門少尉中原朝臣範景
其目錄體如此。
件目錄仰藏人業繼令書之。五位藏人奉行之
時自書之。且建保藏人佐賴資如此。貫首奉行
之時。可令五位藏人書之歟。而所見不祥(詳歟)。如
除目。六位藏人書目錄先例也。仍今度用六位
藏人了。於便宜所兼書儲之。先例猶可勘。白
紙續三枚書之。大屬不入之。大體如建保雜文
書寫之。
中春宮少屬。
掃部權助安倍資基。
中同權少屬。
左衞門少尉中原久親。
中同主膳正。
中原章宣。
中同主殿首。
內舍人藤原用經。
中同主馬首。
左衞門少尉中原範景。
寛元元年八月十日

已上申文目錄如此。

當晝御座間中央。舖厚圓座一枚於弘庇。爲執筆大臣座。同間西柱下敷同圓座。爲關白座。及秉燭之間。御座間左右副端柱供掌燈。切燈臺折敷如恒。又執筆左方供掌燈。切燈臺所打敷。燈樓綱自晝所返也。

此間關白着殿上御倚子前。此間中事由渡御膳具。子細注左。

次關白招藏人頭左中辨時高朝臣。遣陣令召右大臣。共詞可尋。右府依關白御消息起陣座。着殿上。

小時關白被參御前。此間改御束帶。着御引直衣。出御晝御座。關白奉扶持。

次關白下弘庇。膝行着圓座揖。座定後召入。氣色也。

次頭辨時高朝臣參進。於便所可准歟。候御座間簀子。依關白氣色退出。殿上人入上戶跪。右府座上召之退入。

次右大臣揖起殿上。經上戶年中行事障子北。此殿便宜。中門廊西簀子等。御殿簀子、、自當間膝行着圓座。直置裾。座定後顧面召人。氣色許也。

次藏人勘解由次官藤原顯雅。依召參進。候御前簀子。右府座次間歟。依氣色被仰可持參硯續紙之由歟。只氣色也。退歸於殿上小板敷。取硯續紙。件硯置廣柳筥一枚。硯。筆二管。墨一廷。小刀一。水入如常。硯摺墨入濕紙。續紙屋川紙五枚二卷置之。一卷之端ニ入今一卷置之也。兼仰出納令整之。須出納傳五位藏人歟。而只今相具御膳具。行事出納小舍人參宮御方。仍他小舍人傳之。先規可尋。經本路持參。膝行置右大臣前退入。

次關白膝行參進。昇長押膝行。賜御硯筥蓋。逆行復本座。如延久江記者。此間執筆召五位藏人。召屬以下名簿。入柳筥進之。執筆奏覽之云云。而今度兼申事由。所盛御硯筥也。

被授執筆。又傳以下書付小折紙被任之。

大臣摺墨染筆。被書任人歟。

　申文等任了被懸勾云々。

次除目書了。執筆撤硯具等盛除目。請益于關白。膝行參進備天覽。

御覽間。暫被候長押下。

天覽後參進返給。復本座。

硯具等返入柳莒。
取副除日於笏。
　成柄申文等不取副之。
揖退御前。經本路出上戸。於小板敷被尋外記。
予兼可持參莒之由告之。仍兼在無名門邊歟。右
府懸尻於殿上。而踏小板敷也。
少外記識部信俊捧莒參進。
右府賜除日。被歸着陣座。先是關白入目錄許於
御硯蓋。膝行進參。置御前座退歸。成柄申文等
殘。在執筆圓座前。
次主上入御。關白扶持之。
次予參進。仰行事藏人。撤除目御裝束等。申文
等雜具暫結合之。入日記御厨子。
件申文等執筆或隨身下陣歟。今度不然。圓座
前硯在之。其右方成柄五通雙置之。披見之處。皆在懸勾。
其東方並有餘紙二卷。其一卷五枚。其一卷三
枚。件三枚被書除日餘紙也。除日被書二枚。其三枚餘紙端。紙捻一筋
被卷籠之。其結申文之紙捻也。今一筋紙捻不
見如何。
右府於陣仰右大辨經光卿。令清書除日。其間儀
不見及。
次除目清書了。右府令齎外記。被進射場代。右
府入無名門代。被座小板敷。予在御前方。未出逢前。予出上
戸下座。小板敷參進。
右府被取廻莒。
予取之參御所方。
關白被坐鬼間。除目清書之間退直廬。只今被參。欲內覽。關白云。於
直廬見了。早可參。
於臺盤所障子下。付伊與內侍勾當。奏聞。入莒。
已上三通。歸出於小板敷。取廻莒下右府。右府不起座
已前退入。
次右府歸着陣座。召式部少丞源季繼。下給除
目。三度申如恒歟。
後聞。式部遲參之間。召外記傳給之。

後日師兼注進云。式部遅參。仍召少外記信俊傳給之。又本除目於陣召隨身賴種下給之云云。延久大殿召隨身賜之例歟。

本除日書樣如此。宿紙。左大弁後日所書送也。

太政官謹奏。

東宮。

左大臣 傅正二位藤原朝臣實經。兼。

右衛門權佐 學士正五位下藤原朝臣資宣。兼。

春宮坊。

大納言元中宮大夫 大夫正二位藤原朝臣公相。兼。

中納言元中宮權大夫兼謙退 權大夫從二位藤原朝臣實藤。兼。

土佐守 亮從四位下藤原朝臣隆行。兼。

左少將 權亮從四位下藤原朝臣公泰。兼。

左衛門權佐 大進正五位下藤原朝臣經俊。兼。

丹波守 權大進正五位下藤原朝臣高雅。兼。

權少進正六位上藤原朝臣資時。兼。

右大史 大屬正六位上中原朝臣成村。兼。

元掃部權助兼兼字兼日頻申兼字云々 屬正六位上安倍朝臣資基。

元左衛門尉兼兼字 屬正六位上中原朝臣久親。

主膳監。

元無官 正六位上中原朝臣章宣。

主殿署。

元内舍人 首正六位上藤原朝臣用經。

主馬署。

左衛門尉 首正六位上中原朝臣範景。兼。

寛元元年八月十日

清書三通。相尋大外記師兼送正本。

一通黄紙。

勅。

東宮。

傅正二位藤原朝臣實經。

寛元元年八月十日

一通宿紙。

太政官謹奏。

春宮坊。
大夫正二位藤原朝臣公相。兼。
權大夫從二位藤原朝臣實藤。兼。
寛元元年八月十日
一通宿紙。及二枚。
太政官謹奏。
東宮。
學士正五位下藤原朝臣資定。兼。
春宮坊。
亮從四位下藤原朝臣隆行。兼。
權亮從四位下藤原朝臣公春。兼。
大進正五位下藤原朝臣經俊。兼。
權大進正五位下藤原朝臣高雅。兼。
權少進正六位上藤原朝臣資時。兼。
大屬正六位上中原朝臣成村。兼。
屬正六位上安倍朝臣資基。兼。
件兩人少屬也。然而康和清書幷獨斷記不書少字。今度又如此
屬正六位上中原朝臣久親。

主膳監。
正正六位上中原朝臣章宣。
主殿署。
首正六位上藤原朝臣用經。
主馬署。
首正六位上中原朝臣範景。兼。
寛元元年八月十日

寛元二八月卅日。未剋參關白。被渡法性寺云々。仍參內奏條々。
一京官除目事。十月欲申行如何。
十月六日。未剋參殿。付以良朝臣申條々。次參內。付伊與內侍申條々。
一京官除目日次事。
殿仰。依今月日次有無。可有延縮。
八日乙亥。
一京官除目事。今月廿八日外無日次。但五墓日有例。來

月上旬御神事。輕服人難輙參。何樣可候哉。

勅定可爲來十二月。

弘長二年正月十七日甲戌。

自今夜被始行縣召除目。

頭左中辨成俊朝臣奉行也。

參會仙洞。語云。今日以使者左府被示云。去夜節會窮屈之間。今夜除目執筆難參。奏聞之處。勅定云。內府懇望。勤執筆之後。可辭退之由。內々申之。而右府爲上臈。任官次可被催右府。然而內府有申請之旨。仍被仰內府之由。內々以書狀仰遣右府許。其後可催內府云々。

予今日可參之由。兼日領狀。頭辨示云。明日可見伏見殿御幸。大納言等多可參云々。留今日參。明日可參者。申承了之由。

予今日不上當年給申文。

後聞。皇后宮大夫。雅家。別當。澄顯。新宰相中將。通持。新宰相資平。取筥文云々。

後日二條前大納言資平。語云。關白被語云。執筆大臣參關白亭。可蒙芳心之由申之云々。執筆體神妙之由被命之。

十八日乙亥。縣召除目第二日也。

入夜參內。

依爲夜陰用網代車。甚輕々歟。網代車之時。前駈可後騎云々。然而不及沙汰前行了。近代法也。

及亥剋。內府參入。

直着端座軾。

予以下同着陣。

數剋之後。藏人來召。

內府召外記。

大外記師弘參入。

仰筥文事。

筥文外記列立之後。

被進弓場代。
予。冷泉納言。右相公。羽林。左大丞等。取莒文如恒。
執筆直着左大臣圓座。
縿裾作法。
左右ノ腋ノ下ヨリ引寄之。先右。次左。次又右。次左。又右。次左。每度三度許歟。裾末猶普通ヨリハ長故。曾祖父入道左府用此說之由所傳聞也。尤有興。但甚無便宜歟。
只見返取中縿置。爲早速之作法歟。
參議執筆之時。裾短之間。自腋下縿之。有便宜云々。
返下大間莒之後。一行爾皆並置之。
於予所存者。第四莒可折也。
召男共。退切燈臺。
折大間。
此間火槓衝重。

勸盃。
予參進賜盃。巡流如恒。
御硯莒中文。被撰見之後。召頭辨有被示事。
後聞。顯官擧申文。纔兩三通也。猶可作加之由有命云々。
頭辨仰出納令作之。
執筆摺墨之後。新宰相中將持參去夜下勘文。不着座。卽退出。
冷泉納言又以退出。
及半更執筆召左大辨。被下勘文。
是予今夜所獻之國替申文歟。
今夜卽勘上。
左大辨歸着本座。
曉鐘之後。被下顯官申文等。
予參進給之復座。
一結隨見了。且傳下薦。
外記申文二通。內一通無官者申文也。而右

狀詞云。重代奉公勞云々。無官之者奉公字如何。今一通。外記申傘帶靭負尉。是又沙汰外也。
史申文一通。兵衞尉申史。又以勿論。
式部丞申文一通。彈正忠申之。無差難。
民部丞申文一通。兵部丞申之。各評定云。二分者望申三分者例也。丞望丞事。先例雖爲不審。申文之體。重代奉公者歟。
靭負尉申文三通。内一通兵衞尉舊勞者無難。一通馬允藏人所舊勞由載之。院藏人所舊勞。必非可入擧身歟。然而近年必可任者也。仍可入之。一通進入成功於修理職云々。是又沙汰外也。
無難申文四通。左大辨次第欲返上。
上卿加一見返下。雖可令書。曉鐘之後。窮屈無術之間。文書上下可遲々。只書擧可返上之由仰之。

又切燈臺。
上卿召之。或傳參議。今夜仰左大辨了。
藏人持參此物等。
續紙用宿紙。本儀可爲白紙歟。近例多用宿紙之間不改之。
左大辨曰。用官硯之時。必用白紙。用藏人所硯之時。紙屋帋有便云々。
大丞書擧加申文。次第逆上。
予置座前。披申文可見合也。
然而省略。即持參。
進入執筆。
不復座退出。
未起座之間。切燈臺硯可撤之由仰大丞了。
歸宅。于時寅終刻。
今夜參入公卿。
關白。内大臣。公親。下官。冷泉中納言。實材。右宰相中將。伊頼。左大辨宰相。經俊。新宰相中將通持。

予國替申文。
雖無殊子細續之。
昨日不參入。今日懷中付頭辨了。
任了從七位上清川忌寸波高。
望鎭守軍曹。
右去文應元年給。以件波高申任肥前目了。稱非本望。不給任符。仍可被改任之狀。所請如件。
弘長二年正月十八日
正二位行權大納言藤原朝臣師繼
十九日丙子。雨降。
今日除目竟日也。
參入人後聞。
土御門中納言。定實。中院中納言。通基。右宰相中將。伊頼。堀川宰相。高定。
任人。
神祇權少祐大中臣永守。

中務權大輔平教時。　内舍人中原國任。
中宮少進藤原憲説。　縫殿允藤原光氏。
式部少輔藤原兼倫。　大博士中原師文。
助教中原師宗。兼。　雅樂允平宗光。
刑部大輔藤原諸範。　少輔平時基。
丞藤原能幸。藏人所。　同守正。功。
宮内卿藤原師平。　少輔藤原廣範。
大膳亮藤原親茂。　少進藤原景能。
主殿允大江昌康。　掃部權助藤原泰長。
右京權大夫藤原永康。
進大江公遠。臨時内給。
尾張權介藤原忠兼。兼。
遠江權守藤原實兼。兼。
權介藤原基兼。兼。
駿河介藤原長顯。兼。　美濃權守源資平。兼。
加賀權守藤原通敬。　權介源通持。兼。
能登權介藤原基盛。兼。

越中權守藤原時經。兼。
丹波權守藤原兼嗣。兼。
伯耆權介安倍晴茂。兼。
出雲權介賀茂在職。兼。
播磨權守藤原公敦、兼。
美作權介藤原公賴、兼。
備後介藤原雅平。兼。　權介淸原良季。兼。
安藝權守源基重。兼。　權介藤原宗世。兼。
周防權介菅原在宗。兼。
長門守橘成氏。
紀伊權介賀茂在淸。兼。
淡路守高階經景。
阿波權守藤原公雄。兼。
　權介藤原宗光。兼。
土左權介中原師保。兼。
豐前權介藤原長成。兼。
豐後權守藤原貞成。

肥前介小槻顯任。
壹岐守藤原行顯。　左近將監平時村。
　多經行。舞人。　狛光繼。
醫師中原貞良。　右近將監菅原親繼。
　藤原有正。
左衛門尉源能繼。　同說季。
　藤原宗久。　大江永景。
　橘成經。　平貞繼。
　藤原行宗。　平親家。
少志大神景親。樂人。　醫師惟宗國光。
右衛門尉平實重。　藤原康季。
　大江永定。　藤原朝茂。
　平惟澄。　藤原重茂。
大中臣爲貞。　豐原常祐。樂人。
醫師惟宗久經。醫道。
左兵衛尉大中臣季成。臨時內給。
　平重能。同。　惟宗能實。

平行延。　藤原義保。
醫師惟宗盛久。
右兵衞尉藤原康久。参議藤原朝臣去年獻五節舞姫。當年以子息申任。
藤原惟能。　源盛成。
藤原時家。　同廣茂。
藤原長有。　醫師惟宗吉國。
左馬允惟宗忠俊。　藤原忠時。
源忠景。　右馬允菅原吉延。
源景國。
鎭守府軍曹清川波高。
弘長二年正月十九日
廿日丁丑。
今夜除目下名云々。
任人。
從四位下藤原實盛。府功。
正五位下平輔兼。　藤原兼嗣。止中務權大輔叙之。
從五位上藤原保藤。室町院去建長四年御給。

同基範。　同資有。
從五位下平時村。　藤原公重。
同教冬。　藤原隆長。
丹波篤基。　和氣速成。
同教忠。　平時基。
右衞門尉藤原光綱。
可轉左。
從五位下平時村。
左將監知元。
弘長三年正月廿六日丁未。入夜雨降。
縣召除目初日也。入夜着束帶。
無毛車之上。深雨之間。用八葉車。
束帶諸大夫一人後騎。
先參新院。
次參　內。
左府遲參之間。除日無其期。與右府清談。

丑剋左府着陣。
右府相率着陣。
頭光國朝臣來。召仰。
左府召大外記師光朝臣。右中辨忠方朝臣等仰之。問文書具否。六位藏人來召之間。仰筥文。
依雨儀。列立東中門下。
其路。
左府出陣前立蔀東端差笠。
此路如何。
右府與予相議。經陣座柱外中門南廊檐下等。列中門。已下隨之。
列立之儀。
當中門西砌。大臣列立。
東上北面。
當中門南扉。納言三人列立。
西上北面。
當中門東砌。宰相列立。
南上西面。
此列北上猶可有便宜歟。其故下﨟經上﨟後之間。猶雨濕之疑有之故也。
筥文外記依無便宜。不列納言後。
群立宰相列南方。
大臣參上之後。
予取硯筥。
御前座中門通也。仍昇中門廊南切妻北行。
大臣者可着殿上之間。不經中門廊內。更出車寄戶。經東簀子。着殿上座。
於筥文者。直可進御前之間。不出簀子。
御前庇繞四間。置座之間。踏參議座上降簀子。更着納言座。
無便宜。然而此外無路。去叙位之時又如此云々。
中宮大夫。雅忠。侍從中納言。爲氏。一條宰相中將。公藤。取次々筥。

關白已下納言已上座。二間敷之。仍取莒納言
三人難着此座。予廻今案申關白云。先着座者
可早出歟。關白暫思惟。誠可然之由被命。仍
起座退出。
參入公卿。
關白。左大臣。實。右大臣。基。下官。中宮大夫。忠雅。侍從中納言。爲氏。一條宰相中將。公藤。平宰相。時繼。
予不獻年給申文。近年諸事如此。
皇后宮御申文廳書□之。可乞大夫署。而無音可尋。
廿八日己酉。
日沒之時。右中辨雅言朝臣奉院宣。示送云。今夜除目無人。必可參
仍入夜營參。
左府
被着用柳下襲裏打歟。而隆顯卿云張也。

已下着陣。
藏人來召。
左府仰莒文。
進立弓場。
下官。侍從中納言。爲氏。中宮權大夫。隆顯。新宰相資平。取莒文。左府折大間之後。
火櫃銜重。
頭光國朝臣勸盃。
依爲御前。不取關白續酌。
曉鐘之後。召瀧口所衆勞帳。
其後小時可有受領擧之由。左府被示之。
先是兩納言退出。
予新相公兩人起座。於小板敷
召外記。仰擧事。
外記覽舊吏新敍勘文。入莒。
予見了返給。
次示外記云。忩可進擧狀。

外記入擧狀一通於簀莒持來。
予披見之處。書入光時朝臣。年號下書我位署
如常。加封書。名字片名可進之由下知了。
外記即持參。
新相公又如此。下知外記。
持參之後。予相共進御前。
奉執筆。
本儀歸着座。更進可奉執筆也。然而近年略儀
間又如此。
予不復座退出。
新相公復座。
後聞。清書。
侍從中納言。爲氏。新宰相。資平。左中辨高輔朝
臣等云々。
任人。
少納言平仲親。　式部權大輔菅原在章。
少輔菅原在嗣。　兵部權少輔源雅方。

大藏卿藤原光國。　備中權守源通世。
左近中將藤原忠光。　權少將源顯實。
右近權少將源基定。　左衞門權佐藤原經業。
左馬頭藤原隆良。
自餘雜々略之。
從二位菅原良頼。　正三位藤原雅繼。
正四位下藤宗保。　從四位上橘以繼。
藤範重。　藤忠方。
正五位下藤行世。　藤惟顯。
安倍親顯。　從五位上淸科重貞。
藤親繼。
使宣旨。
左衞門權佐藤原經業。
五位藏人。
右少辨藤原經任。
文永二年正月廿八日戊戌。雨雪。

自今夜被始行縣召除目。
頭右大辨雅言朝臣奉行也。
執筆內大臣。基忠公。於春者初度者。
一條大納言。家經。侍從中納言。爲氏。中院中納言。通基。中宮權大夫。隆顯。取莒文。此外源宰相中將。通世。土御門宰相中將通持。參入。
以源宰相中將。召院宮御申文。
以土御門宰相中將。被下勘公卿給等。
執筆被用例躑躅打下襲。
廿九日己未。雨降。
除目中夜也。
傳聞。內大臣。權大納言。基具。侍從中納言。爲氏。左衞門督。通頼。帥中納言。經俊。堀川宰相。高定。源宰相。資平。新宰相。成俊。有由貴功過定。
與奪大納言。堀河相公見合。源宰相讀帳。新相公書定文。
有顯官擧。

卅日庚子。
除目終夜也。
亥尅參入。
毛車。
前駈一人。
入左衞門陣代。
一條大納言以下列立弓場代。欲取莒文之間也。
遲參公卿不列弓場。是先例也。仍佇立。此後人々不被取莒文。佇立難堪之間。出四足門入小門。自閑路徘徊中門邊。
關白內府在御前座。
一條大納言。侍從中納言。土御門中納言。中宮權大夫取莒參上。堀河宰相着座。
關白內府依天氣着圓座。
此後予可着座也。而座狹之間。暫於中門邊與頭辨言談。一條大納言早出之間。予加着御前座。
執筆被賜大間之莒之間也。

於簾前。莒中文書等委被見之。
復座之後被直莒。第四莒被折。則一列被直
之。
或說折四莒之時。每度不直之。事了之後直
之。今右大將參議執筆之時用此說。其時故岡
屋禪閤爲執筆。有疑難之氣。幕下被勘先例。
長兼卿執筆之時用此說云々。頗兩說歟。
內府之說定正說歟。打見又善也。
執筆召男共。令入硯水。
火櫃衝重之後。
勸盃。
頭辨。
執筆曰予被下之。
此後人々早出。
堀川相公在座。
予目相公。
相公下簀子。至于予座下受之。

此事先例可尋。若准南所之勸盃者。相互居
寄可授歟。可勘先例。
此間關白早出。
受領擧無其期。
起御前座。於小板敷示頭辨云。人々皆早出。
予又有其志。忩可有沙汰之由。內々可被申執
筆歟。頭辨歸來云。忩可着座。仍復座。
執筆取笏候天氣之後。
顧被示云。受領擧。
予起座。件堀相公。
向小板敷。
召外記。催受領擧。
外記數剋不見來。在大外記陣外宿所。
適出來。
予仰小板敷仰云。受領擧。不可覽解由狀。只
擧狀加封可進也。
外記承諾。

其後數剋頻加催之後持來。
子加封取副笏。
持參復本座。
堀相公着座之後。
予參進奉執筆。
不復座退出。
于時丑剋。
聞書。後日大外記師光朝臣注送之。
神祇伯資緒王。復任。　參議藤原伊頼。復任。
少外記惟宗資國。兼。　權少外記清原秀隆。兼。
中務丞平康重。臨時內給。　平重實。同。
侍從源通守。　藤原經忠。
同爲雄。　內舍人中原家信。嘉陽院御給。
藤原宣繁。當年內給。　大內記大江重房。
式部少輔藤原諸範。　治部丞大江俊綱。木工寮功。
民部權少輔藤原賴基。
刑部丞藤原宗重。臨時御給。

右近少將源通雄。　左衞門佐源兼世。
右衞門佐藤原守義。
文永四年正月廿九日丁巳。
早旦參御所。除目任大臣間。又々昇進事有沙汰。
今夜被始行縣召除目。
頭右中將具氏朝臣奉行也。
執筆左大臣兼領狀。今日辭退。仍右府勤仕之。
先日頭中將相催。仍
秉燭之間。着束帶參內。
前駈二人。
毛車。
關白着直衣。自直廬方被參御所。以中將長顯朝臣。被招於御殿弘庇對面。
予着陣。
右府基忠。被坐端。

召仰了。
藏人敦範來召。
右府召大外記。
大外記良季參入。
被仰莒文事。
外記列立之後。
進弓場。
關白右府着御前座之後。
予取硯莒。
侍從中納言。一條中納言。新大納言顯良卿超越之後籠居。今夜出仕有昇進色歟。花山院中納言取次々莒。
宰相着座。
關白被着圓座。
右府依召着我圓座。
隨重御氣色不揖。膝行被移着左大臣座。又無揖。被奏關官之後。予退出。
出仕公卿。
關白。右大臣。基忠。下官。侍從中納言。爲氏。一條中納言。公藤。花山院中納言。長雅。中院中納言。通基。權中納言。伊頼。土御門宰相。通持。
今夜大臣圓座二枚敷之。內大臣冬忠公。去比上表。左大將家經。去二十七日召仰事。未被行節會之間。仍敷二枚。
今夜宰相一人也。院宮申文事。被仰中納言歟。參議重役歟可尋。
卅日戊午。
除目中夜。
後聞。關白候簾中。
左大將又內々着直衣。候簾中。任大臣召仰之後也。
二月一日己未。
今日縣召除目入眼。
關白。右大臣。執筆。權大納言。土御門新中納言已下參入云々。
參議藤原經平。復任。　藤原公孝。兼。

右少史安倍盛廣。　侍從藤原資永。
　源雅房。　皇后宮權大進藤原永綱。
中宮亮平高輔。兼。　明法博士中原章澄。
出雲守藤原顯家。　美作守藤原宣房。
豐後守藤原家賢。　左近中將藤原伊定。
右近中將藤原實盛。少將藤原實連。還任。
　源有顯。
　此外雜任等略之。
從二位藤原實澄。
從三位藤原實顯。　同公守。
正四位下藤原長忠。　同公益。
　源教俊。　同經賢。
從四位下藤原說實。罷基說內藏頭勞階讓。
正五位下藤原季顯。　同爲顯。
　已下又略之。
辭退。
　參議右中將源通持。
　右中將藤原季通。
三月辛酉。
今日下名也。
有加任。略之。
　左近將監源有綱。　左衛門尉菅原在久。
　左兵衛尉源經持。
　　已上三人。雖載大間漏召名。仍被書入之。
文永六年十二月六日丁丑。
春宮大進經長示合云。京官除目御給之人事。何樣可候哉。康和大學權助。寬元兵衛尉二代例如此候歟。可被計申候。
返答云。京官除日御給之人事。以兩度例內々可令申入給。
七日。參花山院。謁申禪門。次向右府方。除目執筆間事示合之。懷中略次第被見合。予陳所存少少被直之。

此間外記持參闕官帳。
表冠家司申次。
右府留置闕官帳二卷。
返給莒。
其次外記暫可候。可給硯筆云々。
硯筆裹樣
以高檀紙二枚横裹硯。非立文之體。押入尾首如裹燒石。
件硯兼墨搢付事如例。
裹付革又如例。
墨裹樣。
以高檀紙二枚横一卷シテ。非立文之體。其上筆二管置テ卷之。上下捻之。
右府云。參議執筆之時。任中山除日圖裹之。皆以相違今儀。委見彼抄圖之間不注之。
故左大臣殿御所爲不審之間。今度勘出。任松殿問答并御記文裹之也。

予不慮見京極攝政抄次第。其裹樣如今之右府之所爲。松殿說歟。已無相違
中山內府說。載江記。
硯上爾置墨筆。硯不居物。家司手持之給外記。右府云。今度墨筆可新造之由。自兼存之處。自然懈怠。故大臣殿墨三挺相殘之內。一挺打折。今一挺相殘。不折之間。今度用之。
第二管者。左大臣殿古筆用之。毛結改之。
此間習禮兩三度用之。仍如塗墨。右府又云。松殿本樣硯頗小。今所用硯。大二條殿硯本樣也。
墨筆松殿本樣小。今所用頗大也云々。
又云。今朝內々乞文書於大外記良季見之。可然之申文。諸道內官舉之外無之。三省奏。
依淸家例可入硯莒云々。
中家說入一莒也。
予問云。

下襲如何。
　只用躑躅打下襲云々。
又問云。
　袍如何。
被答云。裏一倍ニ天。サヤ〳〵トシテ用之。常ニハハイシテ二倍ニテ用之。
　除目之時ハ。ヤワラカナル能閒用之。
此事人々所爲不同。二條一條兩前關白ハハイセスシテ被用之。太閤今關白ハハイシテ被用之。
右府又云。
劒ノ足緒參議之時結上テ用之。板ニ當テ雖不鳴。スクレテ見ニクシ。
或說。大臣者自元劒ノ尻サカリタレハ。足緒ヲ常ヨリモ長シテ。板ニ打置タル不鳴云々。此事未案內。
予答云。予勤仕之時。依爲續執筆。於事率爾。劒足緒不及沙汰。然而進退間。致用心之間。强不鳴也。
後聞。除目參入公卿。
右府。土御門大納言。通親。新大納言。隆顯。新中納言。高定。西園寺中納言。實兼。中院宰相中將。具房。右大弁。經任。
淸書。
新中納言。右大丞云々。
今日新中納言高定卿除目間事。問答如何。
筥文作法事。
當說候上﨟下御殿長押之間。召使告之。一有無兩說候揖離列立昇。東面立之。無揖。或上﨟參進之後即立昇歟。何樣可候哉。
外記持筥來跪。取筥之間。指笏取筥。
外記趁歸。過納言列上之間。一揖進入。下﨟答揖。
到靑瑣門代下脫沓。懸左膝昇。
　此所當時有沓脫。於其上可脫沓歟。又於沓脫下脫沓天。可懸膝於沓脫歟。不審候。

經年中行事障子東南。入北妻戶。經庇西行。若經簀子可昇參議座後長押。到西孫庇北行。於此所可直裾。副御簾參進。漸近于執筆座膝行。先突右膝。置笏テ笏右上角ヲ取。取廻置之逆行。先右膝二度許。顔向艮拔笏。聊又逆行立。右廻向巽之間。頗還樣ニテ南行ニシ。裾ヲ緩テ爲令引安之。令起宰相座。下長押經簀子。更昇着座。

淸書奉行事。

執筆取大間。入筥。成柄加入之。猶入之。叙位不入之歟。出殿上。居御倚子前。納言一揖或不揖。起座。參進指笏。但可懷中。給之復座。置臺盤上披見之。次召外記以如出納可傳召之歟。賜筥或於小板敷給之歟。可爲此儀者。取筥起座。居小板敷。給外記。更歸昇殿上可着沓歟。着陣。直可着端座歟。參議同着座。召官人令敷軾。外記置筥。次以官人召外記。仰硯折堺可進之由。若外記置大間筥之便可仰之歟。又有勅任者。可加進黃紙之由可仰歟。勅任黃紙。其詞不審候。外記置硯於參議前。次召參議。參議着一座。次又日參議。參議進來。取大間復座。次第書了授上卿。上卿取之。披見之後。取出大間成柄。入召名。下名別卷之。次召外記持之。進弓場奏聞。不被免內覽者。關白直廬之時不封之。里亭之時封之也。令外記內覽者。先可封之歟。執柄猶祗候。候者以職事令內覽。返給歸着陣。卽給大間幷召名於外記不入筥。令封之。舊例加懸紙云々。近年不然歟。上卿引墨。外記進筆。大間召名爲一結歟。下名不封歟。不審候。加入成柄下外記。次令撤軾退出。式部奏任召名中。卷加勅任別紙下名等。兵部同之。各封之。叙位下內記。內記不候者便下外記。淸書之間下內記候也。宜下事等同淸書之間仰外記等。執筆之由給尻付被書名字。尤可然事也。此事先日以狀被示合。初度可被書名字。後々可被書官之由答了。其外齋宮大殿尻付事有之。

除目近々。昨日も着束帶著圖座候へハ。不審事等少々候。されハ自身申文尻付者。何樣御存知候哉。建久五年左大臣殿始勤仕之時。被書名字候了。其後七八年程。三箇度御勤仕ニ者。不被獻申文候。何トモ候守

近例候ハん。苦ハ候はねとも。自大殿以降多大臣ハ官を注候。不案得候。中山抄にも委注て候。參議之時仕ニ者書名字候了。又大殿申文尻付。此春左府ハ前關白當年給ト被注候歟。九條相國所存ハ前太政大臣藤原朝臣とか候けに候。書樣如何。又齋宮尻付。或無品某内親王ミミ給。或齋宮給。是又如何。三箇條不審。有御所見者必可承候。事々期見參候。恐々謹言。

二日　通雅

予返答云。

除目御習禮。必々承其日可勤雜役候。自給尻付事。北山意。大臣書官。大納言已下書名云々。然而貞信公。小野宮。御堂令書名給歟。就中御堂長保元年令書給。寛弘七年令書名給。京極殿康平六年令書官給。此事若失歟云々。治暦五年令書名給。延久二年又令書官給。

堀川左府。三條入道左府案。雖大臣初度可書名云々。後法性寺入道攝政。治承四年正月書自名。于時右大臣。度々執筆。〔當歟〕□年自給書名先例也。尋常書官之由被記畢。此等猶傍家例相交候。令守延久御例給之條。勿論之由思給候。齋宮尻付事。未勘決存候。大殿尻付事。九條相國案叶理候歟。但先例未勘決候。所詮歷太政大臣太閤年々可被勘候歟。若見出事候者追可申候。恐々謹言。

十二月三日　師繼

九日庚辰。今夜除目下名。

文永七年正月十九日己未。有春日行幸定事。自今夜被行縣召除目。

右大臣執筆。

花山院大納言。新中納言。中院宰相中將。左大弁。右大弁參入。宰相中將獻當年給申文。

廿一日辛酉。除目入眼。

左右府已下參入。
後聞。左大臣及丑剋被參。
大炊御門大納言。中院宰相中將。兩大弁宰相取
筥文。
清書大炊御門中納言云々。
權大納言藤原信嗣。　權中納言藤原公守。
同忠方。　同經任。
參議藤原實顯。兼。　同經長。
左大弁藤原資宣。　右大弁同賴親。
左中弁同經業。　右中弁同親朝。
權右中弁同光朝。　左少弁同經長。
右少弁藤原兼賴。兼。　侍從藤原隆―。
同雅綱。　同兼―。
內舍人藤原守村。停內大臣去年給安藝大目藤井末弘改任。
平幸時。當年內給二分代。
同當氏。嘉□當年御給二分代。
藤原國資。安嘉門院當年御給二分代。

中原宗俊。停關白去文永二年相摸日中原―。
式部大丞藤原信兼。　少丞同秀清。
治部卿菅原在匡。　丞藤原親實。臨時御給。
、紀基包。
民部大丞藤原忠廣。　源康兼。
少丞中原景清。卿藤原朝臣請。
藤原光朝。
刑部丞藤原吉綱。御新所申。　同安能。
大江匡國。藏人所。
宮內丞藤原保秀。
大膳進平貞朝。職奏。
木工允藤原賴幸。權中納言藤原朝臣伊當年給二合淸任息子。
掃部允中原淸勝。明經擧。
左京進大中臣俊基。明經擧。
右京進淸原業綱。
修理進藤原家村。職奏。
攝津權守大江重房。兼。

尾張守藤原元宣。　權守藤原公守。兼。
參河權守同師清。　遠江權守丹波賴有。
武藏權介藤原基長。兼。
下總守源賴綱。　按察使源雅言。
陸奧權守藤原經良。兼。
出羽權介同實永。兼。
加賀權守源具守。兼。
能登權守菅原長顯。
　介和氣以成。兼。
越中介菅原在公。兼。　丹後守平棟成。
權介丹波光基。兼。　因幡守藤原俊淸。
伯耆介中原章澄。兼。
出雲權介菅原資宗。兼。
隱岐守源時晴。　播磨權守藤原賴兼。兼。
　介藤原家基。　美作介藤原良基。兼。
備後介同公行。兼。　長門權守和氣蔭成。兼。
紀伊權守藤原雅平。兼。　權介加茂在兼。兼。

淡路守藤原棟俊。　阿波權介藤原家教。兼。
讃岐權守源通教。兼。　介藤原公衡。兼。
伊與介同定長。　權介同冬實。兼。
筑前權守淸原景種。
豐前權介源雅憲。　大隅守藤原資氏。
壹岐守同宣行。
左近將監藤原懷茂。　同基成。
右近中將藤原家基。　將監同行氏。
左衛門尉橘輔淸。　物部重元。
　藤原說名。　惟宗行秀。
　中原章光。　源淸經。
右衛門督藤原賴兼。　尉平盛綱。
　藤原定綱。
左兵衛尉藤原家幸。右大弁藤原朝臣去年依獻五節舞姬當年給二合請取。
　平成景。臨時內給。
　藤原國安。臨時內給。
平實景。功。

藤原宗澄。臨時內給。
同重定。臨時內給。
藤原行忠。御新所申。
惟宗友行。御齋會功。
右兵衛尉源宗實。功。　大江盛氏。臨時內給。
藤原重村。大學寺修理功。
同資繼。臨時內給。　紀信忠。臨時內給。
左馬允源邦村。院臨時御給。　藤原宗秀。臨時內給。
同秀長。臨時內給。　豐原能連。瀧口功。
右馬允藤原久重。新院臨時被申。
紀則友。大學寺修理功。　藤原正弘。臨時內給。
同景廣。臨時御給。

文永七年正月廿一日

正二位藤原親賴。　同定高。
從四位上和氣宗成。
從四位下藤原親朝。　同光朝。
正五位下藤原親定。　平時顯。

藤原定忠。　源師信。
同成氏。　藤原範尹。
從五位上橘長有。　藤原實敦。
同宗敦。　高階經泰。
藤原業繼。祖父業教朝臣治國賞讓。
從五位下平宗繼。民部。　藤原實正。
同賴藤。　源行治。
藤原資氏。　丹波賴有。

檢非違使別當。
右衛門督藤原賴兼。

辭退。
大納言藤原良教。
權中納言藤原高定。　源雅言。

文永七年三月卅日。

文永十年三月廿三日丙子。午剋參內。
未剋頭內藏頭賴親朝臣已下。中文內覽了參集。

付予奏事由。
出御朝餉。
頼親朝臣。經頼。雅憲奏申文。
頭中將稱無申文不奏之。不候撰定座退出云云。若昇進遲引之間。存冷然之由歟。
曉頭退出。入夜瀧口信氏走來。仰可參之由。改着衣冠參内。自今夜被始行縣召除目。頼親朝臣奉行也。
於陣有召仰。
左府候執筆。
花山院大納言。長雅。源大納言。通基。大炊御門大納言。信嗣。西園寺大納言實兼。取莒文云々。
入夜外記持來闕官帳。
今度予不賦年給申文。依物忩也。
今年不當二合。可擧日也。
先公大臣後。被擧日申文未勘之。猶追可勘之。

除目公卿進立弓場代之間。主上於中門密々御覽。
太閤。直衣。予。同。中納言中將衣冠上結。候近邊見物。
後聞。執筆之間。左府一兩度起座。有急事歟。翌日予竊到日記御厨子下。見大間成柄等體。大間封墨色事外濃也。成柄二十餘許。殊細被卷堅。尤神妙也。有突點申文二通。若二分代内舍人。終夜可任之申文歟。不及披見。又加入院宮内官未給申文一通不引裹紙。於大間莒。中夜下勘。竟夜下勘。有兩說事歟。
後聞。除目御前儀始之後。藤中納言着陣。定仁王會日時僧名。左府可奉行之由兼被申之。參内之後。語藤納言。令定申御前儀間。於陣行如此事々。追可尋記。
廿五日戊寅。
午後參内。關白被候。直衣。密々於日記御厨子

下。被披見大間。予同見之。非正理事也。
晩頭有除目任人沙汰。
　太閤被候御前。
退出之後。前右府。予候御前。見小折紙。
今日除目竟夜。
左大臣。堀川大納言。基具。一大納言也。筥文等人未進御前之間。參着御前座如何。
藤中納言。伊頼。吉田中納言。經俊。洞院中納言。
公守。新宰相。定通。藤納言以下取筥文。參着御前座。
　左大弁宰相資宣。雖參入。依灸治不列筥文。
　有關所。可勤淸書云々。
文永十一年七月廿三日丁酉。左大弁宰相資宣。
入來。被示合攝政直廬臨時除目事。予參議之
時。雖不勤此事。以舊記等抄出粗答。
廿五日己未。
今日於攝政直廬被行臨時除目。
左大弁候執筆云々。

翌日良季送聞書。
內藏頭藤原親朝。　雅樂允藤原景房。寮奏。
攝津守橘知顯。　下總守藤原頼綱。
石見守源師重。
　文永十一年七月廿五日
正四位下藤原良基。
從五位橘知顯。藏人。
　　橘昌康。御卽位安嘉門院御給。
　藏人頭。
　　內藏頭藤原親朝。
去十七日攝政辭左大將。九條大納言忠教。當其
仁之由。世以存之。而今日不被任之如何。
除目執筆間事。左大弁宰相資宣。後日所注送如
此。
文永十一年七月廿五日己巳。晴。秉燭之程參
內。今夜攝政初度直廬除目可候執筆之由。有其

催之故也。伺見直廬方西小御所。之處。申文内覽已事了。或人云。奉行職事忠世一人候之。未及御裝束。只今申文撰定之間也。南面。可尋公卿休所之所也。頭中將。三職事。家司左少弁棟望等着座。藏人主殿司相從如式日。除目事了。末所職事親長。相率所司奉仕御裝束。母屋御簾外。立廻四尺屏風。其儀一而不違。去春公卿休所。先例或懸御簾歟。今夜不然。此間予向仗座。土御門大納言。善勝寺大納言。左衞門督。只今被着之。右宰相中將實冬。等着之。予同加着。其後頗猶經時剋。遲々事。依上卿命内々以官人尋職事之處。雖事具出御遲々云々。及子斜。藏人左衞門權佐忠世來召。其儀如常。上卿在奥座。仰詞不聞及。先之人々云。參直廬之路事内歟外歟云々。左金吾可爲内歟之由被仰云。去春爲門外之由有沙汰。文治渡南庭門外。又爲正儀歟。宰相中將頗不重(審歟)之間。所詮可隨上首之由。金吾被命。勿論事也。次土御門亞相已下次第起座。出左衞門陣。入冷泉面門。昇西中門。經渡廊幷脇戸。向休所之處。兩大納言已被着御前座如何。先着休所。隨召可參歟。尤不審。左金吾已下着休所。先之有出御。御硯筥上盛申文如例。忠世來云。予傍告召由。仍起座參入。先着公卿座末。隨御目移着圓座之儀。又如去春。縿裾之後取笏候。攝政目給。次予召男共。二音。藏人佐參。仰云。硯續帋。忠世即持置予前。右方。予置笏於座下。取之置座前。居柳筥。續紙二卷盛硯左方。墨筆小刀已下如恒。攝板續飯等硯下方横入之。或記云。此兩物執筆隨其要召之云々。今夜兼加置之云々。取笏候。有御目。予置笏。取懷中帋二卷。暫置前。横。次取一卷。端一枚許披見之後。如元卷之置硯左。次取今一卷。伏左右手卷返之。次上サマエ卷返之。先々於座下縿之。今夜如此。子細見一昨日記。置座前。次摺墨試筆如例。取笏候。此間揖給申文三通。各有短册。式部民部靭負尉等也。次又給折紙。各引寄之置前。先披見折紙。次見短册之處。各爲不可任之申文之間。置硯右方。次染筆任折帋任

之。不書太政官謹奏字。（先例或書之。御堂餘清多書之歟。）雅樂允景房尻付。寮奏之由被載之折紙。而無申文如何。凡尻付之有無。先例不同之間。伺申之處。仰云。任先例可相計云々。予重申云。延長。天祿。永萬。仁安。壽永。建久。承久等。尻付不候歟。應德。保安。如府奏省奏付之。元久雖任成功之類。尻付候哉。不候之例多候。可略候哉。有御許。仍止之。不（ママ）下總國司本位不重之間。召忠世尋外記。此次叙位中橘昌康室町院御即位未給云々。無相違歟之由。殿下被尋仰。忠世歸參申無相違之由。又賴綱事從五位下云々。仍任之。

內藏寮。

頭正四位下藤原朝臣親朝。

雅樂寮。

少允正六位上藤原朝臣景房。

攝津國。

守從五位下橘朝臣知顯。

下總國。

守從五位下藤原朝臣賴綱。

石見國。

守從五位下源朝臣師重。

文永十一年七月廿五日

書了放筆。餘卷返置前。次取笏伺御目之後書叙位。以放殘紙書之。其儀同前。

正四位下。

藤原朝臣良基。

從五位下。

橘朝臣知顯。

橘朝臣昌康。

年　月　日

兩通相並置前。次取下硯已下。並置座下方。取柳筥打返。置叙位除目。（除目左。叙位右。）指笏取柳筥。膝行進寄奉之。（其儀先置柳筥於御前。乍付板敷左方引廻。指寄御前。）殿下取兩通令置前給。予空柳筥。更引廻取之。（今度右方引廻之。）逆行

復座。置前拔笏。居直之後。柳筥如本打返。硯已下物具等所返盛也。空續紙放殘帋等置硯左。二通相並置之。不任之申文等在柳筥傍。右。次取笏候。除目叙位等御覽了被仰云。叙爵兩人尸無之。書落歟。可入云々。予申云。六位叙位。叙從五位下之時。或書之或不書之。若兩說歟之由存候。可書入者可隨御定云々。頗有御不審之氣歟。然而任當例可書入之由有重仰。仍有小刀摺墨。書入朝臣二字摺クツ硯下方入作法如例。進上之。押硯進寄可進歟。然而依仰不及其儀。此事不書之例。頗又常事歟。猶可訪有職。御覽了之後。被置于御硯筥蓋。此間依仰返上折紙。次有御目。予揖膝行起座。復本座。此間被鳴御笏。忠世參進被召淸書。上卿德大寺中納言參進給除目。此間予揖起座退出。中納言廻門外。入左衞門陣着陣。行淸書事。右宰相中將書之。

文永十一年十二月十九日辛酉。

自今夜於攝政直廬。被始行京官除目。頭弁內藏頭親朝々臣奉行也。

早旦參攝政里亭。欲令內覽申文。而於直廬可覽之由有命。仍職事等空退出。

予不獻申文。

左大弁具房。可候執筆。

攝政被授執筆事云々。

前右府被談云。土御門右府初度執筆。大間成柄。依大丞命借送之云々。

件正本在蓮花王院寶藏。故左大臣殿。後白河院御時令申請給也。

今朝予出仕之間。外記持來闕官帳云々。

廿日壬戌。

除目入眼也。

公卿。左衞門督。實家。堀河中納言。具守。右兵衞督實冬。參入。

左大弁執筆。

權右中弁定藤朝臣之外。弁官皆障。五位職事俊定一人祗候。仍前中將長顯朝臣加筥文人數云云。希代之例也。淸書。堀納言。右武衛云々。

廿一日癸亥。午剋參院。仰云。夜前除目。經賴信輔兩職事不參。太以奇恠。可被召怠狀歟。予奏云。尙可然歟。卽召親朝々臣被仰其由。入御。

廿五日丁卯。今日定考也。
定考以前。京官除目下名被行云々。
同日先例相尋。後日前右府被注送云。希代例也。有例云々。

〔以宮内省圖書寮本加一校了〕

續群書類從卷第二百六十六

公事部十九

除目申文抄 一名職事要愚抄

撰申文事

資房抄云。藏人頭二人。五位藏人二人。六位乃堪書短册之者一人。引捨ル紙ヲ卷整之者一人許也。雖藏人雜々不可候也。古昔可撰申文之由。承勅命頭撰之也。近代兩頭所候也。

今案。近代藏人皆參候。不可然歟。

同抄云。先付荒短册。撰定之後。付尋常短册。片鉤結之。

匡房抄云。先以荒短册結別之。每一官爲一束。荒短册時者。廣一寸。長三四寸許。紙ヲ切以紙攙通中。其紙上注曰。申其官。予出意略通二孔結之。尤有便宜。隨官次第置比。其後每一束撰之。一官入（爲イ）三人許。用叶舊例。又至申文必付歷年何年。將知年勞也。至顯官者可入五通已上。公卿顯官擧時。必一闕三人擧之。撰了每一官取目錄。其上以小短册結之。小短册廣五分許。長二寸許。其上注云。申其官。小短册上。頭者切左右肩殘其中心。攙之結ニ付。紙攙結申文中。

資房抄云。短册紙捻片鉤ニ結之。古昔ハ師鉤結之。故左大弁經賴稱關白殿仰結片鉤也。故

禪閤御時。皆師鉤結之。
今案。近例片鉤結之。以紙捻結目爲短冊下。或爲短冊上。有兩說。

撰調了積御硯筥事

申文等撰定畢。積御硯筥。置御座前。

下積。雜申文

申受領。舊吏。新叙。別功。諸司奏。府奏。連奏。申加階。申爵之類也。

中積。顯官。

式部。民部。外記。史。靱負尉。

上積。

院宮御給。公卿給。

若有內官御申文者。最上挿之。已上申文多之時。以大紙捻結之。袖書申文一結。幷目錄申文下方横之。外記進闕官帳。入筥。同置之。右方。十年勞帳。除目之時可置之子細。見資仲抄。小野宮流執之歟。不可置之子細。又見匡房抄。近代不置之。

可撰捨之申文事

資房抄云。落位。落姓尸。落年月日。落所望官。以高姓申二分。皆爲難書。又望申中字不可有之。若書之者爲難。望其官闕字不可必書之。但不可爲難。
案之。申字不可爲難歟。

行成抄云。侵帝王諱之申文。可撰捨之由。見舊抄。於攝政關白名字者。可避之由雖不見。同可撰除。帝外祖名同可避。
今案。太子御名同避之。大臣名字又避之。
或抄云。九條右相府師輔。名許避之歟。

治曆五年。右大臣無二合被申三分。內大臣獻五節後年被申二分。依爲上﨟御申文不難入之。但至于內府申文者初度任了。而次日執筆思出被申此由。內府改書申文獻大間。塗墨改任了。又治曆四年秋。經信卿獻當年給申文。

資仲卿爲藏人頭難云。縣召過了。不可謂當年給。可稱未給。

今案。可加未補字歟。如此類能々可思慮。

一分者可撰入哉否事

資房抄云。口日抄云。長元四年二月十四日。頭弁經任。明日除目事問申云。凡所撰入之申文。何人許哉。答曰。雖一分之者。帶七位已上之者。皆以自解所撰入也。

同抄云。口日抄云。八位以下不入之由。見公務問答。其已上皆隨申文體撰入之。

撰遺申文事

資房抄云。口日抄云。長元四年二月記云。頭弁經任來問事等申。問曰。撰遺申文等如何。答云。顯官撰遺付短册。置御座左方。不入物。三條大相國說也。

同抄云。御座東邊。置撰遺申文。結大束。粗付大短册。付顯官許也。依任保イ光卿說置之。

今案。御前儀。件大束置々物厨子上。若可尋申文之時爲撰安也。

申文裏紙不可散置事

資房抄云。撰申文之間。紙等不可散置。早卷整不可散者也。

給數

內給。

三分二人。掾。二分三人目。一分廿人或七人。史生不載除目。一分召任之。無式部卿之時。不行一分召。式部輔於南殿行之。

諸院宮。

三分一人。二分一人。一分三人。

京官一人。

准后人同之。日ノ代ニ申內舍人。謂之二分代。

親王。

二分一人。一分一人。式部卿親王加行史生二人。

作巡而二合。第一親王每年給之。依別勅也。

任掾之時以二合申之。謂二合。目一人與史生

一人相幷テ任掾之名也。

巡給二合事

或抄云。一年。（後白河院親王等。）次年。（高倉院親王等。）次年。（當院親王等。）次年。（當今親王等。）

如此有四代親王之時。同人五年一度當巡。是巡給之體也。

別巡給二合事

當代后腹親王有兩人之時。待巡給年。其間太遠。仍別兄弟之間又作巡。謂之別巡給二合。

巡給別巡給同年ニ相當ル年。共任之有例。

別給二合事

今上后腹第一親王。每年二合。不謂巡之別給二合。別給之人不入別巡給列。

太政大臣。目一人。一分三人。

左大臣。目一人。一分二人。

各隔年二合。不二合之年〔以脫〕任目。或申二分代。

大中納言。目一人。史生一人。

各四年一度二合。

献五節之次年。雖不當二合年。必申二合。或以子息申任京官三分。

參議。目一人。史生一人。

惣以不二合只每年任目。但献五節之次年申二合。或以子息申京官。

尙侍。（近代二合。）

典侍。

掌侍。

已上各一分一人。

巡給事

子細見親王給數所。

二合事

匡房卿抄云。大臣隔年。納言四年二合。已上新任次年可二合。若春除目以前。有公卿召昇進者。自其年春始二合。參議已上献五節次年。雖參議二合。

同抄云。參議年給。目一人一分一人歟。四條記。親王納言以下如此。以知參議只目歟。靑表紙裏書。幷行成卿除目小草子。參議注目一人。似不給一分由。師平朝臣陳之。予案之。猶可有一分。若無一分何以可二合乎。源右府被同此說。今案。四條抄一分召所。參議一人云云。然則予案已相叶。當年給二合年者。爲二通之間。目申文者不上之故實也。但又可爲所存者也。參議者可上者歟。

二分代內舍人事

院宮大臣給。目ノ代ニ申任之。

匡房抄云。院御時。佳子內親王被申二分代內舍人任了。爲大違例。申二分代者宿老納言以上所申也。資平卿爲中納言上臈申之。申當年給。入當年給。申未給者入未給束。

袖書々樣

內給。袖書云內給。

掾二人。目三人。春除目之時被任之。內給所奉行職事書進御申文。右ノ狀ニ載當年內給字。

內給名替國替付短册也。當年給許加袖書。

臨時內給。袖書云。臨時內給。內外官共在之。

行成抄云。藏人方公用之輩申文。雖載其功由。書改于望名簿。可入臨時內給束。但至叙厦尉者。難入臨時內給束。功體撰入之條若有憚者。隨召可進申文歟。

匡房抄云。臨時內給書位。近代太多。是進納私物於藏人所者申文也。或起於叙念可給官者也。

或抄云。申文不過廿通。

書樣

正六位上藤原朝臣義淸。

望內舍人。

右當年臨時內給。以件義淸丸可被任。

長承元年正月廿日

瀧口正六位上源朝臣經遠。
望内舍人。
永久六年正月十六日
或瀧口所衆。武者所。以望名簿申之。但所衆武者所不載其由。
院臨時被申。右ノ狀有臨時御給ノ字。
其院臨時被申。右ノ狀有臨時ノ御給字。
皇后宮職臨時被申。或望名簿書之。
無品ム內親王臨時被申。
其無品親王臨時申。行成抄。
已上未撰申文前加袖書。無人名也。
皇后宮職被請申。
春宮坊被請申。
中宮職被請申。
已上請任進屬等也。大夫權大夫加署。
齋院被申任。如次官判官主典。同可爲袖書。可准之。

攝政臨時被申。關白可有被字。
前太政大臣臨時申。
左大臣臨時申。
權大納言藤原朝臣臨時申。
已上臨時ニ申請也。其官隨時書位。望名簿也。
左大臣二合申。大臣不書姓朝臣。
左近大將藤原朝臣二合申。參兼官人。兼官中以高官可書之歟。
或說。其官其朝臣二合申諸司助。
權中納言藤原朝臣二合申。
納言以年給二合申諸司助
參議藤原朝臣二合申。兼官人可書兼官歟。
已上以子息申任京官三分也。於外國二合者。可入公卿給。於內官二合者。皆加袖書。經信卿以二合諸司助入公卿給申。
首書
參議献五節申任之。但長和有固以年給申之。
入道權大納言藤原朝臣二合申。
前權大納言行成朝臣後家二合申。

出五節人可申請二合。諸司助薨去之時。其後家申請之申文。月日下子息加署。
故大納言重光朝臣後家二合申。故者申文子息加署
故前大納言重光卿家。
正六位上源朝臣經成。
望諸司助。
右去正曆二年給未給二合。以彼經成可被拜任之狀。所請如件。
治安三年正月廿三日
正四位下行修理權大夫源朝臣長經
左大將請申。大臣之時不書姓尸。
左近衛大將藤原朝臣請申。或左大將其姓尸請申。
已上左右近大將申請將監申文也。
左馬寮御監請申。兼大臣之大將擧申御監馬允之時書之。
左近衛大將藤原朝臣請申。
已上左右馬寮御監請申馬允也。有處分字。位署上書御監字。匡房抄云。右大將藤原朝臣請馬允。或注御監。
左衛門督源朝臣請申。
衛府督申任尉也。兵衛府同前。
請特蒙　天恩因准先例以正六位上行左兵衛少尉藤原朝臣實信被遷任左衛門尉狀
右ミミ
謹請　處分。
大治二年正月十九日
正三位行權中納言左衛門督藤原朝臣實行
勘解由長官藤原朝臣請申。申任判官主典等也。
太宰權帥藤原朝臣請申。
帥大貳申任監典也。出雲路說
此申文或付短尺。申太宰監典。
行其事所申。
行事所擧狀也。其類區分。行事弁已下加署。
造寺造內裏等同類也。
其社其寺申。

尻付抄云。石淸水申駿河權寺改任。
一乘寺申。任右京進。雲林院任大膳進。
積善寺申。任主殿允。
案之。此類舊例多之。如尻付者以本社本寺擧狀申之歟。然者准行事所申文。可加袖書歟。

藏人。
依藏人巡申受領袖書如此。雖可入新叙束。於藏人者加袖書。先例也。

藏人所。所衆申要望官袖書也。
出納。藏人所出納申文袖書。
出納舊例任外國目。件申文同可加袖書歟。
瀧口。本所一勞申左右兵衞尉幷左馬允袖書。
應德二年申文目六袖書所云。御冠師。左兵衞府生伴則永申志。

某以所帶其官讓男某事。
父以所職讓子申文也。

某朝臣以其賞讓男某申。
父以身勸賞讓子申文也。他事可准知之。

短冊申文

內官

中外記。
經文章生居內官者。又當時文章生可然之輩。初日任外國掾。不次被登用。經諸道得業生居諸司輩。關白家諸司重代者。

中大夫外記。
此短冊見行成資房等抄。五位中大外記等短冊也。史准之。應德二年目錄又如此。

中史。或申官史。
式部民部等錄。勘解由主典。文章生重代者。撿非違使志有例。或抄云。經史之者子息申外記者。入史束。

申式部丞。
兵部丞一。公卿二合。助。大業。文章生。

申民部丞。

彈正忠一。少內記。八省丞。勘解由判官。居諸司有勞者。

連奏。

神祇官。陰陽寮。主計。主稅。典藥寮（自雅忠時入之。）等爲一束。

今案。近代醫道入之。有連署。本官本寮轉任事連書之。

太政官以史生某大間書勞擧奏。左右衞門府生。幷撿非違使申文等。可入此束。（少納言外記等加署。）

太政官以左右弁官史生擧奏。左右衞門府生。幷撿非違使申文。同可入此束。（大弁已下加署。天治例。）

內竪擧主鈴申文。同入此束。

京官相轉申文。若有連署者可入之。

從四位上行主稅頭兼典藥頭侍醫丹波朝臣忠康

誠惶誠恐謹言。

請殊蒙　天恩因准先例所帶主稅頭相轉掃部頭以男從五位下侍醫博士兼丹波介雅康被拜任狀

右〻〻

長德三年正月十三日

修理左宮城使〻〻

從四位上行〻〻〻

府奏。

左右近衞。左右衞門。左右兵衞等奏。任將曹志等之狀也。申任將監尉間有先例。

今案。六府爲一束。端注其府。奥大將督以下加連署。或端不注府申文有之。然而以連署號府奏歟。依進成功擧申又常事也。承曆三年。右衞門督 源朝臣（俊明。）以內舍人 橘賴里申任尉。（尻付云。督請。）

申式部錄。（民部同之。）

諸司以連署狀擧申。式部民部丞已下就其官。令不可混諸司奏。能可分別。

申左右衛門尉。
成業之者五六人可撰入之。經博士。瀧口。居衛府輩。弓馬重代者。大業成業者。
匡房抄云。以兵衛尉年勞被任。以馬允幷諸司三分成功被任之。藏人頭三勞以上者。自無官任之。

申其官。
行成抄云。上自神祇官。至鎭守府等。隨其闕其望。皆悉可付短册。無定樣。資房抄云。長元二年正月記云。其官雖無闕。依望申付短册例也。今案。申撿非違使申文。或爲難書。爲宣下事之故也。但或抄云。申左衛門志。兼申志宣旨。

申八省輔。

申八省丞。

申諸司長官。案之。以頭字可改長官。

申諸司允。
匡房抄云。申文中不差某官。各爲一束。

申諸司三分。
或抄云。面々申文各一通之時。取集付此短册。數輩申一官之時。各一結結之。付其官短册。

申諸國權守。

申太宰監典。子細見袖所。
申傔仗申文可准之。太宰帥大貳擧申之。

申轉任。
匡房抄云。少申大。權申正也。屬申允。允申助。不轉任。各入本望束。
今案。右衛門少志其申大志者。短册云。申左衛門大志。
同抄云。申轉任者不擧於顯官。而隆方爲六位藏人。撰申文之時。以史申轉任之者入此束。人々解領。隆俊所談也。

申加階。
不分正從。不論四五位。入一束。

申爵。
院宮內官未給。
諸院三宮准后等。內官未給也。
右狀載未給字。別當加署。
匡房抄云。諸官給者。不任彈正忠。又不任司
佑。不任式部民部兵部大藏等丞。（但大藏間有例。）近衛
將監。
諸司奏。
擧任本司二分之狀也。（兵庫。縫殿。）
八省。（錄。）內舍人。主鈴典鎰寮。（屬。）臺。（疏。）職。（屬。）
使。（主典。）
其狀云。
兵部省。
請殊蒙　天恩因准先例以學生正六位上紀
朝臣爲雅被拜任少錄闕狀
右
謹請　處分。

大治四年十月十五日

自餘准之可知。
所々奏。
內竪所。作物所。大哥所。御厨子所。一本御書
所等之類也。先例多任諸司二分。
作物所。
請殊蒙　天恩因准先例依多年奉公勞拜任
大膳屬闕狀
右〻
長承四年正月廿六日
頭外從五位下之（マヽ）
文章生。
當職也。或無此短册。就所望官入其束。

先例多任諸司三分。助。
資房抄。付短册。
文章生散位。
進士隨外國之次第任諸司允也。
或無此束。就所望官入其束。
資房抄云。長久二年正月記云。文生(衍歟)章生任外
國者。任後給官。仍稱散位第一者官者。
文章得業生。
獻策秀才申官也。
問者生。
明經外無問者生。先例多任諸司二分。
或無此短册。就所望官入其束。
御厨子所。
畫所。
一本御書所。
外記史生。
已上舊例任內大臣。近代其例稀ナリ。

外國
一當年給
內給。加補書。
院宮當年給。加封。
公卿當年給。秋以當年給爲未給。自余可准知之。
親王內親王巡給。別巡給。別給。女御尙侍等
入此束。親王巡給不任目由。見匡房抄。但有
天曆長久例。當年二分代中內舍人入此束。
親王巡給年。不可申任二分代事。見匡房抄。
當年二分此束。或付別短册。
親王巡給申文。
無品佳子內親王。
正六位上淸原眞人延友。
望諸國掾。
右當年巡給二合。所請如件。
承曆二年正月廿日　(或尹別當)散位正五位下藤原―
齋宮。

正六位上小――定成。
望太宰大監。
右當年巡給二合未補。所請如件。
保延五年正月卅日　從五位上守彈正大弼源―師長
從七位上紀朝臣是信。(公卿ノ申文)
望備中少目闕。
右當年給可被任之狀。所請如件。
治安三年二月十日　內大臣正二位兼行左近衞大將源―
正六位上藤原――(二分代中內舍人申文)
望內舍人。
右當年二合未補代。所請如件。
大治二年十二月　日內大臣正二位兼行右近衞大將源―
一未給
內給未給。
花園左府抄云。內給未給掾事也。案之。件短冊雖理不可然。名替付短冊。何不付短尺哉。天曆治安寬仁除目尻付在之。

正六位上――
望――掾去――未補。
從七位上――
望――目同年未給。
右內給未補。所請如件。
年　月　日
臨時內給未給。
見花園左府抄。但今案。猶不可撰上歟。若又可入袖書臨時內給束歟可尋。
院宮未給。
院。女院。太皇太后宮。皇太后宮。皇后宮。中宮。春宮。准后。故者院宮等在此中。
未給二分代內舍人申文入此束。
准后或入公卿給。或入諸宮給事。
資房抄云。長曆二(三イ)年十月記云。除目也。前齋院二品。鷹司殿御給。入公卿給。而內官未給御中文者。其短冊欲書公卿內官未給之處。公卿

內官未給未聞事。仍又以內官御申文入院宮。以外國御申文。入公卿給事也。兩段也。可無便。仍以此旨申請關白之處。被命云。齋院幷鷹司殿御給等。只可入院宮給。仍可無難也。仍入院宮給中畢。

今案。或入院宮。或入公卿給中。兩說也。但如長曆記者。被分內外官之間。已可參差。可入院宮歟。

未給申文
前太皇太后宮職。
　正六位上淸原眞人眞孝。
　　望下總大目。
右去長和四年御給未補代。以件眞孝所請如件。
　長元九年正月廿六日　前但馬守從四位下藤原能通

二分代內舍人申文
九條院。
　正六位上藤原朝臣信久。
　　望內舍人。
右去年御給二分代。所請如件。
　承安二年正月廿六日　正三位行權中納言藤原朝臣兼雅

公卿未給。
　親王巡給未給。公卿二合。五節二合未給等。皆入此束。公卿未給二分代內舍人入此束。
從七位上小槻宿禰延友。左京人。
　望丹波目闕。
右去天養元年給未補。所請如件。
　久安二年正月廿六日　內大臣正二位藤原
正六位上淸原——重淸。伊勢國人。
　望內舍人。
右去康治元年給二分代未補。所請如件。
　久安二年正月廿六日　內大臣正二位藤原

一名替
內給名替。
　行成抄云。內給舊年名替國替。各付短册。
　匡房抄云。內給以二字爲袖書。雖有名替國替。不注其由。

案之。此短册近代多有之。以行成説可爲是歟。

正六位上錦宿禰貞春。

望遠江掾。

右去寛仁四年内給。去年正月除目。以寺清正請任件國掾。而依身病不給任符。仍以件貞春可被改任之狀如件。

治安三年二月十日

院宮名替。

院宮名替國替御申文被上之時。書別當位署。加禮紙被上之。

公卿名替。

親王巡給。別巡給。別給。臨時給名替。公卿任中名替。秩滿名替。二合名替。五節二合名替。重々名替等入此束。重々名替内。初雖替名國。終名替許者入此束。

二合名替申文。五節二合可准之。有依獻五節舞姬字。

正六位上秦宿禰吉任。

望美濃權大掾。

右長和二年巡給二合。寛仁五年正月。以件友近申任美濃權大掾。而依身病不給籤符。仍以吉任可被改任之狀如件。

治安三年正月廿三日　三品行中務卿敦平親王

秩滿名替申文。

正六位上紀朝臣宗安。

望但馬掾。

右去保安元年給二合。同正月以藤井吉任丸任彼國掾。而依煩身病。未給任符秩滿。仍以件宗安丸可被改任之狀如件。

三重名替申文。

一品聯子内親王家。

天治二年正月廿六日　攝政從一位行左大臣藤原―

從七位上紀朝臣近里。

右者天治二年給。同年正月以源貞宗。申任下總

少掾。大治三年十二月止貞宗。以大江順忠改任。而順忠稱非本望。不賜任符。仍以件近里可被改任之狀。所請如件。

文治五年正月廿六日　參議――源師時

五重名替申文。

正六位下藤原朝臣光正。

右去天祿三年。依献五節舞姫。同四年給二合。同年正月除目。以根久見請任上野權大掾。同年三月以吉志吉志(忠イ)改任同掾。而天延二年正月除目。以秦原俊助。更請任駿河掾。而去正月以凡河內滋光改請了。今止滋光。可被改任光正之狀如件。

天延三年二月廿日

參議從三位行左衞門督兼但馬權守源重光

故者名替申文。

前一品內親王家。(詳脫)

正六位上平郡宿禰延武。

望山城少掾。

右去長德二年給。七年五月除目。以小江田廣延任件國掾。而不給任符。仍以件延武可被改任之狀如件。

治安三年正月廿三日

正二位行權大納言兼中宮大夫藤原―齊信

名替更任。(秩滿名替更任可准知之。)

治安元年臨時內給。以大鹿國廉任伊勢介。同二年春停國廉。任上師連兼。同年被停連兼。又以國廉任之。

案之。件申文雖替名。任中再以國廉申任之由更任也。可入更任束歟。可入名替束歟。未給但可入名替歟。

名替轉任。(秩滿名替轉任可准知之。)

天元三年春。播磨利明任播磨少掾云。尻付云。停去年內給權少掾良明改任。長元々年三薗榮滿任近江大掾。尻付云。停中宮長和四年

御給。少掾上（宮イ）道光成改任。
案之。件申文等。或停權少掾任少掾。或以少掾任大掾。已名替轉任也。轉任一說入更任束。一說入國替束歟。然而至此申文者。只可入名替歟。

一國替

內給國替。
可付短尺云。子細見名替所。未給臨時給國替。名國共替。內舍人名替等可入此束。
秋除目。不當年給國替可入此束。

內給名替。
正六位上中原朝臣久元。
望上總權介。
右去承元々年正月臨時內給。以依羅定久任彼國權介。而依有身病不赴任國。仍去正月以中原盛光被改任件國權介。而盛光又有不意事。不賜任符。仍以件久元可被改任也。
承元三年十月廿八日

正六位上大原眞人淸國。
望周防大掾。
右去年內給。以淸原淸國任彼國大掾。而稱非本望。不賜任符。仍以件人可被改任之。
嘉保三年正月廿二日

內給國替。
內給名國共替。
正六位上壬生宿禰助貴。
望遠江介。
右當年臨時內給。去正月以藤原國隆任長門介。而依無本望。不賜任符。仍助貴可任件遠江介之狀。所請如件。
治安元年八月廿八日

正六位上漢人宿禰季賴。
右去承德元年十二月除目臨時內給。以物部爲行補任尾張介。而不給籤符。依秩空暮。仍以季

頼可改任攝津國介之狀如件。

承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內給未給。

正六位上寺宿禰淸正。

望遠江掾。

右去寛仁四年內給未補(任歟)代。所請如件。

治安元年正月廿七日

正六位上菅原朝臣爲良。

望內舍人。

右當年內給未補二分代。所請如件。

應德二年十二月十六日

院宮當年給。於短冊者不可有之。參木可持參之故也。爲見書樣書加之。

皇太后宮職。

正六位上大春日朝臣恒俊。

望美濃掾。

從七位上伴朝臣茂仲。

望近江目。

右當年御給。以使(件歟)―等可被任之狀。所請如件。

治安二年正月廿七日

無品禔(禎イ)子內親王家。

正六位上調宿禰時輔。

望近江掾。

從七位上

望美濃目。

右當年給。以件時輔等可被任之狀。所請如件。

治安二年正月廿七日

二條院。

正六位上陵宿禰致貞。

望讃岐大掾。

從七位上朝原宿禰未遠。

望諸國目。

右當年御給。所請如件。

承曆四年正月廿六日

皇后宮職。

書樣同前。
中宮職。
書樣同前。但御給有闕字。
皇太后宮職。
同前。但有闕字。
春宮坊。
從七位上金（全イ）宿禰保賴。
望備中目。
右當年給。所請如件。
承曆四年正月廿六日
院。
正六位上清原眞人守忠。
望諸國掾。
右當年　御給。所請如件。
寛治七年正月廿七日
白河院。
正六位上源朝臣則遠。
望諸司三分。
右當年　御給。所請如件。
大治四年十月八日
院宮當年給。短册如此歟。（首書）
此短尺無先例。或加袖書。尙可案之。
三品佳子内親王家。
正六位上清原眞人忠基。
望内舍人。
右宮年給二分代。以件忠基可被任之狀。所請如件。
應德二年正月廿八日
散位從四位上藤原朝臣定房
此中文撰上之條不審。（首書）
院宮内官未給。
陽明門院。
蔭子正六位上藤原朝臣邦實。
望大膳亮。

右去應德元年御給未補。所請如件。
應德二年正月二十七日
別當正二位行大納言兼春宮大夫藤原朝臣實季

院宮名替。
小一條院。
正六位上紀朝臣兼輔。
望紀伊掾。
右去寛仁四年御給。治安元年三月。以大友焉正請任件國掾。而依身病不賜籤符。仍以兼輔可被任之狀。所請如件。
治安二年九月廿二日
別當正二位行權大納言兼春宮大夫藤原朝臣賴宗

中宮職。
正六位上息長宿禰則政。
望伊豫權掾。
右去長和六年御給。今年正月除目。以件是景任件國掾。而不給任符。以件則政可被改任之狀。所請如件。
治安二年九月廿二日
正二位行大納言兼大夫藤原朝臣齊信

二條院。院宮二分代内舍人名替中文
正六位上藤原朝臣康貞。
望内舍人。
右當年御給二分代所任藤原賴安。依病不任。仍以康貞可被改任之狀。所請如件。
嘉保三年十一月七日
散位從四位下藤原朝臣宗季

無品禖子内親王家。
正六位上河比留宿禰忠好。
右去延久四年巡給二合。承曆四年以藤井友成申任長門掾。而稱非本望。不賜截(籤歟)符。然間一任四年空以暮了。仍以忠好可被任彼對馬掾之狀。所請如件。
嘉保二年正月廿六日

從四位下行主殿頭藤原朝臣公經

任符。

太政官符陸奥國司。

正六位上於保宿禰公親。

右去正月廿三日任彼國權少掾了。國宜承知。至

即任國符到奉行。

正四位下行左京大夫兼左中弁藤原朝臣在判

正五位下左史兼播磨介朝臣在判

寛仁三年十二月七日

傳符一枚。師封。

公卿當年給。

從七位上藤井宿禰吉正。

望諸國目。

右當年給。所請如件。

承暦四年正月廿六日

關白從一位左大臣藤原朝臣師實

公卿名替。

內舍人名替

正六位上菅野朝臣親重。

望內舍人。

右去年八月除目。申任藤原忠道。而依病不可

任。仍以件親重可被改任之狀。所請如件。

治安二年正月廿七日

右大臣正二位兼行右近衞大將皇太子傅藤原實資

頭書

此申文大事。

職事袖書云藏人所

藏人所蔭孫正六位上藤原朝臣範輔誠惶誠恐謹

言。

請殊蒙　天恩因准先例依上日勞第一被任中

務丞闕幷勘解由次官申他官替狀

右親輔謹撿案內。爲藏人所衆之者。依上日勞拜

任要官者。古今之例也。就中拜八省丞者。事爲

定準不散失。爰弘輔上日勞。今年已第一者也。

望請蒙　天恩。因准先例。被拜任件等闕者。將

知奉公之貴。親輔誠惶誠恐謹言。

承暦四年正月廿四日

藏人所蔭孫正六位上藤原朝臣親輔
（補者二院諒時被申）正六位上源朝臣佐國。
　望左右馬允。
　寬治七年正月廿七日

行造內裏事所。
請殊蒙　天恩因准先例依以私物諸門額淡（役歟）功
以正六位上拜任敍（狀歟）
右〻——
　康和六年正月十九日
　　修理右宮城使正四位下行權左中弁兼近江守中宮大進平朝臣

院宮國替。
停目申內舍人入此束。
名國共替申文。同入此束。公卿給准之。殿者又同之。
（名國共替）上東門院。
正六位上平郡朝臣高則。
望下野大掾。

右去年御給。同年正月以田水重滿。申任越前大掾。而依非本望。不給籖符。仍以高則可被改任件國掾之狀如件。
　長元九年正月廿一日
　　別當正二位行權大納言兼春宮大夫藤原朝臣賴宗

公卿國替。
親王巡給等國替。公卿任中幷二合國替。五節國替。名國共替。停二合申內舍人入（此歟）束。

國替申文。
　正六位上中原朝臣廣重。
　　望美作掾。
右去年給。以件廣重任丹波掾。而稱非本望。不給任符。仍可被改任彼國掾之狀。所請如件。
　大治二年正月廿六日
　　正二位行權大納言〻〻宗忠

國替內舍人申文。
　正六位上菅野朝臣義兼。

望內舍人。
右去大治二年給。同年正月以淸原友貞丸。申任播磨少目。而依身病不給籤符。仍停件友貞丸。以義兼可被〔補闕〕任內舍人之狀如件。
大治五年正月廿六日　關白――忠――

轉任可入國替束事
匡房抄云。自少申大。自權申正。入國替。
同抄云。行成卿抄。可入更任束云々。隆俊爲頭之時入更任。而二條關白執筆。被難云。不可然。而隆俊後日參彼殿申云。然者可入何束哉。關白無所陳給云々。近例入國替云々。
案之。轉任不改其國。其人似更任。可入更任束歟。但若無更任者。以轉任申文許。難付更任短冊。此時可入國替歟。

一二合
院宮二合。
資房抄云。諸宮二合。或入未給束云々。
匡房抄。無此短冊。
公卿二合。
當年給二合。五節二合。可入此束。或入當年給束。
當年給二合。幷未給二合。各載右狀。
今案。件短尺。公卿當年二合。公卿未給二合。二書之可相分當年未給歟。將又以公卿二合短冊。可混入當年給歟可尋。
資房抄云。長曆三年正月廿一日記云。除目公卿給中。可有公卿二合短尺。而直入當年給若未給束了。是大概也。可無殊難。或人云。永保二年正月除目。公定撰申文。公卿二合付別短冊。
今案。公卿當年給不下勘之。公卿二合下勘之。雖當年給。猶付別短冊。爲執筆可嘉歟。

一更任。
內給更任。

舊抄云。無此給歟。但內給已有之。更任尤可付短尺。

院宮更任。

資房抄云。權大夫記云。長曆二年正月廿一日。除目也。更任院宮公卿。殊不書付此中。皆加入云々。

匡房抄云。久無此束。

今案。付短尺。資仲卿抄。匡房卿抄各注之。但如長久記者。短册只注更任兩字。混入院宮公卿歟。院宮公卿。猶可付別短册歟。

公卿更任。

親王公卿不改名國。秩滿之後。以同人更申任同國。號之更任。正權大少轉任申文。或入此束。子細見名替所。

更任申文。

正六位上——源清次。

望出羽掾。

右去保安元年給。以件清次任彼國掾。而依身病不給任符秩滿。仍更可被任之狀。所請如件。

大治二年正月廿六日

正二位行權大納言藤原

一任府返上

內給任符返上。

舊例無此短尺。然而院宮任符返上有之。何無內給任符返上哉。可付短尺歟。

院宮任符返上。

任符返上名替。同國替。同轉任。同更任替。

已上入此束。

今案。任符返上院宮公卿或付別短尺。或有別。猶可付別短册歟。或抄云。任符返上。可付短册。若不副任符者。可撰弃大束。

任符返上名國共替申文。

小一條院。

從七位上宮道宿禰季盛。

望能登目。

右去寛仁四年給。以雀部貞遠申任山城少目。而依身病不赴任。仍返上任符。以件季盛可被改任彼國之狀。所請如件。

年　月　日　　別當

公卿任符返上。

親王公卿任符返上名替。同國替。同名替國替。

同轉任。同更任。

已上可入此束。子細見院宮所。

任符返上名替申文。同國替准之可知。

正六位上紀朝臣時國。

望丹後掾。

右去正暦元年給二合。同二年以藤井宿禰吉方任件國掾。而依身病不待着任。仍返上任符。以件時國丸可被改任之狀。所請如件。

正應五年正月　日

諸寺申任府返上。

今案。可付別短冊歟。但近代無之。

申受領。

一說。以舊吏新叙別功爲一束。

行成抄云。舊吏新叙別功。各付短冊。

親信抄云。舊吏申受領。新叙申受領。別功申受領。六位申受領。

一說。

舊吏。勘公文之人。以其賞申受領。

新叙。式部民部外記史撿非違使等巡。藏人加袖書。仍不入之。

別功。准受領功人。

紀氏不任陸奧國司。見天暦御記。

申六位受領。

案之。近例受領申文不幾。仍以舊吏新叙等爲同束。分別之時。如親信卿抄。可書短冊。又如長治記者。雖別功爲六位者。必可爲各別束歟。

申志摩守。

高橋氏之外。他人不申之。

申兼國。

除目抄無此短冊。以外紀勘文被任之故也。但帶本官申如諸國介者。隨申文之體可斟酌歟。治安造酒正賴重申文有此事。

宿官。

舊抄云。無此短冊。是又以勘文被任之故也。但自解到來之間。可付短冊歟可尋。外記史式部民部等申。諸國權守介等也。

諸道外國年舉狀不可撰入事。

匡房抄云。應德三年正月。頭弁公定。算道擧諸國掾可入何束哉。予答云。不可入。可付外記也。以內奏之者可失錯。

揚名介事。可加袖書不詳。

號揚名介者。諸國介乍給籤符。不赴任國之介等。號揚名介。留守置之。件介撰一分召申文也。

近衞將監外國申文事。

永保四年。右近府生滋生望諸國掾。件申文載左近府字。大將已下加連署。入府奏束了。將監又不可有差別歟。但猶可尋。

二寮史生。

官掌。

加此之輩進自解。望諸國二分。可付短冊歟。若又不可爲袖書歟可尋。

進別功之輩望外國事。

案之。行事所進擧狀者。可加袖書。以自解令申之介者。可入申諸國介之束歟。掾目又同前。但申諸國掾目之短尺無先例歟。然而短冊無定樣之由。古人稱之。可爲別短冊歟。

其國請掾事。

或尻付抄云。國請申隱岐掾。國請叙掾。

案之。守請掾歟。可加袖書歟。

一隨執筆召可進文。

院宮當年給申文。
院宮准后等年給也。春外國秋內官也。各加封。別當宮司封帋上書名一字。
奉行職事役取之。隨召進之。
所衆勞帳。
瀧口勞帳。
竟夜召之。
已上兼仰出納召之。藏人所衆上日一通。瀧口上夜一通也。天永記書紙屋帋。年月日書位。無署。入柳莒。有懸紙云々。或無禮帋。但以有爲是。
出納勞帳。
近代不召之云々。
轉任勘文。
外記進之。舊例入外記莒云々。
兼國勘文。
外記進之。加禮紙。

宿官勘文。
官班抄云。件勘文中夜依召進之。不加封。有兼官者。不入宿官勘文。定俊兼直講。而入勘文。失錯也。藏人叙爵之輩。不入勘文。是叙爵之條。外記不知之故也。但信俊眞人家入之。未弁可否。
諸宮內官御給任年次第文。
春秋除目時。隨召獻之。近代不召歟。外記加署。
官班抄云。諸宮御給內官次第。依召注進之。
近代大略不依巡。每年任歟。
一入外記莒文事
四所勞帳。內竪所。大舍人。進物所。按書殿。各任諸國掾。
內舍人勞帳。中務省進之。
闕官帳二卷。正權。
諸道所々年擧。
明法已下。已上申內官三分。

北堂。明經。明法。算。勸學院。奬學院。學館院。

以上申外國三分。但奬學院。學館院。明法。算。隔年任之。

上召使擧。任外國目。 秋輔之

文章生歷名。大學寮進之。

同散位勘文。外記進之。 秋輔之

課試及第勘文。式部省進之。

諸大夫四位已下申文。付短册。

三省奏。秋除目之時進之。

文明十二季四月中旬之比。書寫之功終之。筆者小倉中將季凞朝臣。彼本請新中納言實隆卿畢。

內大臣判

〔以宮內省圖書寮本加一校畢〕

續群書類從卷第二百六十七

公事部二十

長德二年大間書

大間書

神祇官。

太政官。

〔左歟〕□大臣。

〔大〕外記。正六位上多治眞人雅淸。

〔權少外記〕正六位上能登連守成。

□中弁。

右大史。正六位上物部宿禰邦忠。

右少史。正六位上和氣朝臣元倫。

中務省。

少丞。正六位上藤原朝臣公則。復任。

内舍人。正六位上御野宿禰實信。皇后宮當年給二分代。

内舍人。正六位上三島眞人忠信。右大臣正曆五年給二分代。

内舍人。正六位上藤原朝臣元文。東三條院臨時□御給。

監物。

主典。

主典。

大主鈴。

大主鈴。

太皇大后宮職。

〔大丞歟〕□□從五位上大江朝臣雅致。

皇后宮職。
　權少進。
中宮職。
　大夫。
大舍人寮。
圖書寮。
內藏寮。
縫殿寮。
陰陽寮。
　權曆博士。
　陰陽師。
內匠寮。
式部省。
　大丞。正六位上源朝臣濟政。
　少丞。正六位上藤原朝臣有家。
　少丞。正六位上菅原朝臣宣義。
　大錄。

　少錄。
大學寮。
　博士。
　直講。
　直講。
　明法博士。
治部省。
　少丞。正六位上大江朝臣通直。前文章得業生。
雅樂寮。
玄蕃寮。
諸陵寮。
民部省。
　權大輔。從四位下藤原朝臣行成。
　大丞。正六位上清原眞人爲信。
　少丞。正六位上藤原朝臣貞幹。
主計寮。
主稅寮。

兵部省。
　大錄。
隼人司。
刑部省。
　少錄。正六位上三島眞人忠頼。東三條院被申。
　判事。
囚獄司。
　佐。
大藏省。
　少丞。正六位上平朝臣行忠。
　少錄。正六位上海宿禰敬忠。復任。
織部司。
宮内省。
　少丞。正六位上藤原朝臣貞仲。文章生散位勞。
大膳職。
大工寮。
大炊寮。

　權少屬。
主殿寮。
　權少屬。
典藥寮。
　大屬。正六位上穴太宿禰豊理。復任。
　侍醫。
　醫師。
　針師。
掃部寮。
正親司。
　少令史。
内膳司。
造酒司。
　令史。
采女司。
主水司。
彈正臺。

忠。正六位上藤原朝臣右賢。
少忠。正六位上大江朝臣忠孝。文章生復任。
左京職。
亮。
東市司。
右京職。
西市司。
東宮。
春宮坊。
學士。
大夫。正三位藤原朝臣公季。兼。
亮。從四位下藤原朝臣通任。
少進。
舍人監。
主膳監。
主藏監。
主殿署。
主工監。
主馬署。
伊勢齋宮。
齋宮寮。
齋院司。
長官。從五位下源朝臣爲政。國
修理職。
亮。正六位上橘朝臣則光。
算師。
權大工。
勘解由使。
鑄錢司。
判官。
判官。
權判官。
主典。
主典。

山城國。
權介。
大掾。正六位上惟宗朝臣正明。進物所執事。
權少掾。
權大目。正六位上江治宿禰富基。尙侍藤原朝臣當年給。
權少目。從七位上海宿禰正忠。華山院當年御給。
大和國。
權介。正六位上藤原朝臣忠節。停東三條院去年臨時御給平好光改任。
大掾。正六位上上宿禰保節。皇后宮當年御給。
權大掾。正六位上河內宿禰尙親。民部卿藤原朝臣永延元年給二合。
權大目。正六位上多治眞人禰福。停左大弁平朝臣正曆四年給以同近江改任。
介。
河內國。
權介。從五位下藤原朝臣輔政。
少掾。正六位上秦忌寸直方。停冷泉院應和元年御給備中權掾越智惟國改任。
權大掾。正六位上大秦連成生。停故敏子內親王天元二年巡給二合長谷部諸先改任。
權大目。
少目。
權少目。
和泉國。
權掾。正六位上御立宿禰永輔。華山院去年御給。
權目。正六位上宗岡朝臣滋忠。大舍人番長。
攝津國。
權守。
大掾。正六位上大江朝臣孝信。御厨所勞。
權大目。從八位上淸原眞人利明。奏時。
權大目。
權大目。正六位上友主弘賴。內豎所別當。
伊賀國。
權掾。正六位上依智秦宿禰正賴。右衛門督藤原朝臣當年給二合。

權目。

伊勢國。

介。正六位上都努朝臣匡賴。停正暦五年臨時内給藤原忠節改任。

少掾。正六位上壹志公元秀。中務卿親王正暦三年巡給二合大鹿德。

權大目。正六位上秦宿禰吉樹。畫所□。

權少目。

志摩國。

目。

權目。

尾張國。

守。正四位下藤原朝臣理兼。

權守。

權介。正六位上長谷部宿禰岡具。停永延二年臨時内給源度改任。

權大目。正六位上尾張宿禰正茂。停正暦二年内給市井淸光山城少目改任。

參川國。

守。從五位下藤原朝臣擧直。

介。正六位上宍太宿禰季保。冷泉院臨時御給。

權掾。正六位上布勢宿禰時枝。中務卿親王巡給。

大目。正六位上文室眞人與茂。侍從藤原朝臣當年御給。

權少目。

遠江國。

權介。從五位下平朝臣輔國。

權掾。

少目。

權大目。

權少目。

駿河國。

權守。

掾。正六位上笠朝臣高陳。停内給正暦五年宗岳時改任。

掾。正六位上河内宿禰永賴。大宰帥親王巡給。

權掾。

少目。

權少目。
伊豆國。
掾。正六位上船宿禰豊光。停冷泉院正曆四年御給津奉親改任。
目。
權目。
甲斐國。
掾。正六位上坂本朝臣廣茂。故大納言天慶六年給二合三國重信改任。
權掾。正六位上大春日朝臣遠明。內舍人。
權大目。
權少目。
相摸國。
介。從五位下藤原朝臣輔久。
少目。
權少目。
武藏國。
守。從五位下藤原朝臣寧親。
權介

介。正六位上清原□□眞人運方。停冷泉院正曆五年臨時御給凡惟時改任。
權大掾。正六位上幡美宿禰相界。內舍人。
權少掾。正六位上佐伯宿禰得信。停佐比寺天元四年林丶貞信改任。
權少目。
安房國。
守。從五位下藤原朝臣實輔。
權掾。正六位上藤原朝臣元成。大舍人散位。
權目。
上總國。
大守。
掾。正六位上伊勢朝臣延清。停彈正尹親王正曆四年給紀乘吉任。
權少掾。
大目。
下總國。
介。正六位上笠朝臣季春。停冷泉院安和二年內給藤原基高改任。

權大掾。從八位上大藏朝臣爲基。內豎本籍。
少掾。
大目。
少目。
權少目。
常陸國。
大守。
權介。從五位藤原朝臣惟文。
權大掾。正六位上藤原朝臣有延。內豎散位勞。
少掾。
權少掾。正位上委文宿禰保時。中宮當年御給。
近江國。
權介。從五位上藤原朝臣重家。兼。
介。從四位上源朝臣則忠。
大掾。正六位上紀朝臣忠遠。停東三條院正曆三年御給良峯惟國改任。
權大掾。正六位上藏垣宿禰宣雅。停冷泉院正曆五年給清原厚高改任。

權。正六位上紀朝臣守信。停正曆六年內給巨勢重國改任。
少掾。正六位上安倍朝臣公輔。停東三條院正曆四年御給多治國章改任。
大目。正六位上利部宿禰信正。左衛門督藤原朝臣當年給。
少目。正六位上日邊宿禰吉常。大舍人本籍。
美濃國。
權大掾。正六位上葛木宿禰滋見。停贈太政大臣去年給二合朝重隣改任。
權少掾。正六位上中原朝臣盛光。明法舉。
大目。正六位上伊賀臣秋正。右近中將藤原朝臣當年給。
權大目。正六位上文室眞人滋兼。內豎天曆籍。
少目。正六位上物部宿禰時成。太皇大后宮當年御給。
飛驒國。
守。正六位上大春日朝臣遠晴。
掾。
權掾。
目。

權目。
信濃國。
大目。
權少目。
上野國。
大守。
權大掾。正六位上伴宿禰理來。停正暦二年內給攝津權大掾紀節延改任。
大目。
權大目。
下野國。
大掾。
權大掾。
陸奥國。
按察使。從二位藤原朝臣顯光。兼。
記事。
權少目。

博士。
權博士。
醫師。
權醫師。
陰陽師。
出羽國。
掾。
權掾。正六位上藤原朝臣時賴。太皇大后宮內竪籍。
大目。正六位上幡磨宿禰豐成。停中納言源朝臣正暦五年給備後大目清額改任。
權大目。
少目。
若狹國。
權掾。正六位上巨勢朝臣爲延。華山院當年御給。
權目。
目。
越前國。

守。從四位上源朝臣國盛。

權守。

權介。正六位上藤原朝臣兼濟。停東三條院正曆五年御給宮道佐平改任。

少掾。正六位上新井宿禰爲淵。一品内親王當年給。

權大掾。正六位上安倍朝臣晴忠。停故敏子内親王天囗年給宗我如時改任。

大目。正六位上宇目可宿禰春利。左大弁平朝臣正曆三年給。

少目。

權少目。

權少目。

加賀國。

權介。從五位上惟宗朝臣允亮。兼。

大目。

少目。

權少目。

能登國。

守。從五位上源朝臣方國。

權守。

權掾。正六位上菅原朝臣正具。校書藤（殿カ）本籍。

目。

越中國。

少目。從七位上三枝部連爲賴。大藏卿藤原朝臣當年給。

越後國。

權介。正六位上葛原朝臣延年。停正曆五年内給大粟延藤改任。

權大目。

佐渡國。

目。

權目。

丹波國。

介。從五位上淸原眞人爲時。兼。

權掾。正六位上笠朝臣吉仁。太皇大后宮當年御給。

權掾。正六位上笠朝臣顯親。停右大臣去年給二合國、、紀秀行改任。

權大目。正六位上長材宿禰忠永。故大納言道賴卿。

權少目。

丹後國。

介。從五位下藤原朝臣弘道。兼。

掾。正六位上淸原眞人長忠。停右衞門督藤原朝臣永祚二年給二合武藏權少掾藤原不堪改任。

目。正六位上淸海首本相。右兵衞督源朝臣去年給。

權目。

但馬國。

權守。從五位下平朝臣行義。

權介。正六位上河部宿禰佐。兼。停正曆六年臨時內給品治北雄改任。

權掾。正六位上金見宿禰隆光。東三條去年御給。

大目。

因幡國。

介。正六位上倉門伊美吉時滿。停東三條院正曆四年臨時御給藤原朝臣陳任改任。

權掾。正六位上當麻眞人秀忠。算道擧。

大目。

少目。

權少目。

伯耆國。

掾。正六位上船朝臣嘉忠。朱雀院永觀二年御給。

大目。正六位上物部連爲治。停故入道左大臣安和二年給加賀目宗岳高通改任。

權大目。

少目。

權少目。

出雲國。

權介。正六位上神田宿禰用富。故保子內親王天元三年臨時給日置公岡改任。

介。正六位上勾宿禰茂郅。停皇后宮正曆五年臨時御給安陪秀明改任。

權掾。

大目。

權大目。

少目。

石見國。

權掾。

權掾。正六位上多治部宿禰有信。停故輔子內親王天祿三年巡給二合日下部雅量改任。

權目。

隱岐國。

權掾。

目。

播磨國。

權大掾。正六位上三國宿禰（眞人）輔理。右大臣當年給二合所任。

少掾。正六位上郡部宿禰宣憲。停故韶子內親王貞元々年紀守憲改任。

權少掾。正六位上太宿禰秀明。停大藏卿藤原朝臣依獻五節天元三年給二合日置實輔改任。

權少掾。正六位上安陪朝臣惟孝。停彈正親王正曆六年巡給二合百濟清重改任。

少掾。正六位上播磨造延行。臨時內給。

少掾。正六位上菅原朝臣豐信。停故永平親王永觀（マヽ）年年巡給二合陳部時數改任。

權少掾。□

權大目。正六位上凡河內宿禰成光。大師藤原朝臣正曆五年給。

權少目。從七位上氏宿禰利明。右大將藤原朝臣當年給。

美作國。

權守。從五位源朝臣伊行。兼。

介。從五位臣大中臣朝臣輔親。

權介。

權掾。

大目。

權大目。

少目。

權少目。

備前國。

權守。從三位藤原朝臣時光。兼。

權掾。
少目。正六位上三宅宿禰利則。停修理權大夫藤原朝臣正曆二年給內藏安永改任。
備中國。
權大目。正六位上弓削朝臣有万。當年內給。
權掾。正六位紀朝臣時成。停冷泉院正曆二年御給□良胤改任。
備後國。
介。從五位下源朝臣方理。兼。
權大目。
少目。
權少目。正六位上清原宿禰遠賢。校書殿執事。
安藝國。
權掾。正六位上大中臣朝臣良廉。校書殿頭。
大目。
權大目。
少目。
周防國。

權掾。
掾。
權少目。
長門國。
權守。從五位下大江朝臣尊基。
掾。正六位上藤原朝臣仲廉。勸學院擧。
目。
權目。
紀伊國。
權掾。正六位上桑原宿禰茂國。大納言藤原朝臣當年給依獻五節二合。
大目。正六位上紀朝臣利廉。左大弁朝臣去年給。
權大目。正六位上紀朝臣利兼〔不分明〕。皇后宮去年御給。
少目。從七位上越智直利光。停右大將藤原朝臣天元二年給筑後少目粟田光安改任。
淡路國。
守。從五位下藤原朝臣爲時。
掾。

權掾。
權目。正六位上井上宿禰惟方。停修理權大夫藤原朝臣正曆四年給多治比茂助改任。
目。
權目。
阿波國。
權守。正五位下藤原朝臣兼隆。
介。正六位上御長宿禰好堪。臨時內給。
權介。從五位下菅原朝臣敦頼。
權掾。正六位上藤原朝臣時堪。勸學院擧。
大目。
權大目。
權少目。
讃岐國。
守。從五位下藤原公信。
介。
權掾。正六位上紀朝臣公則。停東三條院正曆五年臨時御給山背師方改任。
權掾。正六位上陵朝臣久時。復任。
權少目。正六位上津保江連正晴。停大納言朝臣永延二年給但馬大目伴常永改任。
伊豫國。
權守。從四位下源朝臣俊賢。兼。
介。從四位下源朝臣宣方。兼。
掾。正六位上藤原朝臣正行。冷泉院去年御給。
權少目。
土左國。
權介。正六位上甘南備眞人春信。停永祚元年臨時內給物部義遠改任。
權掾。正六位上壬生宿禰弘重。齋院引巡給。
掾。正六位上安名宿禰春滋。停大納言藤原朝臣去年給二合伴爲行改任。
大宰府。
主神。
大監。正六位三年朝臣中方。文章生。

權大監。正六位上大中臣朝臣範政。內竪頭。
權少監。正六位上藤原朝臣經則。勸學院別當。
少典。正六位上刑部宿禰諸延。停正曆二年內給美作大目坂上吉忠改任。
主工。
權主工。
博士。
明法博士。
音博士。
主船。
主廚。
大唐通事。
筑前國。
權守。從五位上藤原朝臣成周。
介。正六位上藤原朝臣量能。大貳藤原朝臣請申。
掾。正六位上粟田宿禰基忠。當年內給。
權掾。正六位上淸原眞人秀松。故輔子內親王天元年巡給二合淸原正

度改任。
權大目。從七位上宗刑宿禰夫正。華山院去年御給。
筑後國。
守。從五位下藤原朝臣爲信。
介。正六位上藤朝臣助文。停式部卿親王正曆二年臨時給筑前介多治時成改任。
權介。□
權掾。
大目。正六位上伴宿禰忠宗。停大藏卿藤原朝臣永祿二年給多次文好改任。
權大目。
少目。
權少目。
肥前國。
權守。從位下橘朝臣爲義。
權掾。
大目。

權大目。
權大目。
少目。
肥後國。
權守。
大掾。正六位上大和宿禰延方。正停正曆四年內給武丶國御山城權少掾改任。
權大掾。正六位上藤原朝臣光延。進物所陽成院籍。
權大目。
少目。
豐前國。
權守。
介。正六位上秦宿禰諸忠。停正曆三年內給年淸方改任。
掾。
權介。正六位上藤原朝臣惟方。停丶子女御天延二年臨時給建部爲松改任。
大目。

權大目。
少目。
權少目。
豐後國。
權守。
介。從五位下坂上大宿禰維光。
掾。
掾。正六位上播磨宿禰守信。停藤原朝臣延長二年給大和是友改任。
權掾。
大目。
權大目。
權少目。
日向國。
掾。
權掾。
權目。
大隅國。

目。
薩摩國。
守。從五位下國宿禰雅重。
目。
權目。
壹岐島。
掾。
權掾。
對馬島。
守。外從五位下讃岐宿禰輔範。
左近衞府。
少將。
權將監。正六位上藤原泰通。
將曹。正六位上美努宿禰秀茂。
右近衞府。
權□將監。正六位上藤原恒忠。
將曹。正六位上中臣朝臣嘉武。

左衞門府。
右衞門府。
少志。正六位上朝原朝臣善理。
左兵衞府。
右兵衞府。
權少志。正六位上伴朝臣義信。瀧口。
左馬寮。
右馬寮。
權助。從五位下藤原有道。
少允。正六位上坂上宿禰信親。
兵庫寮。
鎭守府。
軍監。
權軍監。
權軍監。
權軍曹。
權軍曹。

長徳二年正月廿五日

本云 以淸大外史本書校了

藏人頭左大弁花押

〔以宮内省圖書寮本加一校畢〕

享徳二年大間

大間

權中納言藤原言繼。

藤原季遠。

內舍人橘古芳。當年内給一分代。

平安全。臨時。

少監物木作望。臨時内給。

式部丞大國叔則。卿親王請。

治部丞道祈世。卿請。

民部大輔藤原長英。

主計允日奉正數。算擧。

兵部丞高官望。卿請。

隼人令史笠原三繩。司奏。

刑部丞刑部周秋。卿請。

宮内達。臨時内給。

宮内丞河内如元。省奏。

工部請。卿請。

大炊允御炊家之。寮奏。

典藥助藤原愛道。左近中將藤原朝臣以息子請任。

掃部允掃守申允。寮奏。

造酒令史酒人聖也。司奏。

釆女令史紀上身。藏人所。

主水令史氷上多年。司奏。

山城掾早可上都。左大臣當年給二合。

目竹田榮穗。權中納言藤原朝臣去天文八年給。件榮穗不賜任符秩滿仍更任。

大和目會加顯職。權大言藤原朝臣當年給。

縣召重。停去天文七年内給高橋浪遠改任。

河內大掾入間書並。右大臣當年給二合。
工作儀。權中納言藤原朝臣當年給二合。
和泉酒人喜友。停參議平朝臣去年給大和權目所任。
攝津少目宗岡行音。上召使。
伊賀掾道興時。當年內給。
目荒木田度會。權大納言藤原朝臣當年給。
伊勢權守清原枝賢。衆。
大掾中原玄通。內竪預。
大目漢人備珎。當年內給。
目韓神歌。左大弁資將朝臣當年給。
尾張權守小槻伊治。衆。
目朝明得利。當年內給。
參河少掾御池三船。當年內給。
大目水合浪音。從一位藤原朝臣當年給。
遠江掾貞根松高。從一位藤原朝臣當年給。
高室圓當。入道濕明親王當年巡給。
伊豆目和田豐壹。當年內給。

少目山口興朝。去天文九年內給。件興朝不給任符秩滿。仍更任。
甲斐介藤原隆益。衆。
目神代以和。前太政大臣當年給。
尾張國目。停右衞門督藤原朝臣去天文八年給尾張國近所任。
武藏大日長命公。權大納言源朝臣義當年給。
上總權守雀部榮益。
大掾藤原昭連。內舍人。
目民興行。前太政大臣當年給。
竹原有蔭。右近大將藤原朝臣當年給。
音太高瀧。左衞門督藤原朝臣當年給。
近江介豐明年。關白臨時被申。
大掾御春清世。內大臣當年給二合。
美濃大掾大江匡行。二品親王當年別給。
信濃大目城篠盈枝。權中納言藤原朝臣公當年給。
下野掾阿祇奈君度任。內舍人。
目丹比重望。停左近中將藤原朝臣季去年給丹波重望改姓所任。
陸奧目山守興花。權大納言藤原朝臣秀當年給。

出羽掾安倍長增。內舍人。
目源有習。參議平朝臣當年給。
目任九官。左近中將藤原朝臣當年給。
藤原成盈。左近大將藤原朝臣當年給。
若狹大目若狹後瀨。關白當年給。
但馬大掾內官屬。當年別給。〔　　〕
因幡目藤井房繁。權大納言藤原朝臣持當年給。
伯耆權目長守貴。權中納言藤原朝臣公當年給。
出雲權守藤原公國。兼。
權目任仁□。
石見權掾香山花久。權大納言藤原朝臣明當年給二合。
目〔　　〕
隱岐權目山道松有。左近衞中將藤原朝臣當年給。
播磨權少目商長定直。關白當年給。
美作大掾多治諸國。內大臣當年給二合。
大目美作目。權大納言當年給。
備中掾中原文本。北堂年舉。

備後權守藤原公熈。兼。
掾賀陽盛〔　　〕
權目縣主須任。彈正尹藤原朝臣當年給。
安藝大目登美時周。大舍人散位勞。
周防介藤原實仲。兼。
權□
長門介賀茂在榮。兼。
少掾三〔　　〕
大目橘益枝。大舍人本籍。
紀伊權目文山章水。權中納言藤原朝臣勝當年給。
淡路權目賀陽富昌。敎親朝臣當〔年給歟〕
阿波權介藤原季茂。兼。
權大掾藤原重馬。勸學院舉。
權目賀陽盛富。公國朝臣當〔年給歟〕
伊豫介藤原宗政。兼。
掾久賀〔　　〕權中納言藤原朝臣雅二合。
大目民且格。權大納言藤原朝臣當年給。

土左權守源敎親。兼。
筑後大掾藤井松遠。算道年擧。
豐後少掾藤井松繁。權大納言藤原朝臣定當年給二合。
日向權目穗積捻秋。院當年御給。
左近權中將源忠具。
　　藤原成冬。
　將監惟宗有久。本府奏。
　藤□內給。
右近權中將藤原隆言。
　將監源久之。本府奏。
　　河瀨遠淸。
左衞門尉橘冬賴。督藤原朝臣請。
右衞門尉紀職久。督藤原朝臣請。
右兵衞尉藤原武方。督藤原朝臣請。
　　多〻〔久歟〕時
　　狛衆葛。舞人。
左馬允大江行久。瀧口勞。

右馬允惟宗行治。御監請。
　享德二年三月廿四日
修理左宮城使藤原綱光。
　右宮城使藤原資世。
　日古今序。□左近大將□淡路權日瀨浪淸所任。
大和掾平信春。進物所執事。
河內權掾津守國澄。校書殿散位勞。
和泉掾淸原遠氏。校書殿頭。
　權目紀基連。喚內竪。
攝津掾山城國掾。權大納言源朝臣通當年給二合。
　權□上召使。
伊勢權大掾川利廣。內竪頭。
　權大目八木積光。權大納言藤原朝臣當年給。
遠江大目池原古豐。當年內給。
駿河大掾源時和。內舍人。
　權目森道尋芳。關白當年給。
伊豆權目長久代。權中納言藤原□當年給。

甲斐權掾三善富秀。內舍人。
權少目桑田海原。右衛門督藤原朝臣文安二年給。
武藏大掾各務宮職。院當年御給。
上總大目民敍德。左大臣當年給。
下總權大掾麻田直生。權中納言藤原朝臣當年給二合。
常陸權大掾賀茂近數。大舍人番長。
大目馬工調良。太宰權帥藤原朝臣當年給。
近江少目久賀賢材。參議菅原朝臣當年給。
美濃權大掾橘花實。學館院年擧。
少目常世有和。進物所膳部。
飛驒目藤井家春。權中納言藤原朝臣敎當年給。
信濃介藤原房任。兼。
權大掾善世朝政。奬學院年擧。
上野大掾橘益員。內舍人。
少目薗花並。停權中納言藤原朝臣文安三年給飛驒少目椿戶春家所給。
下野權目播磨國寬。權中納言藤原朝臣公文安三年給。同四年所任播磨枝廣改名字所任。
陸奥少掾源惟治。明法年擧。

出羽掾高階泰久。內豎散位勞。
若狹少目香山英春。參議藤原朝臣家當年給。
越前少掾藤原元富。勸學院年擧。
越前介藤原實福。兼。
少掾井原度成。進物所執事。
能登權守賀陽仲廉。
權介宇治川風。前太政大臣臨時被申。
大目長我孫立朝。權中納言藤原朝臣光當年給。
鴨鴨似。權中納言藤原朝臣惟當年給。
越中介藤原基孝。兼。
權介國珎重。內大臣臨時申。
越後大目呉漢龍與。權大納言藤原朝臣實當年給。
丹後介藤原雅敎。兼。
權介安倍有脩。兼。
少目牟久年久。權中納言藤原朝臣公去年給。
因幡介藤原視傳。臨時內給。
大掾神門玄妙。學館院別當以緒朝臣年擧。

大目笛吹風音。權大納言源朝臣去年給。
出雲守藤原綱守。
大掾飛多在福。進物所膳部。
播磨少掾藤原辰理。內竪天曆籍。
目新家與定。參議藤原朝臣當年給。
美作介藤原實維。兼。
大目播磨枝廣。右近中將藤原朝臣當年給。
和田殖增。右大臣臨時申。
備前權守藤原公兄。兼。
介田口秋豐。停去年天文十二年臨時內給加賀介所任。
權介源通與。兼。
掾安倍音姓。內竪散位。
備中掾淸原之綿。喚內竪。
國算堪。算年學。
備後少掾藤原信以。大舍人番長。
紀文柄。北堂年學。
安藝大掾藤原康以。奏時。

周防掾海緣國。權中納言藤原朝臣光去年給。
長門守藤原以親。
介藤原爲益。兼。
少掾酒人長持。奬學院年學。
藤原久書。勸學院別當國元朝臣年學。
紀伊權守菅原長雅。兼。
大掾淸科誠名。校書殿預。
淡路少掾木津和近。校書殿執事。
阿波介藤原親氏。兼。
少掾史撫記覽。權中納言菅原朝臣當年給二合。
伊豫權守藤原範久。兼。
掾古志有家。權大納言源朝臣當年給二合。
大江爲登。奬學院年學。
目大枝花時。權大納言藤原朝臣公當年給。
太宰大典長保運。大貳多々良朝臣申請。
筑前大掾文山道芳。算年學。
筑後掾淸原重垣。明經年學。

大隅掾止美竹親。大舍人散位。
左近將監源之維。本府奏。
藤原之秋。大將藤原朝臣請。
右近將監橘薰顯。本府奏。
住吉松種。大將藤原朝臣請。
□宗遠□
□橘尙榮。卿藤原朝臣請。
平進□明法擧。
□佐伯行德。本司奏。藏人所。
刑部□原季久。
主殿允小野豐村。本寮奏。
掃部助三善數連。院臨時御給。
正親正兼夏王。
彈正忠紀安職。尹藤原朝臣請。
山城目〔日缺〕豐國長員。當年內給。
大和掾民淳久。□執事。
河內權掾藤井花利。當年內給。

和泉權目竹原貞茂。奏時。
攝津掾久賀家材。□天曆錄。
目宗岡□助□
伊賀目桃原尙安。喚內豎。
伊勢權大掾川弘世。內豎頭。
尾張掾賀陽藤春。當年內給。
參河守清原親種。
遠江大掾平岡並垣。內豎□〔散缺〕位勞。
大目濃□〔信缺〕豐。
駿河權守藤原敦元。
大掾□
甲斐大掾麻田安直。內舍人。
權少目民□
相摸介源種事。傘。
大掾
武藏大掾豐國富鄕。院當年御合。〔給缺〕
安房少掾菅原富緣。舍人。

下總權守藤原藤富。

權

近江少掾久賀是富。右大臣當年給二合。

美濃守藤原清春。

權

大目上明理。權大納言源朝臣當年給。

飛驒目春日藤盛。權中納言藤原實當年給。

信濃介藤原隆頼。兼。

權[　]

出羽大掾豊野邦村。大舍人番長。

若狹掾國以久。權中納言藤原朝臣教當年給二合。

越前守藤原秀元。

介藤原[　]。

加賀大目木從繩。實雅當年給。

能登大掾出雲春樹。校書殿執事。

目[　]連[　]德三年。

越中掾藤井花呂。有近衞中將藤原朝臣當年給二合。

越後權介和氣保家。兼。

目中[　]

丹波權目伊水千尋。權中納言藤原朝臣實當年給。

丹後大掾源氏擧。奬學院年擧。

少[　]

目久末花種。當年内給。式部卿親王。

〔以宮内省圖書寮本加一校畢〕

續群書類從卷第二百六十八

公事部二十一

天文廿年大間

大間書

神祇官。

――――〔朱〕

小史。

太政官。

權中納言。正三位藤原朝臣爲益。

權中納言。

參議。

少納言。從五位上藤原朝臣範信。

中務省。

卿。

大輔。

少錄。

侍從。從五位下源朝臣重通。

侍從。從五位下藤原朝臣光宣。

〔朱〕
內舍人。正六位上源朝臣久澄。臨時內給。
內舍人。
內舍人。

內記局。

監物局。

主典。
主典。
大舍寮。〔朱〕

少屬。
圖書寮。
少允。
少屬。
少屬。
少屬。
內藏寮。
少允。
少允。
〔朱〕
少屬。正六位上調和琴。臨時內給。
少屬。
縫殿寮。

權佐。正六位上中原朝臣明列。司奏。
刑部省。
少丞。正六位上藤原朝臣數忠。藏人所。
判事。
大屬。
少屬。
囚獄司。
大令史。
少令史。
大藏省。
卿。
權大輔。
少輔。
少丞。正六位上大藏朝臣積實。臨時內給。
織部司。

宮內省。（朱）
權大輔。
權少輔。
大丞。
少丞。正六位上大宅朝臣相續。卿請。
大膳職。
大夫。從四位上源朝臣季治。
木工寮。
算師。
算師。
大炊寮。
少允。正六位上勝宿禰富盛。寮奏。
少屬。

少屬。
少屬。〔朱〕
少屬。
主殿寮。
少允。
典藥寮。
醫師。
醫師。
掃部寮。
少允。正六位上六人部連平隨。寮奏。
少屬。
正親司。
內膳司。
正。

典膳。
令史。
造酒司。
佑。〔朱〕正六位上垂水史守澄。官人代勞。
令史。
令史。
釆女司。
令史。
主水司。
佑。正六位上氷上眞人如允。司奏。
權令史。
彈正臺。
尹。
少忠。正六位上惟宗朝臣俊久。算學。

左京職。
權亮。
少屬。（朱）
少屬。
東市司。
令史。
令史。
右京職。
少進。正六位上淸原眞人有德。明經學。
少屬。
少屬。
少屬。
少屬。
少屬。
西市司。

令史。
修理職。
算師。（朱）
算師。
勘解由使。
長官。
鑄錢司。
判官。
主典。
山城國。
守。
權守。從二位多々良朝臣義澄。兼。
介。正六位上藤原朝臣光胤。臨時內給。
權介。

大掾。正六位上道宿禰德貴。權大納言藤原朝臣光當年給二合。
大掾。
大目。從七位上上宿禰好信。內大臣當年給。
大目。從七位上上勝洛道。權中納言藤原朝臣當年給。〔朱〕
大和國。
守。
權守。
介。
權介。
河內國。
守。
權守。
介。
權介。
大掾。正六位上宿禰政廉。二品親王當年別給。之イ
少掾。正六位上宇治部宿禰元忠。校書殿預。
少掾。

少掾。
大目。從七位下河內宿禰省。右大臣當年給。
和泉國。
守。〔朱〕
掾。
掾。
目。正六位上藤井宿禰安池。奏時。
攝津國。
守。
介。
權介。
大掾。正六位上民宿禰自正。前太政大臣當年給。
掾。從七位上藤井宿禰末盛。內豎天曆籍。
目。
權目。從七位上加茂朝臣音弘。上召使。
伊賀國。
守。

大掾。
大掾。
大目。從七位上藤井宿禰藏次。喚内竪。
伊勢國。
守。
介。〔朱〕
權介。
大掾。正六位上立花宿禰安風。内竪頭。
大掾。正六位上藤井宿禰盛春。算道擧。
少目。
少目。
少目。
志摩國。
守。
目。
尾張國。

守。
介。
權介。
大掾。正六位上藤原朝臣氏榮。從一位藤原朝臣當年給。
大掾。
大掾。
少掾。正六位上榎本宿禰福枝。權大納言藤原朝臣兼當年給二合。
少掾。
參河國。
守。〔朱〕
權守。
介。
權介。
大目。
遠江國。
守。

介。
權介。
掾。正六位上大藏朝臣元數。內竪散位。
目。
駿河國。
守。
介。
權介。
大掾。
伊豆國。
守。〔朱〕
權掾。
權目。從七位上直宿禰道治。當年內給。
甲斐國。
守。

權守。
介。正六位上藤原朝臣並房。臨時內給。
權介。
大目。
相摸國。
守。
權守。從五位下源朝臣益友。
權介。
掾。正六位上惟宗朝臣成數。內舍人。
武藏國。
守。
權介。
安房國。〔朱〕
守。

掾。正六位上豊原朝臣景茂。内舍人。
上總國。
大守。
權介。
目。正六位上安宿禰爲至。權大納言藤原朝臣季當年給。
下總國。
守。
介。
權介。
大掾。正六位上藤原朝臣康之。内舍人。
少目。
常陸國。
大守。
介。

大掾。
近江國。〔朱〕
權守。
介。
大掾。
掾。
掾。
掾。
少掾。正六位上善宿禰爲善。權中納言藤原朝臣國當年給二合。
大目。從七位上都靜沼。關白當年給。
大目。
少目。
美濃國。
守。
權守。正四位上源朝臣重保。兼。

權介。
掾。正六位上日本宿禰故時。天文十六年內給不給任符。仍更任。
少掾。(朱)正六位上安宿禰國民。當年內給。
大目。從七位上豐國眞人望任。權中納言藤原朝臣當年給。
目。正六位上不破連關行。停天文十八年內給多米年豐改任。

飛驒國。
守。
掾。
目。

信濃國。
守。
權守。
介。
權介。
大目。
大目。

上野國。
大守。
介。
權介。
權掾。(朱)
目。

下野國。
守。
大掾。
大掾。

陸奥國。
守。
權守。
介。
權介。
大掾。從七位上陸奥阿祇奈君陸奥。停按察使藤原朝臣天文十八年給權掾。

大掾。
權掾。
少掾。
陰陽師。
醫師。
弩師。
出羽國。〔朱〕
守。
權守。
介。
權介。
大掾。
目。從七位上城篠連滋枝。右近大將藤原朝臣當年給。
若狹國。
守。正五位下紀朝臣宗衡。
目。
越前國。

權守。
介。
權介。
大目。從七位上巨智宿禰尋道。左衛門督朝臣當年給。
大目。從七位上文宿禰世鏡。停天文十五年內給同十七年所任三國守朝改任。
加賀國。
守。
權守。從三位藤原朝臣晴秀。兼。
介。
大目。
目。從七位上守宿禰師說。兼秀當年給。
能登國。
守。
權守。
介。正六位上筆氏成書。關白臨時被申。

權介。
掾。正六位上吉田連稻多。權中納言藤原朝臣宣當年給二合。
目。正六位上物部宿禰元久。校書殿（執脫歟）事。
越中國。
守。
權守。
介。
權介。
越後國。
守。
權守。（朱）
介。
權介。
掾。
大目。
大目。從七位上藤井宿禰花福。進物所膳部。
佐渡國。

守。
掾。
目。從七位上當世宿禰成哉。右大弁藤原朝臣當年給。
丹波國。
守。
介。
權介。
權大掾。
丹後國。
守。
權守。（朱）
介。
權介。
大目。從七位上貞朝臣亨利。按察使藤原朝臣當年給。
但馬國。
守。

權守。從五位下藤原朝臣致治。
介。
大掾。
大掾。
目。
因幡國。
守。
權守。
權介。
權大目。
伯耆國。〔朱〕
守。
權守。
介。
權介。
掾。

出雲國。
守。
權守。
介。
權介。
大目。從七位上宮勝中富。當年內給。
大目。
石見國。
守。
權守。
介。
權介。
權大目。〔朱〕
目。
隱岐國。
守。
大掾。

目。
播磨國。
守。
權守。正三位藤原朝臣良豐。兼。
權介。
大掾。正六位上神宿禰守國。當年內給。
大掾。
大掾。
少掾。
少掾。
大目。
少目。
少目。
美作國。〔朱〕
守。
權守。

介。
權介。正五位下藤原朝臣公遠。兼。
掾。
目。從七位上上宿禰德谷。權大納言藤原朝臣晴當年給。
備前國。
守。
權守。從三位藤原朝臣通興。兼。
介。
權介。
掾。正六位上清原眞人懷德。明經擧。
大目。從七位上氏宿禰興孝。停權中納言藤原朝臣國天文十八年給豐後大目改任。
備中國。
守。
權守。從二位平朝臣時長。兼。
介。
權介。

大目〔朱〕。從七位上立花宿禰夏香。參議平朝臣當年給。
備後國。
權守。正三位藤原朝臣晴季。兼。
介。
權介。
大掾。
掾。
大目。從七位上多米朝臣民養。從一位藤原朝臣當年給。
安藝國。
守。正五位下藤原朝臣有益。
權守。
權介。
大掾。
少掾。
少掾。

大目〔朱〕。正六位上藤井宿禰松元。大舍人散位。
大目〔朱〕。
周防國。
守。
權守。
權介。
長門國。
守。
介。
權介。
權大掾。
掾。
大目。從七位上村上貴上。當年內給。
目。正六位上秦宿禰成文。大舍人本籍。
紀伊國。

守。
權守。從五位下藤原朝臣家富。前太政大臣臨時被擧。
介。〔朱〕
權介。
淡路國。
守。
大掾。從七位上立花宿禰安宅。進物所執事。
少目。
阿波國。
守。
權守。
權介。
大掾。正六位御室朝臣法豐。入道溮明親王當年巡給。
大掾。正六位上筆氏正之。北堂擧。
權大掾。

掾。
少目。
少目。
讃岐國。
守。〔朱〕
權守。
介。
權介。
伊豫國。
守。
權守。
權介。
土佐國。
守。

權守。
介。從五位上藤原朝臣宗房。兼。
權介。
大目。
大宰府。
權大監。〔朱〕正六位上上宿禰好禮。大貳請。
大典。
少典。
醫師。
主船。
主厨。
大唐通事。
筑前國。
守。

權守。
介。
權介。
大目。從七位上民宿禰自富。前太政大臣當年給。
筑後國。
守。
權守。〔朱〕
介。
權介。
豐前國。
守。
權守。
介。
權介。
大掾。
大掾。

大目。
豐後國。
守。
權守。
介。
權介。
大目。
肥前國。
守。〔朱〕
介。
權介。
大掾。
目。從七位上文宿禰德名。大貳多々良朝臣當年給。
肥後國。
守。
權守。

介。
權介。
大掾。
日向國。
守。
介。
權介。
權掾。
大隅國。
守。
大掾。正六位上源朝臣有三。奬學院學。
大目。
目。從七位上守宿禰靜馬。參議菅原朝臣當年給。
薩摩國。
守。
目。從七位下車持宿禰牛吉。式部大輔菅原經當年給。
壹岐島。

守。
掾。正六位上橘朝臣盛茂。學館院舉。
掾。
對馬島。
守。
目。
左近衞府。
權少將。正五位下源朝臣邦富。
將監。正六位上出庭臣伴苑。府奏。
將監。正六位上道宿禰沖用。大將請。
將曹。〔朱〕
將曹。
將曹。
右近衞府。

將監。正六位上守宿禰立花。府奏。
將監。正六位上藤原朝臣盛富。大將請。
將曹。
將曹。
將曹。
左衞門府。
少尉。正六位上信太首衞固。督請。
少尉。〔朱〕從五位下藤原朝臣重成。
右衞門府。
督。

少尉。正六位上道宿禰生之。督請。
左兵衞府。
權少尉。正六位上川合首波高。臨。
醫師。
右兵衞府。
左馬寮。
少允。正六位上國宿禰觀國。御監請。
少允。正六位上源朝臣積年。瀧口。
少屬。
少屬。
右馬寮。
少允。正六位上林朝臣花節。御監請。
少允。
少允。
兵庫寮。
少允。正六位上春朝臣光和。臨時內給。
少屬。
鎭守府。
將軍。
軍監。
軍曹。
天文二十年三月廿七日
〔以宮內省圖書寮本加一校畢〕

文明七年闕官寄物

闕官寄物文明七年正月廿五日。

神祇官。少副。大祐。權大祐。少祐。權少祐。大史。小史。權少史。太政官。權中納言。三。參議。三。少納言。大外記。權少外記。二。右大弁。右大史。二。右少史。中務。卿。大輔。權大輔。權少輔。大掾。監物。大監物。少監物。主典。大主鈴。少主鈴。大典鎰。少典鎰。大舍人。頭。助。權助。少允。大屬。圖書。助。權助。少允。少屬。内藏。權助。少允。少屬。縫殿。頭。助。權助。少屬。陰陽。助。大允。權大允。少允。大屬。陰陽師。陰陽博士。天文博士。漏剋博士。内匠。頭。助。權助。少允。少屬。式部。卿。權大輔。少掾。大學。頭。權助。少允。少屬。助。二。直博士。明法博士。算博士。二。音博士。二。書博士。治部。權大輔。少丞。少錄。雅樂。助。權助。少允。大屬。玄蕃。頭。助。權助。少允。諸陵。助。少允。大屬。民部。權大輔。權少輔。少屬。主計。頭。助。權助。大屬。少屬。算師。主稅。頭。助。權助。大允。少允。大屬。少屬。算師。兵部。少輔。權少輔。少丞。少錄。隼人。令史。刑部。大輔。少丞。少錄。判事。少判事。大屬。少屬。囚獄。正。大令史。少令史。大藏。少輔。權少輔。少丞。少錄。織部。佐。令史。宮内。權大輔。少輔。少丞。少錄。大膳。亮。權亮。少進。少屬。木工。頭。權頭。助。權助。少允。大屬。少屬。算師。大炊。少屬。主殿。少屬。典藥。助。大允。權大允。少允。大屬。少屬。醫博士。權醫博士。針博士。權針博士。女醫博士。權女醫博士。醫師。掃部。少屬。正親。佑。令史。内膳。正。典膳。令史。造酒。佑。令史。采女。正。令史。主水。令史。彈正。大弼。少弼。少忠。左京。權大夫。亮。少進。大屬。少屬。東市。正。佑。令史。右京。大夫。權大夫。亮。少進。大屬。少屬。西市。正。佑。令史。修理。亮。少進。少屬。算師。勘解由。長官。次官。判官。主典。鑄錢。長官。判官。主典。陸奥。陰陽師。醫師。弩師。太宰。帥。大貳。少貳。權少貳。大監。權大監。少監。權少監。大典。少典。博士。醫師。算師。主船。主厨。大唐通事。左衞門。佐。權佐。大志。少志。右衞門。佐。大志。少志。左兵衞。佐。權佐。少志。右兵衞。佐。少尉。少志。左馬。頭。權頭。助。少允。少屬。右馬。頭。權頭。助。少允。少屬。兵庫。助。少允。少屬。鎭守。將軍。軍監。軍曹。

受領

山城。　大和。　河内。　和泉。　攝津。
伊賀。　志摩。　尾張。　參河。　伊豆。
相摸。　武藏。　安房。　下總。　飛驒。
陸奥。　若狹。　能登。　越中。　佐渡。
但馬。　伯耆。　石見。　播磨。　美作。
備中。　周防。　紀伊。　阿波。　伊豫。
土左。　筑後。　肥前。　肥後。　薩摩。
壹岐。

權守

山城。　大和。　河内。　攝津。　伊勢。

尾張。參河。遠江。駿河。甲斐。
相摸。武藏。上總。大守。下總。常陸。大守。
近江。美濃。信濃。上野。大守。下野。
陸奥。出羽。越前。加賀。能登。
越中。越後。美作。備前。備中。
出雲。播磨。丹波。但馬。因幡。
備後。安藝。周防。長門。紀伊。
阿波。讃岐。伊豫。土左。筑前。
筑後。豐前。豐後。肥前。肥後。

介

山城。正。權。大和。正。權。河內。正。權。攝津。正。權。
伊勢。正。權。尾張。正。權。參河。正。權。遠江。正。權。
駿河。正。權。甲斐。正。權。相摸。正。權。武藏。正。權。
上總。正。權。下總。正。權。常陸。正。權。近江。正。權。
美濃。正。權。信濃。正。權。上野。正。權。下野。正。權。
出羽。正。權。越前。正。權。加賀。正。權。能登。正。權。
越中。正。權。越後。正。權。丹波。正。權。丹後。正。權。
但馬。正。權。因幡。正。權。伯耆。正。權。出雲。正。權。
石見。正。權。播磨。正。權。美作。正。權。備前。正。權。
備中。正。權。備後。正。權。安藝。正。權。周防。正。權。
長門。正。權。紀伊。正。權。阿波。正。權。讃岐。正。權。
伊與。正。權。土左。正。權。筑前。正。權。筑後。正。權。
豐前。正。權。豐後。正。權。肥前。正。權。肥後。正。權。
日向。正。權。

掾

山城。大。正。少。大和。權。少。河內。大。正。少。和泉。大。正。權。
攝津。大。正。權。伊賀。正。權。伊勢。正。權。志摩。正。少。
尾張。正。權。權。少。參河。正。少。遠江。權。大。正。駿河。正。權。
伊豆。大。權。甲斐。大。少。相摸。正。權。武藏。大。權。大。
安房。正。權。上總。大。權。少。下總。正。少。常陸。大。正。
近江。正。權。美濃。權。大。正。飛驒。正。少。信濃。大。少。
上野。大。正。下野。大。正。少。陸奥。大。正。出羽。權。少。
若狹。大。權。越前。大。少。加賀。大。正。權。能登。大。少。
越中。大。權。越後。正。權。佐渡。大。少。丹波。大。正。

目

丹後○大○少○權○
出雲○權○大○少○
美作○正○權○
安藝○大○正○
淡路○大○正○
土佐○大○
豐後○正○權○
大隅○大○少○

但馬○大○權○大○
石見○正○權○
備前○大○權○
周防○大○權○
阿波○大○正○
筑前○大○少○
肥前○正○少○
薩摩○正○權○

因幡○大○少○
隱岐○正○權○
備中○大○少○
長門○權○大○正○
讚岐○大○少○權○少○
筑後○大○正○
肥後○大○少○
壹岐○正○權○

伯耆○權○少○
播磨○大○權○大○
備後○正○權○
紀伊○大○正○
伊豫○正○權○
豐前○大○少○
日向○正○權○
對馬○正○權○

山城○大○正○
攝津○正○權○權○少○
尾張○大○少○
伊賀○大○正○

大和○大○正○權○少○
伊賀○正○少○
參河○權○少○
甲斐○權○少○

河內○大○權○
伊勢○權○正○
遠江○大○權○
相摸○正○權○少○

和泉○正○權○
志摩○正○權○
駿河○權○少○
武藏○正○權○

安房○大○正○
近江○正○權○
上野○大○正○
若狹○大○少○
越中○正○少○
丹後○大○正○
出雲○大○正○
美作○正○權○
安藝○大○權○
淡路○正○權○
土佐○正○權○
豐後○正○少○
大隅○正○權○

上總○正○少○
美濃○正○權○
下野○大○正○少○
越前○大○正○少○
越後○大○權○
但馬○正○少○
石見○大○少○
備前○大○正○
周防○正○少○
阿波○正○權○
筑前○大○正○
肥前○大○正○少○
薩摩○大○正○

下總○大○少○
飛驒○正○少○
陸奥○權○大○少○
加賀○正○少○
佐渡○正○權○
因幡○權○少○
隱岐○正○少○
備中○權○少○
長門○大○正○
讚岐○正○少○
筑後○正○少○
肥後○權○大○正○
壹岐○正○權○

常陸○正○少○
信濃○大○少○
出羽○大○正○
能登○大○少○
丹波○大○權○
伯耆○正○權○
播磨○大○權○
備後○大○正○
紀伊○大○正○
伊豫○正○權○
豐前○權○大○正○
日向○大○正○
對馬○正○權○

〔以宮内省圖書寮本加一校畢〕

續群書類從卷第二百六十九

公事部二十二

長寬二年朔旦冬至記

大外記師元記

長寬二年十一月一日辛亥。天晴。朔旦冬至也。仍有旬。寅剋右中弁朝方朝臣以書狀送賀表清書。件表刑部卿範兼卿作。予加禮紙挿文杖。差少外記大江景忠。史生久忠。進關(基實)白殿畢。卯時予行水修念誦經。(六角堂。)念誦。辰剋着束帶(纓張下襲。巡方。)參內。外記景忠示云。賀表雖持參。殿下依御障。不令加御署給。太政大臣(伊通)。左大臣(基房)。內大臣(兼實)。何樣可候哉。予云。左內兩府者與殿下同有御障。太政大臣今日不可被參內。隨又表中上首左大臣忠。思之彼三所不可申御判歟。此間官厨家渡表筥花足案等由。助正申上。予仰云。御大內之時。自局使部舁入由在舊記。暫局臨期可立。巳時右(經宗)大臣參內。被參御前。此間權大納言公通卿。實長卿。(依未着陣。俳佪陣後。)權中納言公光卿。定房卿。顯長・卿。顯時卿。俊通卿。參議公保卿。隆季卿。宗家卿。實國卿。資長朝臣。忠親朝臣。雅賴朝臣參着仗座。(公保。實國。忠親。依座狹不着仗。)午時表筥(在花足。)置案上。布袴使部二人(貞恒。常末。)舁之。入建春門。經溫明殿東幷南庭。立床子座前。(南北妻。表筥東西妻。當床子二脚中立之。)須入表也。而右府未令着仗給。頗及遲引。仍先所立也　未

時右大臣降自殿上。被着仗座。直着端。令官人左近将曹大石範直束帯。着淺履。敷軾。便被仰賀表御硯可持參由。即少外記大江景忠持表加禮紙。入覧筥。進之。覧筥在北。御硯在南。景忠出宣仁門之間。業俊替入。大臣先搢墨染筆。置之。披表巻籠禮紙。加二字。不巻返推遣。公通卿。公光。定房。顯長。顯時。俊通。隆季。宗家。資長。雅頼。次第加署。雅頼加畢巻返。令官人招外記業俊。參入取重御硯出。史生二人久忠。俊經。持覧筥硯筥到陣後。實長卿。公保卿。實國卿。忠親朝臣到參陣後庇内。北面西上。次第加署。次予取表披見人々署。先々有僻書之故也。給業俊。堅巻加禮紙。用新禮紙。本禮紙馴了。且故實也。入表筥置案上。文首在覆故之。史生二人交名在上。昇之。立敷政門内。去東八尺許。南北妻立之。次少外記中原師家。永承朔旦旬。肥州令勤此役給。權少外記業俊昇之。下臈昇前。入宣仁門。經宣陽殿西壇上。渡石橋并小庭。入軒廊東一間。立同西一間。東柱西去尺内。南北妻立之。外記跪立之。挍笏立揖。自上於案之間。予相教之而已。此間天皇渡御南殿。女房八人。内侍二人祗候。次右大臣淺履。人々同之。出

陣西三間西頭立小庭。立定一揖。後人効之。次公通卿起。經參議後。出西三間東頭。立大臣後。次實長卿入宣仁門。出三間東頭立。次公光卿以下出西四間西頭。但參議等出同間東頭。公卿參列。大臣一列。納言一列。參議一列。西面北上。庭狭人多。仍納言參議乾巽斜立。立定之後。内侍出。字備。故文章博士公賢娘云々。次大臣揖離列。入自軒廊西二間。就案東跪。左。指笏起取。不取花足。經案北昇東階。三級。授内侍。乍立授之。降立階下。拔笏右廻經本路。復本列揖。過仗座。公通卿以下同之。但如大治中御門右府記者。人々還着座之時居座昇。離列之間如三段揖云々。今日不然。參議已上復座之後。外記昇案立初所。史生使部亦復如是。次大臣召頭弁。親範朝臣。被奏御暦番奏事。即仰勅。共可有由。次大臣召予仰云。御暦番奏可候之由。諸司爾召仰セヨ。次頭弁仰未得解由者等可候座事。次大臣召予仰云。給任符未赴任。未給任符。未得解由輩座爾令候ヨ。次天皇出御帳中。内侍字參川。爲業子。召人。次大臣召官人。被仰出居可神由。次右近中將藤原家通

朝臣藏人頭。入宣仁門。經宣陽殿壇上軒廊着座。次大臣以下起座。於陣後着靴。昇東階。經南簀子着座。參議宗家以下依座狹不着。次出居侍從大藏卿藤原長成朝臣入自日花門。經軒廊東二間着座。次予等着階下。先是早可着階下之由。近衛官人催之。何人和□平。出居侍從昇之後。上官着階下者例也。次出居侍從退。內膳典膳以下八人供御臺盤。西階。不警蹕。次造酒々臺。內膳御盤。下物器。外居。次第昇之。候西階下。次采女十人出自御膳宿。四人舁御臺盤二脚。次陪膳采女出雲。居于御前草墪。次出居將召內豎。其聲高長。二音。內豎四人稱唯。次頭木工少允貞親入自日花門。立櫻樹艮。次將仰云。御飯給。貞親唯出。次采女立造酒司酒器。次立下物外居。次內豎立臣下臺盤。自東階立之。次酒番侍從四人前內藏助藤原季時。隼人正清定。散位藤原實□□同有盛。入自日花門。着宜陽殿西庇床子。所司立臺盤。次供御四種。酢鹽色利酒居盤四枚。內膳官人四人於西階下授采女。用銀器。次給臣下四種。內豎役之。次下器西渡。內豎四人着深沓。各持來盤一板。每枚居朱垸四口。入自日花門版南。出版南。出月花□□門。就進物所。受索餠歸渡。至版坤之間。供御索餠銀器。次給臣下。內豎持參。分盛給公卿出居。次御箸鳴。臣下應之。次供鮑羹。銀器卷鮑盛之。便撤御索餠。次供御飯。如常御飯。有蓋。次給臣下。次御箸下。次供進物所御菜。內膳司備之。高盛六坏。木司二。窪器物一坏。平物三坏。已上生物。窪杓二坏。生交。御汁物二坏。生魚。盤十枚居之。雖高盛少盛之。銀器。次供御厨子所御菜。高盛七枚。平盛三坏。汁物二坏。居盤一枚。御箸下。臣下應之。次一獻。采女持參御酒盞。銀器。有火垸幷蓋。不居盤持參。又持還二三獻設之。酒番二人。一人取土器。一人取瓶。先飲之歟右大臣。取瓶之者唱平。此間堂上供掌灯。庭中有立明。次下物下器渡西。內豎四人。於西階下授盤於刀自采女二人。開下器權蓋。一盤。炊交。一盤。堅魚。一盤。[illegible]。一盤。干鯛。堅魚。每盤敷紙屋紙。受下物昇東階。給臣下。公卿出居焦物三箸取分之後。內豎退下。此間御菓子干物。御菓子四坏。干物四坏。各盛土器。居一盤。或二盤居之歟。內膳司儲之。大治御厨子所儲歟。次給臣下。次二獻。次開左腋門。左近將曹範直率近衛二人開之。出外歸本陣。闈司一人入就版。闈司先在左腋門外床子。勅。令申ヨ。闈司退。次中務權大輔平通盛。件人父教盛朝臣二度示予云。通盛依所勞云々。予云。忽催他人可及遲怠。相扶可彼參勤。少丞藤原博泰就版。陰陽頭賀茂在憲。權助宣憲。權曆博士周平。陰陽博士濟憲。各巡方着靴。引衣尻。在憲云。大治朔旦之時。家榮朝臣聞申。攝州巡方着靴。不可及巨難。由有御返事。彼年從其御說。今日不改先例。昇御曆案置

版南。去一丈東西妻立之。御暦置南北妻立之。允二人舁頒暦辛櫃。居案上如何。專不可然。永業宿禰云。久安之時居案。人々難之。今日不改前非歟。立御暦案南。去一丈南北妻立之。陰陽師退。數剋不退。予令範直退。輔獨留奏之。其音不聞。无勅答。次輔出。左廻。次闈司二人參入。舁御暦案。經版南舁南階。立殿西第三間簀子。東西妻。降自同階立西腋。次內侍參川。出自御帳西屛風。就案執函。就御帳西開函候。天皇執御暦。置西置物机。式筥北。御暦料紙軸表紙紐如例。但事外疎略也。先人圖書頭時被善獻。殊尋常也。內侍覆函蓋置案端歸入。闈司殊駒道。舁案。立本所出。次少納言源重雅着靴。率內豎六人。入自日花門云々。人給辛櫃南。次內豎四人舁御暦案出。次二人舁人給辛櫃出。辛櫃與少納言連步。次闈司就版奏。番奏也。勅。令申與。次左近少將藤原定能。右近少將同泰通。左衞門佐同爲親。右衞門佐同經家。左兵衞權佐同親信。右兵衞佐同保實。各指笏持簡。頗横様持。入左腋門。經南廊柱內。自長樂門前橋參列南庭。第一人當版南立。西上北面。立定後。各立簡奏云。右府□奏不可立札歟。人音微也。爲親一人高奏。勅。置ケ。將佐同音唯。次闈司一人入左腋門。經將佐後。立左將上。西上北面。將佐轉札授闈司。左門佐轉左近。左兵衞轉右門。左門轉左近。右近皆轉也。左近重札三枚。授一闈司。次右將轉之如左將。取重三枚授二闈司。闈司取簡。此間將佐置笏左廻出。闈司舁之後可出歟。經橋樹南舁自階。入西戶傍西障下。入自北障子西戶。就御後授內侍二人奏之。上藤內侍取左近札一枚。就御帳東頭跪。以札置打懸東机。即轉之。下藤內侍奏右作法如先。闈司返給。傍御後御障子。闈司歸。次近衞開門。次三獻。大臣仰參議隆季卿當座下藤。令召諸大夫。隆季卿目出居。出居下殿仰外記。次諸大夫信濃守親經以下。自日花門着春興殿西庇。次所司立臺盤。次御箸置。臣下從之。次大臣着陣加。外記師家挿見參二通條法於文杖。五位以上見參一枚。六位以下一枚也。關白不論參否奉載見參。今日依重服不加御署於賀表。不參內給。仍不奉載。又六位多載見參。予兼日仰諸司令候。主典以上五十餘司官人參入。於日花門外取見參。是付舊記所行也。大臣披見給外記。如元挿杖。大臣於東階取杖昇。付內侍奏之返給。如節會儀。於東階給外記。大臣着陣。召少納言資給隆見參。同三日。資隆示予云。去一日給見參。可唱否申上處。大臣仰云。不可唱。次

召右中弁朝方朝臣給日録。次大臣復座。次天皇入御本殿。出居將稱警蹕。（大將依障不參。宰相中將實國。忠親。依座狹不着床子。）人々裝束。

大臣以下諸卿無文帶。蒔繪劍。弁丸鞆。少納言丸鞆。蒔繪劒。殿上人丸鞆。番奏諸衞丸鞆。蒔繪劒。着靴。

御暦奏陰陽師（見上。宣盡付魚袋。予爲之如何。）中務輔丸鞆。外記史皆巡方如何。予用巡方。家之習也。他人不可然。

御裝束。

前一日令掃除南庭敷砂。撤去東西火炬屋。次上殿御格子。洒掃殿上。褰壁代并御帳帷。如先日儀。御帳內鋪南面御莚三枚。立平文御倚子。其上鋪褥。左右立置物御机。後倚子前置火爐。御帳東西立大宋御屛風各一枚。御帳後鋪繧端長疊一枚。（內侍座。）御帳南立小臺一脚。（御臺盤下居。）其南置草墪。（采女座。）御帳後御倚子北少西去。立大宋御屛風二帖。其內鋪小莚。其上立赤漆御倚子。（御粧物所。）兩面繧端疊等如常。從南廂額東間東柱。至于巽角柱下。立兀子簀子床子等。東廂南第一間。立白木床子二脚。（出居侍從座。）宜陽殿西庇北行第三間。立白木床子二脚。（酒番侍從座。）春興殿西庇。立同床子二脚。（諸大夫座。）左腋一外立床子二脚。（闈司座。）日花門北腋造酒司候之。南腋主水司候之。南榮簀子敷下。東西各敷。（東弁少納言外記史座。西殿上人□下座。）

〔以宮內省圖書寮本加一校畢〕

永仁五年朔旦冬至記

權暦博士定淸記

永仁五年丁酉十一月一日己丑。天晴。申時許天陰。不及雨。皇居二條殿。（二條高倉。二條以南。高倉以西。）朔旦冬至旬也。予（定淸）於前內藏權頭邦衆宿所出立。（中御門烏丸。中御門以南。）（烏丸面西頰。）裝束事彼仁一向致其沙汰。束帶如常。（着犀角丸鞆。用淺沓。陰期用靴。）權（守定統。白青。）飛州（定村。繧。）各着布衣。扈從雜色三人。（上括。）笠持。（略之。）牛童。（狩衣。繧。）中間五人。青

侍三人。各着直垂。内々相伴傳馬二疋。（自久世被沙汰。大夫二人同。）破子酒肴被用意之。秘書被着直垂向列見。見物之時布衣。（穀狩衣也。）正助（在秀朝臣。）見物。（衣冠上括也。）權大卜兼兵庫頭（在彦朝臣。）無列見。於宿所（富小口。）出立之。裝束師（備中守邦親。邦兼舎弟一人相具云々。）有勸盃。二献之後及引出物。帶。（馬鞍丸鞆。）沓。（淺沓。靴用意。）雜色三人。（上括。）牛童。（狩衣。木賊。）笠持一人。（白張。笠袋用意。張進略乞。（脱歟））舎弟前漏刻博士（在村。白青。）大監物（在道。白青。）所相伴也。權大卜依爲兵庫頭帶劍。（蒔繪細太刀。）有平緒。（綾乞令々只帶銀計也。）兵庫寮掌可令皆參之由。兼日雖相觸之。吉書以前雖隨其役之上。卒爾之間。裝束難用意云々。乃兄部一人（清邦。）於内裏參。儲條々加勘發。偏賴弘雖加勘氣無力。暦儒八人座次事。

陰陽頭　在貞朝臣。　織部正　在重朝臣。
前雅樂頭　在廉朝臣。　暦博士　在冬朝臣。
兵庫頭兼權陰陽博士　在彦朝臣。　權暦博士　定清。
主計頭　在子。　權漏刻博士　在豊。（依瘧病之間止出仕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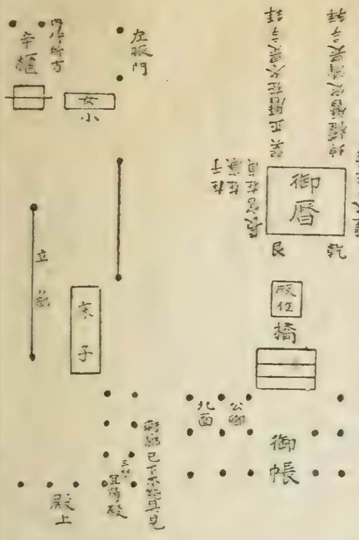
今度可令皆參之由有其催。但織染令（文章生。）重服之間止出仕。自余交皆參。六位寮官二人。（皆屬也。大中臣文友伴之。）前雅樂頭在廉朝臣。相當朔旦冬至。爲無官之條。曾以無先規。仁治以後涉汰分明也。朔旦勘文。猶以無官任不加署。何況於奏暦哉云々。至于昨日者可爲無沙汰云々。而今朝長官種々令訴申之處。所被任織部正也。已宣下了云々。長官云。此上者可除織部正位署乞。（脱歟）散木之署。爭可載哉云々。織部正者去月廿三日已被任畢。此上者雖不載名字。於官位モ可書之。何依散（木歟）不可除署哉。難堪之次第也云々。出彼之此進退候各。（谷歟）匪啻失在重朝臣之面目。已爲暦道之珍事。仍在文朝臣（在廉代官。）在爲（在重代官。）等參内裏謁奉行。（藏人中宮大進賴房。）種々訴申之間。織部正者可爲如元。於在廉者依所被授内匠頭也。早可被宣下之。且可在其旨云々。各開眉退出云々。内匠頭者有弘二男泰光所希也。暦道之訴訟。不日之勅裁。雖爲不始事。言語

道斷之面目。感緒無極者也。仍在廉者內匠頭。在重者織部正。卽書載卽暦了。(謄脫)織部正者依爲祓(謄脫)任以後。書官位除名字了。抑在廉朝臣望申權大卜之由風聞之間。昨日終日於內裏令訴申處。全無其儀。心安可在思由被仰下之間。成喜悅之由。權大卜相語也。兼又在文在爲等令訴申之處。敕答云。織部正事。不載供奉廻文之間。思食忌。何不載哉々。(云々歟)御定尤有其謂歟。但重服之間除之由語申也。當日儀式。上卿左大臣。(兼基公。二條殿。)面々內侍所西緣邊徘徊也。予自元參儲。權大卜參內之後。暫正司暦參入。權大卜入自高倉面四足。於脇障屏北四足南脇邊。暫相伺之處。長官引率子息以下寮官等參入。權大卜下尻正笏立揖之。長官同令揖了。其後長官入屏內。於脇障前調御暦等。御暦案。(在東。以墨塗之。)赤漆辛櫃。(在西。榻足臺同在之。)御暦函。(黑漆也。下形懸上。)頒暦七卷入辛櫃了。辛櫃上押紙(少分許。)書上字。圖書寮御暦端へ卷寄也。入函如此。令

調之後。長官以下通內侍所角。於外內侍所西邊立蔀之傍。徘徊及數刻。日入之後。人々取松明。暦道之不然。(晉歟)二献始之由。有其聞之間。卽着靴。押入表袴於靴中。長官以下出左腋門。立御暦案邊。(御暦案舁立左腋門外。)舁案前之人(權大卜。權司暦。)疊下重尻。半程押入靴中。舁案後之人爲不蹈之也。各外へ開ク樣ニ押入了。暫相待之處。戌刻計大舍人叩門。中務大輔(權少輔平雅繼ウヒ)進出左腋門西。正笏下尻也。其後暦道差笏(自左腋差之。)曳衣。舁案進於左腋門。(一艮者。長官。二巽者。正司暦。三乾者。權大卜。四坤者。權司暦。)內匠頭在廉朝臣。主計助在千兩人供奉。舁立案於版位南東西行。函案上横(南北也。)置之。以御暦上當北。各起而拔笏。一拜之由。一同禪定了。如然歟。舁之人皆向北一拜。(巽坤之人不避本座。卿南へ引退天一拜。艮乾之人同不避本座。卿案東西へ寄天一拜。)中倚令并度支於長官東一列立。同拜了。退出了程。六位寮官舁辛櫃參。各着六位袍束帶也。暦儒退出之時。以上﨟爲先。參入之時。以下﨟爲先。其後面々退

出了。條(マヽ)又先例邂逅也。壽永五人出仕云々。件度無旬平座也。不足爲例。就長不可昇御暦案。只奉行可遂拜之由張行。面々不可然之由令申之間令昇之。今度之張儀暦儒列拜也。在靡依爲非寮官不昇之。在于者非寮官之上。役人無不足。非沙汰之限。非寮官昇御暦案例。曾無先規。次權大卜輕服也。不及沙汰。從其役了。局務大外記中

永仁五年圖



原師顯者。依輕服師宗奉行之。奉行頭左大弁顯宗依輕服。藏人中宮亮賴房奉行之。師顯者雖不奉行着座。(大床下也。)自余略之。

〔上圖原在于此間今隨便宜而已〕

〔右永仁五年朔旦冬至記原闕仍以定清記補之了〕

〔以宮內省圖書寮本定清記加一校畢〕

內侍所御神樂部類

或記

(崇德)天承元年十二月六日己巳。今夕內侍所御神樂也。藏人忠重爲行事。奉仕御裝束。其儀。母屋東第三間(本自神殿)。西戶。懸新調御簾。同第四五間敷滿弘莚。第四間如故懸燈樓。(新張)也。第五間立大宋御屏風三帖。(南北西立之。南間中央立之。爲有入御路也。)其內供御半帖一枚。爲御拜座。(東向。)南廂東

第三四五間等懸御簾。其內敷滿差莚。同第三間副御簾。敷兩面端帖一枚。爲內侍座。同第四間東西北。立廻大宋御屛風三帖。其內敷高麗帖二枚。其上供厚圓座一枚。南向。其前立御火爐。積炭。爲御神樂御座。同第五間副御簾。敷兩面端帖一枚。爲殿下御座。當于東第四間庭。去砌七八許尺。主殿寮擧庭燎。

其南四行敷座。一方各二行也。本方有西。末方東。已上南北行敷之。爲本末召人座。侍座前生炭居衝重。藏司給之。當于末方近衛召人座南。儲人長座。居衝重如例。召人座南東西行敷黃端帖。爲殿上人座。生火不居衝重例也。東西南三面。主殿寮引班幔。東西有幔門。南面幷小門南。南北二行對座敷。爲雜色所衆座。雜色西。所衆東。生火。不居衝重也。春興殿東面土廂敷假板敷。打簾代懸御簾。爲女房見物所。自南殿東掖階至軒廊。更南折至春興殿南妻戶際。修理職渡長橋。掃部寮敷莚道。至春興殿內井內侍所西戶下敷也。御殿東廂

御座間內。左右立燈臺各一本供燈。有打敷。自同額間至南殿御後西北妻戶敷莚道。南殿不敷之。押年中行事障子。返燈樓綱如例。

秉燭大膳內藏等持參御幣神供等。行事藏人撿察之。令催參典侍掌侍各一人。新中納。少輔。調供作物。終頭奏事由。次渡御。御束帶。頭中將進御草鞋。左中將季成朝臣候御劍。關白殿依堅固御物忌不參御。仍頭中將宗能朝臣被候御裾。殿上人取脂燭前行。一藺判官盛定持御笏候御後。女房密々被參見物所。主上入御內侍所西戶之間。頭弁顯賴朝臣候御裾。宗能依爲服日數也。先御々拜座。次依召頭弁被獻御笏。次拜。兩段再拜。次渡御々神樂座。次給御笏。次兩貫首已下殿上人。西上北面。次殿上地下召人着座。北上。此間頭弁令所司撤近衛召人座前衝重。先之皆以居之。而今被撤却如何。若有所見歟可尋。次人長着座。次一獻。頭弁勸本方。陪膳瓶子。美乃守顯保朝臣勸末。瓶子所衆。次二獻。有中將實衡朝臣勸本。侍從[illegible]祖朝臣勸末。已上瓶子所衆取之。內藏司

官人賜人長盃。次三獻。土左守家長朝臣勸本。左少將五位。公行勸末。已上瓶子所衆。賜人長盃如初。次下箸。次人長召仰諸司。次召人起座。次人長召出笛。兵部丞業兼。篳篥。下野權守時定。和琴。鈴鹿也。兵庫助範基。一哥。散位清仲。二哥。越後權守定元。等可仕之男試之。仰可候本末方之由。次召人相分着座。次神樂。先是頭弁以行之由。次人長申請御神樂可奉仕事藏人被仰可取拍子之人。本近衞召人近方。末地下召人定元。韓神之時。人長立舞。次有勸盃事。本右衞門佐經隆。末少納言師行。已上瓶子所衆。內藏官人勸人長如初。穀倉院官人勸近衞召人。次人長進出。召才男共。貫首已下頭中將雖有召。被示障由不被立。仍次々人々召立之。次人長申請可勤仕先張之由復座。次哥先張。其終頭哥朝倉。清仲。次哥楚駒之時。人長立舞。欲復座之時。內藏官人取疋(凡イ)絹差賜。次賜召人祿。殿上地下召人。白單衣各一領。殿上召人殿上人取之。地下雜色所衆取之。近衞召人。內藏官人取之。各疋(凡イ)絹。先是內藏官人舁立祿辛櫃於便宜所。事畢還御。時于丑一刻也。
殿上人。

左中將成通朝臣。　季成朝臣。
右少將公隆朝臣。　藏人右少將公能。
能登守季兼。　侍從公通。
地下召人。
雅樂頭元輔。哥。散位清仲。哥。下野權守時定。篳篥。越後權守定元。末拍子。兵部丞業兼。笛。兵庫助範基。和琴。
時定次(會イ)朝倉之間。其調神也妙也。殿上地下各令感詞。
近衞召人。
右近將監近方。本拍子。　同府生公方。　遠兼。
左府生助定。　右府生重基。　兼俊。
頭中將爲服日數內。而於着座者不可憚。不可勤役之由。頭弁被談申。仍不被立初獻勸盃。但祿時取之如何。

中右記
長承元年十二月十日。今夜有內侍所御神樂。

同

長承三年十二月八日。今夕有內侍所御神樂。有御出。人長忠近初勤仕。

山槐記

二條永曆元年十二月十五日己未。陰晴不定。取要。

一內侍所御神樂殿上召人以下事。

仰可申內。

參院奏聞。次觸藏人大輔行隆之處。補職事後。未奉行藏人方事。爲神事奉行。尤可宜之由示合。彼人承諾。仍亦付了。此事依院宣可奉行由。頭弁被示送。不然之由。行隆所命也如何。取要。

同廿七日辛亥。天晴。取要。今夜內侍所御神樂也。自大炊御門殿。入御溫明殿之後申事由。亥剋出御。予供御草鞋。左少將通家朝臣取晝御座御劒前行。關白令候御裾給。予又取關白御裾。經長橋幷南殿北簀子新構長橋。自南殿東北幷橋東行。至于綾綺殿南一間。北折及額間中央也。北方橋頗相殘也。南殿腋橋自一階斜渡下也。入御綾綺殿額間。自南渡殿着御溫明殿神殿西戶外御拜座。御屛風內。予取御草鞋賜藏人。取御笏供之。引塞御屛風。通家持御劒。候御屛風外。關白被仰云。聊有勞事。仍退出也者。御拜了令鳴御笏。予取筥蓋。開御屛風給云々。給藏人。次供御草鞋。予候御裾。着神宴御座。通家朝臣授御劒於內侍。令置御座邊。次予下綾綺殿西階。經花德門。入溫明殿北土戶。着殿上人座上。兼侍從兩三祇候。次殿上召人着座。左少將通家朝臣。左中將實家朝臣。右少將實宗。侍從有房。持笏太奇異。被入召人。何故哉。右少將兼雅。前彈正弼師虞依可取拍子。去夜昇殿。等也。陪從又着殿上召人座末。雅樂頭範基。散位顯方。相撲權守信綱。式部丞盛淸。兵部丞賴業。前兵部丞惟盛等也。人長秦兼成着座。次一獻。予垂纓。撤老懸劒等。爲衞府人々皆如此。勸本座。北。宮內卿師綱朝臣勸末座。予瓶子所雜色可取也。而進奉不參云々。所衆如何之由。

藏人少納言以藏人時盛示予。答云。不分明。可被相計。又命云。非藏人如何。予又答云。只可隨命。仍非藏人光能取瓶子。次二獻。本座右馬頭信隆朝臣。末座左馬頭重盛朝臣。信範示予云。可有三獻歟如何。予答云。夜及深更。又勸盃人不候。相加韓神之時有三獻。何事有之哉者。仍二獻之後。人長作法。笛惟盛。篳篥賴業。和琴實家朝臣。哥本通家朝臣。末師廣。此後殿上地下近衞等官人皆以着座。殿上人不動座也。次始神樂所作。如庭火之時。拍子兩人今夜初度也。韓神了勸盃。本座權右中弁成賴朝臣。末藏人少納言信範。次人長召予。予起座。陪從座下方。必跪歸入。次兼雅。次召實家朝臣。是人長失體也。不可依本末。可依位階也。召實宗。次陪從頗南イ狂拜。次先張早哥之時。予末拍子取之。星々布。乍座仰之。其駒之時。人長出舞了。哥欲終之間。予取祿與實宗朝臣。依彈和琴。不依位階。居本座第一也。殿上人次第取之。次經花德門參御所。予供御草鞋。候御裾。關白早以令退出給之故也。通家朝臣候御劔。入御之後退出。

信範記

六條仁安二年十二月四日丁酉。天晴。今夕可被行內侍所御神樂。兼日與奪。藏人秀才光綱任例令致沙汰。又出納大江仲重同前。殿上召人六人。下官催告。午後沐浴。先參殿下。次參內。主殿寮洗清溫明殿中。幷掃除庭上。掃部寮堂上庭中供奉鋪設。修理職放東西簀子。依庭狹也。殿西庇五ヶ間。南殿渡殿北面三ヶ間。綾綺殿東庇四ヶ間。垂御簾。不敷弘莚御座等。幷神宴御座。攝政御座。今夜不可出御之故也。內侍座如例。東面南第四間。女房密々見物料。又簾中敷帖等。無別式法。神殿戶簾中南方。敷緣端帖爲女史座。同北腋敷兩面緣帖爲內侍座。奉幣間可候之座也。

庭中敷御神樂座如例。
北方二行爲本方。雲客三人。陪從三人可着前座。西上南面。近衛官人三人可候後座。北。南方二行爲末方。准北可知之。末座召人座末西。敷人長座。
綾綺殿東砌中北方。敷殿上人座。南四間以南。南上東面。
溫明殿西砌中北方。敷雜色所衆座。內侍座前。南上西面。
召人座西行。人長并殿上人及雜色所衆座前。各積炭。又居銜重。有假。但不居雜色座銜重。
綾綺殿西面。陣座後北面。修理職渡假橋如例。無御出者不可渡歟。
晩頭大膳職調進神膳。折敷。高坏六本。二種物。樣器。
內藏寮進供神物。其色法如每月朔。
掃部寮薦廿枚付刀自。敷神殿中料也。
左右衞門衞士獻榊蘿等。
藏司御幣紙八帖五色絹獻之。
藏人所五色紙八帖同串八本獻之。

晩頭陰陽頭在憲朝臣勘申日時。下官持參。殿下內覽。次付內侍奏聞。
以事具筑前內侍參入。女史相共備供神物。典侍同參入奉幣云々。依無御出也。
次下官率雲客着座。次召人着座。次初獻。下官修下襲尻。勸本方。藏人持盃來座前。取之起座。召人座後。近衞召人自前直就。召人取上初之。雜色取瓶子。兵庫頭賴政朝臣勸末方。所衆取瓶子。次二獻。少納言泰經。本方。藏人大進光雅。末方。藏司官人勸人長盃。次人長秦兼成召仰諸司。次召人以下起座。
次召笛。右少將泰通朝臣。次篳篥。左少將定能朝臣。次和琴。散位經仲。右中將實守朝臣俄稱所勞不參。仍用地下者。次一哥。右少將通能朝臣。次二哥。雅樂頭賴方。前彈正弼師廣。同依所勞俄不參。仍用地下一者也。次召人復座。次神宴如常。韓神之後。人長立舞。着座了勸盃。中宮權大進信國。備前守隆成。次召立人々。先稱信範朝臣。下官參進。次通能朝臣。本座。次通親。末座。次信從各一兩座。施才散樂。次前張。次朝倉。通能朝臣。次楚

駒。此間人長立舞。退入之間。藏司給腰差。次召人祿。下官以下取之。地下召人。雜色。所衆。近衞召人。藏司官人役之。次分散。

召人。

殿上右少將通能朝臣。　左少將脩範朝臣。

侍從俊光朝臣。　右少將定能朝臣。

同泰通朝臣。　同通親。

地下雅樂頭賴方。　散位經仲。

信綱。　範光。

惟成。　橘仲俊。兵部丞。

近衞好方。近久。助種。今三人不見知之。

人長左近府生秦兼成。

〔以宮內省圖書寮本加一校畢〕

續群書類從卷第二百七十

公事部二十三

御即位次第 稱名院右府

保元三年 頼業記

治承四年 山槐記

貞和五年 見□園太内弁

永徳二年 外記記者不詳

治承四年 同記

文永十一年 妙槐記内弁

同 後八條殿御記外弁

即位次第

殿上庭中装束。一如元會儀。其儀見代々式。

大臣參陣。召内記令進宣命。付職事奏宣命。

藏人下給位記莒。稱下名。

次召内記。給宣命幷位記莒。

大内記以下三人參進。内豎持位記莒。可相從内記。

頼業 保元記云。當日辰刻内大臣著左仗座。召大内記藤原朝臣信重令献宣命。以内記内覽。就弓場奏聞。不奏草先例也。便給下名幷位記莒。下名柳莒。召内記給之。不歸仗座。即經月花陰明脩明門等。向八省休幕。内記等相從。以内記被送宣命於中納言忠雅卿。

頼業 治承記云。巳剋着装束。巡方。歸參内裏。粗見紫宸仁壽幷庭中中重等装束。然間左大臣參入自敷政門。蒔繪劍。着仗座。令置軾。先召頼業。被問

諸司具否。申諸司半分無若イ候哉。遲參之由。大臣目給。賴業稱唯欲退之間。被仰曰。間諸司事先例不同。而長元大二條殿記聞之由。慥所被注置也。次召內記。五位六位共不見。東西雖相尋遂不見。遣使部於大內記宅。如此之間及半時。依爲例宣命。雖六位內記可進宣命之由被仰。而六位又以遲參。今例敍位入眼之時。可早參之由度々所仰含也。而如此尤有昔亡也。仍大臣起座。昇東階。令覽紫宸仁壽殿給。午剋大內記業實獨參入。仍披露其由。左大臣歸着仗座。權大納言實房卿追着之。右近中將賴實卿又着之。昨日加階之後未着陣也。無程退座。徘徊宣仁門邊。先召大內記藤原朝臣業實。仰可持參宣命之由。業實納宣命於莒持參之。依爲例宣命無草。即令大內記覽。業實參殿下御直廬令覽了。良々、歸參進進之。召藏人宮內權大輔藤原朝臣親經。奏聞了返給。以藏人可有御覽殿下也。以內記內覽之條可尋。次藏人親經。非藏人平信親。源兼時。以位記莒三合。式部二合。兵部三合。以下各二通。插莒上。各就

軾奉大臣。大臣先召業實返宣命。納莒。次更召業實。給位記莒三合。業實取重退去。于時六位內記未參。五位一人勤之。尤爲不便也。其後大臣出敷政門。賴業隨向其太子前平伏。經太子宿西向休幕給。以合□殿東廂爲其所。假儲。東北南引幔。即大內記令持位記莒三合於內豎。一人持之。三人□合候。大內記令持一人。被仰着□□之後可置之由云々。參大臣休幕置之。即返給大內記。宣命以六位內記送宣命使宿廬。此間被定仰左右行事弁。左中弁經房朝臣行左方事。右中弁兼光朝臣行右方事。史各一人爲左右行事。外記不必向右方。經房朝臣始在堂上行事。內弁着座之後。立軒廊邊行之。兼光終始在堂上。賴業隆職等。於軒廊邊同催行雜事。

妙槐文永十一年記云。予着束帶。無文帶。蒔繪劒。行幸不可供奉之間不用□劒。是久故左大臣殿御所爲如此。凡此事自大內幸官廳也。自里內幸官廳事。治歷以後承久貞永仁治寬元正元也。後年々用蒔繪劒否事記錄不詳。慥可勘決。今雖不知前例。案事理用蒔繪劒。廻烏丸。經三條坊門。至高倉下車。前駈

六人參會此所。新少將季顯朝臣又來取裾。今日雖ゝ長俊澄不召具之。其少將爲近衛府生裝束不思得。案事理出御之間着褐。於官廳可着褐襠歟。將又不着褐襠只可召具歟。大臣大將勤內弁之時。官人不改裝束。但不入昭訓門內。於門外追前云々。雜色長此作法甚無益。久壽內弁太政大臣實行公者取官人奏雜俊着褐襖袴。在內弁[illegible]邊。裝束不甘心之由見要御記。仍今日俊澄裝束不思得之間不召具之。入左衛門陣代。親經床子座前之處。雖天晴猶地濕。無便宜之間。經化德門代方。着陣端座。非一上者先着奥座之後。可移着端座歟。而日已及午終。早速太切。仍直着端座也。召官人令置軾。便令直沓。又傳召外記。良季來軾。予先問諸司。大略皆參。大內記遲參之由申之。予重仰云。忩可召遣。稱唯退。次以官人招藏人佐忠世。着陣以前以季顯朝臣參候陣之由觸忠世。是今案也。忠世來軾。予問云。行幸出御□催具歟。忠世云。供奉人右大將外大略參入。只今着御々裝束之間也。又云。大內記遲參。數反遣使云々。宣命於八省奏之有例事也。內記猶令遲參者。於八省奏之條如何。可相計之由。攝政被命云々。予答云。於八省

奏宣命事。應德後二條殿。保安太政大臣雅實公。依所勞不參內之例也。今度予已參陣。雖准兩度例歟。猶可被責出大內記歟。忠世承諾退入。此間大內記參入。仰問諸司事。建久左大臣殿御次第被記之。同年御記又無所見。頗以不審之處。同年續曆御記幷賴業記。奏宣命之後。師直記。給位記筥之後。親宗卿記。奏宣命書之後。召大外記師直。問諸司具否之由有所見。仍今度問之。如續曆以下記者。冣前不被問歟。此條又以不審。諸公事之習。問諸司事冣前事也。何宣命以後可問之哉。且治曆京極大殿御記。辰剋參內陣外座。召大外記問諸司具否云々。大殿御所爲以冣前也。加之治承賴業記。左大臣經宗公。召外記。問內記內豎參否云々。此記之意又冣前歟。但不問行幸之諸司之由。今度准治曆御所爲冣前問之。以官人召大內記。在守參軾。仰云。卽

位宣命進禮。其次仰云。可持位記筥也。六位內記候乎。在守云。六位不候。兼日申子細於職事。可差進六位外記之由。被仰大外記云々。予許諾。在守退。數剋不進宣命。以官人相尋之處。持宣命僮僕逐電。尋求之間也。件尋得宣命云々。而猶不進。重尋子細之處。杖未持參云々。仰云。雖有用杖之說。一說入筥常例也。且治曆建久用筥。何依杖可遲々哉。其後入筥持參。予披見。大略例狀也。但夫租稅事。去年以往之由載之。若猶兩三年以往之由可載之歟。仰藏人佐奏宣命。須進弓場也。治曆令進弓場給。建久午座令奏給。依宿老用建久例。此次免去年以往租稅事奏也。又位記筥可下給之由加奏。忠世即返下宣命。攝政候御前之間。即內覽奏聞云々。租稅事尤兼可有沙汰。只今頗火急。臨出御之期。難勘舊例。可相計之由。攝政有命。相續藏人二人持參位記筥。置予前。筥三合並置予前也。宣命筥奧。式部筥中。兵部筥端。依無上階式部只一合也。以下名插下筥結緒。先召大內記賜宣命筥。以筋下入宣命筥。自位記筥撥遣端方。建久御所爲如此。大內記取之。免租稅事勅答之趣仰也。又仰云。六位參可取位記筥。大內記退後。六位外記一人參入。取式兵二合退。

園太記云。予可奏牛車慶。未遂現任之後。着陣之間。旁早參叶宜。仍已經剋着束帶。有文玉丸鞆帶。蒔繪螺鈿劍。紺地平緒也。至官廳入東門。進朝所艮砌西面。招頭弁。小時仲房朝臣來逢。予小揖。仲房朝臣歸入。奏事之由歸出復命。予又小揖。仲房退入之間。舞踏了左廻退。爲着陣也。官司爲御所之時。以東廊北面戶以西爲仗座。定事也。而即位日此所爲褰張休幕。而永仁即依無其所不及沙汰。建武又如此云々。東廊東面昭訓門代以南。一間。余搆假板敷令敷座。奧端。南北行。南端構切參議座。東上北面也。予經立蔀外入南妻。經參議座後至西頭。右廻揖昇。北行着奧第一座。揖引寄裾。此間高倉宰相廣

通卿着横切座。久安納言雖扈從不着之。仍今度兩卿不令着。小時揖起座。到初所。下地着沓。揖廻南東砌。着端第一座。揖如常。次召官人。二音。官人。蘇芳褐。錦裲襠。帶胡籙。來之間。仰云。膝突。官人敷軾。此間目令直沓。次又召官人。二音。官人來。予仰云。外記召弋。大外記師茂例束帶。來跪。予仰云。可候司々者具タリヤ。師茂申候之由。予仰云。令候ヨ。師茂稱唯退。次又召官人。仰內記可召之由。大內記氏種來軾。予仰云。卽位宣命進レ。氏種持來之。黃紙也。納莒。用永仁延慶草云々。予披見置前。又召官人仰云。頭弁此方ニ。官人退告之。小時仲房朝臣來。予授宣命莒。押出之也。仰云。內覽奏聞。仲房取之退入。卽又歸出下之。卽可下位記莒也。良久不見。此間宣命數剋在前。無所詮。仍且令官人召內記返下之。其後猶位記莒不見之間。密令官人尋奉行人。已及申剋。被下位記莒。藏人左少弁敎光。勘ケ由次官俊藤持式一二。六位藏人範康着青色。不着裲襠。持兵莒。就軾。次第置之。式一。挿下名也。數光置之。同二。俊藤重置之。予聊押遣奧方。其後範康置兵莒挿下名。於東端退入。次又召官人仰云。內記率參レ。良久不見。頃之大內記氏種。少內記盛宣等來。予先式部位記莒二合乍重賜之。氏種取之退。次兵部位記莒賜盛宣。可候休幕邊旨仰之。內記等不得其意歟。卽直幷幄云々。珍事也。仍予入休幕之後責出。如例下知也。內記退。次予揖起座。小庭南行。出立蔀南妻。經立蔀外。入休幕東面北第一間。暫休息。

中務省率內舍人。陣近衛南。

或次第云。中務省輔着紫袍。

治承賴業記。中務少輔藤原隆成。尋常冠。淺紫闕腋袍。冬袍。不着半臂下重。螺鈿劔。平緒。靴。笏。幟戈。少丞藤原範賴率內舍人等。退紅。褏袴。裲襠。狩胡籙。布帶。陣東方。權少輔藤原朝臣伊經率權任內舍人。裝束同內舍人。但無裲襠。陣西方。

保元頼業記云。中務率內舍人。陣左右華樓陣北。少輔藤原季經。權少輔同教保在東陣。着淺紫闕腋。中務輔二人着尋常冠。垂纓。襖。帶劍。靴。不持殳失也。丞幷內舍人緋布衫。挂甲。今日內舍人皆悉着褊襠。奇怪也。

永德二不知記云。中務省可着禮服之處。今度着位袍。爲奇恠者哉。

中務輔兼淳着束中務省纛下。不置床子立之。位袍。帶劍。平緒。著靴。

早旦內弁大臣着休幕。

治承玉葉云。以春興殿東庇。爲內弁休幕。

山槐記。後聞。於左府休幕有盃酌。三條大納言。藤大納言。堀川宰相。三條中將。此度左府着梨子直衣被座云々。

內記進宣命幷位記莒。

以內記送遣宣命於宣命使宿所。

文永十一年三月廿六日。花山院內大臣記云。予着束帶。出居休幕。不卷簾。不敷軾。內記蹲居壇上。指入宣命莒。予不及披見。卽返給。仰云。持向宣命使宿所ヘ。六位外記進位記莒。大內記可取傳之由存之歟。仍不退。而外記直進之。何是何非。可勘知事也。於少內記者傳大內記勿論。於外記者不審。予取留下名置座前。返給位記莒。解結緒可置幄机上之由仰含了。此後解裝束休息。

貞和五年十二月廿六日。中園相國記云。入休幕東面北第一間暫休息。卽內々內記宣命以下早速可持參之旨仰之。此間休幕東面北第一間出居。不敷軾。良久持參位記莒許。予宣命同持參。內弁蒙命可送宣命使也。如何之由仰之。仍更退持來宣命莒。予卽押出之。可持向宣命使松殿中納言休所旨仰之。氏種退入。更又持參位記莒。式兵莒大少內記二人持之。先度大內記可向宣命使旨仰了。何重參哉。六位二人可持參歟。將又一人重持三合爲近代例云々。今作法尤不審。予自簾下不卷簾也。取入之。引拔式兵下名留之。如初押出。解結緒可置幄之机旨仰之。今度下兩局次

近衞次將陣東西階下。

第。內弁着屐之後可置之旨作載了。雖相違次第。元來爲兩說之上。久壽如此。不及咎。

次將賴業記。治承四四月廿二日。

左右近衞次將已下。陣南階巽坤。各立胡床不立杖槍。北上東面。臨出御之期各着也。左近入日華門。經內弁幄南華樓陣北櫻樹南等着之。右近入月華門。

各詩常冠。卷纓懸緌。位袍皆夏袍。闕腋。各着。不着半臂下重。平胡籙。螺鈿野劒。五位。入尻鞘。平緒。挂甲。以金銀作之。文註ナリ 靴。隨身皆褐衣。壺胡籙。

首書曰。四月廿一日御卽位也。山槐記。治承四四廿二日。左少將兼宗用夏袍。着下襲。不着半臂。古昔雖夏着冬袍之由見舊記。然而近代皆着夏袍。冬時不着半臂幷下襲也。依爲五位入尻鞘。見西宮記。但寬和記曰。不入尻鞘云々。然而見西宮(納言イ)記之上。延久嘉承記入之。保元花山院入之。仍所入也。

隨身蘇芳袴。小舍人童薄靑白。裏薄色衣。白生單衣。

同記云。近將入日月花門。陣階下。節會時如此。大極殿儀。入昭訓光範門。內弁侍從同入件門。而今日內弁侍從入敷政神仙門。若准彼門。者次將同可入此門歟。但又內記二省雖入昭訓門。康保或入日花門云々。何事有哉。或無所見。左中將淸通朝臣。泰通朝臣。少將有房朝臣。通資朝臣。時實朝臣。實敎朝臣。公守朝臣。基家朝臣。兼宗。右中將隆房朝臣。少將公時朝臣。實明。基範立胡床前。頃居。褰帳之後可居也。各不堪佇立歟。左中將持弓。以上方爲北。通資朝臣獨以上方爲南如何。實明基宗不入尻鞘。基範(兼宗イ)基家入尻鞘。此事先例不定。西宮文云。五位入尻鞘者。寬和不入尻鞘。延久匡房記。嘉承中右記入之。保元度或入或不入。件時花山大納言兼雅。被入之。仍今度兼宗入尻鞘。步行幸時不入尻鞘之例也。

而又七日節會立叙別之。次將入尻鞘。雖一決事也。然而西宮文可爲證文。尤可逐納言之例之由所存也。挂申各盡善盡美。或新調或古物。隆房朝臣甲板末付青末濃總。未見事也。今案意巧也。袍用夏闕腋。着下襲。不着半臂。時實遲參入日花門。不然。通資實教出軒廊着胡床。公時又自弓場方進出。遲參入如此。中間退時。清通經本路。出日花門。不可然歟。自余入軒廊幷弓場方。今日不參。右少將維盛朝臣。左少將清經朝臣。右少將資盛朝臣。皆依重服也。

首書云。藤大納言實國曰。依着甲可引丸緒歟。他人多引之者可引。不然不可引之由。仰公時了者。他將皆不引之。

又曰。次將今度可執笏哉。可帶弓箭哉之間。有狐疑之輩。幸小安殿之時。帶弓箭之例。而於紫宸殿有御卽位。立笏於後房東庭。若可取之歟。康保記旁無所見之故也。此事光長粗尋申左右大臣云々。被尋云。康保記帶弓箭之由有所見。隨件大儀着甲。爭不用弓箭哉者。予不見及康保記。又無搆有所見之人。彼年記所流布者。外記左近陣小一條式等也。皆無所見。左府所被命之記可尋記。抑服太儀服執笏之條者。不可有妨哉如何。愚案區分。未思得一定。不着禮服公卿。又可帶弓箭哉之條。有成疑之人々。先同日大理時忠。被尋申前太相國左府。皆可帶弓箭之由有返報。彼消息被見予。予答專不可然之由。幸小安殿之時帶也。紫宸殿儀。禮服公卿不具弓箭。祗候閑所。可無其外事。又左兵衞督知盛。被相尋。同答此旨了。今日人々皆不帶弓箭。用蒔繪劒。而新宰相中將通親。帶螺鈿劒。

貞和五年實繼記云。中斜着禮服。駕毛車參

官司。右少將公豊朝臣着挂甲。建武實繼着用物也。連䡘。隨身二人。壺乘袴。入郁芳門税駕云々。

應安七年十二月廿八日。左兵衛督公勝卿記云。于時右親王代。左右次將各兩三。進自東西陣階下。卽居胡床失也。出御之時。稱警蹕之後可居也。但先々間如此。然而古賢難之乎。

大將代以下隊中務陣北頭。

將監以下在其後。

保元賴業記云。左大將代前美濃守藤原保成朝臣。中將代將監狛宿禰元時。少將代將曹狛則高。右大將代散位藤原宗保朝臣。中將代將監。少將代將曹。左大將代以中爲上。中將代居北。少將代在南。右大將代以北爲上。而今日宗保居中失也。大將代武禮冠。淺紫闕腋纔着。紫錦裲襠。將軍帶。金裝劍。靴。槍。紫幘殳。中將代深緋闕腋纔着。金銀裝腰帶。同劒。緋幘殳。少將代同之。但淺緋褁。同裲襠。

治承賴業記。左大將代前河內守高階資泰朝臣。武禮冠。淺紫闕腋袍。冬袍裕着。錦裲襠。有肩兗。螺鈿劒。平緒。將軍帶。如金銀鑄之。靴。策。紫幘殳。中將代將監狛宿禰光近。深緋袍。白餘裝束同大將代。少將代將曹豊原利秋。淺緋袍。白餘裝束同中將代。大將代在中。中將代在北。少將代在南。已上北上西面。三人胡床立纛幡等前。將監將曹以下在杖槍後。右大將代、、、已上東帶。同左大將代。可着北面。着中。近例多如此。失也。北上東面。

左近衛十人。蘇芳褐衣。上下。布帶。帶劒。奴イ莫脛巾。藁沓。取鉾。右近衛十人。青袍。白表袴。布帶。着沓。取鉾。當色近衛之外。多在御階下陣。

左右兵衛陣南門外。

左右兵衛佐以下。陣承明門外左右。各立纛幡等。其後立陣屋幄。又立杖槍等。左在東。右在西。佐。武禮冠。緋袍纔着。錦裲襠。有肩兗。螺鈿野劒。平緒。策。着幘殳。尉。位袍。闕腋。錦裲襠。白布帶。平胡簶。緋脛巾。麻鞋。志。紺袍。白餘同尉府生。兵衛。紺袍。挂甲。弓箭。但兵衛加末。

左右衛門督率尉以下。隊民部省中門代內左右。

佐率尉以下。隊同省南門外左右。

治承賴業記。左右衛門佐以下。陣建禮門內左右。兵衛陣以南也。兩陣之間有路。外弁公卿參進之時用此路。左在東。右在西。各立纛幡等。又諸陣居如兵衛。藏人左衛門權佐。武禮冠。錦裲襠。有冑宛比體。位袍。闕腋袍。夏花。不着半臂下襲。靑緌寄其袴。頭劍。平緒。靴。笏。着緌。○襠身褐衣。挂甲。右上書夫領。尉府生已上。裝束同兵衛。衛士裝束上。右衛門權佐。大略如左佐歟。

隼人陣同門左右。衛門陣南頭。

保元記云。隼人史生率大衣二人幷隼人等。件裝束今度新被調。自余隼人皆悉着大摸巾衫布袴等。

治承記云。隼人陣建禮門外衛門陣以南。正橘朝臣淸定以下陣之。正位袍帶劍。大衣隼人等裝束。舊儀執楯槍坐胡床。隼人陣以南。立朱雀門代幄。東西行。七丈幄。又引大垣代幔。其外衛士等陣之。

諸司執威儀物。列殿庭東西。如式。

保元記云。諸司等列立華樓陣北。大舍人冠。老懸。退紅。白布袴。菓脛巾。諸司官人等位袍。

治承記云。權任內舍人甚少云々。大舍人。內藏寮。大藏省。掃部主殿等官人等。左右相分。各捧威儀物。列立華樓陣以北。陣北其庭甚狹。仍陣後幷廊列立。任例雖催三分已下。乍進差文多以不參。或雖參不隨其役。以當色下部令取之役。尤奇怪也。然而近例多以如此。自行事所給執物。外記催役人。

主殿圖書列火爐東西。

保元記云。龍尾道上云。去殿中階十丈。左右立黑漆案各一脚。高四尺許。其上立白銅火爐以銀塗之。其體圓也。花形頂有圓穴。其足有六足。間有銘。各一脚。當日月幢北。又各置綵色香莒一合。東南各立白木床子三脚。北上東南面。東西相去六丈。保安置板爲主殿圖書官人座。西爐者西南設之。籠炭。只一籠也。今度唯松明付火。仍臨期火滅。尤以不便。爐南各立白木床子一脚。圖書官人臨期登之焚香。

治承記云。主殿允中原爲宗。屬伴俊方着西床子。東面北上。圖書屬藤井爲貞。淸原成吉着東床子。西面北上。兩寮共三山冠。白禮服。位袍上着之。已上兼日借請大學寮禮服令着之。裝束使立

床子各四脚。然而依應德仁安例。各三人着之。舊例或各四人。今度圖書三人着之。依違例令退一人了。主殿稱近例。共着西方了。猶兩寮各一人。可分充兩方也。

閤外公卿着民部省廳代幄。于時爲外弁。

治承記。權大納言藤原實房卿。同宗家卿。權中納言同朝方卿。同實家卿。參議同長方卿。同定能朝臣。各着禮服。定能雖四位付玉佩。着外弁幄。件幄長樂門以東庭南北妻。立七間紺幄。猶可用纐纈幄。紺幄先凡也。幄內立兀子。北上西面。上卿前立案一脚。外記兼置式莒。外弁幄東立弁少納言床子。其後立史生床子。其後立官掌召使床子。外弁實房卿先着之。其後各着之。

貞和五年源大納言通冬。記云。着外弁幄。第二兀子。先之冷泉宰相一人在此座。頃之新大納言以下着幄。大炊御門中納言西斜着座。候御裝束之故也。弁不着之間。雖相尋之。終以否着。次置式莒。

同年新大納言實繼卿記云。到郁芳門稅駕。前駈二人。小雜色四人。牛童車副等如常。依殿制不着下袴。向門立之。先之源大納言。冷泉宰相參入。其外公卿未參云々。入門西行。於民部省跡築垣邊。官司巽邊也。改着烏皮舃入幔門。含耀門代歟。件門代不立之。源亞相參入之時。仰外記令立之了着座云々。南行入幄東面中央間。第四間也。件幄七間南北妻也。母屋北第一間立兀子一脚。兩面稱。爲大臣座。第二間以南立兀子四脚。爲納言座。其南立長床子一脚。爲參議座。幄後引幔。前方不然。經兀子下立前。揖着座。于時兩卿之外無人。頃之松殿中納言忠嗣。取副宣命於笏。參着。經程之後。大炊御門中納言家信。加着。彼卿奉仕主上御禮服乍着禮服候之。有例云々。訖着之。次高倉宰相廣通。參着。入南間。自床子上着之。上官可着也。而弁不見來之間。外記史以下猶豫佇立幄巽邊。令伺弁有無之處。無分明之左右歟。右中弁兼綱朝臣。藏人左少弁教光爲左右行事。右少弁兼左衛門權佐經方候本陣。其外弁官不參。仍無人于着座歟。於少納言者雖儲其座不着例也。三人幷有所役之故也。仍外記。權少外記中原師興。史。左少史高橋秀職、召使四

人裲襠。蹈懸。平胡籙。等着床子。件床子在幄南砌。朝集堂儀設東砌歟。式莒不置之。經數剋之後。着直垂男一人持來件案。置式莒於其上。立第一間兀子前。先例遲々之時外記置之。今日儀狼藉。上卿不被咎之上。不能口入也。

首書云。舊例外弁不置式。中古以來置之云々。漸爲流例歟。

應安七年十二月廿八日。實直卿記云。御即位外弁公卿着幄路事。納言各入幄東西。中央間着兀子。參議入南門第二三間歟。着床子。

式部唱計。

典儀少納言奉贊者就版。

保元記云。典儀少納言源重雅奉贊者二人。青袴。白禮服。武禮冠。借用大學寮。入光範門就位。

治承記云。典儀少納言藤原朝臣仲家禮服。不帶劔。奉贊者二人。大學屬中原永兼。大炊屬藤井吉遠。共三山冠。緋袍。黑裳。兼借請大學寮令着之。入月花門就位。北上東面。中務省西炉南去一丈。更西折一丈置典儀位。差退西南。置贊者位二。

永德二年十二月廿八日。典儀少納言季長朝臣立版。不立床子。不帶劔例也。着禮服。贊者雅樂允和氣豐貞。掃部允藤井泰胤。立版。不立床子。

外記參內弁休幕。申諸儀弁備之由。

治承記云。權少外記中原清俊。進內弁休幕東幔邊。付家司皇太后宮權大進高階泰貞。申諸儀弁備之由。或外記進境下自申歟。然而付家司可申之由兼被仰。

文永妙槐記云。外記來休幕。付家司申諸儀弁備之由。此後予着禮服云々。

園太記云。此間少外記中原康隆來休幕。來東面可申歟。申諸儀弁備之由。光熙朝臣出逢。仰聞食之由。

外記申二省莒取代官。久壽內弁着幄之後申之。其外猶存例。若他諸司不具者。此次可申之。

於輕幄申代官例。

保元記云。大外記中原實弘起座。進內弁輕幄坤平伏。申二省輔丞代官退去。

文永妙槐記云。外記申代官。其儀先外記進

休幕以前。對馬守敦行申事由。予取副下名
二通於笏。笏兼押紙。下名二通也。令加只（兵部）下名於式下中將之。東一間立
東面。以家司卷御簾。不敷軾。永萬松殿。仁安經宗令敷掃部寮
軾。治曆大殿。建久故左大臣殿不令敷給。自余人々多又不敷之歟。仍今度不可及沙汰。以家司召
外記。六位外記進休幕壇上蹲居。申代官。
予乍立東面仰云。誡タリヤ。外記申云。其
人其人試テ候。予仰云。令勤與。或令候ヨ之由仰之。建久令
勤ヨ之由見御記。仍用此記。外記猶唯退。
園太云。內記置位記莒。外記可申代官也。
而於位記莒者兼置之。外記遲怠。卽可申代
官之處。暫經程。仍予忘失召內豎。內豎不
見。經程而召使密來云。外記未申代官。內
豎參以前可令申代官歟。予云。代官ハ常儀
於休幕可申也。於今者內豎早可參。其後內
豎逐電云々。
次內記置位記莒於內弁前机上。弘安永仁內弁着幄之後置之。久壽先置。其外前後先置。其外前後先例相分。

治承記云。大內記藤原業實。少內記惟宗業
昌。藤原業貞。各持位記莒。進內弁輕幄。入
自西面南間。重置案上。式莒南。
妙槐記云。內記置位記莒。或內弁先着幄
後。置位記莒。或先置位記莒後。內弁着幄。
先例兩樣。今度次第偏依建久例先令置之。
山槐記云。內記取位記莒。親經云。內弁今制被奏宣命。親經奏之。下位記莒。式一親經持之。式二非藏人平俊親持之。源仲、莒等大內記業實并少內記二人參。入月華
門。經內弁幄南西。跪机西。重置式莒南。少
內記等跪大內記後。大內記傳取之。同重置
机上退歸。
先之外記可置式莒於前机。
妙槐記云。先是外記置式莒。不置今度式。
置舊式如何。但先例有兩說事歟。建久置新
式。外弁前置舊式之見御記。承久外記云。
仁治內弁次第歟。置舊式之由註之。今度尤
可示合良季也。背建久例之條。頗遺恨事

也。

永德記云。置式莒。置北端。今度新式也。入莒。無軸表紙。師仲持莒。蒔局務云。可置何方哉。返答云。可置南端歟。予命曰。可爲北端也。南端爲違例歟。仍置北端。委細見應安家記。今日外記自身置之。不審也。内弁着座以前。以使部可令置也。爲違失歟。尙々可勘。

次内弁着幄。

外記史内記等着座。

保元記云。于時内弁内大臣着禮服出休幕。押笏紙。又取副下名於笏。隨身等發前聲留門外。内弁着幄之後。入昭訓門。列居東福門西壇下云々。先是實定卿。師仲卿。公保卿等會集。有羞勝云々。又外記付家司。諸儀弁備之由。不被上簾云々。入昭訓門降壇下。向坤徐步。繞樣不似常體。先遠踏左足。其間再踏右足。定有樣歟。自幄北面中柱西着兀子。西面。自前着之。大外記中原實弘。少外記同師茂。右大史中原惟弘。左少史小槻隆職巡方。淺履。着幄後平敷座。北上西面。内豎頭木工允源定親着座。昭訓門北腋平敷也。治承記云。未剋内弁左大臣着禮服。押笏紙。出休幕。經太子宿西。入敷政門門宣仁門。經宣陽殿壇上。經軒廊内。出東第三間。降壇徐步。降壇向坤。始徐步。入自輕幄北面西間着兀子。西面。次大外記。賴業。師尙。左大史隆職着内弁幄後床子。淺沓。權少外記中原清俊。右大史小槻國宗等。着北床子。已上南上西面。六位床子頗東退。着輕幄南床子。西面。鉦師鼓師冠。緌。退紅襖袴。折半臂。下重。葉脛巾。着其南床子。北上西面。其前立鉦鼓云々。

永德記云。内弁取副下名於笏。押笏紙。入昭訓門代。前駈等留門外。師香朝臣。予以下於同門北邊蹲居。西上南面。内弁降壇下。西行更南折。經南局床子東幄南等。出イ自西面南歟入幄着兀子。西面。次大外記師香朝臣。予。左大史兼治。光夏等着幄後床子。北上東面。

妙槐云。予着沓。出東一間東西（面歟）。上簾之間也。予出後垂簾可守護之由仰侍等。前駈相從之故也。自壇上南行出南幔。入東向戶。暫佇立壇上。雜人充滿。令拂退之後下壇下。七尺許步出西。向中方聊立留。自左足練始。普通早練也。建久被用異說。今度有所存不用。委可記奧也。向

坤斜行。當內弁幄北面之西間練留。凡東間地有高下之間。練甚難堪事也。幄內猶可練之處。幄卑玉冠可突幄上之間不練。建久又如此。立兀子前揖。此揖又不深。冠有恐之故也。建久又如此。居兀子

同記云。予着幄之間。親昵人々起陣。依家禮也。而後日不可然之由。前右府被命云々。此條如何。尤不審。可記奥。

園太記云。　典儀已就版之由申之。仍取副下名二通於笏。笏紙上取副之也。兵下名卷加式下名端也。　入昭訓門〔尺許歟〕代。先左足。公世朝臣兼候陣。進門下之間。退胡床來此處。予西行下壇。至七許尺。聊立留。端笏練步。自左練始。例早練也。或有別樣云々。但膝ヲ聊高ツヨク踏。猶練也。　到幄北。未至幄二尺許練留。本儀練入幄內云々。可然。入西間。久壽入東間。然而西間爲常說。仍用之。多者經幄東南入西面云々。猶執久壽跡入北方也。到兀子前。兀子與黑漆案間也。右廻立兀子前。揖不深。着座。次外記史等着幄後床子也。　內記候內弁幄坤床子。兵庫頭候內弁幄東南床子也。

山槐記云。內弁左大臣出休幕。經敷政門宣仁門宜陽殿壇上軒廊。自砌外練步。入幄北面中柱西。幄覆垂。當冠。仍以左手傳。若屈腰入。此後不練。着兀子有揖。治承玉葉云。中一點。內弁左大臣着禮服。取牙笏。押笏紙。不被取副下名如何。經敷政宣仁等門。并宜陽殿壇上軒廊西二間。留立柱中。刷衣裳等。於砌外練始。足摩如例。入自幄北面西間。自兀子前着之。巽氣洋々。進退叶度。禮服之器量。誰人如之哉。可感歎々々々。

次內弁召二省給下名。先召內竪。

保元記云。內弁召內竪。二聲。內竪於幄後稱唯。須內竪頭於本座稱唯也。後々如此失也。頭木工允源定親着深沓。經上官座後。立幄南頭。北面。內弁宣。式省兵省召戈。定親稱唯。經本路復座。式部大丞橘章盛。兵部少丞藤原盛清着靴。入昭訓門。省掌於門外敎正。徐步經上官座後。列立幄坤。西上北面。列立南頭也。內弁召式省。章盛稱唯揖。至幄坤角柱下。右廻揖搢笏。傍行入幄西面。副南柱跪。

膝行候案下。承頭自幄南面西間參進之。而屈通帳綱內。自西面南邊參進。甚以無便。內弁以左手給下名。丞給之逡巡立。傍行歸立坤角柱下。拔笏取副下名。南行經兵部東幷南。復本列而揖。次內弁召兵省。盛淸稱唯進給下名。共儀同式部。但膝行之後搢笏。欲復本列之間。式部退出。兵部又退出。未復列。各經本路。出昭訓門了。次內弁召內豎。二聲。內豎稱唯。頭可唯也。頭定親參進。如前。內弁宣。式省兵省召戈。定親稱唯復座。式部輔代散位紀朝臣雅重。兵部輔代前伊勢守大江朝臣泰基。已上着靴。式部丞代。須誠二人、有三位已上莒之故也。而一人不參如何、外記不加催歟。如舊記者上階之時。式部丞代一人。兵部無丞代。皆輔代可取莒之故也。然而近古以後輔代不取莒也。兵部丞代已上深沓。入昭訓門。省掌敎正如初。經上官座後立幄南。丞代又立其後。各西上北面可立也。而居失也。內弁先召式省。雅重參進自幄西面。上卿先取式部第二莒給雅重。內記須先置式部二莒。其下置同一莒。其下置兵部莒。而先置式部一莒。仍內弁先取二莒給之。此間雅重秦基等失方迷惑。跪地不立、雅重還授丞代。次又參進。賜式部第一莒。更授丞代。丞代取重兩莒。次秦基參進。賜兵部莒。還授丞代。經左近華樓陣後。降龍尾道東階。直南進令置位案上退出。

治承記云。內弁召內豎。二聲。頭盛安位袍。深沓。稱唯進立幄南頭。內弁宣。式ノ省兵ノ省召戈。盛安稱唯退歸。次式部少丞藤原資博。兵部少丞橘定家位袍。靴。入日華門。此間省掌等於門外敎正。徐步經兵庫頭床子北。立幄南頭。西上北面。內弁宣。式省。資博稱唯。立幄南面。解襴紐。入南面西間。可入西也。南間共也。傍行跪。指笏膝行。候內弁給下名。資博給之。取副笏立南頭。差襴紐。經兵部後立本所。次內弁宣。兵省。定家參進給下名。粗同式部。退歸之間。式部先退出。兵部不復列。相從退出。次內弁召內豎。二聲。頭盛安參進如初。內弁宣。式ノ省召戈。盛安稱退。式部輔代散位藤原朝臣貞親。兵部輔代三善偏仲。巡方。靴、式部丞代內藏允宮道

式房。兵部丞代內匠屬石井賴時内豎。參進
立幄南頭。西上北面。丞代在後。
貞親猶不參。貞光雖參候不具靴。不勤役
之故也。以使部近衞等。引立貞親令勤
之。
式部莒有二合之時。可用丞代二人也。而
如北山說者。猶可用一人也云々。丞代他
行之間。且用一人。
內弁宣。式ノ省。貞親稱唯參進。用幄西面。賜位
記莒二合。退授丞代。有莒二合之時。兩度參進賜之例也。而今度儀如何。
次內弁宣。兵ノ省。偏仲參進。賜莒一合退。
授丞代。只相牽經左近華樓陣中務陣後進
西。以莒各置位記案上。掃部寮去宣命版南一許丈。立位記案二脚。式部一脚東。兵部一脚西。式部每案可(置脫歟)莒一合也。而案一脚上。
重置莒二合失也。式部兵部案。各東西妻相
對立也。式部上階案一脚。立式部案北。同東西妻。
式部置莒之後歸東方。兵部出月華門

方。此間令近衞告可被打外弁鼓之由。
妙槐。次召二省下々名。其儀先召內豎。二
音。殿高庭廣之間。殊可爲高聲之由。古人
之口傳也。建久御記云。召內豎之聲。午四ヶ度殊可高之由。有松殿命云々。內豎頭
着靴。立內弁幄南頭。予仰云。式ノ司兵ノ司
召戈。內豎稱唯出。召二省丞。立幄西南。予
仰云。式ノ司。式部丞參進。入幄西面。指笏
膝行候。永治如此。入西面南間。常儀入幄南面歟。有兩說事也。予給式部下
名。練問兵ノ下名卷籠式下名端持之。着幄之後爲分賜。式兵別卷之取副笏。以式並持左方也。以左手取下名頭給儀。如白馬節會儀。丞給文復列。次召兵部賜召名。其
儀如式部。兩省丞退。次召二省輔。給位記
莒。其儀先召內豎。二音。內豎參進如先。予
宣。式ノ司兵ノ司召戈。內豎稱唯出。召二省
輔代。各着靴。立幄坤。丞代在後。西上北面。先召式司給位記
莒。先置笏於机。以左右手取式莒授輔代。輔代退。抑式莒可在上。而疊下內記失也。忽取下莒之間有事煩云々。輔取之授丞代復列。若式莒有二合者。又可給。而今度一合也。次
賜兵部。其儀同前。二省輔代退。置莒於案

上。凡二省幷內豎頭未練之間。作法散々。大外記師顯。雖加教訓一切不承引。堂上堂下雖有差別。大概同七日儀。

山槐記云。內弁召內豎。二音。內豎稱唯。入自日華門。立幄南頭。北面。內弁宣。式省召之。內豎稱唯退。兩省丞各一人入同門。立幄南。內弁賜下名。高持廻給之。不似七日儀。賜兵省之儀是同。二省退出。內弁又召內豎。二音。內豎參進。立幄南頭。內弁宣。式省兵省召。內豎稱唯退。二省輔代入日華門。跪幄西。賜位記。左近華樓東南。各置案上退歸。

光明峯寺記。予時左大將。承元四年。輔代入自幄西面。跪候內弁左。內弁置笏於前机。位記莒北也。以左右手取莒。取廻給之。輔代給之。北向。內弁取笏。

園太。此間內記置位記莒。外記可申代官也。而於位記莒者兼置之。外記遲怠。卽可申代官之處。暫經程。仍予忘失召內豎。二音。如節會儀。尤高[大イ]音也。內豎不見。經程而召使密來云。外記未申代官。內豎參以前。可令申代官歟。將又內豎可參歟云々。予云。代官ハ常儀於休幕可申也。於今者內豎早可參。其後內豎逐電。良久已及昏黑。小時內豎來。非頭下品者也。來幄西頭跪。予仰云。式ノ省兵ノ省召セ。內豎退召之。二省丞又逐電。面々撿不誡仰之間。每度遲怠。末代公事不便事也。其後式部丞藏人源仲興。兼武官歟。帶弓箭。但不着甲緌類。人々大略今日如此。可勘之。兵部丞、、、進立幄西砌南頭。西上北面。予召云。式ノ省。仲興稱唯可進也。而直進。年少之間不及作法。予仰令跪。下式下名。右手笏幷兵下名乍持之。左手逆取式下名。白袖下々之。仲興取之欲退。面々敎誡令復列。次召兵省。賜下名儀如先。兩丞直退了。次又召內豎。二音如先。內豎進來。予又仰云。式省兵省召セ。內豎召之。輔代式部大輔代前丹後守藤原光綱朝臣。予前駈也。大輔代今不可進歟。外記扶持之失也。少

輔代前伊賀守源行有。同予前駈。兵部少輔代前加賀守藤原仲光。新大納言前駈歟。列立幄西砌南頭。共所同丞所。予召式省輔代。行有進來。予取式二莒賜之。侍立笏於案足。以兩手取莒。授行有。行有取之退之間。仰可歸參旨。退案此事。常飾會輔代一人作法如此也。今日大輔代即參列不應間。下﨟進背禮歟。然者先召大輔代。賜式二三位以上位記莒。次召少輔代可賜式一莒歟。今日作法無下事也。猶可勘例歟。行有授莒於丞歸參.又賜式一莒復列。次召兵部。輔代仲光進來。賜位記莒儀又如先。二省相引退去。置位記案上歟。已及昏黑之間不分明也。

兵庫頭着內弁幄南床子。

妙槐云。兵庫頭加定。着尋常束帶。帶劔。

園太云。兵庫頭源氏基。尋常束帶。帶劔。着靴。

永德記。兵庫頭賴兼着床子。西面。鉦鼓兼置之。位袍。螺鈿細太刀。平緒。靴。於床子者木工寮立之。

次催外弁鼓。

妙槐。次催外弁鼓。以近衛官人告外弁上卿

也。此事不傳外記。直仰官人。或又傳外記仰官人。兩說也。建久御所爲不分明。同年御次第云。以近衛官人。在華樓陣。以外記令傳仰云々。告可打裝了鼓由外弁云々。仍令度顧座下。仰師顯云。以近衛官人可告申外弁之由示之。師顯召寄官人仰含。官人未練之間。不得其意。師顯放聲下知。外弁上卿仰兵部令打鼓歟。其聲不聞。

園太云。此間閤外上卿行事歟。有裝了鼓聲。遲々時內弁催之。今日閤外已擊鼓。雖不及催促。以官人令尋之。已擊了云々。

此間閤外公卿行事。

保元記。于時外弁上卿重通卿召外記。問諸司具否。外記磬折西面中階下。承仰稱唯復座。是召使於會昌門下打外弁鼓之由走告。仍不待上宣。兵庫打鼓之故也。然而上卿猶可召仰也。但不召兵部丞。尤以不便云々。

治承記云。式部彈正立外弁前敎正。

外弁上卿實房召々使。二音。召使四人於床子同音稱唯。助安一人起座。經幔南進立。西面磬折。上宣。兵ノ省召戈。助安稱唯出召之。卽兵部少丞橘經説執。進幄南方。徐步立上卿前。東面。上宣。裝畢奴留鼓令打與。丞稱唯退歸。召兵庫鼓師仰之。鼓師打鼓。諸門應之。開長樂永安兩門。左右近衞各開之。但長樂門衆開之。

貞和實繼記云。日入之後。內弁令着幄給之由。召使來告。小時上卿源大納言通冬。召々使。二音。召使助豐。稱唯參進。上宣。兵ノ省召戈。不下式莒。不問諸司。召使稱唯退入。兵部丞可參進之處。良久不見。召使來上卿後邊申云。兵部省不候者。可尋大外記之由被仰歟。召使入門內相尋之。頃之相具藏人源仲興參進。件仲興式部丞也。今出現如何。則進立幄前庭。上卿仰云。裝畢鼓令擊ヨ。仲興退入。不稱唯。年少之間進退惘然。召使扶持也。仰鼓師歟。數剋之後擊鼓。諸門可應之。而無音如何。抑件鼓自閤內舁來之。立左右兵衞陣南頭。擊了則舁歸之。是兵庫寮鼓歟。閤外諸陣鼓無其實歟。

次開東西腋門。

保元記云。開章德興禮兩門。謂會昌門東西掖門。今日以前開之失也。次兵庫頭起座。進內弁幄南北面。申云。召刀禰鼓令擊メム。內弁宣。令打與。頭稱唯復座。召鼓師令打之。鼓師冠。透退紅闕腋。半臂。下襲。布袴。鉦師裝束同之。

次伴佐伯着座。

左伴。右佐伯。各着禮服權帶劒。率門部。入自東西掖門。着南門內左右胡床。

保元記云。伴職保。佐伯久貞左少史。着禮服。其冠武禮冠。緋綾袍。闕腋者。可着烏皮舄。而着例沓如何。率門部各三人。左右衞門門部也。冠。緌。褐。藁脛巾。但不帶弓箭。入自兩門。居會昌門內左右胡床。北面。伴左。佐伯右。門部居壇下。今伴佐伯行幸以前着座失禮也。兩氏降壇北面立。令門部開會昌門東西扉。門中戶東西戶一度皆開之。門部舁扉開闔。尤有威儀。

治承玉葉云。伴佐伯兩氏各一人。着五位禮服。雖不給位記以前先例如此。

次執翳十八人着座。

治承記云。此間執翳女孺左右各九人。入殿北面東西戸。着床子。白木。當母屋東西一間。各南上東西面。南イ三行。不執翳二行。臨參進之期女官授之。件翳兼殿內東西戸之北屋。

山槐記云。執翳女孺采女也。入北廂東西戸着座。大極殿儀。入北面東西戸。而二九女孺兼在西壁外。東壁今度假塗之。便入此戸也。東西各立床子九脚於母屋南間東西第一間。三脚。南上東西面。

治承玉葉云。執翳女孺着座。先是群集紫宸殿東西庇者。尋常御膳宿也。仍中有壁。東庇尋常儀無中壁。今爲對彼假塗壁爲隔。其儀入自北廂東西妻戸。着母屋東西第一間床子。左西面。右東面。幷三重就之如常。須取翳參上。寄立座後壁了着座也。而件翳等豫以立之。內竪空手參上。尤違例也。大極殿儀。北面東戸外立件翳。臨參上之期。內藏官人傳授之。此殿儀件作法頗可無便宜歟。縱雖無官人。傳授之儀。儲翳於東西庇。女孺等取之可參上也。光長云。豫本座立翳。其例間存云々。先縱雖有其例。豈追失儀哉。甚以無謂。

次褰帳二人着座。

玉葉云。入自東西戸。執翳同路。

次威儀命婦四人着座。以上各着禮服。

治承記。威儀命婦禮服。左右各二人。入自後房着座。用白木床子。南上東西面。當褰帳座後五尺。四位代南。五位代北。褰帳各禮服。左仲子女王。入道神祇伯顯廣女。右典侍藤原師子。重衡朝臣妻。御乳母。出自宿廬。左恭禮門東軒廊三ヶ間仗座北壁之外也。右靑瑣門之西軒廊三ヶ間長橋。入殿後廊也。東西着座。用壺床子。東西相對。高御座東西各相去九尺。與御座南端相當。

山槐記。褰帳二人。左入道神祇伯顯廣王女。禮服下着紅薄樣袙五領。薄衣也。褂單衣皆練之。扇上付透團扇。團扇下扇一枚釋擬之備眼路大。有金銅表骨。以恭禮門外三ヶ間爲休幕。東二ヶ間有打出。白袙五領。白單衣。濃打衣。裏蘇芳。表着蒲萄染唐衣。濃袴。白腰裳。右典侍從五位下藤原輔子。上﨟御乳母也。藏人頭重衡朝臣妻。前大納言邦綱卿三女。禮服下着皆紅五。以明義門外三ヶ間爲休幕。西二ヶ間有打出。藤袙五領。紅單衣。打衣欵冬。表着蒲萄唐衣。紅張袴。薄樣薄靑唐衣。各一人相副扶持在座後。威儀命婦左右各二人。入北面東西戸着座。

次左右威儀侍從少納言參上。立位甎。

治承記云。左侍從參議右兵衞督藤原家通卿。治部卿源顯信朝臣。少納言平信國朝

臣。入宣仁門幷仗座前幔門。經軒廊昇東階。兼端居仗座。隨期參上。右侍從右近中將藤原賴實卿。木工頭源師兼朝臣。少納言藤原惟基朝臣禮服。顯信師兼等帶劒例也。入神仙門。昇西階。各出南榮揖。第一人各相揖。北折昇長押立氈上。相揖立。北上東西面。四位侍從少東退立。少納言立南榮第一間。緣上東西面。

山槐記。左右侍從入敷政神仙門。昇東西階。各立氈上。每曲折左右同時可揖也。而左兵衞督速進。不相揖立氈間。三位中將入庇。武衞失也。南人共待四位侍從氈前。自我氈後進立。

首書云。皆副南昇階。信國副北云々。

永德記云。左右擬侍從等立氈上。左參議公仲卿。刑部卿元範朝臣。少納言淳嗣朝臣。右左中將公行朝臣。侍從行俊朝臣。少納言棟信朝臣。曲折揖等如常。左右可爲同揖之處。公仲卿不待右親王代。一身進之。違失歟。可勘。

次伴佐伯降壇下並立。北面。

治承賴業記云。伴佐伯降壇。北面而立。外記令陣官人催之。伴佐伯降立。即令門部開之。依先例予催之。而內弁被仰令打召刀禰鼓之後可開門之由。仍只兩氏降立不開之。尤違例也。

次開門。謂南門。門部開之。諸門同之。

治承記云。次開門。門部昇扉。開承明門。鏁懸。仍不鎰。令陣官人告召成由於外弁。

永德記云。次開門。開東西。不開南。伴佐伯降壇開之。內弁不仰之。相計開之例也。

次擊召鼓。兵庫頭申內弁之後擊之。

妙槐。予召兵庫頭。令擊召刀禰鼓。外弁諸卿着標。頗遲々間以官人令催之。

園太。先之兵庫頭源氏基進。來幄西南之砌磬折。申云。刀禰召鼓令擊ム。引聲。禰字頗長。予仰云。令擊ヨ。頭稱唯退。仰鼓師令擊之。三下。九下。

此間開南門。外弁參列。

次外弁公卿就版。

保元記云。外弁諸卿降朝集堂西階。外記令陣官案内外弁。而用召使如何。納言中階。參議南階。經左衛門陣北頭。如寛弘行成記者。經左右衛門陣中云々。今度如何。入會昌門東扉。近仗以下皆起。就庭中標下。召使前行追前。不及標下二丈許留立。西上北面。異位重行。大納言一列。中納言一列。參議一列。此間諸仗立。

山槐云。外弁權大納言實房卿。權大納言宗家卿。皇太后宮大夫朝方卿。右衛門督實家卿。隨身負狩胡籙。左大弁長方卿。參議定能朝臣就標。實房卿自承明門前橋北練步。此間他卿立留。閫外不進出。外弁入門。諸仗起。左將兼宗外皆兼退入。不待警蹕之時。甚不便。清通朝臣經本路出日花門。自余副階下入軒廊。仍兼宗一人起。右將隆房朝臣兼副砌退入。此外將雖在胡床不起。參議進入之時覺悟起。諸卿立定之後猶立。予下立坤角。示氣色於兼宗。仍居胡床。他將此后同居。

外弁列圖 異位重行

長方卿 三位
實家卿
朝方卿
宗家卿
實房卿
定能朝臣 四位

貞和通冬卿記。秉燭之後。召成之由陣官告之。仍次第起座。出幄中間。件幄七間。西行當南門東扉程。向西一揖。件曲折揖事。寛弘行成卿。仁安諸卿揖。定房卿不揖云々。元曆土御門内府通親公。于時參議。揖。其後仁治寛元以來。當家之輩多以逐彼跡歟。而近來於南門溜邊揖之輩在之云々。仍有其難歟。有謂哉。於今日者爲寛弘仁安古儀之上。元曆蹤跡分明之間揖也。折北々行。經兵衛陣中。入東扉列立。入夜之間不練步。異位重行。

貞和實繼記。近衛陣官人出南門。跪幄前告召之由。先之撃鼓。次外弁公卿起座。源大納言揖出當間第二庇。南行出中間。此間高倉宰相動座。立床子前。出砌外之後安座。實繼退出之時同前。參議出南間。朝集堂儀。納言中階。參議南階云々。准彼儀也。次第連步。其中間置五六丈。仁安山槐記如此。經左兵衛陣南折北。源大納言乍向西一揖折行。源氏人代々有此揖云々。如仁安山槐記者。每人揖歟。寛弘行成卿揖云々。又元曆左大弁兼光卿揖之由有所見。然者不可限彼一流歟。但近代多不揖。且正安文保御所爲如此。仍實繼不揖也。入南門東扉。各列立。大納言中納言參議各一列。異位重行也。依入夜上首人不練步。不立標。計程立。件列今少寄東北歟。然而從上首所爲次第列立。舊例置行立版。或又立標。今夜共以不見。召使云。今日雖立標。爲雜人被踏散畢云々。妙槐云。外弁上首練。常事練也。私大納言源定實上首也。

葦樓陣起歟。雜人猶隔之不見。未着幄之間。近衞次將等引陣。

此間隼人犬吠。三節。

諸仗兩氏皆起。　式部錄注六位見參。

園太。但近來無其實歟。

妙槐云。此間隼人可吠犬。近代不吠之由。見承久外記良基記。

園太云。隼人犬吠。三節。他不聞。

承元四年峯殿記。　外弁公卿參入自南門東扉。上首練步。各就版。一行列之。近代多如此云云。但猶可立異位重行。

次二省率叙人就標。式部東。兵部西。　先是掃部寮立位記案。

保元記云。　式部大輔代大舍人頭丹波經康朝臣。權少輔藤原朝臣成光。兵部權少輔高階朝臣忠能。各引叙人。入東西扉立標下。今日叙人多以不參。其數尤少。左少將實家着挂甲。立兵部列例也。民部丞惟宗忠支今日叙位。而着綾袍幷持笏。列標下方。慮湖數剋之後。大外記令使部追却。

治承記云。　式部大輔代掃部頭安倍季弘朝臣。少輔藤原朝臣光輔。　少丞藤原資博。兵部權少輔同尹明。少丞橘定家。率叙人入東西扉就標。式部輔等先徘徊長樂門內西邊。兵部輔等入承明門。式部錄知重。兵部錄資國等。同令入叙人。天文博士安倍廣基。內藏助同晴光。少外記貞親。左大史盛―。兵部無叙人。近代不同也。

山槐記云。二省輔代就案下。給位記於叙人。伴佐伯同欲給之。而被追返了。公卿不給之例也。着禮服人雖被叙之時。公卿猶不給之。殿上四位侍從叙時同不給之。

妙槐。二省率叙人參入。是又遲引。以官人催之。

永德記云。式部少輔爲守着案下。無叙人。兵部權――秦嗣率叙人。理隆イ信朝臣。敎清。

園太。二省。　式部少輔菅原朝臣在員引叙人。從五位上源仲雄叙位。一加階者也。兵部叙人不立。權大輔菅原豐成雖參仕無要。就標。式部在東。

貞和實繼記云。二省輔引叙人。兵部叙人不立。輔代不列歟。或記云。雖無叙人輔猶列云々。

天皇服冕服。御高御座。剋限不定。依吉時。

保元記。先是頭權右中弁俊憲朝臣。召陰陽
頭在憲朝臣於小安殿後戶邊。問時剋。申巳
至之由。申剋爲當時之剋限。而于時未剋也。褰御帳之時及申剋歟。主上着御禮
服。關白候座。權大納言經宗卿。左兵衛督
惟方朝臣。奉仕御裝束了。經登廊筵道幷殿
中戶。御高御座御。先御命婦四人着禮服。相分
前行。當高御座北階。左右開柱立。內侍二
人持劒璽禮服。在前。藏人頭左大弁顯時朝
臣持御笏莒。關白候御後。令取獻御笏給。
藏人女房十人。不着禮服。藏人頭以下扈從。御座
定。內侍置劒璽於御座邊。內侍命婦等退
下。候西幔內。
治承記云。未二點。天皇禮服。自後房露臺東西引幔。幔
內敷布單備御路。御紫宸殿高御座。陰陽頭在憲朝臣申時剋。先是自
清涼殿渡御仁壽殿。攝政奉抱給。內侍二人
執劒璽候前後。藏人頭已下供奉如行幸。入
御仁壽殿南面中央間。次母后自弘徽殿參
承香殿東面假打橋。至承香殿。入御仁壽殿
北面云々。其後主上着御禮服。先藏人二觀隆。六位一人。入御辛櫃蓋
持之。參議右中將實守奉仕御總角幷御裝束。卽渡御高御座。先御命婦
四人禮服。相分前行。當高御座北階立。五位藏人
二人相扶。次內侍二人禮服。左右相並。取劒璽在前後。次皇
上攝政奉抱。登御高座之後。攝政暫令下給。藏人頭重衡朝臣猶候
御邊。次母后渡御。命婦供奉。主上御前引過。更奉仕皇后。前權中納言時忠卿。左兵衛
督知盛卿取几帳。暫御西幔之內云々。卽登高御座。南面。立几帳。次攝政
令參高御座御帳外壇上。艮角。藏人左少弁
行隆持御冠候御座邊。褰帳之時。攝政取
之。令進帳中給。又攝政取御笏。令進帳中
給。兩方女房等候東幔內云々。
治承玉葉云。攝政昇自高御座後階。奉居幼
主於高御座上。頭前亮重衡朝臣褰御座後帷。兩內侍昇同階。
褰東面帷。置劒璽於御座左方退下。
永德記云。天皇御高御座。左大臣被候御帳。爲被申扶持也。攝
政殿候艮角屛風內。

御禮服次第幷被献御笏之儀不見及之間。不能注載。緣日攝政殿被申左右云。御即位之日被授申有興言。三ケ日不可魚味之由被申之。尤有口傳歟。

内侍二人持劒璽。

治承玉葉云。左劒。右璽。今度式云。内侍候前後云々者。尋常行幸儀如此。至于即位之禮者。兩面之上。他人敢不踏。因之劒璽内侍相並先行。古來之例也。未見候前後之文。今度式若慣常法歟。將有所存歟。衆人失誤。

峯殿記。予時左大將。承元四年十二月廿八日。天皇渡御高御座。予右府相共進寄西壇下。竊見之。其儀始自御所。至高御座後階下。供莚道。莚上敷布、其上敷兩面。御前命婦左右各一人前行。其次内侍二人。劒左璽右。頭中將役劒内侍。、、藏人、、璽内侍。次主上。着天冠令着玉佩給。左右御腋幘寄御前方結付緌也。着御々沓。關白候御後。頭弁持御笏相從。人莒蓋。御前命婦留立高御座後階左右男柱下。兩内侍昇自後階。候帳外壇上。天皇昇自同階。着御高御座上。南面。頭中將褰高御座後帷。内侍置御劒於御座左方。脇息南方。以刄爲東。以柄爲南。以璽置劒内方。了内侍退下。關白取御笏傳獻之。候御後行事。御前命婦引歸。御沓置後階第一級上。

圓光院關白記。元弘二年三月廿二日。天皇渡御正廳。近仗引陣。御路登廊。敷莚道布段等。出御妻戸。御前命婦左右各二人前行。職事等扶持之。次劒璽内侍二人。次天皇。次余。不踏莚道。次供奉女房。次藏人二人持式莒牙御笏等相從。命婦留立高御座北階下左右。兩内侍留立北戸外北也。主上入御北戸。余先昇高御座北階。褰御帳。天皇着御。不令脱御沓絲。内侍等參上置劒璽。次頭弁長光朝臣獻御笏。余傳取之獻之。

次褰帳。

先擊鉦後。命婦褰之。女孺捧翳。

山槐記云。兵庫頭申内弁令擊鉦。左右褰帳命婦二人。起昇高御座東西階。得選各一人先昇。携手扶持之。進立南面欄内。此間得選相副外方。前中納言曰。御帳與命婦之間可副也。褰得選自左右進寄。以銅針行事所設之。八字閇上之。其帳高三尺許也。件程内方付釣有總。此間褰帳女王典侍只立其前。無所作。頗懸手云々。不昇及。畢退歸復座。二九女孺執翳。各經本路退歸。自下﨟退。若自上卿退歟。可尋。永治始歟。乍持翳斎床子。是行事資信朝臣說云々。今度不然。必先寄立壁。宸儀初見。

治承玉葉。釆女各一人持針糸相副。御帳帷左右内さまに卷て。以針閇上之如八字。以小刀切絲餘。各復座。

治承記云。兵庫頭範保申内弁曰。褰御帳鉦令擊ム。内弁許之。召鉦師令擊。三下。諸門不應云々。内弁令官人久直鏡褰帳命婦等着座擊之。且又頭弁在軒廊邊。令申昇御高御座之由歟。次二九女孺奉翳。各偃翳出自母屋第一間。出南榮。東西行。入御前間南廂。三行立之。長翳六在北。中—六在中。短—六在後如鱗。次左錦翳。右綵色翳。頭着座也。然而臨參入之期女官授之。左右弁官行之。此間褰帳兩人起座。昇東西階。出壇南方。上御帳南面帷。一間也。褰上相扶。自内以針閇固之如八字。畢復座。次執翳經本路退復座。宸儀初見。

妙槐。打褰帳鉦。二九女孺奉翳。左右弁官二人相副行之。褰帳命婦參上。殿上人等取几帳角云々。交名追可尋。　宸儀初見。

園太。天皇御高御座。但先之出御歟。其儀委可尋記。兵庫頭又進出幔南頭申云。御帳上。鉦令擊ム。予仰云。令擊ヨ。氏基復座。令鉦師擊。三下九下如例。此間二九女孺出東西一間。經侍從後也。自南榮相進。入御座間到南庇。三行捧翳也。長翳在内。中—在中。短—在外。幷北面。長内翳與母屋南柱平頭。左西上。右東上。次褰帳　昇高御座東西階。進出南面。上褰女官相從扶持之。左右同時進也。上御帳帷内サマニ卷之如八字。其高三尺許也、以針絲閇之。件糸針上褰請藏人方行事所云々。次執翳退歸復座。東方左廻。西方右廻。自上﨟退也。宸儀初見。

承元四年峯殿記。天皇端笏給。次褰帳進南壇上。釆女相副。褰帳中方御帳帷を左右に内さまに卷て。以針閇之如八字。以小刀切絲餘。此事須褰帳人自役也。始出自深窓。

晴役未練也。仍竊相具采女令褰之。已爲往代例也。上了各復座。東方右廻。西准可知。

宸儀初見。此間諸仗稱警。

治承玉葉。執仗稱警。着甲冑居近仗胡床之輩也。群官警折。禮服公卿叙人二省等也。內弁不立。

式部稱面伏。群臣磬折。

治承記。宸儀初見。執仗者稱警。近仗不稱之。官人久直雖告、、群臣磬折。內弁不起。作佐伯共起。

山槐云。宸儀初見。母后取玉冠。暫令奉着御云々。近仗伏弓警。式部先稱面伏云々。不聞及。群臣磬折。內弁不起。不磬折。又殿上侍從少納言不磬折。

妙槐。宸儀初見。執杖者稱警。即居胡床。群臣可磬折。近代例不磬折。

園太。宸儀初見。正御笏歟。臨暗之間每事不見。諸仗稱警。是又不分明。式部稱面伏。群臣磬折。此條近來不及沙汰歟。諸仗雨氏居。

貞和實繼記云。式部不稱面伏。近代之例也。公卿磬折。或無沙汰。今日專磬折也。

次焚香。主殿生火。圖書焚香。

山槐云。主殿生火。進寄爐下床子下生之。入火於大土器。又重一口。東火不生。仍西官人渡東授火。各取下香爐於地上。置火於床子上。圖書燒香。取香置火。作共上器自南方置爐中。以扇々之退。作爐蓋上有大穴。差入火也。

園太。主殿圖書燒香。但出御間歟。早以燒之。今其煙纔殘歟否分也。是又近來習也。

承元峯殿記云。主殿圖書就爐下。東鑪ニハ就鑪東。西鑪ニハ就鑪西。昇床子上焚香。主殿二人先自東面廊方。以松炷火參。

次典儀唱再拜。贊者承傳。

保元記。典儀唱再拜。一步進唱之。贊者承傳。如典儀。

治承記。典儀曰。再拜。微音。贊者承傳。二人同音高唱之。

山槐記。典儀稱再拜。唱云。サイハイ。上二字延。下二字短。永治宇治左府記云。成隆說四字皆上聲。

玉葉。唱再拜。兩三步進唱之。さいはい四字皆上聲也。其實贊者唱之。

次群官再拜。謂外弁也。其外不拜。

保元記云。外弁公卿再拜。叙人更不可拜。而再拜奇怪也。

治承山槐云。百官再拜。實房卿以手扶冠拜。宣命使乍持宣命同拜也。內弁殿上侍從少納言不拜。
治承記云。百官再拜。叙人不拜。近例外弁公卿之外不拜。
貞和寶繼記云。群官再拜。突左膝。自右膝起也。

次宣命使就版。宣制三段。或二段。
群官每段再拜。終段拜舞。
宣命使作法可記奥。
保元記云。宣制一段。卿相再拜。叙人拜失也。次宣制一段。卿相再拜。次又一段。卿相拜舞。此間武官可振萬歳旗。而右近振之。左近不振。宣命使就列之時。番長一人纔振之。其時右近更振云々。又不唱謌聲。皆違例也。
圀太云。北山抄必中段不可拜歟。

先之諸仗起。宣命使復位後即居。
武官振旗稱万歳。內舍人同振之。
妙槐。此間武官振旗可稱万歳。師顯云。近年無沙汰云々。

次宣命使復座。

次二省輔授位記於叙人。復本列。
叙人拜舞。
保元記云。大輔代大舍人頭經康朝臣進案下。共路經公卿列西。奇怪也。須自列東參進也。參議光忠朝臣在外弁列。今日叙人也。離列受位記。退立叙列。凡在外弁列之者。更不受位記。今日作法胎嗤於後代耳。
山槐云。伴佐伯同欲給之。而被追返了。公卿不給之例也。着禮服人。雖被叙之時。公卿猶不給之。殿上四位侍從叙時。同不給之。叙人拜舞可立列。而拜了退入如何。
妙槐。叙人式一人。兵二人。其人可記。
玉葉云。典儀云。再拜。一兩步進出唱之。口傳云。今度動身唱之。初進時立版下。仍今度不能進出云々。

次典儀唱再拜。贊者承傳。
群官叙人共再拜。
治承記云。群臣幷叙人再拜。叙人早退不拜。近代多如此失也。外弁公卿許拜。

次左威儀親王代進稱禮畢。

晴役末練也。仍竊相具采女令褰之。已爲往代例也。上了各復座。東方右廻。西進可知。

宸儀初見。此間諸仗稱警。

治承玉葉。執仗稱警。着甲冑居近仗胡床之輩也。群官警折。禮服公卿叙人二省等也。內弁不立。

式部稱面伏。群臣磬折。

治承記。宸儀初見。執仗者稱警。近仗不稱之。官人久直雖告、、群臣磬折。內弁不起。佐伯共起。伴

山槐云。宸儀初見。母后取玉冠。暫令本着御云々。近仗伏弓警。式部先稱面伏云々。不聞及。群臣磬折。內弁不起。不磬折。又殿上侍從少納言不磬折。

妙槐。宸儀初見。執杖者稱警。卽居胡床。群臣可磬折。近代例不磬折。

園太。宸儀初見。正御笏歟。臨暗之間每事不見。諸仗稱警。是又不分明。式部稱面伏。群臣磬折。此條近來不及沙汰歟。諸仗兩氏居。

貞和實繼記云。式部不稱面伏。近代之例也。公卿磬折。或無沙汰。今日專磬折也。

次焚香。主殿生火。圖書焚香。

山槐云。主殿生火。進寄爐下床子下生之。入火於大土器。又重一口。東火不生。仍西官人渡東授火。各取下香爐於地上。置火於床子上。圖書燒香。取香置火。乍其上器自南方置爐中。以扇々之退。件爐蓋上有大穴。差入火也。

園太。主殿圖書燒香。但出御間歟。早以燒之。今其煙纔殘歟否分也。是又近來習也。

承元峯殿記云。主殿圖書就爐下。東鑪ニハ就鑪東。西鑪ニハ就鑪西。昇床子上焚香。主殿二人先自東面廊方。以松炷火參。

次典儀唱再拜。贊者承傳。

保元記。典儀唱再拜。一步進唱之。贊者承傳。如典儀。

治承記。典儀曰。再拜。微音。贊者承傳。二人同音高唱之。

山槐記。典儀稱再拜。唱云。サイハイ。上二字延。下二字短。永治宇治左府記云。成隆說四字皆上聲。

玉葉。唱再拜。兩三步進唱之。さいはい四字皆上聲也。其實贊者唱之。

次群官再拜。謂外弁也。其外不拜。

保元記云。外弁公卿再拜。叙人更不可拜。而再拜奇怪也。

治承山槐云。百官再拜。實房卿以手扶冠拜。宣命使乍持宣命同拜也。內弁殿上侍從少納言不拜。
治承記云。百官再拜。叙人不拜。近例外弁公卿之外不拜。
貞和實繼記云。群官再拜。突左膝。自右膝起也。
次宣命使就版。宣制三段。或二段。
群官每段再拜。終段拜舞。
宣命使作法可記奥。
保元記云。宣制一段。卿相再拜。叙人拜失也。次宣制一段。卿相再拜。次又一段。卿相拜舞。此間武官可振萬歳旗。而右近振之。左近不振。宣命使就列之時。番長一人纔振之。其時右近更振云々。又不唱謌聲。皆違例也。
園太云。北山抄必中段不可拜歟。
先之諸仗起。宣命使復位後即居。
武官振旗稱万歳。內舍人同振之。
妙槐。此間武官振旗可稱万歳。師顯云。近年無沙汰云々。
次宣命使復座。

次二省輔授位記於叙人。復本列。
叙人拜舞。
保元記云。大輔代大舍人頭經康朝臣進案下。在外弁列。共路經公卿列西。奇怪也。須自列東參進也。參議光忠朝臣今日叙人也。離列受位記。退立叙列。凡在外弁列之者。更不受位記。今日作法胎嗤於後代耳。
山槐云。伴佐伯同欲給之。而被追返了。公卿不給之例也。着禮服人。雖被叙之時。公卿猶不給之。殿上四位侍從叙時。同不給之。叙人拜舞可立列。而拜了退入如何。
妙槐。叙人式一人。兵二人。其人可記。
玉葉云。典儀云。再拜。一兩步進出唱之。口傳云。今度動身唱之。初進時立版下。仍今度不能進出云々。
次典儀唱再拜。贊者承傳。
群官叙人共再拜。
治承記云。群臣幷叙人再拜。叙人早退不拜。近代多如此失也。外弁公卿許拜。
次左威儀親王代進稱禮畢。

作法別記之。

次垂帳。先撃鉦。命婦女孺奉仕其事如先。

玉葉云。褰帳參上。垂御帳（采女如初相副。小刀切閇上絲。）以復座。

次天皇還御後房。

山槐。此間近使可警蹕。

承元四年峯殿記。天皇還御後房。關白參進御帳下。取御笏返御。頭弁退下。劔璽內侍取之退下。次主上着御沓還御。御前命婦前行如初儀。

次撃退刀禰鼓。

次威儀侍從。執翳命婦等。以次退入。

次內弁退。

玉葉云。內弁立揖。右廻出自幄西間練步。（去砌二三尺許練留。）

次外弁退。

玉葉云。外弁公卿自上﨟退出。

次叙人退。

次二省撤位記案。

次掃部寮撤案。

次作佐伯開門。

次諸衛撃解陣鉦。

若及昏者。主殿寮入自東西廊戶。當爐〔[illegible]〕小頭炬火。殿上不舉灯。

永正十六年有即位沙汰。仍披見舊記等之次抄之了。漏脫事等連々加之。可加清書者也。於次第貞和次第用之了。

太宰權帥藤

〔以宮內省圖書寮本加一校畢〕

續群書類從卷第二百七十一

公事部二十四

御卽位由奉幣部類記

〔表紙〕元本逍遙院內府自筆歟

不知記

久壽二年九月十七日

外記祐安記

同年十月十一日

實宣卿記 滋野井ト號

承元四年十二月十日

西郊御記 三條公氏是西郊

同年十日

御卽位由奉幣

不知記

久壽二年九月十七日辛酉。今日御卽位伊勢幣定。上卿內大臣參內。召左少弁資長。仰日時事。雅樂頭泰親一人於陣腋勤之。以藏人弁資長奏聞了。召外記祐安下給之。來十月十一日可有伊勢奉幣。任例行者。

外記祐安記

久壽二年十月十一日乙酉。巳剋參神祇官。依爲大祓行〔事左歟〕□□少弁爲行裝束事在此所。以神祇官南〔邊歟〕□□所。其東立二宮幣物。東第三間供御座。

第四間令着帛御被爲御座。引屛風。南庭置版位二。
北方引幔。在幔門。當第四間築垣壇敷莚道。爲昇居
御輿之所。以正廳東屋新年祭之時。爲外記座。爲宣命上卿座。
北門內東腋立幄二宇。西爲公卿座。東爲上官座。
北門外東西各打幄。爲左右近陣。午剋於八省東
廊行大祓事。建禮門荒蕪。於何所可被行哉事。兼被問公卿云々。右大弁朝隆□〔朝〕
臣〔左少缺〕□□□弁資長。外記祐安。史廣行着行之。
戌剋內大臣着右仗。被奏宣命〔草缺〕淸書。少內記孝佐行事。少外
記惟宗經弘申使王御馬事。 次大外記大江□□
開卜串。次第相違歟。次上卿就御所奏宣命云々。不仰路
次留守事。雅頼稱非奉行不仰下。同剋宸儀出御。御輿蔥花。右中將
師仲朝臣入神璽於御輿。 經宗卿入寶劔云々。內
大臣。中納言公能卿。權中納言忠雅卿。參議經宗
卿。雅通朝臣。朝隆朝臣等供奉。關白乘車扈從。
左近中將成雅朝臣。少將實長々。定房々。貞定
々。右近中將師仲朝臣。光忠々。公親々。公光々
等供奉。少納言通能□〔御缺〕入。但不奏鈴。又無警蹕。

依神事也。陰陽頭憲榮朝臣勤反閇。留守民部卿。
宗輔。弁。无。外記。以隆。□□西門北行。至二條西
行。至大宮北行。至待賢門。□□下馬。入門西行。自美
福門大路南行。 郁芳門大路東行。 至神祇官。於
衞門下。神祇權大副親平朝臣進大麻。諸卿不着
幄。徘徊御所邊。內府着幄給。主上入御之後。改
御裝束。令着帛御裝束无文冠。公保貞定等朝臣。資長。雅頼。藏人以政等
役之。關白令候給。其後着御々座。南面。召舍人。二
聲。 大舍人稱唯。少納言通能鼠趍着束□□□□
□忌部召々。稱唯退出。中臣親章。齋部明友。卜
部貞正等參入。勅曰。齋部參來。明友參上。取幣
物賜貞正。明友又取幣退立本列。勅。中臣參來。
參上跪御前。脆沓。勅。吉中天奉レ。稱唯退。 齋部卜部中
臣退出。先是內大臣着座。召使王兼助賜宣命。內
記孝□史廣行相從。弁資長。外記宗景徘徊御所
不着如何。事了改本御裝束。問幣遠去否還御。

實宣卿記

承元四年十二月十日甲子。天晴。今日爲被立伊勢幣〻。行幸神祇官如法。巳剋可有出御由有其催。予時剋着裝束。縫腋。浮文袴。有文帶。螺鈿劒。卷纓。老懸等如恒。相具弓箭。隨身四人着蘇芳狩袴。狩胡籙。藁脛巾。雜色三人。平禮舍人二人。朽葉着薄色衣。馬副四人。馬大滑唐尾舌(マヽ)鐙。午斜參內。頃而出御。右將公氏朝臣以下渡。右大將渡階下進立。左大將進立。源大納言通光。大宮大納言公經。大炊御門中納言師經。藤宰相公淸。左衞門督敎成。坊門宰相中將忠信。予。別當光親。源宰相中將有雅。已上列立庭中。無主鈴□(奏歟)。幷闈司依爲神事被留奏。且是先例也。公卿列立之後。寄御輿。先是左中將資家。右中將公氏見御座覆。忠信卿以下。公卿將二人揖相從于御輿(輿歟)太。列階東西。信忠卿昇階。跪南簀子。置弓刷下重。更立進來開輦戶。經莚道西昇長押。更東行取御釼。經本路入御輿。

此御劍太神宮御物也。依夢想告。祭主卿令進。後白川法皇被納蓮華王院寶藏。而寶劒沈海底之後。以晝御座御劒爲寶劒代。院新院御在位之時。兩代如此。件晝御座御劒。近衞入道攝政所被造進也。依爲代劒有豫儀。以璽爲先。以劒爲後。日來如此之條。强不可然歟。然而二代御在位之間。如此馳過了。而今可被用神宮御劒之由。上皇被仰合人々。松殿入道關白。近衞入道攝政。入道左府。一同尤可然之由被申之。仍去五日被進禁裏。今日行幸如元以劒爲先。

主上乘御。關白被候御裾。忠信卿取御草鞋賜束(束歟)女。無警蹕。依神事也。忠信卿取璽入御輿。閇舉(璽歟)戶。取弓下殿。出御不仰御綱。烏丸北行至二條。條□(々歟)西行至大宮。自郁芳門入御。人々於門外下馬。從官(神祇歟)北門入御。大將以下將等不立替。公卿列立幄中。安御輿於御輿寄。大將以下跪地。御輿寄先例不遣之。官違失也。候御輿寄者公卿不可居也。今度諸卿居了。但候御輿寄者失也。先例無之。諸卿居云々。自本恡

御簾。關白被參候庇內。忠信卿參進。開蔀戶取御劒。就母屋妻戶際。自西方進入。內侍取之。忠信卿取御草鞋進之。主上下御。博陸被候御下重尻。忠信卿參進母屋妻戶下。（垂引物。）賜御草鞋。退授東豎子。取履跪妻戶外方引物外。授內侍退。開蔀戶退去。退御輿。公卿左大臣。右大將。大宮大納言。土御門中納言着公卿幄。於神殿改御裝束。有御手水事。即置版位於神殿巽方庭上。召舍人。（二音。）叡聲殊勝。萬人感歎。少納言信定參進。就版位跪候。蒙勅旨稱唯。右廻（可左廻歟。）退歸。召中臣以下祭主能澄卿。卜部忌部等參列。賜幣物退出。左大臣移着幄。召王氏賜宣命。即是御。公卿列立寄御輿。其儀如出御。於郁芳門外各騎馬。兩大將騎馬之後相替。守彼趣將等次第相替。左近□□（在歟御歟）與右。右近在御輿左。予一身猶供奉本陣。不肖之末愚。不隨將輩以下所爲。定屬目歟。然而頗顧先例。案事理甚不可然歟。仍供奉本陣了。後聞。左大將可相替由。頻被命云々。仍右大將被隨彼命歟。八省行幸爲步行上。其行程不幾之間。此儀先例間存。騎馬數十町。爭可然乎。然而管見不及□□（先例見歟）□可尋決。入御內裏。次第如出御。猶無奏。警蹕名謁等無之。予隨御輿。復公卿列。即退□□□前退出了。

西郊御記

（同年）十日甲子。朝陰。午始高天快晴。依奉幣行幸神祇官。予爲供奉着裝束（如恒）。參內。（三條坊門烏丸。號泉殿。）隨身四人。雜色二人。（平禮。）舍人□□□人。（藍摺水干。葛袴。）馬大將所借申鴾毛也。午上參內。左府進弓場。有被奏事之間。廻北門參上。執柄被參。其外別當坊門宰相中將徘徊中□（門歟）廊。大炊御門中納言參。（次將隨身着沓者少々見之。不辨之間。尋中中納言之處。不可然歟云々。）自院御所有御使。別當示云。只今已御幸□□侍供奉人。早可有出御云々。別當申云。越中□□參被相待也。此由開之間。欲示大將許之處。已於陣下車之間云々。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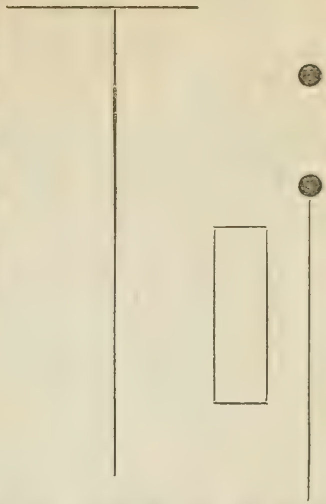
向進門。番長久任武澄止却。今度始補番長也。以紙薄鶴丸裏形木。於中門廊東緣。着綏弓箭之間。大宮大納言參。予下□便宜無骨之間廻西。職事云。御裝束已□撤下次將渡東如恒。見御座左。資家朝臣公卿列立。右大將進西〔西歟〕。被立左大將□□□不待次進立如何。源大納言。通光。大宮大納言。公經。大炊御門中納言。師經。九條中納言。良平。土御門中納言。定通。藤宰相。公清。左衛門督。教成。坊門宰相中將。忠信。左宰相中將。實宣。源宰相中將有雅。御輿進。蕊花幸也。無實。左右公卿將進寄立。坊門宰相中將忠信。役劒璽。先劒次璽。近年爲先璽。而今度如意爲先璽也。此事以御使被問人々。近衛入道。松殿入道殿。此三所別當御使也。駕□□□第騎馬。烏丸北行。二條西行。上皇二條北方西洞院西邊被立御車。於西洞院東邊取弓渡御車前。右將少々傍左綱。不可然歟。大宮北折。直入御郁芳門。於神祇官門。左右大將不替。次將□□公卿東幔中烈立。左府藤中納言資實參會。自余皆供奉。執柄自西入。被候劒璽役如先。下御了御輿退。其後□〔御歟〕裝束被改歟。不見聞。仍不能記。頭中將御平□□歟。次藤中納言以下。人々未申角見聞。主上召舍人御聲殊勝也。古老人度々內弁勤仕。一向不如此。少納言信定參進。稱唯退去。祭主相引參進入。取幣物退去。見物人人居。各出幔門了還宮。供奉人如前。

左右大將不替如何。此事日比有沙汰。左大將不承引歟。尤不審也。大將里亭行幸之時。不替例何年哉。次將等隨身着沓。不審□〔也歟〕。

十一日。晚頭參上。昨日次第粗言上〔上歟〕了。還宮之時不立替。不思議也。左大將雖所承引。尚各大將固ク可示歟。不便也。頻御不情候也。路頭此儀不聞。未曾有也。又隨身沓之事尋申。不可然云々。或説宮中沓云々。又執柄隨身下藹沓。左大將近衛藁沓云々。

十三日。、、參會。大將一日不替事被申承。左大將度々示合還宮。立替ハ入御不替□□歟。一切不然云々。仰云。治曆記分明也。又相國先年

行幸神祇官時。故中御門攝政憶立替云々。同年雜經記。左大臣參儲神祇官。下御之時。候公卿列云々。指圖有之。



〔以宮內省圖書寮本加一校畢〕

淳和天皇御即位記

弘仁十四年四月廿七日辛亥。今皇帝大極殿即位記。儀同元正。

前一日。弁官率所司裝束大極殿。其五位已上着標。禮服幷諸衞服大儀。立大儀仗。中務省率內舍人。列左近仗南。大舍人主殿寮執威儀物立東西。圖書主殿寮燒香。及立八咫烏日月形。十八之女孺。威儀之命婦等。供設一如元正儀。但依雨下庭濕。略有改行。皇太子幄設昭訓門北廊第四間。大臣幄設同門南廊第三間。親王位設延休堂。宣命大夫幷參議已上位昌福堂。五位已上位含章含嘉二堂。六位已下位。承光明禮等堂。被叙位人位。暉章修式二堂。式部暉章堂。兵部修式堂。平旦大臣就幄。辰三剋皇帝出常宮。御大極殿後房。次皇太子就昭訓門廊外幄。雖參入不朝拜。仍彼版位幷謁者位先令撤。內記持位記莒。置大臣前。召式兵二省給下名。又召給位記莒。即出於朝集堂以南召鼓。式部列刀禰。恒例五位已上於朝集堂前庭列。而此度於堂上列。六位已下於朱雀門南庭列。而此度於朝集堂以南列。訖閤外大臣令槌外弁鼓。諸門鼓皆應。殿下鼓不應。乃開章德興禮兩門。大伴佐伯兩氏。自先左大伴彌嗣。右佐伯登繼。率門部坐於會昌門。少納言入立殿上。大伴佐伯開

會昌門。閤內大臣令槌召鼓。諸門鼓皆應。于時式部權大輔橘朝臣常主。權少輔大枝綱成。兵部權少輔安倍藏嗣引被叙人。入會昌門東西扉。式部東。兵部西扉。直趍立堂上。次群官入同東西扉。各併自廊直趍移於堂上。堂與廊間度板。于時殿下擊鉦一下。皇帝服冕服就高座。十八女孺奉翳復本所。宸儀初見。仗者俱稱蹕。〔執翳也〕群官磬折。典儀曰。再拜。贊者承傳。宣命大夫□〔版敷〕位宣制云々。群官稱唯。拜舞如常訖。典儀曰。再拜。如先振萬歲旗。次掃部寮取位記机。安陣章修式兩堂上退出。次式兵兩省承位記莒。置机上退出。掃部式兵等三司。須入會昌門東西扉。而隨便候會昌門東西小門腋。直出置□了。式部就机授位記。兵部亦如之。訖式兵掃部等撤机莒。被叙者於堂上拜舞訖。殿上侍從進。當御前稱禮畢。十八女孺奉翳垂帳。次殿下擊鉦。槌退鼓。群官退出。御輿還宮。

此日彈正尹佐味親王。此及時宣制。於堂上顚流僵臥。呼音一度。以驢音從者走入。來助提退出。諸人驚詭。號曰脚氣。

自辰剋雨止。〔在歟〕天霽。

其宣命如左。位記錄長案。

現神止大八州國所知天皇詔止良方宣勅乎。親王諸王諸臣百官人等天下公民衆聞食宣。掛畏岐明神坐。倭根子天皇良我皇乃。此天日嗣高座之業乎。掛畏岐近江乃大津乃宮爾御宇之〔衍歟〕天皇乃。初賜比定賜部流法隨爾。仕奉止仰賜比授賜比授〔不知爾歟〕賜閇波。頂爾受賜利懼利。進母不知爾。退母、、、恐美大坐久止宣天皇勅聞食〔宣歟〕然皇止大坐旦天下治賜君波。賢人乃良佐乎得天。天下乎波平久安久治賜爾在止奈母聞行須。故是以大命坐宣久。朕雖拙劣。親王等始旦。王等臣等乃相穴奈比奉利。相扶奉牟事爾依旦之。此仰賜比授賜閇流食國乃天下之政波。平久安久仕奉閇之止奈母所念行。是以以正直之心天天皇朝庭乎衆助仕奉止宣。天皇勅衆聞食止宣。辭別宣久。仕奉人等中爾。其

仕奉狀隨爾。冠位上賜比治賜天。（夫歟）又大神宮乎始天。諸社乃禰宜祝等爾給位一階。又左右京五畿內鰥寡孤獨乃不能自存乃人等給御物央。（夫歟）又諸國乃飢公民爾賜流借貸稻乃未納悉賜久止勅。天皇大命乎衆聞食止宣。

〔以宮內省圖書寮本加一校畢〕

二條院御即位記

大外記

頼業記保元三年

九月六日壬戌。晴。權大納言重通卿參入。被奏固關使返事。伊勢鈴鹿使重宗遲參。酉剋適參。仍以外記被勘發。不知案內城外。依催上洛云々。隼人正清定近江。搢笏。持木契幷國解等。入日華門。自軒廊東二間着軾。進之退出。頼資重宗同前。內舍人進鈴鈠。外記師茂令持契請文等。就弓場奏聞云々。外記師茂記云。開關使內舍人同參進木契。先日給預片破也。次召外記師茂令進莒。納國解木契等。進弓場。以頭右中弁俊憲朝臣奏聞。不被開函失也。了下給外記。

八日甲子。今日有院御報書。答表事。上卿大納言宗能卿持參院云々。頭右中弁奉行。其儀上卿先召大內記信重。仰可草進答表之由。以內記內覽了。淸書奏聞。入函。給紙裹上。令持左近府生大石光方被參院。

保元三年九月十四日庚午。晴。今日御即位定云云。未剋左府參給。左中弁雅頼朝臣進日時勘文二通。告御即位由於伊勢大神宮十七日癸酉。時午二點。同大被同日。時卯二點。御即位十二月廿日丙午。時申二點。內覽奏卜云々。又御即位行事所始云々。今日。時申二點。弁史以下着行之。以朝所爲其所。行事弁雅頼也。又藏人頭俊憲朝臣奏下奉幣請奏云々。今日須任之。代例被定擬侍從事也。而關白殿被申云。式文前十日被定云々。依期日遠不被定云々。

十七日癸酉。天晴。建禮門行幸。御所幄前大幔中。去北三丈許。立七間幄。爲上卿以下座。西上南面敷。大幔外東西。各立五間幄。南北行。先有大祓云々。巳刻出建禮門行之。參議公光朝臣。左中弁雅頼朝臣。外記實弘。史盛時等。(中務少輔藤敦保。縁朝正。式部少輔維光。兵衛參門外云々。丞章成。縁良仲)巳刻左大臣着仗座。今日乘檳榔毛。自陽明門被參。建禮門前裝束了之故也。歸給之時乘輦。自春華門退出。奏覽宣命草。大内記信重作之。又開使王卜串。少外記中原實弘開之。權大納言重通卿。經宗卿。權中納言雅通卿。伊實卿。雅敎卿。參議公光朝臣。惟方朝臣。姑服也。依除服了參入着幄座云々。但右衛門督藤相公姑喪。不參。是故左府禪門室也。參入。未刻主上出御南殿。帛御裝束。關白令候御裾給。近衛引陣。无鈴奏。不异出太刀契。公卿列立。淺履。此間雨灑。仍公卿立宣陽殿西廂。其後雨止。公卿又列南庭。然間雨又降。又退宣陽殿。須臾晴了。仍公卿又列庭中云々。左右近衛開承明門。兵衛開建禮門。主上御腰輿。内侍候璽釼。右近中將俊通取之入輿中。東豎候簀子。取御挿鞋。公卿爲先下﨟前行。出承明門左扉。列立建禮門北。南上西面。御輿通承明建禮門中扉御幄。關白右大臣候御後。内侍兼候御幄北

庇。御輿退。安承明門西南幄北端。公卿出春華門。令褰東大幔着幄座。召外記。問使々并少納言大舍人參否。西上對座。此間御手水。主水正卜部基仲獻之。藏人頭左大弁顯時朝臣敷打敷。外記實弘參進着壬座問少納言大舍人參否藏人權右中弁親範奉御手巾并棙。顯時朝臣候御手水。撤了出御南幄東第一間御屏風前。兩段有御拜。次天皇召舍人。二聲。先例高聲云云。今度不高云々。大舍人四人於東幄外稱唯。少納言平朝臣信範代々入幔門跪就版。南版。忌部立版也。勅。中臣忌部召戈。少納言稱唯。左廻退出。次祭主神祇大副親章朝臣。忌部中宮大屬齋部宿禰孝重。兩度記中臣已下一行立後版失也卜部龜卜長上卜部宗頼。入同幔門立版。中臣立北版。忌部立南版。而立失也。外記雖加諷諫不居。卜部東居。天皇宣。忌部參來。忌部微唯。進簀子下脫履。昇板敷膝行。先取外宮幣。退立簀子。卜部來進。則受幣。卜部復列之後。齋部又膝行取内宮幣。退下復列。天皇宣。中臣參進。中臣稱唯進。跪簀子上。天皇宣。能申天進禮。中臣微音稱唯退下。即忌部爲先。卜部在次。中臣在後退出。此間左大

臣起座着束幄。西妻。南面。大内記藤原朝臣信重持宣命莒相從。左中弁源雅頼朝臣延久記云北座北上。西面。前座。少外記中原實弘。左大史盛時從之着座。南上西面。大内記信重置宣命莒後。歸着外記上。上卿召王散位致重王給宣命。王退後。召内記給莒。次弁以下出立幄下。南上西面。當幄東一間。(此間内大臣參入於建禮門。褰公卿幄乾角幔着内座。隨身褰。)大臣揖還着公卿座。幣使出待賢門之後。主上還御。左大將并關内入中扉。關白候御後。候劍。此間中納言中將基房參會云々。左兵衞陣承明門南壇下。公卿列其南。右兵衞對左兵衞陣前行。

頭書今日少納言信範不着幄座。俳佪於輕幄并南殿。俊通朝臣候劒璽。中納言中將可被候也。俊通之失也云々。

人々装束。

公卿无文帶。蒔繪釼。淺履。

弁官丸鞆。大極殿行幸如此。近衞次將兵衞々門佐等壺胡籙。兵衞々門尉平装束。近衞官人褐。襖袴。狩胡籙。

建禮門南。雷以南去三許丈。立五丈簷合屋二宇。東西妻。二宇上以一纐纈把合覆之爲一座。屋庇柱外東西北。曳廻纐纈幔。其内鋪板敷。北屋中央立大輕幄。其中鋪二色綾毯代。立平文大床子二脚。東西妻。輕幄巽角立大宋御屛風二帖。東向。其東鋪高麗端半疊。爲御拜座。其前敷葉薦。其上立小机二脚置御幣。又有御粧物所并内侍候所。不委記。御所庭中巽角。置中臣忌部版二。絹屋外四面。各去三許丈。曳廻斑幔。巽角開幔門。北面幔半搆幔門。其東面幔外去三許丈。立七丈幔一宇。西北東廻斑幔。爲公卿座。東西妻。西上對座。大臣兩面端帖。幔東去三許丈。立五丈幄一宇。西北曳斑幔。爲弁少納言外記史座。西上以南爲少納言外記座。以北爲弁史座。幄東可有史生官掌召使座。今日不鋪之。當公卿幄南。去四許丈。立五丈幄一宇。爲給宣命座。西一間大臣座。南面。南方置軾。第四間爲弁座。西面。第五間爲外記史内記座。南上西面。或北上云々。建禮門乾艮角。承明門坤巽角柱。曳通大幔。西幔之外西方南北行。立

七尺幄一字。南二間主水。次三間御厨子所。北二間御輿宿。各以幔隔之。春華脩明
南門陣座以南。更東西折。曳亘大幔。春華西陣屋西切懸。未申角以南。修明東陣屋東切懸。辰巳角以南。當待賢門北築垣。引亘東西南三方。近衞可陣御所巽
坤兩角。兵衞可陣南大幔内。東西相去十許丈。衞門可陣大
幔外。今日併個便所歟如何。

十二月八日甲午。晴。内大臣。參議顯長朝臣着
仗座。被定御即位擬侍從。藏人大進成賴下折
紙。

侍從。左正三位源朝臣師仲。正四位下源朝臣雅國。右正三位藤原朝臣公親。正四位下源朝臣俊長。

少納言。正五位下平朝臣信範。正五位下源朝
臣通能。

宣命。正三位藤原朝臣忠雅。

典儀。從五位下源朝臣重雅。

即位擬侍從。

左。

正三位源朝臣師仲。

正四位上源朝臣雅國。

右。

正三位藤原朝臣公親。

正四位下源朝臣俊長。

少納言。

正五位下平朝臣信範。

正五位下源朝臣通能。

宣命。

正三位藤原朝臣忠雅。

典儀。

從五位下源朝臣重雅。

保元三年十二月八日

禮服公卿。

權大納言重通卿。　中納言忠雅卿。

權中納言雅通卿。　參議光忠朝臣。

公光朝臣。　顯長朝臣。

大將代

左。保成朝臣。　右。宗保朝臣。

已上以折紙下給。

十七日癸卯。晴。八省巡撿也。關白參給之。先參內。須臾出脩明門。令向八省給。經昭訓門小安殿。差史各一人。令巡撿廻廊云々。新中納言雅教。左中弁雅賴。右中弁親範。少納言信範。大外記師業。大夫史永業。六位外史等以下相從。

御卽位叙位儀也。執筆內大臣。權大納言經宗。參議師仲。顯長等參入。入眼請印。權中納言雅通卿。參議顯長朝臣也。及翌日巳刻。少納言重雅。中務權少輔藤原敦保。左近將監景安行請印。

保元三年十二月廿日丙午。天晴。今日天皇卽位于大極殿。春秋十六。前一日。裝束使左中弁源雅賴朝臣。左大史小槻宿禰永業。率史生官掌幷所司等。行殿庭裝束事。其不盡者當日行之。今度大極殿。小安殿。八省院。諸門廻廊。青龍白虎樓幷朱雀門。皆以修造。大極殿鵄尾。新以金銅鑄覆。會昌門外東西瓦垣。任舊跡被修築。其營造之功。誠可謂壯麗。但應天門幷翔鸞栖鳳樓無修造。東西朝集堂只有礎石。尤遺恨耳。又大極殿幷八省院諸門額等。前關白新被書獻。兼行朝臣所書之舊額被撤却畢。朱雀門額同所被書獻也。應天門依無修理不懸額。大極殿後房九ケ間。除馬道之間。東西各四間南頭。立亘白布大障子。一間各横打付二枚。左右各八枚。柱中央以上透不立障子。其中敷滿弘筵。馬道間東西隔。各立白布衝立障子三枚。幷有黑漆臺。各——引出中衡立障子立之。南北頭有路。東隔內東第二間以西。戸間中央也。遍南立之。當東壁中柱以南。立廻大宋御屏風十二帖。及第四間中央。各張赤綱蠻繪子。其西方立同屛風一帖爲屛代。東向。左右有路。有赤綱蠻子。第三間中央。鋪紫二色綾毯代。四角有獸形鎭子。其上並立平文大床子二脚。東西妻。其上敷高麗縁。其上敷菅圓座一枚。其東敷繧繝端帖二枚。東西妻。其上立白木床子。西面。其上敷赤地錦端小帖一枚。以白唐綾爲身。爲着御禮服座。第四間逼南方。敷兩面端帖一枚。東西妻。爲關白座。北面。御座乾角立大宋御屏風二帖。東西立屛風。開南方。其中立朱漆御倚子一脚。南面。爲御

裝物所。東西行御屛風北方。敷亘青端帖六枚。一行。迴北方。南北行御屛風東方。敷同帖三枚。一行。迴東方。西隔内各敷滿廣筵。副南東西行。立亘大宋御屛風數條。自東一間及西第二間中央。西一間横切敷同帖三枚。北面中戸懸高幌一枚。垂之。東西戸開。不懸幌。馬道間中戸以南。至于大極殿高御座北階下敷筵道。其上敷布單。其上敷二幅兩面爲御幸路。登廊東西引切纐纈幔。自柱外引之。北庭壇下引幔。件幔去殿北三丈許東西行。更南折至大極殿登廊壇下。但當中戸間。引屛代幔一條。

昭慶門北壇下不引幔。又殿南庭東西壇下。不立左右近衞將監以下杖槍。昭慶嘉喜門。不立兵衞尉以下胡床幷幡。西隔南砌不設侍臣座。西砌不設御藥陪從座。御厨子所西壇下。不設藏人所座。昭慶門内西腋。不設御輿宿。違例也。

前殿東西十一間南榮上。懸亘獸形帽額。高御座蓋頂上。立大鳳形一翼。南面。八角棟上各立小鳳形一翼。鳳形皆以木作之。以金薄押之。各向外方。南北二面搏風上。立小鏡各四面。各有順光鏡。左右立掘物唐草。各彫入白玉一顆。六角立小鏡各三面。左右唐草白玉等如上。蓋裏中央付大圓鏡一面。八角各懸玉幡一流。高御座八面懸御帳。紫面。緋裏。御八面懸金銅掘物帽額各一枚。帽額内懸虵舌。南北各八枚。六角各六枚。高御座壇上敷滿贇薦。其上敷滿色々唐錦。及北階下。謂第一層。中壇上敷青地錦。謂第二層。无贇薦。第一壇上敷滿青地錦。其上纈綢端大帖一枚。其上加唐錦端龍鬢土鋪。其上敷東京錦茵一枚。南面。左方立螺鈿御腸息。右方立帳腸息一脚。各南北妻。已上第三層。各以絹裹鎭子體所々。帳外壇上艮乾兩角。立繡孔雀屛風各二條。以鐵鎭子固之。艮屛風内敷圓座一枚。爲關白座。高御座北庇。東西各四ヶ間。及東西第二間。但東西妻頗開之。敷滿弘筵。立黑漆幔代。引廻纐纈幔。東幔内立廻大宋御屛風。北幷東西各立一條。其内敷兩面帖二枚。南北並敷。南面。件座通幔代西敷之。其東絕席敷青端帖五枚。一行。爲女房座。西幔内敷同帖六枚一行。爲同座。殿三戸懸幌。面綠。裏白。高御座壇

下敷兩面。不及東西壁各二ケ間。又不及南北廂。今度黃絹。畫兩面。高御座東西各
去二丈。立褰帳命婦壺床子各一脚。左西向。右東向。以南面押其面。
其後東西去二丈五尺。更北折五尺。立威儀命婦
同床子二脚。南北各相去六尺許。南上東西面。以綠絹押其面。殿東西戶內。各
立執翳女嬬白床子九脚。可敷黃端帖歟。今度不敷如何。三行立之。各有隙。南上東面。
同戶北壁。東西戶北壁也。始立戶南壁。後立北壁。並立綵色翳九枚。長翳
三枚。各一丈二尺。中翳三枚。各九尺。短翳三枚。各六尺。件翳今度新被調。甚以美麗也。延久江記左補闕云々。如何。殿
南庇東第二間。置侍從位氈二枚。方二尺餘。似茵。左
方一枚在乾。南面緣。親王料。一枚在巽。綠端。四位料。西准之。第
一間南縈中央又置一枚。黃端。少納言料也。西准之。昭訓門西壇
下。自北第一間南去三丈。西去三丈五尺。立內
弁大臣一丈輕幄。黑漆骨。以纐纈覆之。東方垂同幔。三方不垂。以緋綱張之。其幄有棟。南北南方立
中柱。其中立兩面兀子。其前立黑漆案一脚。內弁幄
後去一丈餘。敷外記座。西面北上。幄西南一丈餘。立
兵庫頭床子。西面。其西南立鉦。其南三許尺立鼓。
鼓鉦有巽臺幷槌鼓。鉦後立床子。鼓師鉦師居之。昭訓門內北掖去三許丈敷
座。爲內豎頭座。頭着深沓座。仍平敷甚元便。先例或立床子。或無座也。又北去數丈如何。近可設

座歟。左右近衛陣東西階下。去殿壇南三許丈。東西去一許丈。立胡床一許。[illegible]二立
前。爲次將座。以黃布畫虎文。覆胡床。白木床子四行在後。無覆。左近陣北設內記座。東西行。
南面。今度當東登廊一二間敷壇下失也。可敷殿東階東歟。殿壇下正南去十五丈四
尺。立銅烏幢。色黃北向。幢上居金烏。其上有蓮花。其上立烏。開翼延頭。幢下有五輪七流。幢高三許
丈。日月四神旗。其高亦同。左日像幢。日形中赤烏西。同下有九輪。以蘇芳絹裹押。其上下垂之。次朱
雀旗。赤大烏也。次青龍幡。此旗當殿東端柱。烏幢右月像幢。月形中有
桂樹蟾蜍兎等。下有九輪。以綠絹裹押。次白虎旗。次玄武幡。地畫龜之。此旗當殿西端
柱。凡四神旗以深蘇芳爲地繡。其上旗色皆黃。足各四流。以錦爲緣。件四神旗今度行事所等成功新縫調。甚以華麗也。已上旗
幷以二丈爲間。東西之間。七本皆有男柱之頭。有銅筒。以金薄押之。青龍白虎樓陣前。各立
龍像纛幡一流。龍像旗上纛之體。竹籠上以馬尾懸垂上幷傍。其南立万歲旗
一流。旗色赤。以銀薄表書万歲南字。但右近旗黃。長裏以古文書万歲二字。其體如昔草。龍像万歲兩旗有管柱。
其南立鷹形旗四流。左近旗色皆青。表裏有鷹形。右近皆黃。其後立杖槍
數行。其幡或蘇芳。或黃。幡下置鼓鉦各一具。杖槍後立胡床
數行。大中少將代胡床在龍像旗前。左以中爲上。南爲下。右以北爲
上。南爲下。今日右近大將代着中胡床失也。左右華樓陣南。設中務內舍人
等陣。其前立光纛幡各一流。久壽記云。光幡用白絹如細目云々。依違禮今度改
之爲犀形。鉦鼓各一面。幡後立杖槍。中務內舍人犢任

內舍人等居之。用胡床。中務省官正員內舍人等在東。權任內舍人在西。龍尾道上。去殿中階十丈。左右立黑漆案各一脚。高四尺許。其上立白銅火爐以銀塗之。其體圓也。花形頂有圓穴。其足六足。間有錺。各一脚。當日月幢北。又各置綵色香莒一合。東爐東南。各立白木床子二脚。爲主殿圖書官人座。西爐者西南設之。北上東南面。東西相去六丈。保安置板管炭。只一籠也。今度唯松明付火。仍臨期火滅。尤以不便。爐南各立白木床子一脚。圖書官人臨期發之焚香。西爐南去二丈。西折三丈。置典儀版。用力木。東面。其西南置贊者版。同典儀已上。北上。東西各相去一許丈。大舍人。內藏。大藏。掃部。主殿等官人取威儀物。入自昭訓光範兩門。列立左右華樓陣北。大舍人寮左右相分。各官人二人。史生一人。率執威儀屛繖一具。圓翳十具。圓羽十柄。横羽八柄。弓八張。箭八具。各有胡籙。大刀八口。桙四竿。杖二枚。如意二枚。蠅拂二枚。笠二枚。挂甲領。弓以下幷納袋。圓翳以下分爲兩行。首挂甲袋立兩行。尾官人立屛繖側。左右各如此。執威儀物舍人。左右各六十八人。件大舍人等本寮召諸司。內藏允屬各一人。大藏主錄各一人。各率執威儀御莒藏部八人列立。在大舍人北南。東西去一丈。內藏在東。大藏在西。納錦袋懸頸把腰云々。掃部官人左右各二人。率執胡床掃部五人列立。次主殿官人亦各一人。率殿部十一人黃袍。列立。二寮與內藏大藏平頭。今

度執物皆悉新調。大舍人等多以參入。威儀尤備。自龍尾道東西階下。今度龍尾道東西無小階。如仁和記者樓前有階。東西各去一丈。南去三丈五尺。設左右兵衞陣。各立虎像纛幡一流。熊像幡四流。已上皆黃色。其後立杖槍數行。其後立胡床。北上東西面。又立鼓鉦等。又階東西左陣階西。右陣階東。立杖槍數列。不立幡幷胡床。只立佐胡床二。尉以下不就。今度兵衞々門陣後立幡。失設〔饗〕之甚也。嘉承雖立撤却了。去同壇下十七丈。中務置宣命版。當昌福堂南一間。宣命版南去二丈。東折一丈三尺。掃部立式部三位已上位案一脚。南去一丈。立同五位已上案一脚。宣命版南去三丈。西折一丈三尺。立兵部位案一脚。已上東西妻。舊記所注如此。而今度去宣命版巽一許丈。立三位以上案。其後去五六尺。立五位々案。兵部位案對式部三位已上案立之。各南北妻。奇恠無極。又式兵兩案之間尤廣博也。位案巽坤。式部立公卿幷敘人等標。式部任心立之。仍不叶舊記耳。會昌門內東西掖壇上。左右衞門府各居銅鑄狛犬形一頭。各北面。或云光像云々。然而裝束記幷年々記狛犬也。同門東西掖壇上。相對各立左右衞門府胡床一脚。爲伴佐開門座。今日北面如何。除南方三大門之外。諸門前可引幔。而今日不引。可謂失誤。會昌門外東西壇下。左右衞門各立鷲像纛幡一流。儀式所載如此。而今度左師子。右熊像也。但有纛。鷹幡二流。其後立

杖槍爾床。立兵庫鼓鉦如上。丈尺准龍尾道下。陣左右衛門尉以下。分陣宣政章善門外云々。今日不見。東朝集堂跡。立九丈纐纈幄。件幄纐纈頭地イ甚以美麗。應天門內東西立之。今度造八省瓦垣等。百餘年來久以破壞。今度新皆修築垣限。東西朝集堂未修造。北第三間以南。立兀子床子等。爲外弁公卿座。北上西面。立白木床子一脚。上卿前東壇下。中階後。立弁少納言床子一脚。其後立外記史床子。其後立史生床子。其後立官掌床子。其後立召使床子。已上北上西面。西堂基跡不築東。彈正列東西朝集堂南頭。式部着應天門內東西壇上。錄一行。史生省掌一行。并東行北面。應天門左右衛門陣列。尉以下分着之。但无籙。立床子熊皮等。鼓鉦。同上。隼人陣應天門外左右。當衛門陣北。持楯立鋒。朱雀門以外衛士陣之。昭訓門東腋設關白休幕。宗司直講中原廣季行事。昭訓門外南腋設內弁幕。東庭閉屏幔。東登廊北面三ヶ間。爲左褰帳宿所。懸簾。有白衣打出。西登廊北面三ヶ間。爲左褰帳宿所。同上。有紅梅衣打出。公卿等多出諸司着禮服。當日辰剋內大臣着左仗座。召大內記藤原朝臣信重令献宣命。以內記內覽。就弓場奏聞。不草奏先例也。便給下名幷位記筥。下名插筥。召內記給之。不歸仗座。即經月華陰明術明門等。向八省休幕。內記等相從。以內記被送宣命於中納言忠雅卿。件人自里第着禮服參入云々。前太相國平且駕牛車。入美福門腋門。向內弁休幕給云々。內記等即置位記筥。併納。於內弁輕幄案上。先是外記令置式筥。式在北。位記筥在南妻也。此間諸卿着仗座。無行幸召仰幷留守事。皆先例也。午剋主上出御。關白被候御裾。內侍取劒璽候左右。陰陽頭賀茂憲朝臣參進。勘反閇了。於西階下出納給大褂。此間左近次將向日華門外。右近次將良久不向日華門。被催促之間頗經程云々。權大納言經宗卿已下列立殿前。西面北上。近衛將監已下陣南階前。御輿鳳輦。舁居南階簀子。近衛將曹開左腋門。闈司出自弓場殿方。但自左掖左門參進也。就版奏。勅答了。少納言平朝臣信範位袍。入左掖門。就版奏之。勅答了召上給。令出給如恒。次右近權中將藤原俊通朝臣開輦戸。取御劒置輦中。次宸儀御

輿。次將取御挿鞋給東豎。次將警蹕。俊通朝臣取御璽。同置輦中。左右近將監昇西階。昇太刀契櫃。授大舍人。令候御輿前。近衛副之。此間開門。近衛開承明門。兵衛開建禮門。御輿出承明門之間。左近權中將信能朝臣召大舍人。仰御綱事。行列次第。先左衛門。尉忠綠衫。闕腋纔着。不着下襲。平胡籙。皆壺。糸鞋。袍上着裲襠。皆佐顯憲位袍。垂纓。脊。取槍供奉如何。佐重盛不供奉。次左兵衛。同衛門佐衛憲。尋常闕腋。帶。平胡籙。次中務丞二人率內舍人等。可供奉之由見舊記。同不供奉近例歟。次給少納言信範。位袍。靴。螺鈿劒。次太刀契。次參議惟方。淺履。蒔繪劒。壺胡籙。今日可着平胡籙歟。次親隆卿。淺履。有文帶。次左兵衛督公保卿。平胡籙。螺鈿劒。靴。次師仲卿。有文帶。靴。次右衛門督信賴卿。蒔繪劒。平胡籙。靴。次權中納言雅教卿。無文帶。淺履。次權中納言實定卿。有文帶。螺鈿劒。靴。次權大納言經宗卿。蒔繪劒。無文帶。淺履。權中納言藻房卿追參八省。螺鈿劒。淺履。次近衛陣。左中將信能朝臣。成憲朝臣。忠親朝臣。左少將賴定。家通。實家。實守。右中將俊通朝臣。成親朝臣。實定。忠雅等供奉。已上卷纓。位袍。闕腋纔着。無半臂下襲。挂甲。播腰。螺鈿野劒。五位入尻鞘。而賴定不入之。平胡籙。靴。將監將曹裲襠。踏懸。糸鞋。狩胡籙。右中將實國朝臣。左中將兼實朝臣追參八省。俊通朝臣隨身狩胡籙。自余壺胡籙也。次御輿。次關白。右大臣。螺鈿劒。淺履。隨身褐。垂袴。壺胡籙。次藏人頭左大弁顯時朝臣。權左中弁俊憲朝臣。幷殿上侍臣等。皆淺履。藏人着青色。次右衛門陣。中務省北築垣邊。少々有女車見物。神祇官欲獻大麻被止了。公卿入昭慶門。列立小安殿北庭東西行幔外。南上西面。下臈西折列立。東上南面。主上下御。關白候御裾。近仗稱警。左中將信能朝臣先發警。右中將俊通朝臣取劒璽。授內侍如殿儀。于時諸陣各就本隊。左大將代前美乃守藤原保成朝臣。中將代將監狛宿禰光時。少將代將曹狛則高。右大將代散位藤原定保朝臣。中將代將監。少將代將曹等。着華樓陣前胡床。左大將代以中爲上。中將代居北。少將代在南。右大將代以北爲上。而今日宗保居中央也。大將代武禮冠。淺紫闕腋纔着。紫錦裲襠。將軍帶。金裝劒。靴。槍。紫纖殳。中將代深緋闕腋纔着。金銀裝腰帶。同劒。緋纖殳。少將代同之。但淺緋襖。同裲襠。將監已下在其後。中務率內舍人。陣左右華樓陣北。少輔藤原季經。權少輔同教保在東陣。着淺紫闕腋。中務輔二人着尋常冠。垂纓。襖。帶劒。帶。但不着麦失也。丞幷內舍人緋布衫。挂甲。今日內舍人皆悉着裲襠。奇怪也。白布帶。帶劒。萁廃巾。

權任內舍人在西陣。左右兵衛陣龍尾道下。左兵衛佐脩憲武禮冠。位袍上着繡裲襠。帶劔。靴。持弓。着龍尾道東階西腋胡床。東西。隨身裝束如例。尉已下連居東腋胡床。不着西方。左右衛門陣會昌門外。左衛門權佐頼憲就列。右衛門權佐貞憲。於大極殿邊催事不就隊。尉以下皆悉乍此列。不就應天朱雀門外云々。頭書

隼人史生率大衣二人幷隼人等。持楯槍陣應天門外。居胡床。今度大衣二人着武禮冠挂甲等。件裝束今度新被調。自餘隼人皆悉着大模巾衫布袴等。

主殿圖書允屬各二人。左右相分着座。主殿二人在北。圖書二人在南。左右同之。今度各着禮冠。緋袍。緋緌。失誤歟。可着青色給白禮服歟。今日借用大學寮學生禮服也。執物諸司等列立華樓陣北。大舍人冠。老懸。退紅白布袴。蔂纓巾。諸司官人等位袍。兵庫頭賴正位袍。帶劔。着內弁幄南床子。西面。內弁着後可着歟。可謂失誤。藏人右衛門權佐貞憲奉仰。以少外記三善爲任。被催中內弁早可着幄之由。御裝束了故也。于時典儀未就版。尤懈緩。此間二九女孀着泥繪唐衣。白染裳。入殿北面東西戶着床子。不執翳。臨參進之期。女官執授之。左方褰帳源有子。故左大臣有仁公女。前齋宮守子內親王女房。先例女王所奉仕也。源氏勤仕例。嘉承保安今度也。但嘉承源仁子康資王女也。保安又仁子輔仁王女也。賜源氏姓云々。右方褰帳典侍源朝臣公里子。坊門局。御乳母。經東西登廊幷大極殿東西北壇上。敷筵道。入殿東西戶着床子。着濃蘇芳大袖。青鈍裳。近習侍臣執几帳角。女孀各一人居床子傍。威儀命婦各二人着座。裝束大略同褰帳。然而有等差。不委記歟。內弁着座之後着座歟。左中弁雅賴朝臣行左方事。右中弁親範朝臣行右方事。于時內弁內大臣着禮服出休幕。押笏紙。又取副下名於笏。隨身等發前者留門外。內弁着幄之後。入昭訓門。列居美福門西壇下云々。先是實定卿。師仲卿。公保卿等會集。有羞膳云々。又外記付家司。諸儀弁備之由。不被上簾云々。入昭訓門降壇下。向坤徐步。練樣不似常體。先遠踏左足。其間再踏右足。定有樣歟。自幄北面中柱西着兀子。西面。白前着之。此間典儀少納言源重雅。率贊者二人。青袴。白禮服。禮冠。借用大學寮。入光範門就位。內弁被着幄之間就位。大外記中原朝臣師業。左大史小槻宿禰永業。大外記中原實弘。少外記同師茂。右大史中原惟弘。左小史小槻隆職。巡方。淺履。着幄後平敷座。北上西面。少外記三善爲任。左小史清原祐定等向光範門邊。行右方事。內豎頭木工允源定親着座。昭訓門北掖。平敷也。左威儀侍從參議藤原公親卿。大袖。褏濃非尋常。其色殆白。但傳得故二條後關白禮服云々。修理權大夫源雅國朝臣。少納言平朝臣信範。右參議藤原實長卿。

右京權大夫源俊長朝臣。少納言源朝臣通能等。各着禮服。入昭訓光範兩門。出南榮西進。至東第二間相揖。北折入楹內立氈上。相對揖立。東西面北上。參議垂玉佩帶劒。四位少納言等皆帶螺鈿劒。兩參議於內弁休幕着禮服云々。親昵之故歟。件侍從等先徘徊殿東壇。臨期進立。少納言通能遲參甚。催促及數十度。上御帳之間纔參上云々。于時左近中將成憲朝臣。忠親朝臣。左少將實家。實守。不執戈。執弓。經上官座前。內弁幄後。并兵庫頭床子南。自座末就胡床。其後信能朝臣。兼定朝臣。賴定。家通等。自內弁幄北座上方着座。右近中將俊通朝臣。成親朝臣。右少將實宗。兼雅等同着胡床。將監以下分陣。或着華樓。或陣階下。次大外記中原實弘起座。進內弁輕幄坤平伏。申二省輔丞代官退去。次內弁召內竪。二聲。內竪於幄後稱唯。須內竪頭於本座稱唯也。後々如此失也。頭木工允源定親着深沓。經上官座後。立幄南頭。北面。內弁宣。式省兵省召戈。定親稱唯。經本路復座。式部大丞橘章盛。兵部少丞藤原盛清着靴。入昭訓門。省掌於門外敎正。徐步經上官座後。列立幄坤。西上北面。列立南頭也。內弁召式省。章盛稱唯揖。至幄坤角柱下。右廻揖搢笏。傍行入幄西面。副南柱跪。膝行候案下。丞頭自幄南面西間參進也。而屈通帳綱內。自西面南邊參進。甚以無便。內弁以左手給下名。丞給之逡巡立。傍行歸立坤角柱下。拔笏取副下名。南行經兵部東并南。復本列而揖。次內弁召兵省。盛清稱唯進給下名。其儀同式部。但膝行之後指笏。欲復本列之間。不復列。各經本路出昭訓門了。式部退出。兵部又退出。次內弁召內竪。二聲。內竪稱唯。頭可唯也。頭定親參進。如前。內弁宣。式省兵省召戈。定親稱唯復座。式部輔代散位紀朝臣雅重。兵部輔代前伊勢守大江朝臣泰基。已上着靴。式部丞代。須誡二人。有三位已上莒之故也。而一人不參如何。外記不加催促歟。如舊記者。有上階之時。式部丞代一人。兵部無丞代。皆輔代可取莒之故也。然而近古以後輔代不取莒也。兵部丞代已上深沓。入昭訓門。省掌敎正如初。經上官座後。立幄南。丞代又立其後。各西上北面可立也。而后失也。內弁先召式省。雅重參進自幄西面。上卿先取式部第二莒給雅重。內記須先置式部二莒。其下置同一莒。其下置兵部莒。而先置式部一莒。仍內弁先取二莒給之。此間雅重泰基卿等失方迷惑。跪地不立。雅重還授丞代。次又參進賜式部第一莒。更授丞代。丞代取重

雨茵。次奏甚參進賜兵部茵。還長丞代。經左近華樓陣後。或陣中南出甚先便。可謂後也。降龍尾道東階。須降樓南階歟。經昌福堂南頭北有便。而今日無樓南階。直南進令置位案上退出。先是頭權左中弁俊憲朝臣。召陰陽頭在憲朝臣於小安殿後戶邊。問時刻。申巳至之由。中刻爲當時之剋限。而子時未剋也。實御裝之時中刻歟。及主上着御禮服。關白候座。權大納言經定卿。左兵衛督惟方朝臣。奉仕御裝束了。經登高莚道自帳中戶。御高御座。先御前命婦四人着禮服。相分前行。當高御座北階。左右開柱立。內侍二人持劍璽着禮服。在前後。藏人頭左大弁顯時朝臣持御笏莒。關白候御後。令取獻御笏給。藏人女房十人不着禮服。藏人頭以下扈從。御座定。內侍置劍璽於御座邊。內侍命婦等退下。候西幔內。此間外弁權大納言藤原重通卿。中納言同忠雅卿。權中納言源雅通卿。參議藤原光忠。今日叙從三位。同公光朝臣。同顯長朝臣各着禮服。定房公光不着玉佩定例也。而顯長朝臣着之。又有先例。出休幕。近邊諸司設之。但重通忠雅兩卿自里亭着禮服。自朱雀門參入云々。入含耀門。件門百餘年來無實。今度任舊跡被立。着東朝集堂座。納言用東方中階。參議用同南階。北上西面。而披察入長樂門。昇自西面中階。與相合哉云々。此外卿相或入長樂門云々。可尋。權少外記中原業長。先例外記叙爵之者着之。而今年如此失也。左大史淸原盛時。今日叙爵。史生官掌召使等。

首書 但重通忠雅兩卿。自里亭着禮服。自朱雀門腋門參入云々。

着東庭壇下床子行事。已上着深沓。今日弁少納言不着之。少納言光例不着。其儀幷堂上少納言三人。皆備儀掌之故也。弁尤可着。予以外弁上卿重通卿召外記。問諸司具否。外記磬折西面中階下。承仰稱唯復座。但不召兵部丞。尤以不便云々。是召使於會昌門下打外弁鼓之由走告。仍不待上宣。兵庫打鼓之故也。然而上卿猶可召仰也。開章德興禮兩門。謂會昌門東西掖門。今日以前開之失也。仲職保。佐伯久貞左少史。着禮服。其冠形武禮冠。着繡袍。脛巾着。可着烏皮舄。而着何沓如何。率門部各三人。左右衛門々部也。冠。緌。袍。葉壓巾。但不帶弓箭。入自兩門。居會昌門內左右胡床。北面。件左。佐伯右。門部居壇下。今件佐伯行幸以前着座失禮也。兩氏降壇北面立。令門部開會昌門東西扉。門中戶東西戶一度皆開之。門部昇扉開。尤有威儀。次兵庫頭起座。進內弁幄南。北面。申云。召刀禰鼓擊メム。內弁

宣。令打與。頭稱唯復座。召鼓師令打之。鼓師冠。透退紅闕腋。半臂。下襲。布袴。鉦師裝束同之。外弁諸卿降朝集堂西階。外記令陣官案內外弁。而用召使如何。納言中階。參議南階。經左衛門陣北頭。如寬弘行成卿記者。經左右衛門陣中云々。今度如何。入會昌門東扉。近使以下皆起。就庭中壇下。召使前行追前。不及壇下二丈許留立。西上北面。異位重行。大納言一列。中納言一列。參議一列。此間諸使立。式部大輔代大舍人頭丹波經康朝臣丶權少輔藤原朝臣成光。兵部權少輔高階朝臣忠能。各引叙人。入東西扉立標下。今日叙人多以不參。其數尤少。左少將實家着拄甲。立兵部列倒也。民部丞惟宗忠友今日叙位。而着綾袍。并持白笏列標下方。盧淵數刻之後。大外記令使部追却。次兵庫頭中內弁。令打褰帳鉦。次二九女嬬假翳起座。進出東西庇第二間。經四位侍從後并南。出南榮齊進。北折立御座前。列南廂。長翳六在內。中翳六在中。短翳六在端。女嬬皆北面如魚鱗。次褰帳命婦起

首書今日博陸候。徘徊高御座巽壇下見物給。

座。直進昇高座東西階。出壇南方。上御帳南面帷。各女官一人相副。以針間付內方如八字。畢復座。次執翳經本路復座。宸儀初見。執仗稱警。近仗稱之。札可尋。諸仗共居。次主殿圖書官人就爐焚香。今度行幸之後即焚香。外記叱阿令滅之。臨期更焚之。東爐纔見油煙。須臾消。西爐火垂御帳後焚之。忽不求得火之故也。此間典儀唱再拜。一兩步進唱之。贊者承傳。如典儀。外弁公卿再拜。叙人更不可拜。而再拜奇恠也。典儀唱後數刻不拜。外記不告送之所致歟。次宣命使中納言藤原忠雅卿。出列兩三步而揖。徐步直進。顧向乾。經式兵兩案之間。就宣命版揖。此儀如何。經式部兩案之間行成〔揖イ〕說也。或經式部案東云々。可尋。搢笏當右腋開文。更推合當前。又高捧。次頗低。頃之推合右顧。宣制一段。卿相再拜。叙人拜失也。次宣制一段。卿相再拜。次又一段。卿相拜舞。此間武官可振万歲旗。而右近振之。右近不振。宣命使就列之時。番長一人纔振之。其時右近更振云々。又不唱謌聲。皆違例也。次宣命使拔笏揖。宣制了押合宣命。持迴右腋。待拜舞了卷文。、左廻如元。兩案之間。并卿相列西。當中納言列程揖。東折復列而揖。此間二省輔未須進案下賦位記也。而彼此目擊。而不敢行事。上卿縱雖不被行事。外記何不進行哉。此間不待叙人賜位記。左方侍從公親卿揖。經四位侍從前。出南榮揖。西折徐步西行。至東第四間。漸屈其腰。至第五間西邊揖。北折御座東間。向乾斜行。大小傍行各三步跪。而膝行三步揖。更亦纔伏。

左右引笏頗退。奏曰。禮畢。（進退之間須以安除。而其儀尤以不便云々。）訖揖而膝退。起而傍行。（乍北向傍行。）左廻經本路復座而揖。每曲折有揖。抑件禮畢之儀。須叙人賜位記舞踏。典儀更又唱再拜之後。親王代參進也。而輔代未賦位記之間。有此儀。希代之失禮也。次令打垂御帳鉦。（兵庫頭參進申行如初。）次女孺參進奉翳。（如初。）次褰帳參進垂帷。（女官相扶儀等如初。）諸使稱蹕。天皇還御後房。（命婦前行。內侍取劒璽如初。）于時二省猶未賦位記。頻以使部加催促之間。大輔代大舍人頭經康朝臣進案下。（其路經公卿列西寄帷也。須自列東更少進也。）參議光忠朝臣（在外弁列。今日叙人也。）離列受位記。退立叙列。（在四位參議異。堂上堂下萬人側目。大輔代進案下之後。即欲進寄奇。暫以佇立。不得止而逡進受。此間按察已下退去。凡在外弁列之者更不受位記。今日作法貽嗤於後代耳。）此間內弁令擊退刀禰鼓。（兵庫參進如初。重不唱。）堂上侍從褰帳威儀命婦女孺等退下。弁起座退歸休幕。（外記史先起座退去。）外弁卿相退出。光忠卿幷式部叙人一兩輩。兵部叙人一人。（右少將宗家。）受位記拜舞。（次第違濫虧損大儀了。）二省撤案。兩氏閉門。于時申三點也。天皇於後房脱禮服還宮。（如初儀。近衞大將着挂甲供奉。右衞門權佐貞憲着武禮冠。執受扈從云々。）神祇官獻大麻。又有鈴云々。（右近少將成憲朝臣代勤之。）

（首書）後聞。內弁以實國中將。被觸可被行禮畢儀之由於頭弁俊憲朝臣間。不待賦位記。被行其儀了云々。

（同）今日典儀不唱再拜。公卿叙人不拜大失也。

〔以宮內省圖書寮本加一校畢〕

保元三年番記錄

番記錄

保元三年八月廿三日庚戌。天晴。未剋左大臣（伊通）。內大臣（公教）。權大納言藤原重通卿。同經宗卿。權中納言源雅通卿。權中納言藤原、、卿。權中納言同雅教卿。參議源定房朝臣。藤原公光朝臣。同惟方朝臣等參院殿上。被議申御卽位可用何月乎事。諸卿多被申可被用九月之由。兩大臣。重

通卿被申八省修造後十二月可被行由云々。大外記中原朝臣師業依召參院云々。

九月十四日庚午。晴。午後左大臣着仗座。仰左中弁源雅頼朝臣。令勘申告御卽位由於伊勢大神宮。今月十七日癸酉。時午。可被行奉幣伊勢大神宮大祓。今月十七日癸酉。時午。御卽位。十二月廿日丙午。時申。可被始御卽位行事所今月十四日庚午。時申。日時等。以藏人右中弁藤原俊憲朝臣奏覽之後。召左中弁源雅頼朝臣下給。又右中弁俊憲朝臣奏下奉幣請奏云々。今日須任代々例被定御卽位擬侍從也。而儀式前十日定之云々。依期日尙遠。不被定申退出。上卿退出之間。參議藤原公光朝臣參會春華門云々。御卽位行事所始也。左中弁雅頼朝臣率史等着行之。

十七日癸酉。天晴。未剋微雨卽止。今日行幸建禮門。被發遣伊勢幣使。被告御卽位由也。巳剋參議藤原公光朝臣。左中弁源雅頼朝臣。少外記中原實弘。左大史清原盛時等。着建禮門前幄。行大祓事。中務式部兵部輔丞錄。彈正忠疏等。同參入行之。巳剋左大臣以下着仗座。仰大內記藤原信重令草宣命。又令開使王卜串。未剋天皇御南殿。帛御裝束。近衞引陣。無鈴奏并太刀契。公卿列立南庭。淺履。依雨濕雨度退立宜陽殿。御腰輿出建禮門御々幄。權大納言藤原重通卿。同經宗卿。權中納言源雅通卿。藤原伊實卿。同雅敎卿。參議同公光朝臣。同惟方朝臣等前行。列建禮門小庭。南上西面。惟方朝臣服內也。而依除服已了參入云々。關白候御後。公卿出春華門着幄座。西上對座。左大臣召外記。被問使々少納言大舍人參否。供御手水了後。出御南幄座。兩段有御拜。次天皇召舍人。二音。大舍人四人出東幄外稱唯。少納言平朝臣信範代就版。勅云。中臣忌部召セ。少納言稱唯退出。次中臣祭主神祇大副大中臣親章朝臣。忌部中宮大屬齋部宿禰孝重。卜部龜卜長上卜部宗頼等。入幔門就版。天皇召忌部等。令取御幣如恒。此間左大臣起座。着東幄座。大內記

信重持宣命莒相從。左中弁源雅賴朝臣。少外記中原實弘。左大史清原盛時等相從着座。上卿召散位宗重王。給宣命之後。還着本座。使等出待賢門之後還御。內大臣。權中納言基房卿追參會云々。

十二月八日甲午。天晴。申剋內大臣。參議藤原顯長朝臣着仗座。被定御卽位擬侍從事。左參議源師仲卿。修理大夫源雅國朝臣。右參議藤原公親卿。右京權大夫源俊長朝臣。少納言平朝臣信範。源朝臣通能。宣命中納言藤原忠雅卿。又被仰下禮典儀少納言源朝臣重雅。服公卿權大納言藤原重通卿。中納言同忠雅卿。權中納言源雅通卿。參議藤原光忠朝臣。同公光朝臣。同顯長朝臣。大將代等。左前美乃守散位藤原保成朝臣。右散位同宗保朝臣。

十四日庚子。天晴。今日被定大極殿御裝束可被始之日時。今月十七日癸卯。

廿日丙午。天晴。今日天皇卽位於大極殿。前一日。裝束使左中弁源雅賴朝臣。左大史小槻宿禰永業。奉史生官掌等。行殿庭裝束事。今度大極殿。小安殿。八省院諸門廻廊等。朱雀門。皆以修造。會昌門外左右瓦垣。任舊跡被修築。大極殿鵄尾。新以金銅鑄含〔作イ〕。〔之イ〕又大極殿。八省院諸門。朱雀門額等。前關白被書献。兼行朝臣所書之舊額皆撤却了。辰剋內大臣着左仗座。召大內記藤原朝臣信重。令獻宣命。就弓場奏聞之後。經月華陰明修明門等。向八省休幕。內記等持宣命位記莒等相立。午刻天皇御南殿。陰陽頭賀茂在憲朝臣參進。勤反閇事。少納言平朝臣信範奉仕鈴奏。御輿出承明建禮門。入昭慶門。御小安殿。六府皆着儀服供奉。權大納言藤原經宗卿。權中納言同實定卿。同雅敎卿。同信賴卿。參議源師仲卿。右兵衛督藤原公保卿。從三位同親隆卿。今日叙正三位。參議同惟方朝臣供奉御輿前。或螺鈿劍。有文帶。靴。或蒔繪劍。無文帶。淺履。權中納言基房卿追參八省。關白。右大臣。螺鈿帶。淺履。藏人頭左大弁藤原顯時朝臣。藏人頭權左中弁同俊憲朝臣以下扈從。御小安

殿之後。左大將代前美乃守藤原保成朝臣。右大將代散位同宗保朝臣等。率中少將代以下。就華樓陣。中務兵衛々門隼人等就本陣。大舍人。內藏。掃部。主殿等官人。各取威儀物列立。主殿圖書相分着爐下床子。伴職保。佐伯久貞（左少史。）着緋袍。率門部等。着會昌門內胡床。此間主上着御禮服。（權大納言經家卿。參議雅方朝臣奉仕御裝束。）二九女孺幷褰帳子。（左方源有敵左大臣有仁公女。右方典侍源顯子。御乳母。）威儀命婦各二人着床子。典儀少納言源朝臣重雅奉贄者二人。入光範門就位。內弁大臣着禮服。入昭訓門着輕幄。大外記中原朝臣師業。左大史小槻宿禰永業以下。着幄後平敷座。（巡方。淺履。）左方威儀侍從參議藤原公親卿。修理權大夫源雅國朝臣。少納言平朝臣信範。左方威儀侍從參議同實長卿。右京權大夫源俊長朝臣。少納言源朝臣通能。各着禮服。入昭訓光範兩門就位氈。左右近衛次將以下。就南階前胡床。大外記中原實弘進幄坤方。二省輔丞代官退歸。次內竪頭木工允源定親（深沓。）立幄南頭。大臣宣。式省兵省召セ。定親稱唯退出。式部大丞橘章盛。兵部丞藤原盛清等參進。賜下名退出。次內弁召內竪頭源定親。令召二省。式部輔代散位紀朝臣雅重。兵部輔代前伊勢守大江朝臣泰基。率丞代各一人。入昭訓門立幄南。大臣次第召給位記莒。輔代等賜莒。令持丞代。經左近華樓陣後。降龍尾道東階南進。令置位案上退出。此間天皇御高御座。外弁權大納言藤原重通卿。中納言同忠雅卿。權中納言源雅通卿。參議藤原光忠朝臣。（今日敍位。從三位。）同公光朝臣。同顯長朝臣。各着禮服出休幕。（重通忠雅兩卿。自里第着禮服參上云々。）入含耀門。（件門百餘年來無實。今度任舊跡被立。）着東朝集堂座。（今日設九丈幄。）權少外記中原業長。左大史淸原盛時。史生官掌召使等。着東庭床子行事。（弁官不着近例也。）召外記被問諸司具否。但不仰召兵部丞令打開門鼓事。（大夾也。）此間開門。兵庫頭源朝臣賴正起座。進內弁幄南頭。申云。刀禰召鼓令

擊。內弁宣。令擊與。頭稱唯復座。召鉦師令打之。次外弁諸卿起朝集堂座。入會昌門東扉。就庭中標下。（西上北面。異位重行。）式部大輔代大舍人頭丹波經康朝臣。權少輔藤原朝臣成光。兵部權少輔高階朝臣忠能。引叙人入同門東西扉。列立標下。次兵庫頭申內弁。令打褰帳鉦。二九女孺執翳進出東西庇第二間。出南簷進。北折列立御前。次褰帳命婦昇高座東西階。上御帳南面帷（女官各一人扶持。以針閇付如八字。）復座。執翳同復座。宸儀初見。主殿圖書官人就爐焚香。典儀唱再拜（贊者承傳。）外弁公卿再拜。（叙人忽再拜。失禮也。）次宣命使就版。宣制三段。（二段再拜。後段拜舞。左右近衞番長振万歲旗。）次二省輔須就案下唱位記。而彼此相讓不敢進。此間左方威儀侍從公親卿參進稱禮畢。（希代失禮也。）次兵庫頭申內弁。令打垂御帳鉦。次執翳參進奉翳。（如初。）次褰帳參進垂帷。天皇還御後房。于時二省猶未賦位記。外記頻以使部加催促之間。大輔代大舍人頭經康朝臣。慇進案下唱位記。參議光忠朝臣進受位記。退立叙列拜舞。（大失也。先例就外弁公卿不立叙列。）堂上侍從褰帳以下退下。內弁大臣。外弁卿相退出。三省撤案。兩氏閇門。申三點事了還宮。（近衞次將着挂甲。）諸衞佐着儀服供奉。神祇官獻大麻。鈴奏又如恒。

〔以宮內省圖書寮本加一校畢〕

續群書類從卷第二百七十二

公事部二十五

六條院御卽位記

師元記

永萬元年七月廿七日甲戌。自夜雨太。御卽位雨儀。弘仁之外所見不詳。

今日皇帝卽位于大極殿。春秋二歲。

二歲卽位例。

後漢冲帝諱炳。順帝子。母虞貴人。建康元年八月卽皇帝位。年二歲。梁大后臨朝。永嘉元年正月帝崩。年三歲。晉穆帝諱聃。字彭子。康帝子也。帝崩卽位。時年二歲。皇太后褚氏臨朝。升平五年五月崩。年十九。在位十七年。无子。

此外後漢殤帝一歲卽位。次年崩。本朝無例。

七月卽位例。

醍醐天皇。

寛平九年七月三日受禪。

同月十三日卽位。

一條院。

寛和二年六月廿三日受禪。

同年七月廿二日卽位。

後朱雀院。

長元九年四月十七日受禪。

同年七月十日卽位。

後三條院。

治暦四年四月十九日受禪。

同年七月廿一日即位。

今日者八月節也。今月廿三日白露八月節。八月即位例。大炊天皇天平寶字二年八月一日受禪。是日即位。光仁天皇神護景雲四年八月爲皇太子。弟イ同日即位。

前一二日。裝束使左中弁朝方朝臣。左大史小槻隆職等。率所司裝束于堂上堂下。一如元會儀。午剋左大臣參內。洞院內裏。著右仗座。令大內記敦周獻宣命。無草奏。召藏人右少弁長方被奏。入莒。攝政坐御前。返給。召內記下給。次藏人三人持位記莒。獻大臣。大臣召內記二人下給。內記周用イ仲遷民部丞畢。仍能賢持一合。貞親持二合。次大臣參八省。先入昭訓門。巡檢大極殿御裝束。次令向御休幕給。隨身蘇芳狩袴。市比壓巾。狩胡籙。次令家司被仰宣命可持參由。敦周插杖持參。加一見返給。仰可遣宣命使宿所。以能資朝臣爲長官。次敦周持參位記莒。大臣令取下名二通給。令內記令解緘緒。仰著幄後雖可置先可置。六位二人役也。未初車駕幸臨。中宮同輿。攝政騎馬供奉。雅樂供立樂。八省寮長。入御昭慶門。御小安殿。此間予催調諸儀。委細在左。典儀少納言藤原資隆先參內勤鈴奏。供奉行事。率贊者二人。大學屬高階國成盛イ造酒令史藤井末弘著赤袍服。借用大學寮。入自光範門就版。東西面イ立之。少納言入門列庭。向巽斜行。就贊者版。今日不見無術。予召問官掌爲景令置之。午時暴雨。典儀幷大將代左前兵衛佐藤原近江守同實清朝臣。右以下立入廊內。旗等不能取入。外弁公卿起幄。入興禮門廊。內弁幄覆莚。可覆萬與。有暫天晴。撤幄覆。典儀以下復位。申時內弁上宿所北一間東面廉。先是典儀少納言稱病遲々。而問聞イ欲著禮服由。以師家付家司。申其儀欲通由。其後遲引。誘長方令申。又六位藏人光能數度往反。令隨身敷軾。府生季親取掃部寮小莚。敷一間壇上。次大外記師家就軾。申二省莒取代官。他外記雖可申無云甲斐。於事見苦。仍令師家申。次內弁下名二通副笏。出宿所東面北一間。自本上御簾間也。歷壇上。入昭訓門代。壇下容進着幄。次予以下可着座也。而不着。嘉承保安先人不令着給之例也。外記師家進候幄邊。予在

廊内。次內弁召内豎。二音。頭大學少允定基稱唯起座。座在幄北三許丈。平敷。進立幄南頭。兵庫鉦東北。內弁仰云。式乃司兵乃司召せ。　内豎唯退。　次式部大丞橘遠範。兵部少丞藤原範宣。　入自昭訓門、經上官座後兵庫鉦北。立幄南頭。西上北面。內弁宣。式乃司。遠範唯參進。以幄坤柱爲假正柱。內弁給下名。式部丞立本所。次內弁宣。兵乃司。作法如前。給下名退出。經本路。次內弁召小童仰云。式乃司兵乃司召セ。　内豎退。式部大輔代圖書頭賀茂周平朝臣。　少輔代散位中原範安。丞代大舍人允宮道盛安。兵部輔代散位藤原爲實。　丞代雅樂允大江國資參入。　列幄南頭。西上北面。丞代立後。大輔代周平參進失也。予令退了。　內弁宣。式乃司。範安參入。內弁置笏於机。依降雨委不見。給位記莒。式部。授丞代盛安歸參給。　次一合授丞代。　主稅允兼正復列。次內弁宣。兵乃司。爲實參入。給莒如先。兩輔相引降龍尾道置案。　兵部渡馳道。自西階可降也。雖示此旨不用。直降自東階。予　次內弁以外記。傳仰在花樓陣近衛官人。告可打裝

束畢鼓由於外弁。外弁仰兵部令擊之。開門鼓是也。諸門應之。此間外弁行事歟。可尋記。次開興範章德。會昌門東西小門也。在會昌門內門部開之。他小門不開。　伴親淸。　佐伯季兼　各帶劍。雖下名以前着緋衫先例也。　着會昌門內左伴。右佐伯。胡床。內弁遲昇。仍以吉時申二剋。主上先着高御座給云々。攝政着袍。中宮昇高座。　次左右執翳十八人。着座。儀式座有三行。以南爲上。入大極殿後東西戶。內藏授翳。今日高御座後暢背先例并新式。至東西戶開引之。褰帷執翳道無之。參入之時。傳案褰令入。太無便。次左右褰帳左神祇伯顯廣王女。右藏人頭邦綱朝臣女。今上御乳母典侍邦子ナリ。　着高御座東西壺床子。左西向。右東向。次左右侍從。少納言。　左前少納言藤原基家朝臣。少納言源重雅。今日叙人。右前越後守賴季異少納言人也。少納言源顯信。入自昭訓門光範門。立堂上位置。次伴佐伯降壇立。北面。次開門。會昌門是也。門部開之。諸門開。後日左近將曹直示予云。今度開門不實其近衞如何。次兵庫頭源賴政兼着甲。降雨之間指笠在床子。件人一職之後三從此事。仍兼日進辭狀。昨日被返給被責仰。仍參勤。　進內弁幄南頭北面。申云。召刀禰皷令擊女牟。內弁宣。令擊與。　頭復座。令皷師擊。九下。諸門應之。　次外弁權大納言實長卿。　權中納言顯長卿。藤原俊通卿。參議隆季卿。資長朝臣。今日叙人也。叙位三。左大弁。臨時叙之。源雅賴右大弁。今日四位參議資長雅賴等着玉佩。　入自會昌門東戶。予令召使令僃告申。于時隼人吠犬。諸使兩氏共起。次二

省。式部少輔大江維光。直賴。成光。兵部少輔平信基。少丞藤原經盛。孝叙人參入。此間行雨儀。予云。予爲立叙列來此所。前駈隨身召使等指笠可候。卽應之。予等同之。次兵庫頭進申。褰御帳鉦令擊女牟。內弁宣。令擊ヨ。頭復座令擊。三下。諸門不打。次女孺捧翳左右女孺出自殿南榮。入中央間參進。立高座前。長壽北。中壽中。福壽南。曾隱高座。次褰帳參進褰御帳。八字。次執翳復座。寂儀初見。此間雨降天暗。自龍尾道下遂拜之間。委不來見。近仗警蹕。群官磬。內弁不起。先是式部稱面伏。諸仗兩氏共居。今日此等儀如泥。次焚香。圖書少允三善章定。藤定遠。屬藤井末時。同爲貞。主殿少允伴守方。源長國。屬伴守元。伴貞方。令着白禮服。主殿允守方申云。允廣盛進奉之。祇候殿下侍所。不請取禮服。自外記可被催歟。予云。本寮早可申殿下也者。廣盛若遲引者。事可懈怠。〔當爲小書歟〕仍以下部令付守方。令推着禮服。令責伏了。借（借イ）用大學白禮服云々。圖書在火爐東床子。主殿在西。香煙高升入雲霄。以之爲佳。而依雨降不見煙氣。次典儀唱再拜。東面唱之。贊者承傳。群官再拜。內弁叙人典儀不拜。外弁公卿如形拜。只勾腰也。次宣命使顯長卿就版。召使指笠從之。先頭面示予云。降雨已太。就版間如何。予申云。雨太。召使指笠可相從歟。卿容止。節會雨儀廊中不容止。可進歟如何。官制如形。公卿不拜。次武官振旗歟。次宣命使復本列。諸仗居。次二省輔授位記。不立上首案如何。資長卿不加其列。公卿之爲首是イ爲先例。予爲上首。廣季外記史同給之。維光撰位記之間移時。予云。先給後撰者故實也。日暮雨暗。不可必求其一一爲是爲先例。維光定是イ之。次叙人舞踏。依雨不然。次典儀唱再拜歟。群官叙人再拜。只揖腰。次左親王代參議宗家稱禮畢歟。次兵庫頭進申云。垂帳鉦令擊女牟。內弁許之。女孺進。如先。次褰帳垂御帳。諸仗稱警蹕。天皇還御後房。此後事大略如元次第歟。予給位記歸。參內弁幄方。東西廊幄邊暗。就主殿寮取松明。總列大極殿南壇下。爰藏人長方以官史生告外記云。親王代畢已終。次內弁退休幕。外記史一人不候近邊。前駈不見。隨身在暗調門外。依不便予指笠進寄幄邊。隨身取松明可參由示之。又外史可催立明由示之。大臣令退給。予親指笠。禮服事外濕損。尤不便。次予於待賢門乘車歸華時也。雨脚滂沱。天皇還御洞院皇居。入御右衞門陣之間。祭主神祇少副大中臣親隆獻御麻。自餘事惣不知不記。

予早且行水祓。念誦新自(自歟)今日冥加。又諷誦于六角堂。予今日占脩明門陣屋爲宿所。而依憲不給向。不及甘精蘊者也。御裝束間。弁史偏存應德之例。不知新式之文。又應德之例ノ見失誤。御裝束多相違。爲之如何。式部丞代今一人。各外記不申。且是例也。

今日式部丞代二人催着。有上階時定例也。每年正月七日敘之。式部莒有二合之故也。

今度記不可爲指南。新院御風之間。心神失度。不見文書。不暗作法之故。已僻事定多々歟。

同諸記

永萬元年七月廿七日甲戌。今日皇帝即位于大極殿。(春秋二歲。)前一二日。裝束使左中弁朝方朝臣。左大史小槻隆職等。率所司裝束于堂上堂下。一如元會儀。(但不諳事等多歟。)午時左大臣參內。着右仗座。令大內記敦周獻宣命。(無草奏。)召藏人右少弁長方被奏返給。召內記下給。次藏人三人持位記莒獻大臣。大臣召內記二人下給。次大臣參八省。先入昭訓門。巡檢大極殿御裝束。次令向休幕給。次令家司被仰宣命可持參由。敦周揷杖持參。加一見返給。仰可遣宣命使宿所。次敦周持參位記莒。大臣令取下名二通給。令內記解緘緖。仰着幄後暫可置先可置。未剋車駕幸臨。中宮同輿。攝政騎馬供奉。雅樂供立樂。(八省郞良。)入御昭慶門。御小安殿。典儀少納言季贊者二人。入自光範門就版。于時暴雨。典儀幷大將代以下立入廊內。旗等不能取入。外弁公卿起幄。入興禮門廊內。有暫天晴。典儀以下復位。申時內弁上宿所北一間東面簾。令隨身敷軾。次大外記師家就軾。申二省莒取代官。次內弁(下名二通副笏。)出宿所東面北一間。歷壇上入昭訓門。於壇下容止着幄。次內弁召內豎。(二音。)頭大學少允定基稱唯起座。(座在幄北。)進立幄南頭。內弁仰云。式乃司兵乃司召せ。內豎唯退。次式部

大丞輔道範。兵部少丞藤範宣。入自昭訓門。經上官座後。立幄南頭。內弁宣。式乃司。道範唯參進。內弁給下名。式部立本所。次內弁宣。兵乃司。作法如前。給下名退去。經本路。次內弁召小童仰云。式乃司兵乃司召丈。內豎退。式部大輔代圖書頭周平朝臣。少輔代散位範安。丞代大舍人允富道盛安。兵部輔代散位爲實。丞代雅樂允大江國資參入。列幄南頭。內弁宣。式乃司。範安參入。內弁置笏於机。給位記筥。式下。授丞代歸參給。次一合授丞代復列。次內弁宣。兵乃司。爲實參入。給筥如先。兩輔相引降龍尾道置案。次內弁外記傳仰。左花樓障近衞官人。告可打裝束畢歟由於外弁。外弁仰兵部令擊之。開門鼓置鉦也。此間外弁行事等。次開興禮章德門。作親淸。佐伯季兼香兼鉉。着會昌門內。左伴。右佐伯。胡床。次左右執翳十八人。着座。次左右褰帳着高御座東西壺床子。左西向。右東向。次左右威儀侍從。少納言。次伴佐伯降壇立。北面。次開門。

次兵庫頭源賴政進內弁幄南頭北面。申云。召刀禰鼓令擊女牟。內弁宣。令擊与。頭復座。令鼓師擊。次外弁權大納言實長卿。權中納言顯長卿。藤原俊通卿。參議隆季卿。資長朝臣。今日叙人也。源雅賴。右大弁。入自會昌門東戶。于時隼人吠犬。諸使兩氏共起。次二省率叙人參入。次兵庫頭進申。褰御帳鉦令擊。內弁宣。令擊ヨ。頭復座令擊。三下。諸門不打之。次女孺捧翳立高座前。次褰帳進褰御帳。八字。次執翳復座。庭儀初見。近仗警蹕。群官磬折。內弁不起。先是式部稱面。代要。諸使兩氏共居。次焚香。次典儀唱再拜。東西西イ唱之。贊者承傳。次群官再拜。內弁叙人典儀不拜。外弁公卿如形拜。次宣命使顯長卿就版。宣制如形。公卿不拜。次武官振旗歟。次宣命使復本列。諸使居。次二省輔授位記。師元爲上首。次叙人舞踏。次典儀唱再拜歟。群官叙人再拜。次左親王代參議宗家卿稱禮畢歟。次兵庫頭進申云。垂帳鉦令擊女牟。內弁許之。女孺進如先。次褰

帳垂御帳。諸仗稱警蹕。天皇還御後房。（此後事大略如元次第。）次內弁退休幕。天皇還御洞院皇居。入御右衞門陣之間。祭主神祇少副大中臣親隆獻御麻。（此外不見及之事。不能記錄之。）

〔以宮內省圖書寮本加一校畢〕

高倉院御即位記

賴業記

仁安三年二月廿二日乙卯。晴。今日告御即位由伊勢大神宮奉幣幷御即位定也。未剋參陣。先是權大納言公保卿參入。即退出了。頃之參議家通朝臣參入。申斜左大臣參着左仗座。參議同着之。藏人左衞門權佐藤原朝臣經房進軾。（壺胡籙。蒔繪劔。）持弓。仰云。御即位由可被告伊勢大神宮奉幣日時令勘申與。經房退後。召左中弁藤原俊經朝臣仰之。弁歸來示曰。應德例奉幣幷大祓勘文一度進歟。各別歟。儲彼例可申上。應德一度進由令申了。弁史申上卿之後。仰右少史小槻有賴。令進日時勘文二通。（奉幣大祓。有賴朝臣以下於脇陣勘。）即下給大祓日時於弁。弁下史有賴了。次召外記莒。（少外記師高進之。）即召弁俊經內覽。（弁參三條殿。）弁歸參之後。召藏人佐經房奏之。（取副弓於莒。）經房返進之後。召賴業下給。依勘申之。仰神祇官令卜。使王催使々召賴業。稱唯退出。次經房下伊勢請奏。大臣即被下弁了。次經房來仰曰。令勘御即位日時。幷定申擬侍從ヲ。大臣即仰弁進日時勘文。（召左大史唯定定景、之。）弁進勘文之後。召賴業仰云。可定擬侍從例文硯持參レ。稱唯退出。此間弁進行事所始日時幷同請奏八省修理日時等。（行事所始日時即被下弁。請奏八省修理文等可被奏云々。奉分所納物載之。幷有金銀類之故也云々。大夫史書之。）此間攝政殿令參內給。（直衣。）次少內記師高進莒。（納侍從舊定文。五位之曆名帳。小曆名帳一通。不載御奔年月日。自餘如定文了。暫故讃岐院先朝例文也。雖非先例爲用意也。件文職事申定、傳外記也。）權少外記賴行置硯。（雜具如常。納黃紙三枚。有懸紙。不書大間。異於元日擬侍從。弁由請奏。幷殿下令參給之間。召後頃經程也。）參議書了。以弁內覽。（例文等暫被取置座前。經定文於莒。）弁付藏人內覽。（地下弁（マヽ）之時。殿下入之。後日御前給云々。仍付藏人云々。）

了召經房奏聞。召弁俊經朝臣。給御卽位日時幷同請奏八省修理日時等。次召賴業給定文。仰云。吉廻世。定文例文等納莒也。次外記師高撤硯了。次經房又來。下禮服公卿折紙。大臣召賴業下給云。吉廻戈。折紙懷中。把笏稱唯。次令取軾。其後上下分散。

三月八日庚午。今日告御卽位由伊奏勢入歟幣也。午初參陣。先是左大臣殿着左仗座。先是藏人充雅。大炊頭師尙。六位外記史參入也。此間仰少內記藤原能資。文章生大內記充範有故障不參。令進宣命草也。大臣覽了。令內記內覽。次召外記。賴業參進。被仰可持參卜串之由。弁備畢由退出。于時傷マヽ被垂簾。頃之被上御簾。令敷侍從座之被仰外記。外記觸史。次外記師高進軾。申二省莒取代官。式部大輔代主稅助時晴朝臣。少輔代散位藤原朝臣懷家。丞代大膳少進惟宗總允。大炊少允中原俊兼二人也。一人不申云々。同充說也。未聞此說。兵部輔代散位菅原朝臣用仲。丞代刑部少輔中原資家。內弁裝束了官立。令外記申之云々。其後內弁有押イ笏紙。副下名二通於笏。又取入昭訓門。府生下乃教經。春長。同敎直等門外追前。不入內。褐衣。狩胡籙。蘇芳袴。壓巾。降壇下。練步西行數步。更向坤斜行。入幄北頭經中柱東。

着座。西面。此間攝政殿出殿南榮令見。右大臣以下於殿巽角集見。先是外記令使部置式莒於案上。北端。納莒。內記又令使部置位記莒於案上。南端。兵部在下。式部在中。式部一在上。重置之。皆解緒也。內弁幄後敷外記史座。依狹藉不着之。且又嘉承保安永萬等例也。應德不立床子。今度可准彼例。而依左府仰疊之由。大夫史所語也。立床子之時必可着也。兵庫頭藤原朝臣範保。着內弁幄南床子。位袍。螺鈿劒。平緒。巡方。靴。其南立鉦。其南立鼓。鉦鼓師等着後床子。冠。緌。退紅闕腋。柳色半臂。下重。狩袴。未壓巾。內豎頭大學允源定基。塗沓。着昭訓門壇下北平敷座。西面。內弁召內豎。二聲。內豎頭於座稱唯進。經上官座後。兵庫頭座上方。當幄南頭立。北面。內弁宣。式ノ省兵ノ省召戈。頭稱唯。小櫬有賴工マヽ出立。左府揖過給。廣盛非行事。其二マヽ眞狀也。弁俊經朝臣問幣物具否。以召使召之。次召外記賴業。被問使參否。申皆參之由。又仰曰。使王御馬給へ。稱唯欲退之處。密被仰曰。晴儀著束福門座之時。可注進之由所存也。申不分明之由退出。此間權中納言實國卿參入。被參小安殿方了。殿

小御拜了。大臣御手水與。令藏人頭權右中弁平信範朝臣。自小安殿方參軾。令召使、、密東面行方。幔之艮申可召使之由。歸來於嘉喜門內。傳可召使々之由於賴業。應德例也。先是參軾有申事。不知何事。賴業仰使了。令仰使々申可參進之由。使々有昭訓門邊。次中臣神祇少副大中臣爲仲。祭主親隆朝臣有從父兄弟服不參。今日七日云々。頗有畏事也。忌部神祇少祐齋部宿禰宗重。背懸木綿王、堅、卜部能廣等入昭訓東福門。入幔門。列立大極殿北壇下。西上北面。中臣右西也。先召忌部。忌部率卜部參進。昇南階。先取外宮御幣。授卜部令給之。捧日上立中臣西。次忌部取內宮御幣。退立卜部西。次召中臣。中臣參進。奉仰退立於卜部東。次忌部經本路退出。中臣在後從之。此後上卿召々使。被仰內記可持參宣命之由。內記能資持莒參入。立壇下。上卿起座。降嘉喜門南階。渡南庭。入東福門。着內西掖座。南面。此路頗不審也。然而應德爲房記云。依雨儀經廊內云々。然者晴時可經庭歟。抑勸代々建禮門行幸記。少納言召後。上卿移着宣命幄云々。然者以弁召使之後須移着給也。而御幣出後渡此座如何。應德爲房記云。中臣稱唯退出。此間上卿忠家卿弁爲房等着東福門座。此間者是忌部給幣之間歟如何。此座者是幣於出行出居座之。御幣出給之後移着給。可謂緩怠。大夫史隆職曰。永萬攝政殿爲上卿着闈座給。其後中臣忌部等鬥幣出門。大臣以下敬屈云々。尤可然歟。左中弁俊經朝臣。少外記中原師尙。右少史小槻有賴等。同經庭中。著東福門外東掖座。弁有前。外記史內記有後座。已上西面南上。次上卿以召使令召使王資遠給宣命。王入昭訓門。給之退出。次上卿經本路。歸着北廊座給。於庭中弁已下出立。南上西面。其後殿下向大極殿。有歷覽事。不及巡檢。來十五日可有此事之由被仰云々。其間上卿座北廊給。天仁元年例幣日。殿下明有御覽事。上卿早可令出行之由被觸仰云々。今度不然。依無程歟。頃之殿下令出昭慶門給。賴業出西幔外平伏。南上西面也。昭慶門東腋也。右左イ中弁追被加其上。至及壬生大路東行之間。上卿令退出給。北庭出立如常。五位上官以下候此列。弁候殿下御共。先被退出了。申斜事畢。各以退出也。賴業御留嘉喜門邊。抑二三﨟令與奪。近日公事也。

仁安三年三月二十日壬午。天晴。今日御即位也。裝束使左中弁藤原俊經朝臣。左大史小槻宿禰隆職。昨日參八省。行堂御裝束事。秉燭裝束纔參陣。入陽明門之間。朝日出東嶺也。行事少外記中原師高參會。頭弁藏人大進等參宿也。諸

衛未來。卯剋左大臣參着左仗座。毒縁䌫。無文帶。召權少外記三善賴行。被問內記內豎參否。然問大內記充範參歟。頭弁信範朝臣參宣仁門邊。藏人充雅不仰立后事云々。[illegible]充召頭弁被仰含子細。遂以官人被仰內記可[illegible]宣命草之由。充範納草於莒進覽之。即令充範內覽參衆香舍覽之。此間召賴業被仰。內記遲參之間。外記可持位記莒尋。弁與[illegible]可早參八省之由。充範歸參之後。以藏人頭權右中弁平信範朝臣奏聞。次返給。大內記令清書。大內記覽清書。上卿就弓場。付藏人充雅奏聞。清書。不可有內覽之由被仰云々。宣命被載[illegible]女御從三位平朝臣滋子爲皇太后之由。良久充雅返給宣命莒。其次藏人大學助藤原資綱。菅原在任。藤原基光持位記莒。六位藏人着青色。下名二通。挾位記函上。次第奉上卿。上卿取之給內記。先給少內記藤原能養中原經長。次給權少外記三善賴行。內記遲參之故。須賴行先進給。次大內記持位記莒。上卿出月華陰明修明門。內記覽月華門外給位記。授內豎。內豎三人持函相從。件內豎外記奉仰催誡。令着東帶參仕。向八省東廊休幕。昭訓門南西イ腋外廊也。自壇上入經東庭。引廻班[illegible]。北方東方不問[illegible]門。可尋。辰剋主上出御紫宸殿。內侍取劍[illegible]候前後。左近次將出敷政門。經日華門。右近次將度階下向同所。中將實守朝臣爲上首。次[illegible]着[illegible]。搢笏。[illegible]上是御[illegible]立日花門。[illegible]同[illegible]業[illegible]不合具。陰陽頭賀茂在憲朝臣[illegible]反閇。出納給祿。主殿官人二人持屏繖。北向而立。主上立御々帳前。內大臣渡階下。立南階坤方。近衛將監以下引陣。大納言雅通卿。權大納言公保卿。中納言實房卿。權中納言宗家卿。實國卿。平朝[illegible]。成親卿。資長卿。右京大夫邦綱卿。參議雅賴卿。時忠卿。平朝[illegible]。親範卿。左兵衛督成範卿。列櫻樹坤方。北上西面。次闈司一人就版奏歸。須入腋門也。[illegible]道自弓場殿。而入宣仁門。自公卿列。鈴奏了。令主鈴出鈴前行。次近衛次將令御輿長昇御輿。[illegible]公卿列前。居南階上簀子。鳳輦。此間賴業參八省。出左腋門建禮門。依便宜也。催行雜事。主殿允伴朝臣正方取御輿鞭。次右近中將實守朝臣進開[illegible]戶。次乘御。次將監二人昇下太刀契。乘輿出承明建禮門。入昭慶門。入御小安殿。六衛府供奉。近衛官人等。褐衣。褾袴。不着[illegible]。衛門兵衛或裲襠或不着。仍可着之

由令勘發之處。或執々入省着儀服也云々。尤無其謂。是習里內行幸儀歟。左衛門左兵衛供奉前陣。少納言信康副鈴供奉。太刀契等從之。內府先行候御輿前。攝政步行扈從。親昵卿相謂之。次卿相爲先下臈供奉。源大納言放執也云々。藏人殿上人等在其後。右兵衛右衛門等供奉後陣。行幸之後。藏人光雅兼光等。於東登廊邊招賴業。問諸司具否。于時諸司參勤畢。但左大將代隆輔朝臣。二省丞等。式部輔遲參。以使部令催大將代。召取省掌令催輔丞等也。殿上侍從在宿所。未參上。以召使令催親王代卿相三位中將幷外弁諸卿等。以使部令催四位已下也。巳一點。藏人治部少輔兼光未參。賴業令少外記師高申內弁。又令使部催典儀贊者等。差少外記惟宗平高。令行右方事。左少史三善尙元同行向。先是奉殿下仰。左中弁俊經朝臣行左方事。右少弁重方行右方事也。典儀少納言源朝臣定宗禮服。不帶劍。奉贊者二人。民部少錄中原國親。造酒令史內藏則正。禮冠。赤禮服。置裳。借用大學寮。入光範門就位。東西位版。行事所弁作量〔置歟〕之。其坤有贊者版二。

圖書主殿官人左右各二人。圖書少允藤原正長。少屬藤井爲貞イ。主殿少允淸原康家。少屬伴信守。着火爐後床子。禮冠。位冠。位袍上着白禮服。是借用大學寮也。允左右各四人也。左右近衛次將入東福西花門。陣西階巽坤。立胡床數行爲座。不立杌榻。次將裝束如行幸。但將監已下追着挂甲。先着座。內弁未着以前。白幷幔北着之。諸陣者典儀未就版之前且就版。大將代以下陣青龍白虎樓下。左大將代前長門守藤原隆輔朝臣。武禮冠。紫綾闕腋袍。纔着。錦裲襠。有肩宛。螺鈿。宿禰充近。深緋袍。白。餘同上。少將代將曹狛則近。淺緋袍。白。餘同上。大將代在中。中將代在北。少將代在南。將監將曹位袍。錦裲襠。或褐上着錦文。踏懸。胡籙。番長以下狩胡籙。挂甲。末額。莫脛巾。退紅。皆用胡床。右大將代散位藤原長重朝臣前越後守頼季中頓遭病之由。仍俄召彼禮服給長重。叙位之次叙四品。未賜位記。令從四位役如何。依率有無品歟。在中。可着北也。失也。中將代將監藤原親實。少將代將曹多景節。等如左。但番長着纔。中務權大輔藤原經家朝臣。奉丞菅原淸忠。紫袍。幷內舍人〔以下十三字在文歟〕權任內舍人等。陣左華樓陣南。經家淺紫綾闕腋袍。不着半臂下重。螺鈿劍。靴。尋常冠。大輔藤原朝臣長明雖參入不着座。依爲左貞執可着左方之由。不向

西陣。内舍人等也居東方不向西方。敍勉之後。賴業令使部追遣之。内舍人退紅。袴。裲襠。布帶。劔。狩胡籙。藁脛巾。權任内舍人同之。左右兵衛於龍尾道陣。其東西陣後立幄。可尋。左兵衛佐平通盛着武禮冠儀服。〔在脱〕右東登廊邊。不執杵。尉位袍。裲襠。布帶。平胡籙。藁脛巾。左右衛門陣會昌門外。權佐經房武禮冠。裲襠。有肩巾。挿鞭。闕腋位袍。表袴。螺鈿劔。諸策着幭戈。在堂上。闕以下如兵衛。大舍人。内藏。大藏。掃部。主殿等官人。取威儀物。列立左右華陣北。外記催之。官方給執物令行之。典儀進立之後。少外記中原師高着美〔善脱〕驛。進内弁休幕壇上㫖。諸儀出自左右軒廊。入殿北面東西戸。着床子。藏人大學權助藤資親。高階泰信。菅原在經取几帳角。侍女留戸外。藏人藤原朝臣言雅。敍位詞實敎。宮内少輔平棟梁取几帳角也。威儀命婦禮服。左右各二人。自後房入東西戸着床子。左侍從參議正三位源資賢卿。侍從正四位下源俊言朝臣。少納言正五位下高階朝臣泰任。着禮服。皆帶劔也。列立殿内氈上。親王代二人南廂東第二内柱内西南面イ。四位二人頗退在巽。五位二人在南榮東一間中央。須左右相共入昭訓光範門。出南榮。相揖列立也。而右親王代遅參。隨々列立歟。侍從右近權中將從三位藤原實家卿。遅參殊甚。差召使十許度被催。纔晩〔脱歟〕參御帳之期參上云々。尤奇也。中宮權亮正四位下源國雅朝臣。少納言從五位上源朝臣信康列之。位配准東可知。

巳二點天皇着禮服。未着御玉冠。登御高御座。藏人頭權右中弁信範朝臣召陰陽頭在宣朝臣。被問時刻。先御前命婦四人。次内侍持神璽候後右。右京大夫邦綱卿。參議時忠卿。藏人頭右中弁信範朝臣。右近權中將實守朝臣等候御後。次供奉女房十人。御前命婦幷内侍。列立高御座北面。次寢儀昇御高御座。内侍置劔璽於御座左方。次進御冠。攝政傳取令擲御總角上給。次内侍命婦等退云々。此間藏人治部少輔兼光來告渡御由。仍外記催開門事。先是内弁召外記於幔後。被仰外記了。催外次第畢之由。外記稱唯。於此專不可准外記。遣使部造伴佐。伴佐令門部開會昌門。次兵庫頭藤原朝臣範保起座。進立内弁幄南頭。北面。申曰。刀禰〔召着歟〕爪鼓令打メム。徵音。依上宣兼仰門之間。且令打召鼓。内弁宣。令擊與。頭徵唯復座。召鼓師令擊之。二下。諸門皆開。而今度不事。諸門忘却也。外記差近衛令走告外弁。其後良久不被參進。仍近衛三四度行向。次外弁大納言師長卿以下。降朝集堂西階。納言中階。參議西階。經左衞

門陣南揖。北折經兩陣中。入會昌東扉。（如寛弘行成記。）（近代左衞門陣後幷上云々。）召使在前追前。練步（未至標下三許丈意。）就庭中標下。（異位重行。中納言隆季雖二位大納言後云々。）伴佐降壇北面立。貳省（式部大輔代主稅助安倍時晴朝臣。權少輔藤原朝臣敦總〔綱ィ〕遲參未甚。以散位三善用伸爲代。令列位案下之後參入。仍令退用伸了。少丞大中臣忠淸兵部敘人、、）引敘人參進。（式部敘人。外記師尚。史定景。加階賀兩三人。）權少輔藤原朝臣元綱。少丞藤原章綱。（右近少將藤原經俊朝臣。）乍（着挂甲列之。敘人自會昌門內列加。伴佐自小安殿方出來。降龍尾道東階就列。）隼人吠三節（定無其儀歟。）諸仗皆立。次兵庫頭範保進中內弁。令打褰御帳鉦。（三下。其儀同上。諸門鉦不應。）次二九女孺假翳。出母屋第二間。經侍從後東行。出庇一間。經少納言後南。（左右共同之。）進御前南廂。三行立之。（長翳在北。中翳在中。短翳在後。左右行事參〔弁ィ〕行之。）褰帳昇東西階。上御帳南面。（褰上各一人從之。以絲開付如八）字。畢復座。執翳同退復座。寢儀初見。執仗者稱蹕。式部稱面伏。群官磬折。諸仗共居。伴佐俱居。（此口儀不如式歟。）主殿圖書焚香。（告天之儀也。香自行事所請之。主殿先生炭。圖書次焚香。覆蓋之時火欲）

〔以宮内省圖書寮本加一校畢〕

安德天皇御卽位記

賴業記

治承四年四月廿二日甲辰。天晴。今日天皇卽位于紫宸殿。（春秋三歲。）辰終敘位儀畢。上卿權中納言成範卿。參議賴定卿着仗座。行入眼事了。藏人左衞門權佐光長來仰云。左近將監藤原時經將監如元。以秦信光爲左近將曹。以中臣近武爲右近（中歟）將曹。賴業此間退出。後聞。上卿召權少外記淸原淸俊仰將監將曹事等云々。（後日頭弁示送云。可爲廿一日宣旨。）巳剋着裝束（巡方。）歸參內裏。粗見紫宸仁壽殿幷庭中中重等裝束。然間左大臣參入。（入自敷政門。帶劍。）着仗座。（或歟）（令置軾。）先召賴業。被問諸司具否。申諸司半分者候哉遲參之由。大臣日給。賴業稱唯欲退之間。被仰曰。問諸司事先例不同。而長元大二條殿被問之由。慥所被注置也。次召內記。五位六

位共不見。東西雖相尋遂不見。遣使部於大內記宅。如此之間及半時。依爲例宣命。雖六位內記可進宣命之由被仰。而六位又以遲參。今朝叙位入眼之時。可早參之由。度々所仰含也。而如此尤有若亡也。仍大臣起座昇東階。令覽紫宸仁壽殿給。午剋大內記業實獨參入。仍披露其由。左大臣歸着仗座。藤大納言實房卿追着之。右近中將賴實卿又着之。昨日加階之後未着陣也。無程起座。徘徊宜仁門邊。先召大內記藤原朝臣業實。仰可持參宣命之由。業實納宣命於莒持參之。依爲例宣命无草。即令大內記覽。業實參殿下御直廬令覽了。良久歸參返進之。召藏人宮內權大輔藤原朝臣親經。奏聞了返給。以藏人可被覽殿下歟。以內記內覽之條可尋。次藏人親經。非藏人平俊親。源兼時。以位記莒三合式部二合。兵部一合。以下各二通插莒上。各就軾奏大臣。大臣先召業實。返宣命。納莒。次更召業實給位記莒三合。業實取重退去。午時六位內記未參。五位一人勤之。尤爲不便也。其後大臣於敷政門。賴業偏倚於床子前平伏。經太子宿西向休幕給。以春興殿東廂爲其所假儲。東北南引廻幔。即大內記令持位記莒三合於內竪。一人持之。三人雖令誡候。大內記令持一人。參大臣休幕置之。

即返給大內記。被仰着靴履之後可歸之由云々。宣命以六位內記返宣命使宿底。此間被定仰左右行事弁。左中弁經房朝臣行左方事。右中弁兼光朝臣行右方事。吏各一人爲左右行事。外記不必向右方。經房朝臣始在堂上行事。內弁着座之後。立軒廊邊行之。兼光終始在堂上。賴業隆職等於軒廊邊同催行雜事。左右近衛次將已下。陣南階巽坤。各立胡床。不立杖槍。北上東西面。出御之期各着之。左近入日華門。經內弁幄南橘樹陣北櫻樹南等着之。右近入月華門。左中將藤原清通朝臣。同泰通朝臣。少將源有房朝臣。同通資朝臣。藤原時實朝臣。同實教朝臣。同公守朝臣。同朝臣基宗。同朝臣兼宗。右中將藤原隆房朝臣。少將同公時朝臣。同朝臣實明。同朝臣基範等着東西胡床。各著常冠。卷纓。老懸。位袍。皆夏袍闕腋。各著半臂下襲。平胡簶。螺鈿野劔五位。入尻鞘。平緒。挂甲。以金銀作之靴。隨身皆褐衣。壺胡簶。但不守左邊。左將監惟宗親重。藤原盛遠。將曹狛光行。同則房。右將監藤原仲資。同資清。將曹多盛長。大神宗賢等。各立次將後。伏胡床居之。位袍。裲襠。踏懸。壺胡簶。次將着座後漸退去。經櫻樹北并內弁幄北入軒廊方。將監將曹位袍

纔着。表袴。錦裲襠。布帶。布釼。平緒。壺胡籙。市比脛巾。糸鞋。蹢懸。府生裲襠。布畫甲形着之。自餘同將曹等。今度府生多甲[用歟]狩裝束云々。違例歟。番長褐衣。布裲襠。畫甲形如府生。白襖袴。布帶。帶釼。市比脛巾。左右近衞大將代已下。陣春興安福殿前庭。擬華樓陣也。左大將代前河內守高階資泰朝臣。武禮冠。淺紫闕腋袍。冬袍纔着。錦裲襠。有肩冤。螺鈿釼。平緒。將軍帶。以金銀鏤之靴。策。着欘殳。中將代將監狛衜禰光近。深緋袍。自餘裝束同大將代。少將代將曹豐原列秋。淺緋袍。自餘裝束同中將代。大將代在中。中將代在北。少將代在南。已上北上西面。三人胡床立華幡等前。將監將曹已下在杖槍後。右大將代前上野介藤原隆信朝臣。中將代將監源親能。少將代將曹多節近。已上東面。帶同左大將代。可着北面西上。着中。近例多如此失也。北上東面。左近衞十人。蘇芳褐衣。上下。布帶。帶釼。菓脛巾。藁沓。取鉾。右近衞十人。青袍。白表袴。布帶。着沓。取鉾。當色近衞之外。多在御階下。陣中務陣華樓陣以南。東無相對。少輔藤原隆成。少丞藤原範賴。率內舍人等。尋常冠。淺紫闕腋袍。冬袍。不着半臂下襲。螺鈿釼。平緒。靴。策。着欘殳。退紅褾袴。裲襠。狩胡籙。布帶。陣東方。權少輔藤原朝臣伊經。率權任內舍人。裝束同內舍人。但无裲襠。陣西方。今度內舍人多雖載差文。屯隊輩五六人。權任內舍人。裝束同內舍人。甚少云々。大舍人。

內藏寮。大藏省。掃部。主殿等官人等。左右相分。各捧威儀物。列立華樓陣以北。陣北其庭甚狹。仍陣後件官列立。任例雖催三分已下。年近差文多以不參。或雖參各隨其役。以當色下部令取之役。尤奇怪也。然而近例多以如此。自行事所給執物。外記催促人　主殿圖書兩寮列爐東西。自殿砌去南七丈。相對儲兩爐。各置綵色香莒一合。東西相去三丈。兩爐東西各一丈五尺。立兩寮床子。爐南各立白木小床子一脚。官人等[伺歟]期登之燒香。主殿允中原爲宗。屬伴俊方着西床子。東面北上。圖書屬藤井爲貞。清原成吉着東床子。西面北上。兩寮共三山冠。白禮服。位袍上着之。已上衆日借請大學寮禮服令着之。裝束使立床子各四脚。然而依應德仁安例。各二人着之、舊例或各四人着之。今度圖書三人着之。依違例令退一人了。主殿雅近例。共着西方了。猶兩寮各一人可分着兩方也。左右兵衞佐以下。陣承明門外左右。各立華幡等。其後立陣座幡。左在東。右在西。又立杖槍等。佐。武禮冠。緋袍。[平胡籙]錦裲襠。有肩冤。螺鈿野釼。平緒。策。着欘殳。右兵衞佐親能。左佐範能權佐盛實各稱所勞不立。尉。位袍。闕腋。錦裲襠。白布帶。兵部平胡籙。緋脛巾。麻鞋。兵衞。緋袍。挂甲。弓箭。但兵衞加末額。志緋袍。自余同尉府生。左右衞

門佐已下。陣建禮門內左右。兵衞陣以南也。兩陣之間有路。外弁公卿參進之時用此路。左在東。右在西。各立[illegible]事。又衞陣屋如兵衞。藏人左衞門權佐武禮冠。錦裲襠。有[illegible]。位袍。[illegible]夏袍。不着半臂下襲。緒線綾表袴。螺鈿劍。平緒。靴。策。着襪文。隨身褐衣。挂甲。布上畫也。末額。在堂上不問本陣。尉府生已上。裝束同兵衞。衞士裝束坎立歟。右衞門權佐親雅就陣。大略如左佐□。左佐公清。右佐隆雅不參。建禮門外左右。又備左右衞門陣。同左陣屋等。

今度式。左右兵衞隊承明門外。右衞門隊建禮門外。衞門陣在建禮門內。違舊式。大夫史隆職□有便宜。令列門內。八省儀。兵衞陣龍尾道立壇下。而依南殿之庭狹令屯門外也。

隼人陣建禮門外衞門陣以南。正橘朝臣清定以下陣之。正位袍。帶劍。大衣隼人等裝束着依執楯槍坐胡床。隼人陣以南。立朱雀門代幄。東西行。七丈幄。又引大垣代幄。其外衞士等陣之。典儀少納言藤原朝臣仲家禮服。不帶劍。奉贊者二人。大學屬中原永傘。大炊屬藤井吉遠。共三山冠。緋袍。黑業。傘借請大學寮令着之。入月華門就位。已上東面。中務省西爐南去一丈。更西折一丈。置典儀位。差退西南置贊者位也。此間藏人左衞門權佐光長。禮服。策。文。於日華門向內弁休幕。申御裝束已了由。

其後權少外記中原清俊進其後重以藏人平時房被申早可被着幄之由於內弁。內弁休幕東幔邊。付家司皇太后宮權大進高階泰貞。申諸儀弁備之由。或外記進壇下自申之。然而付家司可申之由兼被仰。次外記奉仰。令近衞官人置軾於休幕。幕上无便宜。仍壇上置之。其後清俊進軾。申二省莒取代官。內弁被仰着禮服可召之由。仍退歸。外記失典イ誤也。其後內弁着禮服上簾。召外記清俊。令申代官。未剋內弁左大臣。着禮服。押笏紙。出休幕經太子宿西。入敷政門宣仁門。經宜陽殿壇上。經軒廊內。出東第三間。降壇徐步。降壇南坤始徐步。入自輕幄北面西間着兀子。西面。外記兼置式莒於案北端。舊式也。今度式云。當宜陽殿西廂南第四間。自御所西去一丈立作幄。而依幄後甚狹。更西一許丈立也。幄南北面引當幔。南大夫史覺悟。令撤北面二間幔。前中納言雅賴卿伴個軒廊邊。令撤南間幔。次大外記。賴業。師尚。左大史隆職着內弁幄後床子。淺沓。權少外記中原清俊。右大史小槻國宗等着北床子。已上南上西面。六位床子顧東退。着輕幄南床子。西面。鉦師鼓師冠。緌。退紅。[illegible]。折半臂。下重。[illegible]巾。着其南床子。北上西面。其前立鉦鼓。此間大內記藤原業實。少內記惟宗業昌。藤原業貞。各持位記莒。

進內弁輕幄。入自西面南間。重置案上。式莒南。內弁召內竪。二聲。頭盛安位袍。深沓。稱唯進立幄南頭。內弁宣。式ノ省兵ノ省召戈。盛安稱唯退歸。次式部少丞藤原資博。兵部少丞橘定家位袍。靴。入日華門。此間省掌等於門外致正。徐歩經兵庫頭床子北。立幄南頭。西上北面。內弁宣。式ノ省。資博稱唯立幄南面。解襴級。入南面西間。可入西也。南間失也。傍行跪。指笏膝行。候內弁給下名。資博給也。取副笏立南頭。差襴級。經兵部後立本所。次內弁宣。兵省。定家參進給下名。粗同式部。退歸之間。式部先退出。兵部不復列。相從退出。次內弁召內竪。二聲。頭盛安參進如初。內弁宣。式ノ省召戈。盛安稱退。式部輔代散位藤原朝臣貞親。兵部輔代三善偏仲。巡方。靴。式部丞代內藏允宮道式房。兵部丞代內匠屬石井賴時內竪。參進立幄南頭。西上北面。丞代在後。貞親猶不參。貞光雖參候不具靴。不勤役之故也。以使部近衛等引立貞親令勤之。

式部莒有二合之時。可申丞代二人也。而如北山說者。猶可申一人也云々。丞代他行之間。且申一人。

內弁宣。式ノ省。貞親稱唯參進。用幄西面。賜位記莒二合。退授丞代。有莒二合之時。兩度參進賜之例也。而今度儀如何。次內弁宣。兵ノ省。偏仲參進賜莒一合。退授丞代。共相率經左近華樓陣中務陣後進西。以莒各置位記案[illegible]上。掃部寮去宣命版南一許丈。立位記案二脚。式部一脚東。兵部一脚西。式部每案可丞莒一合也。而案一脚上重置莒二合失也。式部兵部案。各東西妻相對立之。式部上階案一脚[illegible]。立式部案北。同東西妻。式部置莒之後歸東方。兵部於月華門方。此間令近衛告可被打外弁鼓之由。

外弁儀。

權大納言藤原實房卿。同定家卿。權中納言同朝方卿。同實家卿。參議同長方卿。同定能朝臣。各着禮服。定能雖四位付玉佩。着外弁幄。件幄長樂門以東庭南北妻。立七間紺幄。猶可用緋綱幄。紺幄先凡也。幄內立兀子。北上西面。上卿前

立案一脚。外記兼置式莒。外弁幄東。立弁少納言床子。其後立史生床子。其後立官掌召使床子。外弁實房卿先着之。其後各着之。實房卿於内弁休幕着禮服。定家卿。定能朝臣。於春花門陣屋着之。朝方長方卿於一本御書所着之。實家卿於綾綺殿着之。

首書。修者。保元三十二廿。賴業記。公親。實長。内大臣公教公。南三木於内弁休幕着禮服云々。親昵之故歟。

右少弁源朝臣兼忠。少納言不着之。少外記中原貞親。左大史大江[illegible]景。外記史生俊元。官史生二人。官掌賴兼。召使助安。包延。盛安。助貞等着之。

式部彈正立外弁前敘正。

外弁上卿實房召々使。二香。召使四人於床子同音稱唯。助安一人起座。經幄南進。立幄西面磬折。上宣。兵ノ省召ス。助安稱唯出召之。則兵部少丞橘經説靴。進幄南方。徐歩立上卿前。東西。西ノ上宣。裝束了奴留鼓令打興。承稱唯退歸。召兵庫鼓師仰之。鼓師打鼓。諸門應之。開長樂永安兩門。左右近衛各開之。但長樂門兼開之。爲雜人出入之路。伴佐伯伴氏從介伴季前。武官也。[illegible]袍。官人也。而着文官袍也。劒。平緒。烏皮[illegible]。佐伯宗直。緋袍。[illegible]。得業生奉門部三人。各冠。褐衣。海白布帶。如天慶記者。可率左右衛門部也。然而近代如此云々。此事自何時哉可尋。着承明門内胡床子。伴在西面。佐伯西東面。可尋各居壇下。外弁[illegible]打了。伴佐可着[illegible]。然而依斗倒以前着座也。此間執翳女孺左右各九人。入殿北面東西戶着床子。白木。當母屋東西一間。各南上東西南面(南面)二行。不敷[illegible]。[illegible]參進之間女官授之。伴[illegible]座內東西戶之北座。威儀命婦禮服。左右各二人。入自後房着座。用胡床子。南上東西面。當褰帳座後立。褰帳各[illegible]服。左仲子女王。入道[illegible]尺。四位代南。左位代北。褰帳禮服命婦廣女。右典侍藤原師子。重衛朝臣女。重衛朝臣妻御乳母出自宿廬。左[illegible]內東[illegible]。廊三箇間使座北壁之外也。右青瑣門之西軒廊三ケ間長橋。入殿後廊也。東西戶着座。用[illegible]床子。東西相對。南御座東西各相去九尺。與御座南端相當。左侍從參議右兵衛督藤原家通卿。治部卿源顯信朝臣。少納言平朝臣信國。入宜仁門幷仗座前[illegible]門。經軒廊昇東階。兼[illegible]居仗座。臨期參上。右侍從右近中將藤原賴實卿。木工頭朝臣師兼。少納言藤原朝臣惟基。禮服。顯

信。師兼等帶劒例也。入神仙門昇西階。各出南榮揖。（第一人各相揖。）北折昇長押立氈上。相揖立。北上東西面。四位侍從少東退立。少納言立南榮第一間。（緣上東西面。）

家通宿所在　　賴實卿在

內弁休幕。

四位。

少納言三人在局云々。

次伴佐降壇。北面而立。（外記令陣官人催之。伴佐降立。卽令門部開之。依先例予催之。而內弁被仰令打召刀禰鼓之後可開門之由。仍只兩氏降立不開之。尤違例也。）兵庫頭藤原朝臣範保起座。亦立輕幄南頭。（北面。）申曰。刀禰召鼓令擊。內弁宣。令擊（與）。頭徽唯復座。仰鼓師令擊之。（諸門皆座之。）但近例不必然。次開門。（門部昇扉。開承明門。）鐉懸。仍〔圭鎰〕不鎰令陣（官人告召成由於外弁。）次權大納言實房卿。定家卿。權中納言朝方卿。（禮服本觀色紫也。雖門位付玉佩。）實家卿。參議長方卿。（同朝方。自餘不付正說也。不然。如常色。）定能朝臣（或有付例。）起幄座。經兵衛々門陣之間。入承明門東扉。就庭中標。（西上北面。異位重行。外弁上首徐步。自餘否歟。）式部大輔代掃部頭安倍季弘朝臣。少輔藤原朝臣光輔。少丞藤原資博。兵部權少輔同尹明。少丞橘定家奉叙人。入東西扉就標。（式部輔等先佇侗長樂門內西邊。兵部輔等入承明門。式部錄知重。兵部錄資國等。同令入叙人。天文將士安倍廣基。內藏助同晴光。少外記貞親。左大史盛—。兵部無叙人。近代不同也。）此間隼人吠三節。然而輔等列。未二點。天皇（禮服。）自後房（露臺東西引幔。幔之內敷布單。通御路。）御紫宸殿高御座。（陰陽頭在憲朝臣申時刻。）先是自淸涼殿渡御仁壽殿。攝政奉抱給。內侍二人執劍璽候前後。藏人頭已下供奉如行幸。入御仁壽殿南面中央間。次母后自弘徽殿參承香殿東面假打橋。至承香殿。入御仁壽殿北面云々。其後主上着御禮服。（先藏人二人（禮服。）降。六位一人。入御幸儀蓋持參之。參議右中將實守奉仕御總角幷御裝束。）卽渡御高御座。先御前命婦四人（禮服。）相分前行。當高御座北階立。（五位藏人二人相扶之。）次內侍二人（禮服。左右相並。）取劍璽在前後。次皇上攝政奉抱。登御高座之後。（攝政暫令下給。）藏人頭重衡朝臣猶候御邊。次母后渡御。（命婦供奉。主上御前引過。更不仕皇后。前權中納言時忠卿。右兵衛督知盛卿取几帳。暫御西幔內云々。）卽登御高座。（南面。立几帳。）次攝政令參

高御座御帳外壇上。艮角。藏人左少弁行隆持御冠候御座邊。褰帳之時。攝政取之。令進帳中給。又攝政取御笏。令進帳中給。兩方女房等候東楼内云々。兵庫頭範保申内弁曰。褰御帳鉦令擊ム。内弁許之。召鉦師令擊。三下。諸門不應云々。内弁令官人久直窺褰帳命婦等着座擊之。且又頭弁在軒廊邊。令申昇御高御座之由歟。次二九女嬬牽翳。各僵翳出自母屋西行。入御前自南楹。三行立之。長翳六在北。中翳六在中。短翳六在後如鱗。次左綱翳。右緑色翳。次着座也。然而臨參入之則女官候之。左右弁官行之。此間褰帳兩人起座。昇東西階。出壇南方。上御帳南面幃。一間也。褰上相扶。内以釘閇闔之如八字。畢復座。次執翳經本路退復座。寶儀初見。執仗者稱警。近仗不稱之。官人久直隨告香下人。群臣磬折。内弁不起。伴佐共起。次主殿圖書燒香。主殿先生火。圖書次燒香。了。典儀曰。再拜。微音。贊者承傳。二人同音高唱之。百官再拜。叙人不拜。近例外弁公卿之外不拜。次宣命[illegible]標中納言朝方卿出列兩步揖。徐步西折經大納言西揖。式部兩案後。經大納言後之時。尤可徐步。而不徐步云々。東北等斜行就版揖。件版自銅烏幢南去一丈。式部置之云々。御即位之時。式部置之。搢笏開文推合。更前披之。高捧頗低。推合左顧。宣制一段。群臣再拜。外弁公卿許也。又宣

制一段。或人曰。初度宣制以後。只披文右顧而已。每段高捧又低。爲違失云々。可尋先例。群臣再拜。又宣制一段。群臣拜舞。武官不拜。唯振万歲旗。外記仰左右近陣官人令振之。左近將曹光行。右近番長友行等振之。内叙人不振之。内侍宣命復列而可止。然而近例一振而止。宣命使卷文挾笏揖。左廻經後案西。當中納言列望揖。東折復列而揖。奉大輔後不練而復。式部大輔代掃部頭安倍季弘朝臣進就位案。叙三位以上。公卿無預列之人。以位記於省掌與。少輔光輔叙五位以上。伴佐微行位記。外記遣官人令止之。叙人拜舞。兵部無叙人。二省相引退出。初二省牽叙人立標之後。式部大輔代立案下。省掌尊在其道。傍人々官人退入。臨期令伴就。典儀曰。再拜。贊者承傳如初。群臣并叙人再拜。叙人早速退不拜。近代多如此失也。外弁公卿許拜。次左侍從家通卿。作立上揖。徐步。經四位侍從前。出南榮揖。向西。西折進行。至東第四間向西。昇長押。大小傍行。膝行揖俛伏。左右引笏巡奏曰。禮畢。其音頗微。如何々々。畢揖。膝行退。傍行左廻出南榮揖。而東折至第二間揖。北折經四位列前復位。件儀纔見南榮。不見殿上。仍不具記。兵庫頭申内弁令擊御帳垂鉦。次執翳參進。奉翳如初。褰帳參進垂帷。相具女官如初。此間主上還御後房。執

翳褰帳復座。次兵庫頭申内弁曰。令擊刀禰退ル鼓令擊。内弁起座。經本路休幕。外記史等先退出。外弁自承明門退出。殿上侍從經本路退下。執翳威儀命婦褰帳等同退下。二省撤位記筥。掃部撤案。伴佐閇。申斜事畢。衆庶分散。後仁壽殿四面懸廻翠簾。隔内弁主上御座。東隔内有皇后御座。敷布單於露臺。從仁壽殿南榮。爲高御座北。以爲御殿。東西引切理幭。紫宸殿東庇除隔壁。南庇一間立戸。母屋内舗南面。以莒渡書之。從東第三間。至同第七間。不至東西壁下各二間。撤母屋北御障子。張班幭内。平鋪左右。後施屏風。前幭内立几帳。攝政座在東幭内。兩面疊。紫宸殿南榮九ヶ間上。引亘獸形帽額。自殿額下引之。帖入上下并兩端。高御座蓋頂上棟上。各立鳳形。同御座八面懸御帳。其内裝束大極殿。依殿狹早裝束隨之。設褰帳命婦座於高御座東西。各相去九尺。與高御座南端平座。設威儀命婦於褰帳座後五尺。更北折五尺。母屋東西第一間。逼南設執翳座。置少納言氈於同東西第一間南榮。自南階南去十丈五尺。樹銅烏幢。北向。東樹日像幢。次朱雀旗。次青龍旗。銅烏幢西樹月像幢。次白虎旗。次玄武旗。青龍玄武等旗。當殿巽坤兩楹樹之。當宣陽殿西廂南第四〔間入歟〕。自砌西去一丈。二丈許歟。設内弁幄。其内立兀子爲座。幄西南八許尺立鉦。其東立床子爲兵庫座。其南八許尺立鼓。幄東邊敷外記史等座。當南階巽坤。立近仗胡床。少將以上胡床各敷虎若豹皮。同階東砌敷内記座。從殿砌南去七尺。相對設火爐。相去三丈。西爐南去一丈。更西折一丈。置典儀位。差退西南。置贊者位。中務置件等版。

式部省自銅烏幢南去一丈。置宣命版位。同位南二許丈。左右相分。異位重行。置群臣又叙人標位。掃部寮宣命版南去一丈。挾馳道立位記案。左右衛門府立銅鑄狛犬形於承明門内左右壇上。兵庫寮建禮門内外立鉦鼓。當日寅刻兵部丞錄率史生省掌等。左右相分。入自長樂永安兩門。檢校兵庫所樹諸幡衛儀仗等。諸衛服大儀。各勒所部。立大儀仗於殿庭左右衛門内。門部四人居

長樂永安兩門左右。各用胡床。中務省率內舍人。春興安福兩殿前相分陣之。蘇與近仗蘇平頭。隊小西進之。凡中務丞諸衛各有黃鉦。近衛大少將率將監已下。隊中務陣以北。中將率將監已下。隊南階左右。內竪大舍人寮等。各執威儀物。相分列於殿庭。大舍人左近仗。北。而近仗蘇平頭北有內藏寮。次掃部寮。次主殿寮。並自大舍人東退也。右亦西退。但大藏省與內藏寮幷開之。主殿圖書兩寮各服禮服。列爐東西。各去爐一丈五尺。兩寮東西各二丈。第一人當爐立。以北爲上。相去各五尺。左右兵衛隊承明門外。左右衛門隊建禮門外。隼人司相分陣衛門陣。當大庭椋樹西去數丈。立朱雀門代幄。七間。其外左右門衛士陣仁壽殿東庭。（舉イ）左右兵衛立杖振〔[illegible]〕。左近陣前引幔如節會。有幔指圖。依爲官沙汰不能委記。可尋。

現神と大八洲國所知須天皇詔旨良方宣勅乎。親王諸王諸臣百官人等。天下公民衆聞食と宣。掛畏支平安宮に御宇志倭根子天皇我宣。此天日嗣高座之業乎。掛畏支近江乃大津宮に御宇之天皇乃初賜比定賜倍留法隨衛仕奉と。仰賜比授賜布大命受賜利恐美。受賜利懼利。進毛不知仁恐美坐久と宣。天皇勅久〔乎歟〕衆聞食と宣。

然皇と坐弖天下治賜君波。賢人乃良左乎得天天下乎波平久安久治賜物仁在と奈牟聞食須。是以大命坐宣久。朕雖幼稚親王乎始天王等臣等乃相穴奉利。相扶奉事仁依天。此仰賜比授賜倍留食國乃天下之政波。平久安久仕奉倍志と奈牟所念行須。是以正眞之心弖。天皇朝庭乎衆助仕奉と宣。天皇勅乎衆聞食と宣賜。又太神宮乎始天。諸社禰宜祝等仁給位一階。又僧綱爾始天。諸寺知行有聞留。幷天下僧尼乃年八十已上仁施物多萬布。又左右京五畿內乃鰥寡孤獨不能自存者。及天下給侍〔者歟〕留人等爾給御物布。又承安三年以往租稅未納志免給者久と勅布。天皇御命ヲ。衆聞食宣。

申請　禁御本新寫。令助筆書寫之。手加一挍

畢。雖然頗有辟字。尙以證本可再挍。
萬治二年十一月八日　左少辨藤判
圖書寮本奥書云。
申請　禁裏御本。借少納言宣貫筆書寫之。件御本。字形不分明訛謬無極。只以推量。如形終其功而已。

文龜第二曆仲夏下旬候　花押實隆判也〔朱〕
文化十四年七月一見了　右大將公修
此一本。以三條亞相實萬卿之本。令書寫者也。
弘化四年六月　左大史花押
〔以宮内省圖書寮本加一校畢〕

續群書類從卷第二百七十三

公事部二十六

後鳥羽院御即位記

定長記

壽永二年九月十五日丁丑。晴。後聞。今夜於殿下御直廬有群議。皇后宮大夫。實房。堀川大納言殿。源中納言。雅頼。梅小路中納言。長方。左大弁等參上。五ヶ條多是御即位延否事也。頭弁申沙汰之。左右兩府頭弁參向可申合云々。

閏十月八日己巳。晴。參院。頭中將申曰。御即位以前節會。二條院御宇許也。其外無例。尤可有議歟之由。殿下令申給。予傳奏。仰曰。可問人々者。

十日辛未。晴。頭中將參入。御即位以前五節。人人不可然之由被申。始出御南殿以前。爭有宴會哉。無節會者。又五節舞姫參上無其詮。就中內侍所寶璽不出來以前。不甘心之由。右府令申給。予傳奏。停止可宜。但可申殿下之由有仰。仰其旨了。

十一日壬申。今年五節被停止了。世以稱善政。

十一月廿六日丙辰。參院。御即位及兩三年例。外記勘申。藏人少輔奏聞。予傳奏。可被問人々歟。可申入道殿之由有院仰。

廿七日丁巳。參院。頭弁談曰。依爲御即位以前。

今年不可被行內御佛名云々。

元曆元年三月廿六日乙卯。藏人左佐下阿闍梨解文於大宮中納言。御卽位以前僧事。雖有先例頗不快。如阿闍梨解文者。有何事哉之由有沙汰。自去年所被下也。

六月廿四日癸巳。晴。奏雜事。頭弁參上申曰。御卽位成功之輩。各可被先任之由所申請也。然者臨期可被行除目歟。兼又今年雖被行御卽位。大嘗會又如何。三種寶物未歸來以前。猶可有議之由天下稱之。仍昨日被尋左相府。被申曰。雖無三種寶物。何不被遂卽位哉。神慮難量者。右府被申曰。此事去年大概言上了。不待三種寶物卽位之條。一切不叶物儀。暫行御祈可被待之由所存也者。院仰曰。以兩相府申狀猶可有議歟。輙難被仰左右者。秉燭以後。爲殿下御使。木工頭棟範參上申曰。只今可參上之處。腰所勞不快。仍所獻棟範也。頭弁今朝來申仰旨。御卽位事議定。猶於院可宜歟云々。頭弁如來觸者。直廬可宜之由有御氣色云々。事爲嚴重。私廬無便歟。又可被問人々誰々哉。仰曰。雖群參甚無詮。只兩相府之外。今兩三人職事行向可問歟。內府無問歟。棟範申曰。依重服不被尋仰之由承及候。仰曰。皇后宮大夫。堀川大納言。梅小路中納言等可宜歟。强不可及末卿。又仰曰。御占如何。如此事先例不審。疑事及占卜常事歟者。又殿下令申給曰。御卽位可被遂者。成功之外不可叶。先任之條。勅許如何。仰曰。尋捜功弁。其人先任。何事有哉者。

廿八日乙酉。晴。頭弁參上。御卽位延否事奏聞。予傳奏。以左府被申之旨。被仰合右相府。相府猶延引可宜之由被申。皇后宮大夫同左府。被遂行可也。堀川大納言殿。天下未平。暫可被相待之由令申給。八條中納言長方。大概同右府。舊主御時。東國不通之間。被行大嘗會。其例不快。

尤可有思慮事歟。仰曰。昨日被仰攝政。猶被遂行可宜歟。兼又成功之輩。終功之後。早可被任者。

廿九日丙戌。晴。有御即位定。秉燭以後。左府左大弁等參陣。先有伊勢幣定。次有即位定。左大弁執筆。

七月十六日。申斜參內。今日於殿下御直廬淑景舍。覽禮服。右中弁行隆朝臣。右少弁基親。向內藏寮取出之奉渡之。殿下御直衣。出御。大宮中納言。實宗。左大弁。經房。右兵衛督。隆房。右大弁兼光。已上束帶。候座。藏人左佐親雅。公卿四人如何之由申殿下云々。甚不可然事也。四人何可憚哉。刑部權少輔信清持參御冠筥。散位季佐仲國等舁辛櫃。一合。置南簀子。散位、、親輔等。又舁一合持參。次藏人左佐帶釼。平緒。持笏。參進。先披御冠筥。仰蓋安之。次開辛櫃蓋。次第取出之。置御座前、依召予參進。與左佐相共覽之。次第又取入。予退下。召役人令舁出之。御冠筥并童帝禮服安藏人所。仁安密密返送出。內藏寮云々。今一合被返內藏寮。右少弁付封云々。予退

十七日癸卯。晴。今日被告御即位由伊勢幣發遣日也。上卿皇后宮大夫。實房。殿下令向神祇官給。治部卿。顯信。右大弁兼光。等扈從。御手水陪膳前丹波守盛定。役供藏人左佐親雅。民部大輔兼定。左少將雅行等也。祭主兼神祇權大副親俊朝臣。給幣卜部忌部等。可尋注。

廿一日丁未。晴。御即位之由被告申伊勢幣。已遂先途了之由。祭主親俊付兼友宿禰言上。

廿四日庚戌。晴。今日御即位叙位也。頭弁奏八人申狀。予可傳奏之由有仰。大藏卿前右大丞祇候。彼兩人可宜歟。伺御氣色之處、予可申之由有仰。仍不能固辭。次第讀申條々。有被仰合之旨。有御書。予可持參殿下之由。雖有御氣色、奉行職事可宜之由言上。賜頭弁了。頭弁於途中奉逢殿下。殿下取御書令參院給。有御對面。加級

事有沙汰歟。頃之令退出給。
今日官廳巡検也。自院申斜令參內給。(御直衣。前駈衣冠。御隨身布衣冠。右少將成定。民部大輔兼定在御共。)予相次參內。(帶劔。平緒。門部壺。火長如恒。)爲巡検也。爲令覽叙位申文。殿下令退下御直廬給。仍職事等參集。而無書杖。日景已暮。仍先令向官廳給。其路出自建春門南行。入御官廳東門。治部卿。右大弁。少納言重綱。右少弁基親。藏人左佐親雅。(帶劔。平緒。門部壺。)下官。成定前駈。諸大夫等在御共。又大外記頼業師尙等。率六位外記參列。頭左中弁光雅朝臣。左大史隆職(已上裝束使。)兼參會官廳。次第令巡検給。暫御坐南面壇上。人々祗候。欲敷御座。然而無程令立給了。頃之令歸參給了。時秉燭。於御直廬。頭弁覽申文。他人依無申文不覽。頭中將。頭弁。予等於休所擇申文。藏人藤原基定取目錄。予書袖書。是藏人左佐爲召仰。向左府亭了。依無大納言也。此間殿下仰曰。皇后宮御給。左少將公兼。(大理息。)依多上臈可仰他人之由。被申本所了。侍從公明(公兼弟。)又給之。同有上臈。此上可申院。又內々被尋外記曰。今夜無宮御給之條如何。更不可有憚之由所申也。又諸司勞爵事。猶有被申旨。此事等予可參奏院者。但有所勞者。於御返事者。密々以書狀可申者。此間召諸卿。藤中納言。右大弁被候仗座。予進奧座召之。其後遂電參院。奏兩事。仰曰。公明於有上臈者。皇后宮給遂可有沙汰。又諸司勞有御點。仍差慥使遣頭弁許了。予依有所勞歸畢。
後聞。藤中納言。左大弁。新宰相中將。(泰通。)右大弁等參御直廬。頭弁。右少弁。皇后宮權大進家實(依無弁官。職事列之。殿上人有例。)等取筥文。頭中將勸盃。藏人有資取瓶子。藏人基定持參續帋。(依無五位藏人也。左佐不歸參。予參院。藏人少輔有故障不出仕。)左大弁奉仕。執筆殿下。陪膳宮內卿經家朝臣。
清書上卿。藤中納言。參議右大弁(云々。)
從二位藤實宗。　正三位藤忠良。

從三位藤兼光。　正四位下藤基宗。
正五位下藤長經。　從五位上藤知光。
藤孝員。　從五位下資宗王。
平範清。藏人。　藤範光。式部。
藤業昌。民部。　三善濟光。外記。
藤基貞。氏。　橘爲成。氏。
藤宗信。氏。　藤仲隆。
藤兼信。諸司。　源親實。同。
藤俊宣。同。　平宗康。外衞。
伴基方。開門。　佐伯盛資。開門。
和氣賴家。氏。　百濟王賴里。氏。

元曆元年七月廿四日

廿五日辛亥。晴。遲明有召。例衣參上。仰曰。參議隆房朝臣被超兼光朝臣之由歎申。又右兵衞佐仲經被超左兵衞佐長經。兩人事被加叙如何。御卽位日可被加歟。將任近例可被仰歟。參殿下可申者。卽馳參。召御前。申此旨。仰曰。只任近例早可被書加之由。可仰頭弁。卽歸參申此旨。仰曰。早可仰下者。仍仰頭弁了。隆房朝臣。承安二年松尾北野行幸行事賞。父入道大納言讓也。仲經臨時之由仰了。

廿六日壬子。晴。臨暮小雨灑。參院。今夜皇后宮入內。爲御卽位同輿也。頭弁宅群盜入犯云々。

廿七日癸丑。陰晴不定。秉燭以後參院奏雜事。次參內宿侍。明日御卽位爲早參也。

廿八日甲寅。晴。今日天皇卽位於太政官廳。追治曆之佳例。改門戶用此所。紫宸殿兩代例依不快也。其儀一如式文。左大臣奉勅被作之。兼日裝束使頭左中弁光雅朝臣。左大史小槻隆職等。奉仕堂上堂下裝束。午斜左大臣朝服。仗座。召大內記光輔。被仰宣命事。令頭左中將通資朝臣帶劔弓箭。着甲。奏之。卽返給。次給位記筥。插下名於位記筥結緒。藏人藤某定。左兵衞府有賚等取之。置左府前。左府給位記筥於內記。被向官廳休幕。及未刻皇后宮渡御南殿御後。兼設御座。立几帳屏風。主上

出御。內侍二人。無御劔等。頭中將幷右中將雅賢朝臣扶持之。攝政殿令候御裾給。予又候殿下御裾。內侍如例候左右。陰陽頭宣憲朝臣奉仕御反閇。退歸之時出納給祿。右近次將就御輿下。鸞鳳輦。垂帷。依皇后乘御也。近仗引陣。右大將良通。立南階下。公卿列立庭前。國司參進奏。勅答了。少納言賴房朝服。鈴奏。左右將監昇太刀契等。授內豎。掃部寮敷莚供御輿。主殿取御座帊。御座定警蹕。左右次將下御格子。東西差御几帳。皇后同輿之。出承明門之間。大將仰大舍人。令張御綱。出御自建禮門。予先是立建禮門外。看督火長來逢此門外。令門部遣召本府梓持之。左佐在門東腋持梓。離列之時取直予掛者。此間左佐予着靴。上達部。皇后宮大夫實房。螺鈿劔。有文帶。靴。右大將。平胡籙。有文帶。螺鈿劔。靴。右衛門督。家通。蒔繪劔。壺。淺沓。藤中納言。賴實。蒔繪劔。淺沓。左宰相中將。定能。平胡籙。螺鈿劔。大貳實清。無文帶。淺沓。前行。次御輿。次殿下。有文帶。紫緂平緒。淺沓。螺鈿劔。御隨身狩胡籙。殿上人。皇后宮々司以下官。乘輿南行到太政官廳。入自東門。寄後房南面五間下御。無警蹕。皇后下給。諸衛服大儀。各所部立大儀仗於殿庭。諸司職掌存式參列。諸儀弁備訖。外弁源大納言。定房。權中納言。兼房。大宮中納言。實宗。源宰相中將。通親。左大弁。經房。右大弁兼光。今度叙從三位。垂玉佩。雖四位有帶之例。等着民部省廳代幄。內弁左大臣三度勤此內弁。誠希代之例也。入自東廊東向戶就幄座。內記持位記莒。入自同戶。置大臣前机而退。大臣喚式兵兩省。賜應叙者簿。又喚兩省輔。賜位記莒。輔丞經左近陣後。中務陣南西。趍置案上。式部使經東廳南。而出兵部西。趍西廳南而出。于時外弁喚召使。召使稱唯立。大臣宣。喚兵部省。召使稱唯退出喚之。丞進立。大臣宣。令擊裝畢鼓。丞稱唯退出。令擊外弁鼓。諸門以次應。殿下鼓不應。開東西腋門。自餘小門先開。伴佐伯兩氏各二人。左伴氏。右佐伯氏。不帶劔者播帶。各着五位禮服。率門部三人。不帶弓箭。入自東西腋門。居南門內左右壇上。用胡床。門部坐於門下。去壇一丈。當門地樴。先是主上於後房着御々裝束。攝政殿。右大將。藤中納言。大貳等候御前。於北面內藏寮獻御裝束。予弁藏

人少輔參之。予持參御冠。入宮蓋。御裝束等入辛櫃蓋。予持藏人少輔昇之。渡高御座。傘供莚道。內侍二人禮服。前行。命婦四人同服禮服。在御後。御座定。皇后又登給。攝政殿令候高御座東方給。二九女孺執翳。三行着壁下座。以南爲上。褰帳命婦二人。威儀命婦四人。各着禮服相分。次着座。次威儀侍從。左方參議左近中將泰通卿。前越後守忠宗イ雅朝臣。少納言重綱。右方右兵衞督隆房卿。少納言有家已上着禮服。等相分共立。以北爲上。伴佐伯兩氏降壇。北向立門下。門部開門。諸門共開。各還本位。兵庫頭代頭純綱依重服不參。參進申內弁曰。令擊召刀禰鼓。大臣宣。令擊。頭代稱唯退。喚鼓師。各鼓師稱唯。頭代命云。擊喚刀禰鼓。鼓師稱唯擊之。諸門皆應。參議已上依次起幄座。就列座參入。諸仗及內舍人兩氏共立。式部省々掌二人趁進互稱。大夫等應參進。各一聲。五位以上依次自南門東西戶參入。錄二人立門外互稱。容止立定。式部率六位以下刀禰。左右相分入自同門。在門外丞錄隨而入。省掌行亦稱容止。以次就位。式部史生左右相分。錄諸司六位刀禰見參。於是式兵兩省奉應叙人。左右相分參入立列訖。宣儀初見。執仗者俱稱警蹕。式部錄以下。省掌以上。共稱面伏。群官磬折。諸仗共坐。主殿圖書各二人。以次東西就爐燒香。主殿先生燹。圖書次焚香。訖各復位。典儀少納言賴房再拜。贊者承傳。王公百官再拜。訖宣命使權中納言實宗卿進自本位。就宣命版宣制云々。此間作法委不見及。殿上侍從參議泰通卿進、當御前傍行數步。北折進跪。膝行數步。稱警蹕。膝行退乃立。傍行還。如初復本位。殿下擊鉦三下。二九女孺奉翳。二人命婦垂帳了。復本座。主上還御後房。皇后同入給。主上脫御禮服。藏人左佐少輔等參進賜之。返內藏寮。內弁令槌退鼓。諸門鼓皆應。大臣以下百官俱自上退。此間二省撤位記莒。掃部寮撤案。兩氏閉門。諸衞叩鉦解陣。雖供御輿。暫不着御裝束之間遲留官。亥終剋車駕還宮。神祇官

於門外奏大扉。下御之後鈴奏。依無奏少納言左少將顯家朝臣勤之。主殿舉燭。公卿名謁如常。院中繁務之間。不逞記錄。只聽筆了。不可指南。

裝束以下僮僕事。

武禮冠。

其體具見江記。仁安。信基新調用之。在兵部卿入道許。尋取加修理所用也。冠下戴烏帽。入燈心輪三重。有紫緒。自耳外結之。

裲襠。

新調。其體如打懸。以緋色唐綾爲地。以藺木唐綾疊織。以薄山吹絹爲裏。猶可用唐綾歟。然而不見。仍用之。裁入色々錦。

攝腰。

赤地錦。

桙。

召本府加修理。

螺鈿長劍。

借用左大丞相公。是名物也。按察中納言劒也。先人爲子孫令買取給。大丞傳領。

緋地平緒。黄烏丸。借用權弁。　闕腋袍。　赤色下襲。　縮線綾袴。　汗取單。　大口。　襪。　檜扇。　笏。

沓。　靴。淺。

着用次第見舊記等。

門部二人。褐。襖袴。菉屜巾。狩胡籙。

褐上着掛甲。黄布畫甲形。頸前後有唐草形。差蘇芳絹緣。

冠額引末額。以紅打絹細疊之結之。

火長二人。令候左衞門陣外。冠末額掛甲如門部。

看督二人。如行幸。賜裝束。步行幸之時不可召具歟。然而治承權弁爲左佐具二人。仁安左大丞爲左佐具[illegible]人。今度訪人々所具二人也。

雜色六人。平禮。着藁沓如常。

小舍人童。不召具之。

廿九日乙卯、晴。參院。昨日擬侍從盛定朝臣不參事。殊可有沙汰之由。被申殿下了。

八月廿三日己卯。晴。後聞。御即位之由。被告門

九陵。上卿權大納言。(忠雅。)大內記光輔草告文。使大宮中納言。(實宗。)源宰相中將通親。左大弁。(經房。)新宰相中將。(泰通。)右大弁。(光[illegible]。)治部卿。(顯信。)右京大夫(季能。)等也。藏人左佐親雅申沙汰之。

天皇恐美恐美も申賜波久申久。忝以庸劣天天之日嗣乎傳賜(波留)留仁依旦。以去月廿八日傳即位旦。天之日嗣於貴荷守仕奉留賊於。官位姓名等於差使天。恐美恐みも申賜と波久奏。

又申久。掛畏支其御陵乃恰賜波牟厚慈乎蒙戴旦。天之日闕乃政者平久。天地日月於共爾守仕奉(志倍)止思食事於。恐美恐美も申賜波久奏。

元暦元年八月廿三日

圖書寮舊久世本奥書云。

以野宮家書寫了。

弘化四年八月中旬　通熙印

〔以宮內省圖書寮本。並同寮本中舊久世子爵本之山丞記。加一校畢〕

順德院御即位記

承元四年十二月廿八日亥卯。此日天皇即位于太政官廳。天顔快晴。西風時々扇。下官自去夜候內。(直廬[illegible]北廊也。)未明着裝束。([illegible]具居打安吉[illegible]。[illegible]紫纈平[illegible]帶。供奉之公卿。或著壽[illegible]餘錫云々。)畢懸老懸。(依無召仰先懸之也。)天晴閑[illegible]上卿所方。此間人々多參集。予關白。右將軍在清涼殿廣廂邊。左大臣參陣。([illegible]劔。[illegible]。)宣命。弁納位記筥退出。向官廳休幕了云々。(東[illegible]戶北[illegible]。元暦[illegible]。治暦立東門外[illegible]。為其[illegible]也。)經長橋并南殿御後。於恭禮門內帶弓箭。([illegible]。)了出同門。入宣仁門着陣。相續右大臣右大將等來陣。此間着御々裝束。師經卿奉仕之。或人々御幸櫃人御衣被具。又女房十九人去夜參向了。一人行幸以後可參向者。今日無召御事。依步行行幸也。自里內有行幸之時。留守人等御門路次第等事。先被上卿也。([illegible])辰時出御南殿。(黃櫨染縫腋袍。)出額間御障子戶。經夜御殿前。於東廂長押上着御

御草鞋。頭弁献之。先之內侍二人入自夜御殿南戶。取在御帳中々劒璽進出。關白命頭中將公氏朝臣。令付劒內侍前行如例。其次主上關白候御袍裾。璽內侍在其後。藏人大進經高相副之。經長橋入自南殿戌亥戶。掃部寮給自中殿額間座庇。至件戶供筵道。暫留立北廂給。爲令璽內侍先出也。兩內侍立御帳前左右柱下。次主上出立於御帳西間中央。關白進候御傍。被催反閇。陰陽師陰陽頭宣平朝臣昇自北廂西面戶。入自賢聖障子西戶。奉仕御反閇如例。了經本道退下。出納取祿給之。主上令出立御帳前給。、、、事依在障不見及。或、、、記書之。次近衞將監以下引陣。此間下官起座。於宜仁門外着靴。或着淺沓。先例不同。宿老之人如此歟。右大臣於陣壁後着之。右大臣不着。故殿御云。宿老之人着淺沓。自餘不然云々。今所爲可尋。仍置重軒廊邊了。次入宜仁門。經宜陽殿壇上。徘徊軒廊邊。此間右近少將基定一人。經階下渡東。他人遲參歟。追々參入。次右大臣。右大將。公房。余。左大將。權中納言。師經。二位中納言。良平。藤中納言。

資實。左宰相中將。實宣。右宰相中將。忠信。左三位中將。基忠。近衞三位中將。基教。新宰相中將。賴平。等列立。但實宣基教卿等遲參。御輿出承明門之間參會也。右大將經階下西。渡立橋樹巽方。隨身相具。予出軒廊東二間。橫弓進立櫻樹西南。不依大將。任位次列立也。右大臣以下。自余八顚東ニ引入列立也。次闈司出自弓場殿就版。則歸入。無勅答。次左少將爲家就版。鈴奏如例。依治府何少納言書置官廳。以少將代官奏之。關白以笏鳴板敷。示勅答了由。爲家退出之後。昇御輿。次將等相副之。忠信。基忠。輔平等離列副御輿。昇居南階上之後。忠信卿脫靴。經南階西頭參上。先開御輦戶。取劒置御輿中。此間次將等群候南階上。次將多以參加。公卿次將立階左右歟。于時東嶺日昇。北闕景曦。次主上乘御。御座定之間。余稱警蹕如例。忠信卿給御草鞋於東童。東童天皇未御南殿之。先臨候南簀子西第二間也。此間諸卿前行。出承明門東扉了。次置璽於輦中如常。關白經南廂下。自東階徘徊軒廊邊。不著靴。淺履也。是代々例也。次乘輿出御。左右大將前行。到承明門外壇上。當中門柱外也。

御輿寄居同門戶內也。横弓召大舍人。二音。大舍人稱唯。仰云。御綱張ル。大舍人又稱唯。予於東間壇上懸簾於御[illegible]。大舍進行。幸太政官廳。上皇女院御同車。八葉[illegible]。最於陰陽寮前有御見物事。余渡御車前之間。横弓進行。隨身皆在後。但番長一人在前。不具雜色一人。入宮東門。於兵衛陣前立替。右大將先入之。於東門外立代。入門之由見元暦記。可然哉。予云。治暦云暦皆入門內。於兵衛陣前立替之由僅有所見者。將軍承諾。先是遂久不立替之由見或記。不思得事也。可尋。先是右大臣以下列立陽外。去幄二丈許。迫[illegible]北面。北面西上列立也。各年[illegible]立也。大將立陽門外東西腋。予東。右大將西。相[illegible]而立也。兵年[illegible]也。是治暦四年例也。見御暦。次御輿入御東門。不供御[illegible]。先例也。安後房南面東第三間。治暦如此。元暦寄第五間云々。新造登[illegible]之際也。引廻所司陽於朝所南砌。自新造廊中戶北柱下。至御所東簀垣。南面イ嶋引之。豫儲御輿寄其內也。御輿入御之間。開陽門於左右。入御後更閉之。內侍二人自本候御簾內。關白參上候簀子。次忠信卿參上。卷御簾開董戶。取御劍授內侍。次主上下御。余依候陽外。不稱警蹕。天慶九條殿。治暦知足院殿。依候陽外不被稱之。追彼例也。但長和宇治殿候陽內稱給云々。次忠信取璽授內侍如初。則余入新造廊東面北小戶。并高御座後戶。向正廳。見御裝束。右大臣已下。上達部多在此所。玉扆映日。紅旗飄風。文鳳蓋龍。甚以嚴重也。先例着御禮服之間。可然公卿候御前。今度無召之上。依無便宜不能參後房也。右大臣。予。九條中納言良平等。於巽角邊見物。源中納言已下。他人々在同壁外。右大將源大納言通光等。在坤角壇上云々。此事先例不同。多在巽角。近康治宇治左府。仁安故禪閤如此。式召右近陣胡床候壇上。仁和右大臣例也。典儀等良久不參上。數度被遣人云々。諸衛服大儀候各陣。

〔此間闕文〕

頃之內弁左大臣着禮服。押笏紙。取副下名於笏。入東廊西面戶。子息三位中將基忠傳獻之。降石橋。去階二三丈許練始。練樣如普通非笏。引台記云。今日以件練爲善云々。不被知歟。又有子細歟。但是常事也。斜進行。練入幄北面西間。至兀子前西面立。揖着之。內記入自東廊西

向戸下階。經外記座東南幷幄南。入自西面。膝行置莒於机上。次第重置之。內記例東帶淺履。次內弁正笏召內豎。二音。甚微微如何。內豎一人稱唯。入東廊戸。立幄南頭。內弁宣云。式ノ省兵ノ省召。其音不聞。內豎稱唯退下。次式部兵部丞各側東帶。着靴。入東廊戸。經外記座後。立幄南頭。西上北面。內弁宣。式ノ省サ。其音不聞。式部稱唯至幄坤。指笏入西面。跪候內弁前左方。內弁乍持笏與兵部下名於右手。以左手給下名。丞取之退。拔笏取副下名。歸立本所。次內弁又宣云。兵ノ省サ。丞參進給下名。其儀同式部。兵部退下之間。式部前行出本路了。次內弁又召內豎。二音。內豎參立如初。內弁宣。式ノ省サ兵ノ省サ召セ。如初內豎唯退下。二省輔代丞代必入東廊戸。經外記東。立幄南頭。西上北面。內弁召儀如初。輔代入自幄西面。跪候內弁左。內弁置笏於前机。位記莒北也。以左右手取莒。取廻給之。輔代給之。此間內弁取笏。經本路本所給丞代。歸參候初所。內弁又置笏取莒給之。依有上階式莒二也。輔代取之如初。給丞置本所。次內弁取笏與兵部。如初。輔代參進。給莒之儀同式部。但莒一合也。二省輔丞代等。經左近陣後。置案上退下。次內弁召陣。無別作法。只示氣色召之。御云。可被打外弁鼓之由可申上卿者。降官南外弁方了。則進參闈門。次伴佐伯兩氏一人。着五位禮服。雖不給位記以前。先例如此。率門部各三人參入。座南門內壇上。用胡床。門部座壇下。東西相對。不帶弓箭。此間天皇渡御高御座。予右府相共進寄西壇下。竊見之。其儀始自御所。至高御座後階下。供筵道。莚上敷布。其上敷兩面。御前命婦左右各一人前行。其次內侍二人。劔左璽右。頭中將扶劔內侍、藏人璽內侍。次主上。着天冠。令着玉佩給。左右御簾頗寄前方結付綬也。着御々沓。關白候御後　頭弁侍御笏相從。入箱蓋。御前命婦摺立高御座後階左右男柱下。兩內侍昇自後階。候帳外壇上。天皇昇自同階。着御高御座上。南面。頭中將褰高御座後帳。內侍置御劔於御座左方。鴟息南方。以東爲東。以楯爲南。以璽置劔內方了。內侍退下。關白取御笏傳獻之。候御後

行事。御前命婦引歸。御沓置後階第一級上。此間余歸出初所。次供奉女房參上。群廳中戸西腋幔內。次執翳女嬬着東廂戸下床子。於北面東戸外取翳。內藏寮官人傳授之。件翳豫倚立件戸東腋壁也。入自同戸着座。西面南上。九人三重座列也。倚立翳於座後壁着座也。西方同着座。其儀准之可知。又威儀命婦左右各二人。合四人。入自正廳北面東西戸着座。南上。東方西面。西方東面。褰帳參上左方宿所東縮門代西腋。西准可知。掛翠簾。出女房袖。各出自宿所。經正廳北面東西戸着座。左女王仲資王女。右方典侍別當局。次左右侍從各二人及少納言。各着禮服。入東西廊戸昇殿。出正廳南簀相揖。南相折至南第二間相揖。北折入幔內置氈上。相對揖立東西面。以北爲上。四位侍從東退。立第二柱下。少納言立南簀第一間中央。此間兩氏陣壇。北面而立。門部開之。兵庫頭起。度北面。中云。刀禰召支。皷令擊メム。大臣宣云。令擊ヨ。頭稱唯復座。召鼓師令擊之。次外弁公卿參入自南門東扉。上

首練步。各就版。一行列之。近代多如此云云。但猶可立異位重行。近仗共立。式兵兩省引敘人。左右分參入列立。次令擊御帳之鼓了。其儀不見及。雖在眼前依程遠也。次執翳女嬬取倚立座傍壁之翳。出自母屋第二間。經堂上後。自廂第一間出御。經少納言後幷外方。自壇上入。自當御座之間。與母屋柱平頭南立。長翳在南。中翳在中。短翳在外。右方執翳參上如此列立。東方以西爲上。西方以東爲上。天皇端笏南面給。次褰帳起座。參上自高御座東西階。髮上采女持絲針相從。褰帳進南壇上。采女相副。褰帳中方御帳帷ヲ。左右內さまに卷天。以針鬪上之。如八字。以小刀切絲餘。此事須褰帳人自役也。而始出自深窓。晴役未練也。仍竊相具采女令褰之。已爲往代例也。上了各復座。東方右廻。西准可知。次執翳爲經本道復座。東方左廻。西方右廻退歸也。此間下官徘徊東壁外壇上見物。于時宸儀初見。執仗稱警蹕。其聲不聞。依程遠也。先初見龍顏退稱之。更不待女嬬之復座也。執仗者退立。次爲供奉行幸雖着甲。在階下胡床也。式部稱面伏。群臣磬折。諸仗兩氏共座。

已上不見及。只任次第所書也。次主殿圖書就鑪下。東鑪ニハ就東鑪。西鑪ニハ就鑪西也。昇床子上焚香。主殿先生炭。圖書次燒香。主殿二人先自東南廊方以松炷火參。次典儀少納言須平稱再拜。作法不憭見。雖在眼前依程遠也。百官再拜。近代外弁公卿之外不拜。次宣命使權中納言定通卿揖練出。其體甚異樣。識人許哉。北進至案間揖。依上階式部案有口。其南案與兵部案相對立也。西折經兩案間。當宣命版揖。大極殿無尋常版。北折就版揖。指笏開文。出右脇乍押合。更指上冠間更開之。(敍受)當座也。又押合右腋右顧。謂之宣制一段。今度依異位重行如此也。寬弘八年河成記云。揖離列進北三步。揖西折。經大納言後進西。列同列西揖。北折至位案且准揖。更斜進。就版揖云々。是重行作法以之爲古體。爲後輩記之。百官再拜。又宣制一段。百官再拜。又一段。百官舞踏。武官俱立。振旗稱万歲。宣命使卷文揷笏。取副文。(百官再拜歟)寂拜。同時揖。左廻練廻南行。至公卿列南揖。東折當本位揖。北折復本位揖。諸仗共居。次式兵輔就案下。召給位記。如常節會。先式。次兵如例。次敍人等共拜舞。兩氏同立。典儀又云。再拜。群臣敍人等共再拜。左侍從宰相公信満イ揖天。立直天左廻。經四位侍從前。出南榮。南面而揖。

更西折進行。漸屈其腰。到御座間東檻西。更中腰揖。頗起也。又屈。頗深自初。北折テ入柱內。左ニサマ大小傍行各三步。大傍行三步了屈。必欲居小傍行。當御前跪。而膝行三度深揖。更又俛伏。揖時冠付地。俛時冠不及地。左右引笏退。三度許膝逆行也。謂逡巡。奏云。禮畢。共音高長。レイヒツ作四字皆上聲也。以字鼻ニ言人之後聲平聲也。凡作法神也妙也。可感。無勅答。更起上揖膝行。膝逆行也。三度許起。雖足不正尚屈了。必欲居如初。小傍行三度了中了。尚屈腰。大傍行三度。左廻中腰。退時無屈行。出南榮。初入踏也。揖。東折至第二間揖。北折復本位。左廻西面揖而立。次擊進御帳之鉦了。次執翳女嬬取翳。進立御前如初儀。次褰帳參上。垂御帳。采女如初相副。以小刀切開上絲也。則復本座。次執翳引歸着。諸仗稱蹕。次天皇還御後房。關白參進御帳下。取御笏返御。頭弁退下。劒璽內侍取之退下。次主上著御沓還御。御前命婦前行如初儀。內侍持劒璽前行又以同。此間余右府相共向初所見物之。還御之後。則參後房方。職事等已下群集。無所于

參入。仍更歸於御帳後歸内休息。右府自本在此所。此間下官引退歟。不憚見。又裝束司撤御裝束。此間着改御裝束給歟。其間儀追可尋記。良久藏人非長來。申御裝束被改之由。仍右府相共出新造廊南小戸着靴。徘徊廳後東戸。此間諸卿列立初所。余右大將立初所。　則寄御輿。　次内侍取劒璽進出。右宰相中將忠信參上。取御笏置御輦内。　次主上乘御輿。御座定間。予稱警蹕。依以幔外不稱蹕。元仁還御之時。可稱哉。事理甚不可然。而治暦御暦云。依關白御命稱警蹕云々。仍所稱之也。　次置璽如例。　雖有御草鞋。不可強入。不召之也。此間關白於朝所丑寅角着靴。公卿前行。左右大將同進行。御輿欲出東門之間。於門内兵衛陣前。余仰御綱如例。治暦京極殿如此也。車駕還宮。入御建禮門之間。神祇官供御麻云々。左右大將立承明門外。門外代寄御輿於南階。予右大將立階東西如初。先是右大將已下列立南殿。關白經櫻樹東軒廊等。昇東階參上。宰相中將忠信參上。開御輿戸。先取御劒授内侍。件内侍豫候御帳左右柱下。次下御。即稱警蹕如初。忠信卿取東竪所持之御草鞋供之也。次取璽御筥授内侍。次々將退御輦。次左少將爲家就版。鈴奏如例。次諸卿出宣仁門退下。予參御所方。此間還御于中殿。劒璽内侍祇候於前後。依未臨晴無名謁事也。于時申二點也。甚早速也。次予遂電退出。

右卽位記一卷者。光明峯寺禪閤自筆正記也。以件本左金吾基春卿。透以寫之云々。加校正之處。一點一畫不異眞本。可謂玄妙。比之正記。莫出戸外矣。

永正七年夷則上院　從一位判

舊藤波本奥書云。

右光明峯寺禪閤道家公　承元二年三月五六月八月　四年二三月九月十十一十二月　記者借請。或人之本自常州邊來　書寫之加一校了。

于時元祿第十二端午節也

左中將藤原定基卅歲

〔以宮内省圖書寮本。並同寮本中御藤波本之玉蘂加一校畢〕

四條院御即位記

岡屋關白記

貞永元年十一月八日甲寅。天晴。是日被勘伊勢奉幣幷即位日時也。申剋許著裝束參內。隨身褐衣。垂纓。壺胡籙如恒。前駈四五人。雲客一兩在共。入自敷政門。著仗座令置軾。左大弁範輔卿著座。少時藏人治部權少輔經光奉幣幷大嘗來仰云。可被告申即位由伊勢太神宮日時令勘申者。十三日云々召左中弁為經朝臣仰之。其詞如職事。此間攝政被參云々。為經持來奉幣幷大祓等日時。卷籠一懸紙。余披見畢置前。為經退召外記宮。入奉幣日時勘文。懸紙如本。以為經朝臣令內覽。於大祓日時者。不覽上宣也。即返給。使返下為弁。加大祓日時。寬弘治曆等例也。或下外記云々。次召外記返給宮。又召大外記師兼。仰使可催之由。經光來下內藏寮臨時公用文。余結申之。又有宣下事。日明以後也。口宣一枚也。右大臣。左大弁平朝臣。左中弁藤原朝臣為經。左大史小槻宿禰季継。件等人宣令催來十二月五日即位事者。召為經朝臣。下內藏寮請奏。即仰行事官事。給口宣。經光又來仰云。即位日時令勘申者。余仰為經朝臣。即持來勘文。披見畢置前。次召大外記師兼。仰即位擬侍從例文硯可進之由。師兼持參之。擬侍從例文一卷。五位已上歷名。今度夾名折紙等也。入筥。置前。六位外記一人置硯於參議座。余讀例文。令左大弁書之如恒。書畢左大弁持來之。復座之後余披見。取在筥之文書等置奥方。以擬侍從定文御即位日時勘文入筥。令經光內覽。次經光歸來返給之。其次仰云。大納言源朝臣。 權大納言藤原朝臣。 左衞門督源朝臣。權中納言藤原朝臣。近江權守平朝臣。左大弁

平朝臣。即位日令候外弁。從四位下藤原朝臣家清。藤原朝臣顯氏。同日可爲大將代者。(注折紙與之。)次余召左中弁爲經朝臣。下即位日時。(寛弘治暦例或外記云々。)弁結申之。次覽行事所始日時幷雜物請奏等。余各見畢返下也。召大外記師兼。入例文等幷擬侍從定文於筥給之。師兼結申。其次余仰禮服公卿大將代。(其詞如職事。)經光來仰云。造始高御座日時令勘申者。仰爲經朝臣令勘之。畢召外記筥。入件勘文。令爲經覽攝政。攝政返下内弁。召外記給筥。即余退出。(經和德門代方如例。)昨日召左中弁爲經朝臣幷大外記師兼。召仰今日即位幷奉幣定事也。自今日至于來十三日神事也。立簡如例。

擬侍從定文如此。

即位擬侍從。

左。

從三位藤原朝臣宣經。

正四位下平朝臣業光。

右。

從三位藤原朝臣實世。

從四位上藤原朝臣宗明。

少納言。

正五位下藤原朝臣爲綱。

從五位上平朝臣宗望。

宣命使。

正二位源朝臣具實。

典儀。

從五位上菅原朝臣長成。

貞永元年十一月八日。

十一日丁巳。天晴。藏人治部權少輔經光。仰御即位式可作進之由。(今月吉日也。)申奉由。今日定褰帳已下女房云々。

十二日戊午。天晴。是日攝政於直廬被覽御禮服云々。

(首書云)攝政直衣。隨身上﨟等冠云々。

傳聞。京極中納言定家卿。新藤中納言家光卿。二位宰相經高卿。左大弁範輔卿等在此座。童帝御禮服無殊破損。但御冠損亡云々。今夜於直廬。被定臨時祭事云々。十三日己未。天晴。今日伊勢奉幣依穢延引。去月廿四日。本宮有三十日觸穢云々。廿六日壬申。天晴。卽位由伊勢奉幣也。攝政聊有觸穢事不被參。余申障不參。九條大納言高實奉行。

十二月二日丁巳。天晴。御卽位敍位也。頭內藏頭有親朝臣來。有召仰事。余著直衣冠等。出居上達部座（大宮第也）。相逢之。有親朝臣仰云。可有卽位敍位。召仰諸司ョ。召大外記師兼幷右中弁時兼朝臣等仰之（其詞如職事）。皆相逢仰之也。今日奏御卽位式（吉日之由先日經光示之）。招藏人治部權少輔經光付之。余出居上達部座（直衣冠如初）。召經光於前給之（書檀紙。有禮紙。每御字皆闕字）。召左中弁爲經朝臣。卽參入。亥刻許經光歸來。余出座對面如初。經光下式。余結申之。召爲經朝臣於前下之（先例多下外記。依治曆例下弁也）。爲經朝臣結申畢退出。經光仰云。左近權中將藤原朝臣實世。可爲左擬侍從。宣經卿申障歟。修理大夫藤原資賴朝臣。少納言菅原長成。已上可爲右擬侍從。少納言平宗望可爲典儀。從四位上藤原朝臣信時。可爲左大將代。此等事仰大外記師兼畢。今日攝政巡檢太政官廳云々。

五日庚辰。天晴。是日天皇卽位於太政官廳（貞觀。康保。治曆。治承等之外。代々於大極殿有此事。元曆以來於此官皆行之）。未明著束帶（螺鈿劒。紺地平緒。有文帶。如恒）。參內（檳榔毛車。前駈五六輩。隨身褐衣。蘇芳狩袴。狩胡籙。藁脛巾如恒。延久例如此。其外又多）。於世尊寺以南天漸明。於左衞門陣下車。入自敷政門著仗座。令置軾。召大外記師兼。問諸司具否。此間右衞門督爲家卿參入。次以陣官令召大內記之處未參云々。仰重可遣召之由畢。小時大內記菅原公良參入。仰宣命可持參之由。則持參之（黃紙入筥）。以藏人中宮大進兼高令內覽（依幼主不奏）。畢

召內記返給之。次六位藏人一人。持來下名幷位記筥。下名挿位記筥。納緒。置余前。式部二合。兵部一合。合三合。依有上階。有式部筥二。次以官人仰內記等可奉參之由。大內記公良一人參入。余問云。少內記等如何。公良答云。未參。有遲參之恐。只一度可給者。且有先例歟云々。隨申請給之畢。當間令局下部持之。先例多內豎持之。里內之時可如此歟。次余起出自月華門。向太政官廳休幕。在東廳東北角五箇間。鋪設裝束自家設之。仰本工寮令敷板敷。張幔於東北南面壇下。傍西壁立屏風。家司大舍人頭小舍爲景行事。兼日事家司右大弁親俊朝臣令致沙汰。入待賢門用南間。弁官東門。先巡檢堂上堂下。裝束司左中弁爲經朝臣。左大史季繼以下。行事官等相從。大外記師兼賴尙等同參候。裝束頗不背式。仍無改仰事。卽入休幕。脫束帶休息。少內記中原職俊持來宣命云々。令家司散位時高束帶。傳取之。而不入筥。不相具下名。仍令案內之處。內記申云。先參內弁休所。尋申宣命使畢。又相具下名可持參之由相存云々。此事不叶理。往反無益歟。返給宣命。仰云。宣命使左衞門督也。早可送彼休所者。次持來下名。留之返給筥。年來例內記入加宣命幷下名於一筥。持來休所。留下名。宣命如本入筥返給。仰可送宣命使休所之由也。今內記所存如何。不知是非。巳斜行幸。入御東門。自休幕遙見其儀。皇后抱帝同輿一如舊。叔父攝政左大臣候御後。又前關白被候。爲皇后之父皇帝之祖。施榮耀於朝野者歟。則余著王冠禮服畢。著次第載左。次少外記中原俊平來申代官。予取副下名於笏。笏紙兼押之。立東西北一間。東面。先是令卷簾。外記跪壇上申之。其詞如七日節會召仰。此間典儀少納言平宗望就版。大外記師兼令告其由。予如本取副下名於笏。入自東廊西向戶。先左足。隨身不著儀裝。裝束如何。留候門外。一兩從前驅。其從不發。自壇下兩三步之後。練行經幄東南。外記史牀子後。入自西向。自南著兀子。有揖。多經幄北。入西一間著之。然後沿牀四年例。今經東南也。兩大外記大夫史等在後牀子。外記豫置式筥於前机南端。次內記持位記筥。

經幄東南。入自西向置前机。三合重置。式部二合在上。兵部一合在下。次予召內豎。二音。內豎稱唯進。立幄南頭。予仰云。式乃省サ兵乃省サ召セ。內豎稱唯退。次二省丞參進立幄南。西上北面。予仰云。式乃省サ。丞稱唯參進。入自西向。跪候予前左方。前机南頭。予以左手給下名。笏并兵部下名在右手。丞受之復本列。次予云。兵乃省サ。進給下名如初。二省丞退出。次予召內豎。二音。參進如初。余仰云。式乃省サ兵乃省サ召セ。次二省輔代率丞參進。予仰云。式乃省サ。稱唯參進如初。余置笏於前机。位記筥北也。以左右手取式部筥第二。給輔代。授丞了歸參。次又給式部筥。第一。次予仰云。兵ノ省サ。丞參進給兵部筥。二省丞置筥於庭中案上退出。此間內大臣以下上達部。各於正廳邊見物。次令擊裝畢詩。謂之外弁鼓。次左近將曹大石久綱。令通案內於上卿。其詞云。外弁鼓可打之由。可申上卿。于時外弁上卿仰兵部省。令打外弁鼓。諸門以次應。殿下鼓不應。伴佐伯兩氏。率門部三人。就南門內胡牀。門部在壇下。執翳褰帳成儀命婦等著座。侍從四人。少納言二人等。相分著座。相向立。左宰相中將實世卿。宮內卿業光朝臣。少納言爲綱。右修理大夫資顯朝臣。左馬頭宗明朝臣。少納言長成。伴佐伯兩氏下壇。北面立。門部開門。兵庫頭高階知經參進輕幄南頭。申云。令擊召刀禰鼓ム。余仰云。令打ヨ、頭稱唯復座。召鼓師令打。諸門皆應。群臣參列。大納言二人。雅親。家良。中納言二人。具實。隆親。參議二人。經高。範輔。式兵引叙人參列。左右相分立。天皇服冕服。御高御座。午刻。兵庫頭申云。令打褰帳鉦ム。余宣。令打ヨ。二九女嬬東西相分奉翳。褰帳命婦褰御帳如入字。復座。執翳退。宸儀始見。執仗者稱警。式部先稱面伏。群官磬折。諸仗居。主殿生炭。圖書燒香。典儀云。再拜。贊者承傳。百官再拜。宣命使左衛門督具實卿就版。宣制二段。群臣再拜。舞踏。必可有三段之制。但先例不同。行成卿記別猶宣制。武官振旗稱萬歲。其聲聞。但不顯非也。不拜舞。待宣命大夫退本列而止。式兵兩省召賜位記。叙人拜舞。典儀云。再拜。贊者又承

傳。群官叙人共再拜。左親王代宰相中將實世卿進御前。稱禮畢復座。其聲不聞。頗背舊風。兵庫頭申云。令打下御帳鉦ム。余宣。令打ヨ。二九女嬬奉蹕。二人命婦下帳。諸仗稱蹕。天皇還御後房。兵庫頭申云。令打退鼓ム。余宣。令打ヨ。次堂上侍從等退下頗遲。仍余以少外記俊平密々示告。次余經本路退下。練歩如初。此間叙人及群官退。余退下休所。脫禮服改著宿衣。鸞輿還宮之後退出。即位儀具存式。仍委不載之。抑今日雜人滿庭中。頗妨威儀。似無所于寸步。往古以來未聞如此事。禮儀之間。大外記師兼立牀子。進樫幔邊。密々申雜事次第行之。

左方事。左中弁爲經朝臣行之。

右方事。左少弁信盛行之。

後聞。幼主禮儀之間不六借。御進退如成人云々。

禮服。

玉冠。正二位。徽麟出向。紫組緒。有露。左右各一筋。

位袍。小袖。大袖。如尋常袍色。唐綾。

浮線綾裳。

衵。單如常。

表袴。綺線綾。

錦襪。赤地。

烏皮沓。有緒。

綬。玉珮等也。

牙笏。笏紙用治暦四年。但新寫。

裳外物。冠以下皆新調。裳在鴨院倉。

著用次第。

先著烏帽攪髮。次著大口衵表袴等如恒。次著裳。自表袴三寸上之。次著小袖。自裳三寸上之。次著大袖。自小袖三寸上之。以引帶結之。自裳口至大袖口。七寸許著見。次乳下結綬。自下反如平緒。前垂一尺許。左短綬至裳末。(自乳引下結之。頗依息勞也。綬前短左八長見。應德記其外諸家記有所見歟。)以針絲數處閉付於衣。玉珮付右。頗倚前付之。當右膝隨步爲令有聲也。雖帶劒人不帶劒也。

次烏帽上加燈心輪。其上加冠。以緒結固頤下。結緒垂不挿。自耳後結之。錦襪下衣襪一兩著之。著烏皮沓。有緒。

宣命如此。

現神止大八州所知須天皇我詔旨良万止宣勅布。親王諸臣百官人等。天下公民衆聞食止宣。掛畏支平安宮爾御宇之倭根子天皇我宣。此天日嗣高座之業乎。掛畏近江乃大津乃宮仁御宇之天皇乃。初賜比定賜倍留法隨仁仕奉止。仰賜比授賜布大命乎。受賜利恐美。受賜和懼利。進母不知仁退母不知仁。恐美坐之止宣天皇勅乎衆聞食止宣。然皇止坐弖天下治賜君波。賢人乃良佐乎得天之。天下乎波平久安久治賜爾在牟止奈聞食須。故是以大命坐宣之。(久脫)朕雖拙劣親王等遠始天。王等臣等乃相穴奈比奉利。相扶奉牟事仁依天。此乃仰賜比授賜倍留食國乃天下之政波。平久安久仕奉倍之止奈牟所念行須。是以以正直之心弖。天皇朝廷遠衆助仕奉止宣。天皇勅乎衆聞食止宣。辭別天宣久。仕奉人等中仁。其仕奉狀隨仁冠位上賜布。又太神宮遠始弖。諸社禰宜祝等仁給位一階。又僧綱遠始弖。諸寺智行有聞留。幷天下僧尼乃年八十已上爾施物多万布。又左右京五畿內乃鰥寡孤獨不能自存者。及天下給侍留人等爾給御物布。又嘉祿元年以往租稅未納悉免給波久止勅布。天皇命衆聞食止宣。

貞永元年十二月五日

式如此。加禮紙。

即位式。

前二日所司宣攝內外。各供其職。一如元會議。

前一日裝飾於太政官正廳。敷高御座以錦。高御座南幷東西壇上敷以兩面。不至東西壁下各一間。不至南廂一間。鋪六幅布單於軒廊。鋪二幅兩面於其上。自後房屬高御座。以備御步。人不敢踏。但兩邊布單。聽御前命婦等踏。張班幔於高御座後。左右各二間。設皇后御座於西幔

內。（平鋪。左右後施屛風。前幔內立几帳。）設攝政座於東幔內。（平鋪。）設褰帳命婦座於高御座東西九尺。（與高御座南端平頭。）設威儀命婦座於褰帳命婦座後五尺。更北折五尺。設執翳者座於母屋東西第一間南壁下。（立床子。各三行。）置侍從位毯於南廂東西第二間。置少納言位毯於東西第一間。後房中戶以東第三間。供大床子御屛風等爲御所。其東二箇間立廻御屛風等。爲皇后御所。（平鋪。）其東一間幷同御所北二箇間。爲女房候所。當正廳中階。南去十一丈。樹銅烏幢。東樹日像幢。次朱雀旗。次青龍旗。銅烏幢西樹月像幢。次白虎旗。次玄武旗。（青龍玄武等旗。當正廳巽坤。相去各一丈三尺。與東西廳南端楹平頭。）當東廳代幄北第三間。西去一丈。設內弁幄。其內立兀子爲座。其前立黑漆机一脚。（幄西南八許尺立鉦。其南八許尺立鼓。其東立床子。爲兵庫寮座。）幄東砌鋪外記史等座。當廳南面東西階巽坤。立近仗胡床。（少將已上胡床各敷虎若豹皮。）左近陣北壇下鋪內記座。中階南去七丈。相對設火鑪。（相去二丈。）西鑪南去一丈。更西折一丈。置典儀版。西南去一許丈。置贊者版。（中務置件等版。）式部省自銅烏幢南去一丈。置宣命版位。南去二許丈。左右相分。巽位重行。置群臣及叙人標位。掃部寮宣命版位南去一丈。夾馳道立位記案。左右衞門居狛犬於南門內左右壇上。兵庫寮同門外。民部省中門代內。同省南門內立鉦鼓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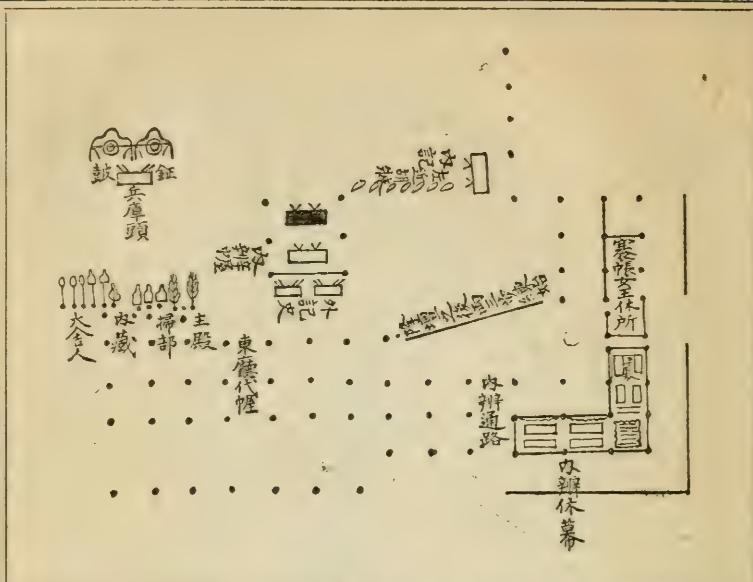
當日寅剋。兵部丞錄史生省掌等。左右相分。入自南門東西脇門。共到版庭。撿挍兵庫寮所樹諸衞儀仗等。

早旦大臣參內奏宣命。次給位記筥。（豫插下名於位記筥。結緒。）大臣授位記筥於內記。向官廳休幕。宸儀出御。內侍二人候左右。御反閉。左近次將就御輿下。（鳳輦豫昇居東中門垂帷。）右近次將率御輿長等就御輿。近仗引陣。大將立南階下。公卿列立庭前。闈司參進奏。勅答畢。少納言鈴奏。左右將監昇下太刀契等授內竪。掃部敷筵供御輿。主殿御座帊取御。御輿御座定警蹕。下御格子。東西差御几帳。皇后同

輿畢。出中門之間。大將仰大舍人令張御綱。出御自東門。騎馬行列如恒。皇后宮司候御後。乘輿歷待賢門。入御太政官東門。五位已上於官北路東畔下馬。六位於待賢門外下馬。寄後房南面東五間下御。無警蹕。或有。皇后下給。皇后女房上髮祗候。曉更先參。諸衞服大儀。各勒所部。立大儀仗於版庭。左右衞門門部四人。居南門脇門內左右。分用胡牀。中務省率內舍人等。左右相分陣近衞南。纛與近衞纛平頭。隊小西進。凡中務諸衞有鉦鼓。近衞中少將率將監已下。隊中務陣以北。纛與青龍旗相通。隊小西進。右亦准此。左右中將供奉御輿者。皂緌。挂甲。帶弓箭。陣東西階下。將監率將曹以下。隊正廳以北後房南。置居胡床。其供奉車駕者。乘輿御後房之後。乃就本隊。諸衞皆同。內藏大舍人寮等各執威儀物。東西相分列版庭。大舍人在左近北。與近衞纛平頭。北有內藏寮。次掃部寮。次主殿寮。并自大舍人東退也。右亦西退。但大藏省與內藏寮相對。左右兵衞隊南門外。左右衞門督率尉以下。隊民部省中門代內。左右佐率尉以下。隊同省南門外。左右隼人司相分。陣同門內左右。主殿圖書兩寮。各服禮服列鑪東西。各去鑪一丈五尺。兩寮東西各二人。第一人當鑪立。以北爲上。相去各五尺。諸儀弁備訖。閤外大臣以下。著民部省廳代座。于時爲外弁。式部丞錄以下起座。立幄前。史生各持大策。共立庭中唱計。五位已上隨唱列立畢。史生共復本列。彈正忠以下立外弁前。糺彈如常。爰典儀率贊者二人。入自西廊西向戶。各就位。內弁大臣入自東廊東向戶就幄座。內記持位記筥。入自同戶。置大臣前机而退出。大臣喚式兵兩省。賜應叙者簿。又喚兩輔賜位記筥。輔丞經左近陣後中務陣南西趍。置案上退出。式部便經東廳南。出兵部西。趍經西廳南出。于時外弁大臣喚召使。召使稱唯退出喚之。丞進立。大臣宣。令擊裝畢鼓。丞稱唯退出。令擊外弁鼓。諸門以次應。殿下鼓不應。乃開東西脇門。自餘小門先開。伴佐伯兩氏各一人。左伴氏。右佐伯氏。不帶劔者權帶。各著五位禮服。率門部三人。不帶弓箭。入自東西脇門。居南門內左右壇上。用胡牀。門部座於門下。去壇一丈。當北柱。十八人女孺執翳。三行就壁下座。以南爲上。褰帳命婦二人。威儀命婦四人。貼紙云。

此所左右侍從以下參入事。若被書落歟。不審。若不帶劔撻帶。以北爲上。相共立。次少納言二人。分入東西廊戸對立。伴佐伯兩氏降壇。北向立門下。門部開門。諸門共開。各還本位。兵庫頭進申內弁大臣云。令擊召刀禰鼓。大臣宣。令擊。頭稱唯退。喚鼓師名。鼓師稱唯。頭命云。擊喚刀禰鼓。鼓師稱唯擊之。諸門皆應。參議以上依起幄座。就列參入。諸仗及內舍人兩氏共立。式部省掌二人趍進互稱。大夫等應參進。各一聲。五位以上依次自南門東西戸參入。錄二人立門外互稱。容止立定。式部率六位以下刀禰。左右相分入自同門。在門外。丞錄隨而入。省掌行且稱容止。次就位。式部史生左右相分。錄諸司六位刀禰見參。爰式兵兩省率應叙人。左右相分參入。立列訖。皇帝〔[illegible]〕服冕服。御高御座。早晚依吉時。內侍二人禮服。持御劔匣候御前後。御座定。置劔璽於御座左邊。命婦四人同服禮服。分在御前。到高御座下立。御座定引

還。更供奉皇后御前。皇后亦登給。于時殿下擊鉦。三下。其儀同召刀禰鼓。二九女嬬執翳。左右分進奉翳。命婦二人褰御帳復本座。女嬬復本座。宸儀初見。執仗者俱稱警。式部錄以下省掌以上共稱面伏。群臣磬折。諸仗共居。主殿圖書各二人。以次東西就鑪燒香。主殿先生炭。圖書次焚香。訖各復位。典儀曰。再拜。贊者承傳。百官再拜。訖宣命大夫進自位。就宣命位宣制云。明神止大八洲國所知天皇詔良万止宣勅乎衆聞食止宣。群官共稱唯再拜。掛畏岐明神坐天皇我云々宣。群官稱唯再拜。然皇止大坐弖天下治賜君波。賢人乃云々宣。群官稱唯再拜。舞踏再拜。宣制。或二段。武官俱立。振旆稱萬歲。其聲不調。拜舞。待宣命大夫退復本列而止。式部就案下。喚授位記。兵部亦如之。訖被叙大臣以下立列。再拜舞踏。典儀曰。再拜。贊者承傳。群官俱再拜。群官謂百官及被叙之人。訖殿上左侍從謂左上者。進當御前。傍行數步。北折進跪。膝行數步。稱禮畢。膝行却退乃



立。傍行還如初進儀。復本位。殿下擊鉦。三下。其儀同上。二九女嬬奉翳。二人命婦垂帳訖復本座。皇帝還入後房。皇后同入給。

皇帝脫御禮服。閤內大臣令槌退鼓。其儀同上。諸門鼓皆應。大臣以下百官。倶自上而罷。槌退鼓。群官且罷不。諸門鼓應。但被敍大臣以下百官。同出自南門。又殿上者侍從先罷。次執翳威儀褰帳等入。此間式部兵部入自東廳南頭。撤位記案。掃部寮入自同方撤机。兩氏開門。諸衞叩鉦解陣。供御輿警蹕。車駕還宮。神祇官於門外奉大麻。下御之後鈴奏。入夜主殿擧燭。公卿名謁矣。

〔前圖原挿于此間今隨便宜而已〕

今日供奉行幸公卿。

大臣一人。

攝政左大臣。

大納言二人。

右大將家嗣卿。

中宮大夫通方卿。

中納言四人。
右近衞權中將良實卿。
盛兼卿。
家光卿。
參議二人。
右衞門督爲家卿。
右兵衞督基氏卿。別當。

散三位。
右近衞權中將通忠卿。

〔右四條院御卽位記今闕仍以兼經記補之〕
〔以宮内省圖書寮本。並同寮本中舊鷹司本。舊久世本等之岡屋關白記加一校畢〕

續群書類從卷第二百七十四

公事部二十七

花園院御卽位記

延慶元年十一月十六日庚子。晴。

天皇春秋十二歲。御卽位也。行幸以前可有□□拜賀。可候床子之由被仰下之間。卯剋着例束帶巡方淺沓如例。參陣。二條富小路東。晴皇居。騎馬雜色依無其仁不召具之。□〔以缺〕官重次。上絬。步雜色三人。中間兩三人□□□□□□左中弁隆長朝臣。中外史師宗。大夫史伊綱等在床子。北上西面。予加着之。頃之淸大外記良枝參加之。

巳剋上卿西園寺大納言公顯卿着仗座。有行幸召仰。先召大外記師宗。下幸路注文也。□□□留守之事。中御門中納言經繼卿。右少弁雅任。次召弁仰御輿御裝束事。弁歸着床子。仰大夫史。

及午剋許。殿下御參內。□小路西御參。令經床子前給。弁蹲居。兩局平伏。於殿上前御拜賀。中次頭右兵衛督爲藤朝臣。大納言殿□□□□□□□殿。□〔有缺〕御拜賀之後。有御參堂上。

其後內弁右大臣殿家公。御參陣兵仗□以後。也。被□〔下缺〕巾文□□□□被下吉書許。藏人□□□奏下吉書。上卿□□□□被下之。弁下史康綱。

其後內弁召大內記行氏。□□□宣命以職事御奏聞。□□伊綱參官司云々。此間予退出了。

午剋予參官司。裝束如前。於美福門下□。經外弁幄

東。入南門東脇門。經東廳礎跡。入昭訓門代。進正廳方。左中弁隆長朝臣。奉行。左方行事。右中弁國房朝臣。右方行事。位在隆長上。大夫史伊綱等。佇立正廳巽角。予同□〔立歟〕伴所。伺見御裝束。堂上堂下儀。大略不違先例歟。以不及悉注。其後大夫史佇立東廊中。大外記師宗。淸大外記良枝等有東廊。予同□□彼□主殿寮役事。被下□□□用途之間。年預雖歎申。隨分加下知。被無爲之沙汰了。所殘可申成功之由。被仰下之上者。□□後日定令擧申歟。可有申沙汰之由。觸左中丞了。予參入以前。內弁右大臣殿有御參。入御東廊御休幕東廊東西。昭訓門代。以□□□之板敷。木工寮沙汰□□本所沙汰也云々。東廊連子覆板。而今度無之也。也。中大外史已下敷床子。祗候東廊。而雜人儕々之間佇立云々。主計權助中原師古束帶。爲東廊。內弁幷□□〔外記歟〕等御休幕。奉行家司參之。□〔在歟〕同〔所歟〕□立。刑部權少輔中原師夏束帶。爲兵庫頭代參之。師宗召具掃部頭師音布衣。也。伊賀守□村布衣。同有彼邊。頭之

有行幸。入御東門。寄御輿於後房御所也。攝政殿御騎馬。御後。有御供奉。公卿右大將具守卿以下十八也。行列注文見左。

幸路。出御。左□□皇居富小路□西。二條□□南東。晴也。富小路南行。□條坊門小路西行。爲□□二條高倉。後二條院皇居如此。□下南給云々。烏丸小路北行。二條大路西行。町尻小路北行。郁芳門大路西行。宮城東大□〔路歟〕北行。入御待賢門西行。美福門大路南行。至于官東門。

頭之天皇自後房遷御高御座。殿下有御祗候。典儀平少納言定有遲參之間。內弁被仰師宗。早加催促。而及數剋之間。典儀參以前。內弁有御着座例之由。藏人方申之。何樣哉之由。被尋仰師宗。而申不覺悟由之間。猶被責伏。及申剋定有□□參仕就版。次內弁右大臣殿黑禮服。出御休幕。入昭訓門代。令練出給。此時師宗渡南方蹲居。良枝予進出東廊檐下蹲居。西上南面。伊綱遙去西蹲居。南面。內弁經幄東面。入自西面御着座。兀子

御前本自□小机一脚。師宗敷床子。祗候幄巽方。良枝伊綱着幄後床子良枝當內弁御後程。木工寮床子由。北上西面。予在師宗南。用私床子也。師宗一列。良枝伊綱一列也。師古在良枝後邊。師音在後傍。□村在予後。兵庫頭代師夏同着床子。鉦鼓東也。西面。權少外記中原資忠着襴襠。同□□同。右大史中原景範。同。同景能。同。右少史中原康綱。同。等在予南方。權少外記淸原賴元在良枝北方。左少史安倍盛宣在予後方。史生官掌盛繼。秀兼。國有。國藤等皆參。等同參仕。親王代三條宰相中將藤原公秀卿。左方。黃禮服。修理大夫源信有卿。右方。黃禮服。擬侍從前李頭高階雅仲朝臣。左方。□色禮服。前民部權少輔藤原定兼朝臣。右方。黃禮服。少納言藤原行房朝臣。左方。黑禮服。菅原家高右方。黃禮服。等如例佇立。近衞次將着胡床。左方六人。右方六人。禮服公卿六人。春宮大夫藤師信卿。權大納言。中宮大夫同公茂卿。同。號今出川權中納言藤原兼季卿。勸宣命使。號吉田同定房卿。參議號持明院藤原保藤卿。號中御門同爲行卿等着外弁幄。南門外東腋。權右中弁藤原藤朝朝臣。權少外記資忠。右大史景範。左官掌盛繼。秀兼。召使宗職。助直。行守。宗重四人。等着同床子。少納言不着之。近例也。外弁上卿師信卿遲參。自外記方催促之間。酉刻參仕。于時夕陽已傾西□之程也。開門。從五位下伴豐方赤袍帶劍。佐伯爲助赤袍等也。燒香役主殿少允伴守秀。東也。但進代官。少屬伴員方。西。圖書少允藤井光弘。少屬菅原安成。各着白禮服床子從事。左中弁隆長朝臣。左方。右中弁國房朝臣。右方。各佇立正廳。右大史景範。左方。景能右方。等也。殿下有御祗候高御座。公卿等多佇立正廳。職事藏人左衞門權佐光經奉行。佇立正廳巽角。催促次第事。諸司執物。主殿寮殿部十六人。左右各八人。着黃色裝束。(插歟)□如例列立。其南他諸司同列立。梅枝以下列立東□(兩歟)廳□。委不尋記。叙列職事被觸外記。外記又兼日不及沙汰歟。仍以如輔代內豎令立之。永仁度依無叙人。外記利重相計。以新儀令立輔代云々。仍今度同如此致沙汰者也。外記方師宗奉行也。五薦利康。以次第細々奔走。此事自致沙汰。褰帳女王。伯三位資通卿女。左。通子。典侍。京極前

中納言爲兼卿妹右。爲子。云々。
日已及晩之程。立明事可致用意之由。藏人佐被觸予之間。返答可加下知之由畢。其後重被下知可立之由間。於寮方事者加下知了。催促事者。可被仰官方歟之由返答了。而此事藏人方沙汰歟之由。相存之間所相觸也。所詮問答官可被沙汰之由。重被下知也。官云。雖可下知官掌。便宜之間所被申也。可有御下知歟。御卽位立明者無例歟云々。予云。此事誠先例不詳。然而可守傍例事歟。仍申其趣了。所詮可加下知之由令返答了。其後南庭令立明。正廳檐下。裝束官人主殿少允伴重方。同守倘。秉松明立左右。其外立明人數濟々也。烈立銅烏以下旗南面。廳前程内弁幄以北等同立之。凡御卽位儀。秉松明被行之例未勘覽。閑可引見。
其後頃之天皇還御後房。内弁起幄座。經本路。令歸入休幕給。此時師宗。良枝。伊綱。予起座。退南方蹲居西上北面。予從上首。也。其後予直退出了。
上皇外弁幄前被立御車。外弁上卿依遲參及遲遲之間。事不畢之前有還御云々。
式昨日内弁召左中弁於里亭被仰下之。弁下官了。今度無次第。被下式許。
禮服公卿。中宮大夫公茂卿。家定辭中替云々。擬侍從定兼朝臣。典儀少納言定有。信雅辭退替。大將代家顯朝臣等事。一昨日歟。被仰外記云々。
行幸供奉主殿允屬事。今度引度々例被仰下。遂不供奉。是近例不供奉之故也。
今日淸外史召具如木雜色二人。子息賴元召具如木一人。大夫史召具如木雜色二人。食宮一人如木。等。師宗不召具如木雜色。
燒香役。新主殿屬員方被任少允。今朝被宣下外記云々。
今日御卽位儀了。殿下可有所々御拜賀。其後於御里亭可被下吉書伊與國。云々。

後聞。子初刻許有還幸。公卿西園寺大納言以下供奉。殿下兩大將□(候歟)御供奉。

御卽位行幸路次行烈次第

前陣。

左京職。

亮中原朝臣國俊。

右京職。

亮惟宗朝臣俊名。

神祇官。

內藏寮。

允藤原行吉。

彈正臺。

少忠和氣助淳。

兵部省。

少丞橘景氏。

式部省。

少丞宇佐公員。

隼人司。

正淸原隆遠。

左衞門府。

少尉藤原信賢。　藤原廉直。(撿非違使。)

中原章持。(同。)　中原明淸。(同。)

源資仲。(藏人。)　中原朝臣行職。(撿非違使。)

中原朝臣章右。(同。)

權佐藤原朝臣光經。

左兵衞府。

權佐藤原家俊。(下文缺)

陰陽寮。

少允賀茂朝臣在朝。

權漏剋博士賀茂朝臣□□。

權助賀茂有榮朝臣。

中務省。

左馬寮。(在威儀御馬。)

少允源度重。

權頭藤原朝臣公躬。
右馬寮。在威儀御馬。
□□
頭源茂賢朝臣。
鈴印。
太刀契。
公卿。
參議源通顯卿。左衞門督。撿非違使別當。
藤原基藤卿。右衞門督。
同經定卿。
同經忠卿。左中將。
權中納言源雅長卿。春宮權大夫。
權大納言藤原冬基卿。
藤原內經卿。
藤原家定卿。
左右近衞府。
左大將藤原經平卿。權大納言。

右大將源具守卿。大納言。
御輿。
左近權中將源顯俊朝臣。
藤原基方朝臣。
藤原資親朝臣。
藤原親康朝臣。
藤原兼高朝臣。
權少將藤原忠朝。　源國□。
將監藤原惟成。　源康國。
右近權中將藤原具良朝臣。　藤原□豐朝臣。
權少將藤原隆朝朝臣。　藤原隆賴朝臣。
藤原冬家朝臣。　藤原□□。
將監源景國。
東堅子。
職事。
右兵衞督藤原爲藤朝臣。藏人頭。
右中將藤原淸雅朝臣。同。

左少將源朝臣光忠。五位藏人。
殿上侍臣。
刑部卿藤原範雄朝臣。
治部少輔藤原朝臣□平。
後陣。
典藥寮。
權侍醫和氣時通朝臣。
侍醫丹波朝臣尙忠。
少允源康長。
大屬惟宗重直。
進物所。
內膳司。
造酒司。
祐代橘善貞。　令史秦重元。
主水司。
祐代賀茂任國。　令史代□國吉。
內藏寮。

圖書寮。
內匠寮。
主殿寮。
大藏省。
縫殿寮。
宮內省。
大舍人寮。
掃部寮。
大膳職。
木工寮。
大炊寮。
允中原資和。　屬藤原貞藤。
右兵衞府。
權佐平朝臣行高。
佐藤原朝臣敎行。
右衞門府。
權佐藤原朝臣長隆。

佐藤原朝臣資敎。
大尉中原朝臣章夏。撿非違使。
東堅子□有傍□云々次第馬也
攝政殿。騎馬之時。令供奉近衞陣內給。
御即位職掌。
內弁。
左大臣。
外弁。
權大納言藤原朝臣師信卿。
同公茂卿。
權中納言藤原朝臣兼季卿。
同定房卿。
參議藤原保藤卿。
同爲行卿。
弁官。
權右中弁藤原朝臣藤朝。
外記。
權少外記淸原賴元。中原資忠替之

擬侍從。
左。
參議藤原公秀卿。
散位高階雅仲朝臣。
少納言藤原行房朝臣。
右。
修理大夫源信有卿。
散位藤原定兼朝臣。
少納言菅原朝臣家高。
宣命使。
權中納言藤原兼季卿。
典儀。
少納言平朝臣定有。
贊者。
彈正□藤井光定。
勘解由□宗□□□。
燒香。

圖書少允藤井光弘。
　少屬菅原安成。
主殿少允伴守秀。（進代官。）
　少屬伴員方。
內記局。
大內記藤原行氏。
少內記同俊量。
　紀定弘。
中務省。
大輔菅原朝臣茂長。
少丞宗岡行有。
內舍人藤井宗員。
彈正臺。
少忠和氣助淳。
內豎。
頭中務□藤原親行。
大主鈴阿［　　］

大典鎰［　　　　］
式部省。
兵部省。
□取□代。
式部。
大輔代。
前漏剋博士賀茂俊秀朝臣。
少輔代。
主稅助中原朝臣長。（一字脫歟）（父長平進代官）
丞代。
兵部。
大輔代。
少輔代。
丞代。
賦位記。
式部權少輔藤原朝臣氏□。
　少丞公□。

兵部權少輔菅原朝臣爲親。
少丞橘景□。
兵庫寮。在鼓鉦師。
頭代刑部權少輔中原師夏。
隼人司。在下部等。
左近衞府。
正清原朝臣隆遠。
大將代前左馬頭藤原濟尹朝臣。
中將代將曹安部□□。
少將代府生中原景定。
右近衞府。
大將代散位藤原家顯朝臣。
中將代將曹□□。
少將代府生中原景□。
左衞門府。
權佐藤原朝臣光經。
尉中原朝臣章右。

中原朝臣行職。使。
中原明淸。使。
中原章房。使。
藤原廉直。使。
右衞門府。
權佐藤原朝臣長隆。
佐藤原朝臣資敎。
尉中原朝臣章夏。使。
左兵衞府。
權佐藤原朝臣兼俊。
右兵衞府。
佐藤原朝臣敎行。
權佐平朝臣行高。
開門。
伴豐方。
佐伯爲助。
左右行事弁。

左右中弁藤原隆長朝臣。
右右中弁藤原國房朝臣。

〔以宮內省圖書寮本加一校畢〕

光嚴院御卽位記

後圓光院關白記

正慶元年

二月廿六日。今日卽位禮服御覽也。仍午時許着直衣參內。左中弁賴敎朝臣。右中弁經季朝臣。向內藏寮禮服藏。御禮服辛櫃幷御冠莒持參之。主上（御直衣。御張袴。）出御晝御座。余候孫廂圓座。以頭中將（實繼朝臣。）召上卿。春宮大夫通顯。中宮大夫實正。大炊御門大納言冬信（各束帶。）等卿。參着孫廂圓座。先御冠莒一合。藏人少納言親名持參之。置孫廂。今一合藏人兵部少輔國俊置之。（或御辛櫃爲先。今度任弘安例以御冠莒爲先。）次辛櫃二合持參。一合賴敎經季舁之。一合定親國俊舁之。置御冠莒南。（東西妻置之。）次頭右大弁長光朝臣參進。開御冠莒封。取出御冠居蓋。持參御前。（五位藏人役之。）今一合同持參。次開辛櫃蓋持參御前。御覽了如本返納之。次入御。予動座。自余平伏。公卿自下﨟起座。卽出鬼間。閑撰定禮服。實忠冬信等卿。職事等在此處。主上又內々爲御覽。開障子御座。今度可被用之御禮服御冠等撰出之。納辛櫃一合。禮服藏破壞之間。禮服等皆以濕。仍暫被取出。後日可被返納之由。有其沙汰。今夜可有小除目之間。參仙洞賜折帋。又歸參禁裏。以頭弁長光朝臣令書之。上卿藤中納言也。淸書內覽免之退出。

三月十六日。卽位由奉幣行幸也。出御。其儀如恒。闈司鈴奏聲蹕等無之。入御郁芳門幷神祇官北門。（神祇官獻大麻。）寄御輿於北舍北面西戶。（地上敷席。）公卿列立東幔門。（北上西面。）內侍二人候妻戶內。左右公卿次將（忠勤朝臣。）取御劒授內侍。先授東內侍。但任常儀可爲西之由。有其沙汰之間。內侍立替。次下御。

制三献二段再拜。再拜拜舞。武官振旗稱萬歲。宣命使復列。次典儀稱再拜。百官又再拜。次左親王代宰相中將公有卿進行稱禮畢。高聲一音。次打下帳鉦。執翳女孺如初進立。褰帳參上垂之。執仗輩稱蹕歟。此間余參上高御座北壇上給御笏。給長光朝臣。次還御後房。內侍參上。取劒璽前行。行列如初。令脫禮服給。卽還御。其儀如恒。有警蹕。予供奉如前。於本宮有鈴奏。其間秉燭也。

右一冊者。申請　禁裏新寫三條前大納言實教卿筆。御本。令助筆書寫之。手加一挍了。

萬治二年十二月九日　　左司郎判

禁裏御本。左大丞相公桂相公等依被借下。以彼本書寫。則挍合了。

寬文三年二月廿七日　　正二位藤宣順

右有子細。自中御門新中納言俊臣卿。受讓了。

明和六年五月廿四日　　紀光

〔以宮內省圖書寮本。並同寮本中舊鷹司本之後圓光院關白記加一校畢〕

光明院御卽位記

玉英

建武四年十二月廿四日。天晴。此日御卽位敍位也。予始奉仕執筆。除日已前候敍位執筆條不相任。但依可闕如不顧家例。修打イ諷誦於諸社諸寺。又仰隆雅法印。令供不空羂索供。召賴元眞人仰談雜事。申刻許。大外記師右來進十年勞。又進敍位勸文草。又內々覽文書等。召前仰雜事。以家司秦憲朝臣賜硯筆等。硯一面。筆二卷。墨一連。裹樣見除目抄。不居物。戌刻許着束帶。居花釵。先參院。參御前。申敍人間事。次參內着陣。花山院中納言。綾小路

宰相等同着座。予使官人敷軾。此後數刻無音。頭弁自仙洞未歸參。任人猶未定云々。及卯終刻。頭弁就軾。仰召仰事。次予召外記仰之。不仰弁。不參之故也。次藏人大內記長綱來軾。召余揖之。次召外記仰筥文云々。列立之後。予已下起座。列弓場代。大臣北上西面。納言東上東(北歟)面。參議南上東面。筥文外記立納言後。余揖。納言以下答揖。此間雪甚降。積庭中一二寸。入無名門代。昇小板敷。不居殿上。關白不參也。直入上戶。着御前座頭。花山院中納言。重資朝臣等。置筥文着座。依公卿不足。重資朝臣兩度取之。此旨人々有失禮事也。此間天晴。次御簾動。予微唯。經實子入御座間着圓座。次又御簾動。予小揖置笏。取二筥文書移入三筥。留置十年勞。繆持披見之。以左手取揚件筥。以右手押硯筥於右跡。置十年勞筥於座前、更如形披見之。搢笏取筥。膝行至御簾下。居取廻筥。逆置板引廻。又無長押之處如此歟。以左手褰御簾。以右手進入筥。垂御簾。逆行復座。不退座。拔笏敬折候。御覽了。推張御簾給。予指笏膝行。就簾下取筥。

取廻復座置前板。拔笏置左。如元置替筥。取揚硯失也。次聊令指出申文給了。乍置笏於本座。押硯已下於座下。膝行就簾下賜大束。件大束關白不參之時惣結之。不置硯筥也。而如關白參之時。不結置御硯筥。奉行忝不致沙汰歟。仍予密々申事由。取申文許復座。復座置硯筥。引筥置之。引寄硯筥。次御簾動。下官小揖。召男共。藏人菅原長綱參進。藏人頭已下逐電。予仰云。續帋。長綱持參之。予取之。乍二卷取之。不取柳筥。置前。次依仰小揖。取續帋見之處三枚也。仍召長綱返給之。續加後向座下繆置。今一卷續帋入三筥也。自奧卷返之。至奧第二枚端續目卷止。自端又內サマ爾卷合置座前。此間置火櫃衝重。勸盃如例。頭弁勸之。取笏候氣色。御簾動。忩置笏取水瓶仰師右令入酒。入水。次搢墨染筆二卷。取續帋書從五位下字卷寄タル續目之間書之。返置。欲擇取式部省奏之處不見。兵部同無之。仍以長綱問於外記。先是見大束中處。有兵部丞申爵申文。仍內々仰此旨。師右申云。稱無可然者由。兩省共不進奏書。又申云。若有自解申文者。早被敍于尻付。如有奏之時可被付歟。二省共無奏文等。不打任故也云々。此事可然。仍尻自後兵部之。且以自解如此有沙汰。單有可准例等。次取兵部

丞申文。解短開入硯筥小板下（冊缺）。向座下開之。押合當前開之讀申。（如形讀之。文言不分明。省奏省解其文章相違。爲不便。人分明聞之。）押合候氣色。置硯右。取續帋叙之。（從五位下ノ五字ヨリハ引下テ書之。）置筆讀申叙位。更取筆懸勾於申文。（置中兩三行書之。爲叙王氏藏人也。）卷申文（冊缺）。（中程ヲ取平。）入一覽筥。次叙王氏申文。（在二筥。）撤短開讀申之。置硯右叙之。（式部也。）勾申文細卷入一筥。次取笏奏云。院宮御申文。次召重資朝臣。（依四位召タル朝臣。）重資進予後。（直退出欲取御申文。仍召返仰此事。）予仰云。院宮御申文。次置笏欲叙氏爵之處。重資持參御申文。予取之奏聞。儀一同十年勞。返給並置硯右。次叙氏爵。（藏人外記史依無其仁不叙之。）先源氏取在硯筥申文。以爪開封叙之。次欲叙藤氏。予召長綱尋之。答不知之由。又於今者尋申執柄條不可叶。仍不叙之。次叙橘氏爵。次叙院宮御給。（無引裹帋儀。）次撤外記勘文。卷寄叙爵。所々叙諸司勞。次叙外衞勞。（二行許置所。爲叙府奏也。）次取府奏叙之。次叙臨時爵。次取開門（給イ）者申文（在二筥。）叙之。次叙和氣百濟兩爵。此間（臣下終頭也。）

取笏奏曰。入內一加階勘文。次召男共。長綱參進。予仰入御（內歟）一加階勘文。（從五位等皆不參。仍如此。希有事也。）長綱持參之。一加階許也。（入內者無其仁。）次叙從上。其儀出從五位上。先叙一加階。次任小折帋叙臨時輩簡一。任本位書之。叙了叙正下如斯。逆上叙之。至上階隨叙。密々點折帋。皆悉叙了。右年號月日依無餘帋不放之。奏叙仰（位イ）一兩度。其後勘了置前。取所在一筥成文十年勞等。移入二筥。（自本所納書可不（イ）被混合置之。）不殘一紙。取叙位簿入一筥。以左手取揚件筥。以右手押硯筥。置叙位筥於前。指笏就簾下。奏聞復座。拔笏置左。次調大束返上之。（笏猶在本座。）次叙位御覽了。以筥押推御簾給。予指笏參進取之着圓座。置筥拔笏置左。置替筥。取出叙位置前。取出在硯筥小板。取今一卷續帋。切取一枚。又封料細切之。續帋小板皆返置。卽以所切取一枚爲禮帋。取封帋封之引墨。（爲內覽也。）置前調文書等。其儀所納一筥文書。皆如元入一筥。（補任帳也。）如成文等

又移一筥。叙位奏聞時移之。筥成文等也。同如元返調。不殘一帋。二筥所殘内。所移置裏紙等又續紙殘等也。次取副叙位於笏。深揖退出。出殿上。居御倚子前清書。上卿左衞門督被來。予置笏授叙位等。可内覽之由。次予退下。于時辰終刻也。白雪繽紛埋地。黃雲慘憺滿天。

今日參仕公卿。

予。兩度取筥文。左衞門督長定卿。綾小路宰相重資朝臣。

叙位薄。

正二位。

藤原朝臣公淸。

藤原朝臣公重。

正三位。

藤原朝臣公蔭。

藤原朝臣隆蔭。院御給。

正四位下。

源朝臣定親。

藤原朝臣嗣家。

從四位下。

藤原朝臣康範。

藤原朝臣經教。

藤原朝臣道嗣。

正五位下。

藤原朝臣隆淸。

從五位上。

源朝臣能藤。從下一。

藤原朝臣經冬。臨時。

源朝臣則家。臨時。

藤原朝臣公景。宣政門院御給。

藤原朝臣教光。簡一。

高階朝臣業時。臨時。

從五位下。

淸方王。天曆御後。

安倍朝臣景氏。民部。
源朝臣具世。氏。
橘朝臣以豐。氏。
藤原朝臣光賢。永福門院御給。
藤原朝臣禮兼。徽安門院御給。
藤原朝臣公爲。從三位藤原朝臣實美イ子。
源朝臣義胤。諸司助。
源朝臣種尚。諸司。
藤原朝臣行重。左近。
中原朝臣職右。右近。
中原朝臣盛昌。外衞。
清原眞人國友。外衞。
藤原朝臣景久。外衞。
此兒付不可然可付臨時也
豐原朝臣龍秋。樂人。
伴朝臣基方。開門。
佐伯朝臣景久。開門。
和氣朝臣仲基。氏。

百濟王能清。氏。

建武四年十二月廿四日

廿七日。參大內。衣冠。巡檢官廳後房。修造殊珍重也。他事略之。入夜藏人次官親名來。付明日式令內覽奏聞。又大外記師右來。付明日式。

廿八日甲午。霽霄晴白日明。此日天皇於太政官正廳。有昇壇踐祚。卽被追仁治三年佳摸也。登極吉時申二點之由。陰陽寮勘申。仍午剋着束帶縫位抱如例。蒔繪螺鈿劔。參內。於待賢門下車。入官東門。先巡檢正廳御裝束。次趣東廊休幕。次藏人勘解由次官親名來云。播磨守高階邦雅朝臣。散位藤原康範朝臣。可爲左右大將代者。次卷休幕東第一間簾。件間砌上掃部寮敷軾。而今日不見。而忘卻不尋之。召外記。師右來。卽仰大將代事。此間予昇疊上北面。顧向東。仰大將代事。定日雖可仰下。件時依未定今日被仰下之。師右稱唯退出。予招內記。大內記菅原長綱藏人一﨟。着青色。來。予仰可進宣命由。卽持參之。黃紙。入筥。無辭別。予見了目之。次付親名奏聞返給。又召內記賜之。仰可送

宣命使許之由。次如元下簾。此間藏人等持位記筥挿下名於結緒。來。家司泰憲朝臣衣冠。傳取之持參。予留下名二通。返位記筥之。脫束帶改着禮服。今度悉新調。先着烏帽理髮。無風口斷綻。後方着之。薄塗之。如賀茂烏帽子。次着錦襪。赤地。例襪上着之。大口。袙。表袴。如木。次着褶。謂裳也。自表袴三寸許引上着之。色深縹。地無定事歟。今度薄物也。猶可用紗類歟。着用之時。以後方緒引チカヘテ懸者。結付前腰緒。爲不令下也。次着小袖。自褶二寸餘引上着之。已下帶結之。有頸帋唐綾文如例。袍文裏蘇芳色平絹。面色紺深紫是也。以紺可染。而以他物染之歟。失也。強無差別歟。次着大袖。自小袖二寸引上着之。同用下帶。又依長閇上之。無頸帋。折頸着之。當小袖頸帋下方折之。文色一如小袖件也。執柄一族着同ィ文也。向後不可借與他人歟。次結綬。當乳下結之。爲不令下。自元國書宛也。猶不解下帶。上々結之。自左腋方垂之也。其末到小袖末。又以短授垂前。總到大袖末。皆以絲閇付也。次付玉珮。當右膝付之。末火打金當沓鼻付之。爲令有聲也。綬ニカラミ付之。天子モ綬三所垂之。玉珮左右付之。二旒也。庶人者綬三所垂之。玉珮一旒當右付之。次加灯心輪。向烏帽上入髻。須加志也。而予ィ依無不足一入之。次着玉冠。徵麟出向。仁治着用物也。凡殊勝物也。他人冠皆散々物也。件冠緒有四筋。以前方緒有罅。自耳前結頷下垂之。以後方緒自耳後結。頷下不垂。押入頭帋中。取牙笏。博陸笏也。寫押笏帋。此間左右親王代。左中將資兼朝臣。着挂甲。左大將代已下。各着儀服來休幕。各歸了。次又卷東一間簾。取副下名於笏東向立。少外記中原師

守來砌上跪候。申代官可給由。予仰云。誡タリヤ。師守申云。某々誡テ候フ。予云。候ハヽセヨ。師守稱唯進。次予着舄。烏皮。有伏輪。以緒結之。次又師守來云。諸儀弁備之候ヌ。予目之。外記稱唯退。次予出休幕東一間。問典儀就版否。申就之由。卽退而入東廊東面戶。自砌上斜練行。入幄北面西間。立兀子前。小揖而居。依冠重代々大略小揖也。次大外記中原師右。左大史小槻匡遠。權大外記中原康綱以下。上官七八輩。着輕幄後床子。次予退（而歟）笏召內豎。引音。訓詞二音。內豎進立幄南頭。予仰云。式省兵部省サ召セ。內豎唯退召之。二省丞到幄坤。予召云。式ノ司サ。式部丞進來。予右手持笏幷兵部下名。以左手取式部下名給之。丞取之復本列。次召云。兵ノ司サ。兵部丞參進。賜下名。儀同前。丞共還。次又召內豎。令召二省。二省輔代式二人。兵一人。到幄坤。此間先位記筥緒未解。仍仰內記令解之。但進參之間。外記先解之。又置樣式一有上。仍令直之。以式二置上。最初可令解也。而至今不見咎條愚昧至也。又凡內弁着座後。可置位記筥。而先置條不心得。外記兼不檢察條。緩怠之由。康綱來謂之。次予召式

部。賜位記筥。置笏於前机。以左右手賜之。式之筥二。此間輔代已下作法泥々。復予列。問令一人。式部輔代進來。賜式一筥。先例仰可歸參之由歟。近代倂三人悉來取筥云々。次召兵部輔。給兵位記筥。儀如初。次輔代等退。丞取位記筥。經左近陣後。置案上歟。先是左右近少將(中イ)以下陣。退廳南面階下東西。内弁不着靴以前可着。已失歟。次予以陣官鬮外弁上卿云。可被打外弁鼓者。褰帳着座遲々。又出御遲々。及昏黑出御云々。又褰帳等着座歟。左右侍從各昇殿。立氈上。次伴佐伯開門歟。兵庫頭進立幄南頭頭坤。申云。刀禰召ス鼓令擊ム。予仰云。令擊ヨ。頭稱唯。召鼓師令擊之。次外弁王卿參列。依入夜堂上堂下儀凡不見。次兵庫頭申可擊御帳褰鉦之由如初。次打鉦褰御帳歟。主殿圖書燒香歟。皆不見。典儀唱云。再拜。引音。皆用上聲。贊者承傳。群官再拜。内弁殿上侍從不拜。已下効之。次二省給位記。叙人拜舞歟。次宣命使就版。宣制三段云々。後日聞之。又宣命使不指得笏懷中之。典儀又唱云。再拜。贊者承傳。群臣再拜。次左侍從進御前。稱禮畢作法依暗不見及。復氈。次兵庫頭申可擊垂御帳鉦之由。打之如初。抑不稱禮畢已前。兵庫頭欲進申。仍予仰外記令退入。是外記等依雪降起座鼓歟。次垂御帳歟。次殿上侍從及群臣罷。不擊退鼓已前退出條。違例甚也。此間雪降。嘉端也。上官等各不堪起座。兵庫頭又以不見。猶不擊退鼓。予以陣官催之。兵庫頭適出來。即令擊刀禰罷鼓。群官雖退出了。猶爲備禮擊之。次揖起座。經本路歸入。衞府長秦延弘束帶。揖以立來。仍予不練出東廊。予依入夜不改裝束。乍着禮服直退出歸宅。于時亥剋也。

今日即位無爲被遂行條。天下慶社稷靈也。料疋(足イ)不足。猶可延引之由風聞。而猶今日被行了。萬人莫不庶幾。

院有御幸。被立御車於會昌門代外。御見物。

今日違例等。

一位記筥不解結緒事。

一不擊褰御帳鉦已前燒香事。

一不出御又不擊鉦以前褰御帳事。
後聞。此事違例第一也。新調御禮服綬違亂事出來間。出御遲々。無左右褰御帳云々。奇異中奇異也。
一兵庫頭不稱禮畢已前。欲申可擊垂御帳鉦之由事。
一朱雀旗在日像幢西。白虎旗在月像東事。
一不擊退皷以前。群官早出事。
一兵庫寮鉦皷不立内弁幄西面。立東面事。
此外少事違例不知數。又式部稱面伏(伏歟)事。近衛稱萬歲事。六位已下刀禰列事。皆以近代絶了云々。

即位職掌人々。
内弁。余。
外弁。大納言公泰卿。冬信卿。宣命使中納言長宣卿。資明卿。參議實治卿。重資朝臣。
左侍從。參議右兵衞督實藤(夏)卿。散位藤原隆宗朝臣。少納言菅原景長朝臣。
右侍從。從二位彈正大弼忠冬卿。散位藤原爲量朝臣。少納言平行時。
典儀。少納言平成棟。藤原康範朝臣。
大將代。左。播磨守高階邦(雅)治朝臣。右。前右少將
褰帳。左。權子女王。故資清王女。業清王姉妹。右。典侍。隆蔭卿姉妹。
行事弁。左。左中弁爲治朝臣。右。右中弁定親。
御裝束儀。管見所覃記之。
太政官正廳立高御座敷錦。高御座蓋頂。立大鳳形。八角薄風上。各立小鳳形。其間立鏡。懸紫帷有玉幡額蚫舌玉幡等。
此後不令記之給。

圖書寮本之或一本奥書云。
大和守積與。本ヲ以。暫時寫之了。可秘云々。不可出他見者也。
天明二壬寅年七月十五日　從五位下平成房花押
〔以宮内省圖書寮本加一校畢〕

稱光院御卽位記

出納大藏大輔安倍親成記

應永廿一年

御卽位條々雜事

一行事官事。

藏人方。

職事。

五位。或頭。　六位。　出納。　小舍人。

官方。

弁。　史。　史生。　官掌。　外記。

一雜事日次事。

修造官廳事。

日時定。

上卿。　弁。行事。　外記。　史。　陰陽寮。官催。

御卽位日時定。

御卽位由奉幣定。

大祓定。

擬侍從幷禮服公卿大將代等定。

已上同日。

上卿。　參議。　弁。　外記。　史。　陰陽寮。官催。定日被奏下之。

內記。　內藏寮請奏。同定日被奏下之。

行事所始事。

官方。行事弁以下沙汰。　藏人方。

日時勘文。於藏人所勘之。近代內々召勘之。有內覽奏聞。被下行事六位藏人下出納。

行事所官朝所。近代用便宜所司。行事六位以下着行。

吉書。加賀國。　諸司。行事小舍人催之。

造高御座事。官方沙汰。

四神旗已下實撿事。同。

仰式作者被定褰帳已下女房事。

禮服御覽事。

行事弁以下向內藏寮寶藏。持參禮服御辛櫃二合。御冠桶二合。在臺。內藏寮史生二人前行。寮官二人相副。鎰取六人舁之。當寶藏燒失。禮服事。兼日可有御沙汰。於淸涼殿有御覽。公卿。所役殿上人。頭已下職事參。圓座。掌燈。小舍人。

由伊勢奉幣事。

上卿事。弁事。可被仰官外記事。幣料事。官方沙汰。

同錦事。藏人方沙汰。薩摩國役。宣命事。兼日被仰內記。內記。幣褁

內侍參向神祇官事。出車。六位藏人。公役瀧口。出納催。

四姓使事。本官催。王氏外記催。御沐浴事。御湯帷。內藏寮。御湯桶。行事所。

御拜事。行幸之時。於神祇官在之。御座。半帖。差筵。掃部寮。大宋御屛風。御笏。御劍次將。脂燭殿上人。掌燈。

行幸神祇官事。

神祇官修理事。掃除事。官方。敷砂事。同。御裝束事。同。

供奉人事。公卿。近衞次將。外衞。官人可被仰大理。少納言。職事。御後殿上人。東豎子。五位。六位。諸司。外記沙汰。御輿長。駕輿丁。官方沙汰。

路次掃除浮橋事。掃除使廳。浮橋左右京職。官方沙汰。

守護路次。神祇官。事。可被仰武家。

內侍出車事。六位沙汰。公役瀧口。小舍人。

得選并采女出車事。左右馬寮。被略御膳之時不可入之。

東豎子馬事。同。

雜馬事。同。

出御事。莚道布單。內藏掃部寮。御草鞋。內豎。反閇事。陰陽寮。祿。內藏寮。

召仰事。上卿。弁。外記。史。日時勘文事。幸路事。官方沙汰。

儲御所。神祇官。條々事。掃除事。御輿寄事。敷假板。修理職官方沙汰。

大殿祭事。神祇官人。本官催。官方沙汰。引導藏人。御裝束事。官方沙汰。

御沐浴事。御湯殿。官方沙汰。若可爲無沙汰者。御打板。木工寮。御湯桶。藏人方

行事所。御湯帷。內藏寮。女官。
御手水事。銀器。雜具。黑漆案。椋手洗。貫簀。
御盤。水樽。打敷以下可被新調。可被下用途。
已上納朱漆辛櫃一合。在兩面覆以下。
陪膳。役送。女官。主水司。
御手巾。柳筥。土高坏。內藏寮。
帛御服事。內藏寮調進。被下用途。無文御冠。生絹御袍。同御下襲。同御半臂。同表御袴。紅御大口。或白生。白御張單。御襪。白平緒。御草鞋。居柳筥。御幘。白生絹三尺。
已上寮官持參。
御裝束奉仕人事。
御拜事。御半帖以下。官方沙汰。御笏可召儲。內豎。
還御內裏事。
大殿祭事。
叙位事。付女官除日。
申文事。內覽。奏聞。撰定。硯。續紙。取目六藏人。院宮御給事。執筆事。公卿事。所役殿上人事。公卿座事。掃部寮。圓座事。圓座課役。勸盃衝重事。內藏寮。諸司役事。入眼幷請印事。
上卿。宰相。弁。少納言。近衛次將。中務輔。
外記。史。內記。
官廳巡檢事。官方沙汰。
同御裝束事。同。
御卽位御祈事。無風雨之難可被遂行之由事。
諸社。伊勢。召祭主於殿上口。職事被仰之。賀茂。下。同召神主禰宜等於殿上口被仰之。上。可參內之由。八幡。職事以御教書被仰撿挍。神祇官。官人參籠口本官可祈申之由被仰伯。或職事直被仰官人。
諸寺。興福寺。別當。東大寺。同。園城寺。長吏。延曆寺。座主。仁和寺。御室。東寺。長者。法勝寺。執行。圓宗寺。同。
護持僧。
以上職事以御教書被仰之。
立高御座事。官方沙汰。

立四神旗事。同。
下式事。
御即位日事。
女叙位事。御即位以後大略被行之。或被通用大嘗會女叙位。或被通用翌年正月女叙位。
典侍褰帳。掌侍以下女官申文事。
院宮御給事。叙人事。執筆。入眼事。上卿。弁。
外記。史。内記。少納言。中務輔。近衛次將。
諸司役事。
山陵使發遣事。御即位已後被行之。
上卿。弁。外記。史。
使事。公卿。五位。外記催。
諸司役事。
萬機旬事。御即位已後或翌年。
沙汰條々臨期可注進。
由大奉幣事。御即位以後。
上卿。弁。外記。史。
已上日次。陰陽寮載風記撰申之。

一被議定御即位條々事。於仙洞有沙汰。
公卿。外記。史。
一官司修造事。
治暦初被幸官司之時。修理職致沙汰。
仁治已後役國不同。仁治寛元伊與國。正元若狹國。高御藏。安藝國。文永正應已下修理職。
弘安以後大略同前。
後房朝所登廊。付鋪設。　伊與國。
正廳并東西廊。　修理職。
東門并内築垣。　丹後國。
南門。　伊與國。
北面。　伊豆國。
築垣。致支配諸國并作所。
東面四十六丈。南面廿六丈。西面五十丈。
北面卅三丈。
已上今度諸國難事行。別可有沙汰歟。
一諸國召物事。近年無沙汰。

一所々召物事。同。
一諸司召物事。同。
一同役事。
一圓座事。圓座課設。
一行事所幷女工所守護事。
一當日內裏。路次。官司。守護事。
一調進物事。
御裝束事。御禮服。寶藏禮服燒失歟。兼可有御沙汰事。
玉御冠。赤色大袖。同色小袖。同色御裳。玉佩二流。白綬一筋。牙御笏。錦御襪。御履。
已上內藏寮寶藏納御禮服。御覽了後。就損否有修理。
御束帶。
御袍。御下襲。在御半臂。表御袴。御衵。在御單。御挿鞋。御扇。御帶。御笏。御襪。
御直衣。
御直衣。御衣一領。在御單。合御袴。
已上御服所調進。

褰帳二人。女王。典侍。人別。
大袖一領。面濃蘇芳固文綾。裏蘇芳絹。裳一腰。青鈍。面立涌雲文綾。裏平絹。領巾代二筋。紫蘇芳色。位驗一頭。釵子上居金鳳。含玉一顆。平釵子二枚。如常。小翳一枚。如圓扇。履一足。面紫小文綾。裏小文白綾。上下櫛各三枚。扇一枚。鏡表骨。
內侍二人。人別。
大袖一領。小文綾。裳一腰。領巾代二筋。位驗一頭。小翳一枚。上下櫛各三枚。平釵子三枚。扇一枚。履一足。
威儀命婦四人。御前命婦四人。
已上人別同前。
執翳女孺十八人。人別。
泥繪唐衣一領。目染裳一腰。裙襷比禮二筋。簪一枚。平釵子二枚。錦挿鞋一足。扇一枚。小翳一枚。
取物。
式筥。御笏筥。御靴。御草鞋。

已上以紫絹褁之。

雜具。

御膳具。御手水具。御樋具。東京御茵一枚。或被渡古物

御几帳二本。同 燈臺四本。黑漆。小刀二。褰帳料。銅針二筋。同。村濃糸二筋。同。朱漆辛櫃十合。

長櫃二合。

一用途事。近例。

弘安四万二千疋。　永仁四万五千疋。

延慶五万三千疋。此外被下砂金五兩玉御冠修理料禮服少々調進。又朝餉御調度分功程加増。

元弘。

一執翳女孺下着御訪事。

五千四百疋。人別三百疋。建武以後九千疋。人別五百疋。

一東豎子裝束事。

三千疋。建武以後千疋。

一出車小舍人申御訪事。

五百疋。人刷五百疋。

一諸司申用途事。

内藏寮。御服分。寮役分。

内藏寮外諸司用途。官方沙汰。　御輿長駕輿丁裝束用途。同。

一人々申御訪事。近代大將代典儀等被下御訪歟。

一玉御冠破損之時修理事。

一大將代以上禮服事。

近年或被借仰所々。或被新調之。

一同料玉冠事。

不足之時。近代被仰細工所被新調之。

一裲襠事。

近代同被調下之。

一瓶原當色事。内藏寮。

一御樋臺持釜殿當色事。同。

一諸司等申辛櫃事。

一左右馬寮役事。

威儀儲御馬。前同行幸之時被略之。同料唐鞍。寮不用意之時。近代被借仰所

所。出車。得選左。釆女。右。東豎子馬。雜馬。女官以下料。
一人夫事。御調度渡并諸司申料。
左右京職。烏羽殿。八幡祠官。賀茂下。上。社務。
諸門跡。
一掃除事。
陣中。主殿寮。陣外。使廳。官司。官方沙汰。
一敷砂事。或無沙汰。官司官方之沙汰。
一行幸官司事。就儉約或前日被幸。
一供奉人事。
前陣。諸司八省外記催。但近代職事被仰長官。或別被仰之。
左右京職。亮進。神祇官。副官。本官催。內藏寮。彈正臺。弼已下。兵部省。民部省。雅樂寮。治部省。式部省。官史。隼人司。左衛門府。官人被仰大理尉。或被仰北面。或被中所々。或被仰武家。左兵衛府。尉同。陰陽寮。本寮催。中務省。左右威儀御馬。儲御馬。左右馬寮。頭已下允。或被仰武家。或被召八幡。外記。內記。公卿。駄鈴馬。鈴印當時無之。兼可有沙汰。少納言。

大刀契。當時無之。兼可有沙汰。左右近衛府。大將。將監。或殿上六位。或被仰武家。或被召八幡。
御輿。
關白殿。瀧口自藏人方被催渡。當時無其仁。
腰輿。
職事二人。五位。六位。侍臣東豎子。
後陣。
典藥寮。侍醫以下寮頭催。內膳司。奉膳。造酒司。主水司。圖書寮。內匠寮。主殿寮。掃部寮。大舍人寮。縫殿寮。大藏省。宮內省。木工寮。右兵衛府。尉被中所々。或被仰武家。右衛門府。同。
已上行列圖。外記沙汰。
一幸路事。
一路次掃除浮橋事。掃除被仰使廳。浮橋左右京職官方催。或職事被仰長官。
一路次守護事。武家被仰。
一當日事。

一御沐浴事。
御湯帷。(内藏寮。)御湯殿具。(行事所。)
一十ヶ寺御誦經事。
仁和寺。圓宗寺。廣隆寺。珎皇寺。常住寺。
已上使所衆。(近代無其仁之間。以衛士送施物。)
法性寺。法成寺。清水寺。八坂寺。出雲寺。
已上使瀧口。(近代同。)
施物各麻布一段。(内藏寮役。)
一禮服可被渡官司事。(差小舍人。別可被沙汰。)
納御辛櫃。玉御冠。(納御冠筥。)
已上内藏寮史生已下可召儲之。(鎰取舁之。)
一御服事。(内藏寮。)
御束帶。
一御調度同可被渡官司事。(差小舍人。別可致沙汰。)
御唐匣。御冠筥。(可納拔巾子御冠事。)御二階以下。
已上當時未被調。朝餉御調度。兼可有沙汰事。

一女房參向官司事。(差小舍人。別可致沙汰。)
出車。(十兩計。)殿上人役。(行事六位催。)
一内侍出車事。(六位沙汰。)
公役瀧口。(出納催。)小舍人。
一奏宣命賜位記筥事。
内記。
一召仰事。(不可日時兼依勘奏之。仰幸路留守等事。)
上卿。弁。外記。史。
一侍從代以下宣下事。
一出御事。
莚道布單。(可召儲内藏掃部寮。)御草鞋。(可召儲内豎。)反閇事。(陰陽寮。)蔭。近衛引陣。奏事。(少納言。國司。)供奉人事。(可請外記催。)
一儲御所官司。事。
一奉行事。
職事。(五位。六位。)出納。小舍人。
一敷砂事。(官方沙汰。)

一掃除事。同。
一御輿寄事。修理官方沙汰。
一御裝束事。官方沙汰。
一大殿祭事。
神祇官人。本官催。官方沙汰。引導藏人。
一褰帳所事。修理職室禮拵。
一女房禮服賦事。
褰帳女王。典侍。當日早旦以小舍人賦進之。內侍幷威儀御前命婦。供奉女房等。當日早旦差小舍人二人於官廳渡。髮上。執翳女孺。當日曉天渡之。
一可催儲諸司女官等事。
一可召儲御冠師事。拔巾子御冠事。
一御禮服御調度等可被置事。
御禮服納朱漆辛櫃。兼舁立後房北面簀子。御冠同納桶相副之。內藏寮史生等舁之儲御所。奉行職事請取之。被置西妻戶外。御二階御唐匣以下御調度。備置御屏風下。立御二階。御火取。御唐匣。御冠莒。御泔坏等兼可入水。置其上。但御火取之外。可置二階下。御脇足。御几帳立御座邊。
一御手水事。御裝束了。御白木床子後可被供之。或被略之。
陪膳。役送。御手巾。可召儲內藏寮。銀器以下。可召儲主水司。女官參。
一脇御膳事。諸司役可催儲也。
陪膳。大納言。役送。五位藏人。
一褰帳几帳角取殿上人事。兼可被催定。
一殿下被仰左右行事弁事。
一被尋諸司具否於外記事。
一本陣次將已下事。
一着御々禮服事。御帶二筋。針糸御矢立等可被用意。
持參役人事。
職事一人持參玉御冠。入蒔繪御冠莒。移置二階歸。又持參拔巾子御冠。入同蓋。相副燈心輪。職事二人入御禮服於辛櫃蓋舁之。

御裝束奉仕人事。
一問吉時於陰陽師事。奉行職事被問之。
可召儲陰陽頭於後房北面中戶。
一還御正廳事。
可召儲莚道布單。內藏。掃部寮。
扈從女房事。
御前命婦四人。內侍二人。持劍璽使左右。威儀命婦四人。女房十人。
殿下御扈從。
別勅公卿藏人頭已下。藏人二人。一人持式筥。一人持御笏。
筥。兼召筥於內豎。納牙御笏。
一着御高座事。
殿下御座。
一御卽位儀事。
內弁。大臣。
外弁公卿六人着禮服可候外弁由。兼被催定。
大納言。二人。或一人。中納言。二人。或三人。參議。二人。或三人。
弁。
擬侍從。
左。公卿一人。參議散三位。四位二人。一人少納言。
右。公卿一人。四位二人。一人少納言。或代。
宣命使。中納言。
典儀。少納言。
贊者。諸司二分二人。
燒香。圖書允屬。主殿允屬。
內記。大。小。
中務省。輔。丞。內舍人。
彈正臺。忠。
內豎。
式部省。取筥賦位記料。輔。或代。丞。
兵部省。同料。輔。或代。丞。
隼人司。正以下。
兵庫寮。頭以下。
開門料。伴。佐伯。

右近衞府。大將代。四位。中將代。將監。或別被仰伶人。少將代。將曹同。

右近衞府。大將代。同。中將代。同。少將代。同。

左衞門府。佐。權佐。尉。

右衞門府。佐。權佐。尉。

左兵衞府。佐。權佐。尉。

右兵衞府。佐。權佐。尉。

行事弁。左。右。

外記。

史。

已上兼可被催懃之。諸司外記。

一還御事。

右大概如斯。漏脫相違事定多歟。追可令言上。又可被仰下。仍且注進如件。

應永廿一年八月日

出納大藏大輔安倍親成

右御卽位惣要注進之記者。安家出納所記也。從去方令借求。堀川左衞門志大石高弘賴勘筆書寫之。當家可爲重寶者也。不可應外見而已。

出納從四位上行大藏大輔中原職忠記之。

右自或人手借之。卽馳惡筆了。

安永第九正十九　從二位藤原朝臣御判

〔右稱光院御卽位記原闕仍以親成記補之了〕

〔以宮內省圖書寮本親成記加一校畢〕

公事部二十八

延慶大嘗會記

伏見院御記

延慶二年十月
七日丙辰。晴。攝政冬平被參上皇後宇多院。於常御所御對面。風ヲツヽミ御故也。今日參議信有卿。權右中弁冬定等召前。令歌催馬樂。淸暑堂神宴拍子合。伏見院余可所作之由。先日蒙仰之間。彼爲習禮付比巴也。先例拍子合御遊哥等。天仁。呂。安名尊。律。今樣。雜藝。盤涉調。朗詠。保安両院拍子合初度。法皇初度無御遊。神樂許也。第二度。呂。安名尊。席田。律。伊勢海。更衣。第三新院度。呂。安名尊。席田。本滋。律。伊勢海。更衣。此度新院鳥羽令吹御笛給。

康治院拍子合所見未詳。久壽。同。平治。同。仁安元。同。同三。呂。安名尊。簑山。律。伊勢海。建久。呂。此殿。席田。美作。律。伊勢海。更衣。建暦。呂。安名尊。席田。律。伊勢海。貞應。無院拍子合。嘉禎。仁治。寛治。呂。此殿。席田。美作。律。伊勢海。更衣。文應初度。新院呂。此殿。席田。美作。律。伊勢海。更衣。新院第二度。呂。安名尊。席田。律。伊勢海。今度新院御所作。保安例云々。文永。依異國事神宴不被行之。正應。呂。此殿。席田。美作。律。伊勢海。正安初度。法皇呂。此殿。席田。美作。律。伊勢海。更衣。第二度。呂。安名尊。席田。律。伊勢海。今度上皇御所作。拍子合御遊哥。先例如此。大略先々常如御遊被用哥共也。此中保安本滋。仁安三簑山。刺櫛、細細御遊などにも。いたく被用哥等也。其も間々

有例歟。蓑山ハ琵琶調大略地久急也。凡此哥尤合にくき哥也。就中冬定ハ都不合之樣ニ哥。正安淸暑堂御神樂之時。故内大臣内實公哥之時。琵琶公守公。箏實泰卿。共以不付云々。是ハ一切不可合之間不付之歟。故内府ハ入道中納言宗冬弟子也。仍冬定ニ不可替也。此事尤不審。妙音院入道催馬樂ハ中御門内大臣宗能公弟子也。仍三五要錄にも。彼說とて載之。而此由蓑ヲハ只一說書テ。中御門大臣說不作載之。以之案之。蓑山ハ琵琶所存與彼公說無相違歟。仍別不書載歟之由。愚案思之間。令冬定都以不合之樣ニ哥之。返々不審事也。比巴所存ニ相替ハ。尤三五要錄ニ中御門說とて可載之也。定有子細歟。無相尋。信有卿ハ合樣ニ哥之也。入夜實泰卿參之時も。此趣粗仰談。尤不審之由彼も合申也。若宗能公以後此哥ヲ歌違歟。尤不審之由殊申之。則彼卿も令哥合比巴云々。

十五日甲子。晴。晩頭攝政被參。束帶。余對面。被申曰。今夜任大臣節會也。自此御所直可參内裏者。御禊行幸乘車可供奉之由存之處。唐御車可差合之由被仰下。仍可參會之由存之。御車可指合者。專可騎馬也。而傍難治事等有之。仍可參會。且又正應も關白參會歟。其も御車依指合也。又寛和法興院入道乘車。自閑路參會頓宮之由。關白語之。後日攝政非騎馬之例粗勘之。

長和五年十月廿三日御禊行幸。攝政乘車。

康治元年十月廿六日御禊行幸。攝政乘車。自閑路參會頓宮。

仁安三年十月廿一日御禊行幸。攝政乘車。

元曆元年十月廿五日御禊行幸。攝政於春華門巽邊乘車。唐車。

建久五（九イ）年十月廿七日御禊行幸。御輿出待賢門之後。攝政於春花門前程乘車。唐車。遣入自待賢門。

貞應元年十月廿三日御禊行幸。攝政乘車。

寬元四年十月廿四日御禊行幸。攝政乘車。

已上在所見。此外猶定有例歟。

御禊行幸事。

廿一日庚午。天晴風靜。今日大嘗會御禊也。仍上皇被立御車。有行幸御見物。今度御棧敷依有其煩。以新儀所被御車事イ也。余可參御車之由。兼日蒙仰。仍巳一點着冠直衣。薄色衣。文菊。紅單。薄色浮織物。差貫。文輪チカヘ中猗。下袴無。服白。參院御方。于時上皇御裝束間也。余廻寢殿方。召左少弁光經。尋御幸具否。申曰。公卿大略參。而御隨身等堅固未不參。如法責伏云々。余仰曰。剋限已至。而御隨身于今遲參。太奇怪也。嚴密可責伏者。光經仰廳官數度令催促。此間出車。且令乘。巳一點寄女院御車。網代庇。兼立南庭也。此間公卿等列立南庭。北上西面。春宮大夫師信束帶。蒔繪劔。紺地平緒。懸裾。奉仕御車寄。几帳屛風打板等兼儲之。先之兵庫頭在彥奉仕反閇。寄御車之後。兩女院永福。廣義。乘御。永福門院御服。裏菊袿八。蘇芳御小袿。紅御單。紅生御袴。廣義門院御服。龍膽袿十。黃青裏御表着。紅單。蘇芳御小袿。文鱗方。松爾椿。紅生袴。御物具略之。次孝子乘御後。蘇芳匂衣七。青色單。柳表着。赤色唐衣。白腰裳。二重織物引腰。自御車右方出衣。此事文應御禊行幸之時。兩女院御同車之時。御車後人衣々出左方。而正應皇后宮女院御同車之時。猶兩所御同車之時出右方。理可然之由被定出右方。仍今度又如此。右少將隆賴付御車。女院乘御之後。引出御車於中門外殿上屛前。暫立之。南面立之。今度次第南庭ノ副西山東口可立之由載之。而代々立中門外之由有所見。其上中門內旁無便宜。猶任先例中門外ニ可立歟之由。余兼伺申上皇。仰曰。中門外可宜云々。仍如此趣仰光經了。次寄上皇御車。唐庇。花イ先之御隨身等候階東西。西上皇、東余。各褐、垂袴。壺胡籙。西方御隨身。裝束院御方。

延躬。赤地錦衣。同單。練貫袴。紙薄浮水。縫韮水鳥等。伏紺地紫纈菊唐草。

久友。生立文袴。閇日ニ付金銅橘枝。

清勝。赤地錦單。生織物袴。文桐竹。以色々糸縫桐竹。閇日付金銅鳳凰。有伏組。

久次。單ニ以細金置菱埜付袴。閇日ニ押色紙形。先々錦伏組。

久恒。單淡之顯文紗二藍。狩袴。閇日ニ付金銅巖。付松打淡也。黃香下袴。

延方。打衣。單淡之薄物。萠木狩袴。以薄置側流。置金鉦龍。結付紅葉枝。有色々伏組。

此方。

久名。立文袴。閇目ニ縫鶴。

武弘。浮唐綾袴。縫色々繪扇。

久躬。單ニ菱ヲ金ニテ置之。浮線綾。文水。閇目ニ押錦島。摺縫色々水鳥。

久兼。赤地錦單。唐綾袴。赤地錦伏。置色々錦島。置松枝。

久仕。打衣。金ニテ置千鳥。單淡之顯文紗ニ藍。以金銅付籬。結菊枝付之。付色々蝶。青地錦。伏組菱筋。織物下袴。

武近。單淡之縠狩袴。色々糸伏組。結紅葉散葉等付之。野筋淡也。瑩付下袴。

下﨟色々平文等有之。

此際余出階東脇間。師信卿褰簾。隨身發前聲。兩將曹許上之。自余不然。次上皇出御。御冠。直衣。寛元以後大略御烏帽子歟。延暦二年上皇着御冠。今度若彼例歟。其上御車今度被用唐庇。御冠尤可然歟。師信卿褰御簾。御隨身發御前。皆悉發之。次依御目余乘御車後。隨身發聲。今度悉上之。左中將雅行取御劒入御車。余取之欲入御前方。而只御ソハニ可入之由。上皇有仰。仍置余後方。次引出御車。內藏頭俊言付御車。於中門外懸御牛。此間上皇御隨身乘移馬。次余隨身同騎馬。御車出門之間。出車三兩遣立北門前。向坤皆出衣。其色注左。御幸行列。先殿上人和泉守爲宗。束帶。丸鞆帶。前兵衛佐家俊。衣冠。半靴。右少弁光經。束帶。半靴。右少將隆頼。衣冠。垂纓。不帶劒。半靴。左中將雅行。闕腋袍。卷纓。懸老懸。螺鈿野劒。隨身童。如木雜色二人。行幸供奉之時。不具雜色。右中將伊家。同雅行。但不懸老懸。不具如木雜色。內藏頭俊言。束帶。馬腦帶。右馬頭茂賢。同伊家。但不付杏葉。不令持弓平胡簶。右中將具良。同隆頼。右大弁雅康。同光經。次公卿參議家親。束帶。無文帶。丸鞆。太宰大貳雅俊。衣冠。半靴。權中納言經忠。束帶。蒔繪劒。前中納言俊光。同雅俊。同經親。同。出御之時遲參。於路次參。春宮大夫師信。裝束注右。次居飼十二人二行。着下袴。次厩舍人十二人二行。居飼舍人今度不賜裝束。次御隨身十二人。左上皇。右余。院御方。兩將曹延躬久友。兩府生清勝久次。兩番長久恆延方。余。兩將曹久名武弘。兩府生久躬久兼。兩番長久任武近。次御車。主典代判官着束帶付轅。御車副平禮白張。御牛飼以御榻有御車右方。召次以兩方御沓有左右。次下﨟御隨

身。院御方四人。此方三人。次女院御車。主典代衣冠。廳官布
衣。次御後官人左衛門尉藤原廣直。布袴。次北面
能登守藤原信宗。左衛門尉藤原範氏　田使兼
顯。源行秋。容儀不可說。今日供奉頗不相應歟。源康義。藤原信賢。已上
布衣。下﨟。帶弓箭。着毛沓。次出車一車。左少將冬家獻之。出衣蘇芳匂衣。
黄青裏表着。青色單。赤色唐衣。地摺裳。牛飼裝
束二藍上下。無裝。着衣。其色黄歟。慥不覺。二車。左少將實光獻之。（前驅
左衛門尉源康清衣冠。）菊村濃青紅葉表着。紅單。赤色唐衣。地
摺裳。牛飼二藍上下。地白幟。前驅左衛門尉康
任。裝束同。三車。侍從忠定獻之。裏菊蘇芳表着。紅單。黄青
裏。織物唐衣。海浦裳。牛飼同二車。前驅左衛門
尉源康綱。裝束同。御路室町南行。一條東行。東洞院
南行。中御門東行。富小路南行。至二條大路之
頭。車濟々。其中乍懸牛有見物車一兩。誰人哉。
尤不審。無禮之至。不可說々々々。更不可謂。於
富小路以西。被稅御車。於二條面裏幔西端程。
人々下馬。公卿南上西面。殿上人東上南面列立。

俊言朝臣自列進付御車。當半町許之程。立定御
車。北面。頗向乾。立御車。次女院御車立上皇御車西方。去院御車
二許丈許歟。次公卿殿上人等着。公卿在幄。御車東敷
床。西上北面。其上敷高麗帖。殿上人座在女院御車西。
無幄。只敷疊爲座。東上北面。京極以西。富小路以東。南北一許
丈。引渡纐纈幔。南幔當殿上人座末程引折北。
不満一丈。其西御後官人出居。其西北面等列立。（官人頗可
候北面上之由存之。然而先々不然。且建暦大夫尉親清任位次着之。仍今度又如此。北面撤弓箭。着淺沓結袴。）院御
方御隨身。在御車與公卿幄之間。西上北面。余隨身御
車與女院御車間。東上北面。副北頰築地。當女院御車西程也。遣立
出車。東上南面。不稅牛也。北面座末引立移馬。居飼御廐舍人等有其儀。此
間京極以東車少々立之。光經以廳官令除之。而
猶不承引立之。太猥藉也。次上皇召光經被仰下
云。延方遣進官司。行幸趣限一定何程乎。且又
可爲早速之由。可申之旨可仰者。光經以召次此
趣仰延方。猶直可仰歟。者。延方渡御車前。於御車前不蹲居。二條
西行。於一町餘令騎馬歟。則參官司。頃之歸參

申曰。大炊御門中納言未參。仍御總角遲々云々。進光經座前。此由令申也。光經候御車左右。敷紫帖爲座。延方歸參之後。光經起座申此由。上皇仰曰。冬氏卿許遣人。相構可早參之由可仰者。光經仰此旨。其後數剋令久次被遣官司之。催促申。此間已御輿寄程云々。召使慥奉見云々。小時久次歸參御輿。只今出御官東門云々。其後猶經數剋之。及未斜。召使等往反無絕時。其間乘車窮屈。已難堪忍。申二剋先陣適渡。行列見鹵簿圖。仍不注之。行列大路散々也。六位以下於御車前令名謁。後鳥羽院仰曰。雖爲五位不見知者。何不問之哉云々。誠可然歟。御前長官別當實衡卿行粧尤神妙也。節下右大臣通平公。渡之間。大略及秉燭。節下少納言在雅扣馬。所存企何事哉。太不足言也。上皇殊逆鱗。數剋之後。令渡御輿進之間。公卿居庭上。光經退座。御隨身等横弓伏地。近衞次將馬打有御輿前後。尤不可然歟。可打左右也。但近日皆如此云々。不知事子細。御車一許丈之間ニ。奉扣御輿。以左將曹延弼。早可奉進之由被仰。當御車前。御輿聊奉舁向。爲御名謁歟。此事先例不同也。今度兼被定歟如何。御後供奉人大略不見。依及昏黑也。女御代供奉如恒。過了還御。取松明。師信卿歸參寄御車。今日兩方供奉。子剋許攝政以狀申曰。只今自頓宮還御。毎無事爲云々。就中今度山門嗷訴。大禮已難被遂行。而不慮咋日夕可存穩便之由申。依今度所被院宣歟。是偏神明加護也。大禮已無爲了。一天大慶何事如此哉。今日行幸遲々。偏ニ待冬氏卿之故云々。女御代扶持以後令參者。元來可遲々也。遂不參合。仍內々御總角云々。取松明着御頓宮。未無先規歟。但今日遲引不及力事也。今日頓宮儀。攝政翌日被注進。可注進之由余示之。仍注進之。

頓宮儀

御輿入御西樓門。經御膳幄南。寄同幄東面中央

間。左大將幷右大將代候左右。職事(姓名)。卷御簾。公賢卿候劒璽役。(內侍取劒璽之後。猶不立先例也。)下御之後。置劒璽於置物机。職事垂御簾。御膳被略之。依可經時剋也。則遷御々祓幄。大將進候。次寄要〔腰歟〕內輿。公賢卿依遲參。公重朝臣候劒璽役。大將幷次將供奉。(書名字也。)攝政候御輿左方。御輿寄御祓幄西面。公賢卿幷公重朝臣候劒璽役。(置大床子上北方。)着御百子帳御座。(攝政候御裾。資親朝臣褰御帳。)次供御手水。(陪膳公重朝臣。)次供御祓物。(中臣女供之。)先斯公卿着祓座。次給攝政以下祓物。次奉大麻。懸御氣歸給。宮主着座奉仕。御禊了。引大麻於諸卿。次撤御贖物幷諸卿贖物。先是大炊寮可散米。而近例中被略之由如何。次還御々膳幄。供內膳御膳。(采女爲陪膳。)腋御膳被略之。次右大臣奏山城献物事。勅許了。敷圓座於東簀子。右大臣着座。山城國司獻物儀如先例。大臣退去之後。更參進奏見參。內侍取之奏聞。即返給。次給諸卿祿。(大臣外略之。近例也。)次還御官司。攝政乘車。自閑路參會。中下唐庇御車之處。御見物料指合。仍以毛車參會。

裝束司長官。權中納言藤原定資卿。

次第司長官。(御前)權中納言左衞門督藤原實衡卿。(撿非違使別當。)

節下行粧。

大臣束帶。(蒲萄染。打下襲。有文巡方帶。餝劔。紫緂平緒。)

路頭行列。

先馬。(置唐鞍。)

左番長秦兼右。　右番長吉兼種。(張口。)

副舍人二人。(付口。一人薄青。白裏。一人薄赤。白裏。)

次御厩舍人末光。(二藍牡丹裏形木。青綾衣練貫單。平禮亂緒。)

居飼末廉。(懸鞍覆。退紅。黑袴。)

次下薦隨身六人。(二行。)

(番長幷下薦隨身等蠻繪袍。末濃袴。平胡籙。裝束以下色目。左右有差別如例。)

次御馬副八人。(二行。家司侍。)

卷纓。冠。褐衣以下如例。

抑御劔置百子帳大床子北。此事人々所存大略如此。御鳥羽院仰曰。惣御劔ハ不置御跡方也。仍可置百子帳大床子南ニ。北ハ御跡ニセラル故也。淸涼殿御劔置御座右方(右トハ南也。)も此故歟。打任タル人所存。御劔ハ何樣にも御左ニ可置云々。而東面御座之時ハ。必可有御右。(此時柄西ニ向。刄南ニ向也。)仍御禊幄ニてハ御座東面也。仍如此。建曆常葉井入道相國(于時宰相中將。)懃劔璽之役之時。於御禊幄。御劔置百子帳右方。(南。是依上皇御敎訓也。)而猪熊入道關白(于時攝政。)曰。御劔可置大床子左方云々。于時實氏卿云。可置右之由所存也云々。仍召頭中將通方相尋之處。可置右方之由。上皇仰也云々。當時も彼子孫ハ存此說歟。今日公賢卿置北歟。又自御膳幄還御御禊幄之時。公重朝臣(公賢卿依遲參懃劔璽役云々。)入御劔於腰輿御後方。而攝政扶持之。令入直云々。入直上ハ不及子細。但是なとは以外失禮也。凡腰輿前後。極以見惡者也。蓋ノ樣ニテ可見歟。而物忩之至也。凡寄御輿前。打任てハ南面也。其時御輿向東。御方ハ東端也。仍其趣ニ習テ無風情置後方歟。御膳幄ハ東面也。准南殿儀ハ。御劔置所可爲御後也。能々可心得事也。今日失錯。偏御膳幄ヲ南面ト心得歟之由思之。又置御後定ニテ。不取直寄御前方ハ。柄御左。刄御前ヘ可向也。必取直テ可置也。如此事及失禮之時。仰天餘ニ委細不及(予歟)了見物。忩事出來定事也。兼能々可心得事也。抑於御膳幄幷御禊幄。次將等引陣事。中古以來絕了。而建曆依上皇仰。次將等引陣。其委細有口傳。但近年一向無此作法之上無由事也。道理之至尤可陣歟。建曆以後又以無沙汰歟。今日も落馬等有之云々。是流例也。

抑今日於頓宮官人等下馬之後。卽以悉逐電。不待節下之馬。又不奉從御輿。及陣列云々。所存企太以奇恠也。仍實衡卿奏聞之處。爲向後嚴密可誡仰之由。被下院宣。官人等委可被解

官歟之由。有沙汰之處。以寛宥之儀。前左府
裏書中止。此儀只誠仰許也云々。
今度立御車御見物事。元永々久大治二。四。
等。賀茂祭御見物事被准據也。文應臨時祭
御見物儀。又可爲准據歟。

同年十一月。

四日癸未。晴。酉斜攝政被參。召釆女於西面。有
神膳習禮。爲被御覽所爲許也。仍用具足等代也。上皇余攝政三人有其
所。餘人不臨。依爲秘事也。大概所存露顯。一融
ヘ令存知歟。但少々有異失等。其篇目注之。
一御食薦自短帖下敷之事。神食薦敷右。殊失錯也。
一本柏二本ニて御酒四度ヲ可供之由令申事。
此事不審也。尋常儀。本柏四ニ白二度黑二度之由。見諸次第也。
一御粥米粟各二盃ヅヽ置直事。
一葉盤筥外。小窪平。各別可置之由申之事。
一御箸筥以下掩蓋之時。自汁物掩之事。
是ハ如此說も常事歟。但今日ハ開蓋事ハ自
御箸筥開之。掩之時者自汁物也。仍失也。開
掩次第者必不可相替者也。
一撤御食薦以後。撤御粥事。
一御盃可被置御食薦之由申之事。
此事攝政ハ無此說。只每度可返給陪膳云々。
普通說又如此。但文應此釆女外。祖母備中但馬中猶子也。可被置御食薦上之由令申歟。仁治兼直
申云。可返賜釆女云々。而文應度。猶被置御前
歟之由有所見。尤不審也。但攝政被申之。不
及左右。文應故照念院申沙汰。其度事攝政悉
可被存知事也。
一所殘箸乍立小窪平。御飯撤之事。
失錯等少々思出注之。御食薦敷樣ハ大失錯也。
綷紵爲重事。以此趣可仰合大閤哉之由被申仰。
尤可然歟。攝政退出。
九日戊子。晴。午剋余着直衣。參女院御方。主此
所御座。仍暫對面。未剋攝政被參於西面朝餉。

上皇御對面。（北白河院）主上同御對面。余有此所。今日神膳間事。可有御習禮。而彼具足等未進。（兼夏ニ可進之由。兼日被仰也。）其間觸穢間事有沙汰。如拍子合。強非神事定。被行之條無子細歟。攝政則被申此由。凡大嘗會神事中觸穢事。被尋先例於外記。各所見不詳之由令申歟。神事中就穢。諸事何樣可有沙汰乎事。以親時人々有勅問云々。其間事委細不及聞也。入夜神膳御習禮。於寢殿有此事。上皇御座。攝政同祗候。采女信濃勤陪膳。凡此大事雖二人不可知事也。此信濃文永正應永仁正安。已四ヶ度勤此大事者也。仍深存故實。坂上先々不從此役。今度令勤仕者可爲初度也。仍今度從被閣故實之者之條。可爲何樣哉之由。有其沙汰。凡就中列令和談者。此大事又相互令談。無爲令勤之條尤大切也。仍可被和談之由。殊所被仰下也。然者就當職。於當日陪膳。坂上可勤仕之由被仰下之也。仍兩方無爲。信濃扶持坂上。於當日可令勤仕之由申之也。今度ハ信濃勤陪膳。坂上於傍見之也。抑采女所存有相違事等之間。今度可被用之說。委細被仰含也。其條々。

一御手水時御巾。今夜御手巾許ヲ取進。猶乍筥可進歟云々。

只此事不同也。雖何樣不可及難者也。

一御手水具進之時。御楊枝筥。次御手巾筥也。於撤時先可撤之云々。

一食薦敷樣。

采女所存。神食薦短帖南端東西妻敷之。御食薦短疊西端南北行敷之。（御座方也。）而雖爲兩說。猶神食薦副短疊西端南北行。御食薦副短疊北。（御座方。）東西行可敷之云々。（此敷樣猶有便宜之故也。）永仁ハ今夜如采女所存敷之歟之由。余覺悟之。

一置次第物事。

采女所存。先葉盤筥。次御箸云々。而猶常說者可置御箸筥云々。

一開蓋事。
自汁物次第至御箸筥開之。而猶自御箸筥可開云々。但兩樣也。一定之樣猶不審。
一同蓋置所事。
釆女置御食薦西端。而可置汁物東（短帖上也）云々。
一菓子供了。和布汁與鮑汁之間ニ。切海松可供之由申之。是ヲ供之時。和布汁菓子東ニ置云云。切海松無所見。不審之由有沙汰。永仁供否。余更不覺悟。若其時不然歟之由存也。切海松事。後日上皇仰曰。永仁匡房記有所見。但非正供。和布汁ニ不用鹽。切干海松入之云云。若此事歟。此外所見未□（及歟）覽出云々。
一主上寢初平手ヲ令取給之時。あと被仰之由。釆女申之。此事不審之間相尋之處。私所持次第ニ見之由申之。此條猶不審可尋也。
一御飯米許ヲ可被供之由。永仁有沙汰之由。釆女申也。二坏之時。尋常說被供粟歟。此條猶不審。猶大閤ニ可被相尋之由。有其沙汰也。
一御飯以下平手ニ被盛之時。釆女四種ヲ一坏ヅヽ。自平手取出。此事强無所見歟如何。
一釆女於御飯不加汁。猶可加汁之由被仰。是ハ可被秘事也。仍釆女にも可秘之由被仰下也。
一菓子十二葉盤了。釆女可供粥之由申之。而任常說者可供御酒ヲ。
一供御酒之時。後取以瓶。陪膳所持入本柏。陪膳釆女自取瓶入テ。可奉主上歟之由。有其沙汰。但兩說共不可苦歟。
凡此事有三說。件兩說外又說。天皇本柏ヲ令持給テ。陪膳入酒之由一說也。白河院仰。猶陪膳自以本柏入テ可奉天皇云々。是能說歟。
一本柏尋常說納平筥。而入御箸筥之由。釆女申之。猶可納平手筥云々。
此も兩說歟。猶入加平手筥能說也。

一後取入御酒之時。三度左廻。而可廻右云々。今夜後取失錯也。惣可廻右。左廻之條。無便宜事也。

一本柏二之由。釆女申也。白二度。黑二度。惣四度也。仍本柏も四ヲ可用之由被仰。

一御粥米粟各一坏之由。釆女申之。而米二坏。粟二坏。惣可爲四坏之由被仰之。

一主上所被聞食御酒。陪膳ハ御盃令入。後取奉
主上。猶任常說。同戶外入御酒可進云々。

一釆女私祈申尅限。釆女所存。次第物共供了。告其由於宮主之時。欲起座之時祈申云々。諸次第。大略陪膳持神食薦退出之時。祈申之由載之如何。但是ハ可任釆女所存歟之由被仰也。

條々此等趣。委細被仰含。明日重又可有御習禮之由被定。抑坂上氏女以親時令申。同今度信濃作法。所存無相違。明日御習禮。猶信濃可參歟。又可參候哉。仰曰。當日就當職坂上可參歟。然者明日可參也者。親時以此旨傳仰。凡此大事偏帝者所爲也。非人臣勤。然而幼主之時。自勤仕依不輙。爲御代官攝政勤之。雖幼主十歲以後ハ自御勤仕也。成人之時者。執柄猶不入神殿中也。只主上與陪膳釆女相對勤仕之。仍此大事。主上執柄陪膳釆女外。更無知人。大概一融諸次第又如記錄載之。但委細口傳說之。冣秘事等太以多々。當世大大〔衍歟〕閤〔冬平〕并〔ヲ〕攝政委令存知歟。(但六條攝政早世歟之間又有中[illegible]自今案由之[illegible]作一[illegible]本)其敎ニ法性寺入道殊委令沙汰之。其以後至今攝政相續代々逢此節。日記文書等明白也。月輪後京極兩代不逢此節歟。仍於一條二條九條三流。非相續儀。口傳等聊非無不審。但東山入道逢此節。其以後福光園圓明寺又逢此節。洞院攝政ハ不逢此節歟。故一條攝政逢此節。攝政ハ法性寺以後相續逢此節。口傳異他歟。仍正應雖非當職。神膳間事等。照念院入道頻預御問歟。余永仁參仙

洞。敷日習禮。其時大閤幷故猪熊攝政。于時當職。共候直廬中沙汰。今又攝政相續奉行。口傳誠不可中絕歟。

御食薦敷樣。文應。永仁。神食薦短帖南端東西妻。御食薦短帖西端南北妻敷之。而今度神薦短帖西端南北妻。御食薦短帖北端御前方。東西妻可敷云々。此敷樣猶有便宜之故也。凡是ハ兩說也。采女所存頗文應永仁定也。今度次第攝政作進。件次第食薦敷樣文應永仁定也。仍書改進也。且正應敷樣。今被用敷樣也。又平手置樣有兩說。一說二行。一說五出。五出ニハ圓置也。正安被用五出之樣之由。采女申之。白河後鳥羽兩院仰曰。猶二行能說也云々。仍近例大略被用二行說歟。正安沙汰之次第不審也。

十日己丑。晴。中剋神膳習禮。攝政今度祇候直廬。仍今朝も被參也。今日坂上氏女勤陪膳。可存知之趣。委細被仰含。信濃傍加扶持。入夜主上還御。御輿寄階間。其儀如恒。

十一日庚寅。晴。公顯卿參。十四日所作間事。委細仰含也。信有卿祇候。令哥催馬樂。以比巴譜哥等令合之。今夜被行淸暑堂御神樂拍子合。左中弁國房奉行。其儀凝殿東西妻戶間爲御所。繧繝端疊二帖南北行。敷之。其上敷東京錦茵。卯酉廊南北對座。敷菅圓座。爲所作人座。御座間左右供掌燈。高燈臺。有打敷。東面自南第二間爲女院御座。同第三間爲余座。西上北面。予一點所作人等皆參。〔頭書〕此間[illegible] 先攝政被着座。直衣北。天仁知足院入道院拍子合着座。但不所作歟。後例云々。權大納言通重。同南。權大納言冬氏。同北。基藤。同南。前右衛門督嗣實。同南。從三位顯雄。同南。賴成。同北。等着座。次冬定。有時。兼高等朝臣。候透渡殿東簀子。左近將監多久忠束帶。候砌下。次殿上五位置御遊具。先笛筥置通重卿前。次和琴置冬氏卿前。次比巴置基藤卿前。次藏人等置冬定朝臣前。先々殿上人所作之時。器自身定持參歟之由。有其沙汰。以國房可持參之由被仰。而先例更自身不所持之由。冬定申之。仍藏人遂置之。此事先例當

座不覺悟。事理猶殿上人自身可持參歟如何。次取下物具。次神樂所作人。本拍子顯雅。徵音。都不聞。只纔頭ヲ振許也。左道體也。末拍子賴成。笛嗣實卿。篳篥兼高朝臣。和琴冬氏卿。付歌冬定有時等朝臣。哥。榊。諸擧。韓神。薦枕。篠波。蓁。千歲。早歌。星。三首。朝倉。其駒。次御遊。呂。此殿。正應依非新御所無此哥。被用安名尊也。建久。寬元。文應。永仁。依新所皆有此歌。今度若可有儀也。鳥破。席田。鳥急。美作。賀殿急。律。伊勢海。万歲樂。更衣。三臺急。三反。畢本役人撤御遊具。伶人起座之時鷄鳴也。

頭書雲客役事。此事追勘先例。殿上人所作之時も。役人置之。

十四日癸巳。陰晴不定日。晚頭天晴。入夜月明。今夜任文應永仁等例。行清暑堂御神樂拍子合。藏人右衛門權佐資名奉行之。兼用意御裝束。其儀。寢殿東面弘庇三ヶ間并南面。借懸御簾。南第一間卷御簾。繧繝端疊。其上敷東京錦茵爲余座。後立廻五尺屛風。南可爲路之間。其間ヲ小置立之。長押上左右供掌燈。同第二間垂御簾。爲上皇御所。簀子左右供掌燈。上皇御座與余座之間。懸隔御簾也。同第三間。式部卿親王爲聽聞所。透渡殿敷圓座。爲所作人座。如去十一日。亥刻余着裝束。烏帽子。直衣。此際公顯卿一人外。所作人未參。如法責伏。公顯卿內々召前。今夜所作之間事等談之。子半刻所作人皆參之由。資名申也。仍廻寢殿方之時。上皇御座簾中。久明親王同候其處。早可出之由有仰。仍余出寢殿東面妻戶。此妻戶兼放之。女房褰簾。座定之後。令資名召所作人。次土御門大納言。直衣。北。西園寺大納言。同。南。洞院前大納言。同。同。大炊御門中納言。同。北。藤井前右衛門督。同。南。源宰相。同。北。弁宰相中將。東帶。南。等次第着座。多久忠候砌下。次右頭中將公蔭持參余琵琶。良道。公顯卿取之。置余座前。次五位殿上人置所作器。次左頭中將資親。權右中弁冬定。右中將有時。左中將顯香。次第着座。候簀子也。次

始神樂。其所作。本拍子實明卿。末拍子信有卿。笛嗣實卿。篳篥兼高朝臣。付歌資親。冬定。有時。顯香。哥。榊。韓神。薦枕。篠波。千歳。早歌。星。三首。朝倉。其駒。次御遊通重卿。次雙調々子三詞。詞許之後。兼高吹篳篥音取。次嗣實卿吹笛音取。次笛篳篥吹調子。此間余調琵琶。公顯卿同調之。和琴箏等又調之。次余七撥。公顯卿同之。次彈撥合。（自七始之。）笛調子今聊不畢之。先撥合彈了。次實明卿歌安名尊。余付琵琶。（初段遲付之。第二段今聊早付之。第三段與初段同所也。有段々。於催馬樂次第後々段者引上テ可付之由口傳也。然而如此事隨便宜。不守株。）次烏破。一反。席田。絃等付之如先。次烏急。三反。笙付誤之間。笛與笙拍子思々。琵琶進退甚以難澁也。余付比巴之後。拍子頗落居了。二反半笙止。三反初笛止。半公顯卿止琵琶。余獨彈之。三反過半之間。余止比巴。箏一人殘。次通重卿吹平調々子。其間不置比巴故實也。篳篥笛吹調子之間。余彈撥合。（自七始之。此撥合長之間早速初也。）次伊勢海。次万歳樂。次朗詠。（二首。令月。德是。）實明卿發音。信有卿。冬定。有時。兼高等朝臣助音。朗詠了院余置琵琶。德是之時。公顯卿可付笛之由。示嗣實卿。仍付笛。次甘洲。（五反。）三反半笙止。四反初笛止。半公顯卿止琵琶。過半之程。余止琵琶。仍公顯卿更到五反初彈之。余須至五反初彈之。而四反ヲ五反之由思失之間止之。然而強非違失歟。甘洲了置比巴。次本役人撤御遊具。次第起座。信有卿起座之後。余入內。今夜所作無一事違失。是偏妙音天冥助也。事了公顯卿內々參御湯殿上。上皇御此處。聊供御酒。今夜良道其聲拔群之由。上皇被仰下。公顯卿又示此旨。是余非高名。古名物猶異他之故也。尚之所作無爲無事條。大慶無極者也。

廿二日辛丑。晴。申一點。爲御覽齋場所御幸。余候御車後。八葉御車。褻御幸儀也。上皇御烏帽子直衣。余同之。兼季卿。茂賢。國房。伊家。泰忠

朝臣。下北面信宗以下五六輩。御隨身延躬等供
奉之。御路。室町北行。一條西行。至悠紀齋場
所。乍懸御牛入御南鳥居。供奉人等於鳥居外下
馬。被立御車於廳屋前。（東面立御揚。供奉人蹲居御車邊。）行事弁藤
朝。下官等祗候。次第事等如恒。次出御西鳥居。
入御主基東鳥居。被立御車之儀如先。（於主基御車被立廳屋前）
（西面。）次還御。今度出御主基南鳥居。今日經親卿一
人參會。正應時繼卿一人參會。彼例云々。今夜五
節參入。帳臺試。（頭中將公藤奉行）依御元服以前。無出御之儀。攝
政向五節所云々。丑剋右大將實泰參。官司參以
前先參云々。今夜即直衣始也。帶劒持笏。隨身上
﨟冠。今夜帳臺試。攝政扈從云々。
獻舞姬翟。　花山院大納言。　別當。　權中納
言。　上野。（土御門大納言。）　若狹。（前大納言。）
今日余舞姬裝束遣前左大臣許。又自廣義門院
被遣薰物。基定爲御使。又參家定卿許。同遣舞
姬裝束。國房爲使。自女院薰物同被遣之。定資
卿同又被遣之也。
廿三日壬寅。晴。今夕遣狀前左府許。（公衡）明日標山
御見物御幸。御車立樣幷供奉人等候所。代々記
六粗雖有所見。猶以不審多。今度儀委注圖可被
申。女院御車先々被立朱雀門西掖歟。今度又如
然哉。條々可計申者。返報曰。圖大概如此可候
歟。文應新院御隨身候所。都無所見。仍廻今案
候。猶可被廻御案候乎。一御方之時。御隨身候
所。先例御車北方。（南上西面。）如此圖者余隨身西上南
面。兩方下﨟番長令末居也。其外大略如先々。
其二御車之儀。委細見當日記。今夜御方々推參
也。於透渡殿有此事先例也。上皇於寢殿東面妻
戶間御覽。永福章義廣義三門院。同於此所御見
物。余候第二間。先院御方推參。廳官等立明。（御隨
身不立。先例歟如何。）小時自對代弘廂。經哥思津參。兩貫首
以下着座。事了如先々。抑亂舞之時。兩頭共自
初度有固辭之氣。不弁故實歟。於藏人頭。兩三

度或四五度などもはやす。其時後々令固辭歟。而自初度辭退。至藏人頭。不可亂舞之由存之歟。不弁故實之至太不便。次此方推參。隨身應官等立明。皆如先。次永福門院。皆於同所有此事。

抑今夜推參。上皇。永福門院。余三方推參許也。御方々多之間。今夜悉令推參者。官司儀可及翌日之條勿論事也。仍自餘御方々。可參後日云々。永福門院推參。猶略事等有之。依可遲々歟。

今夜出仕輩。

頭右中將公重朝臣。　頭左中將資親朝臣。
右兵衛督俊兼朝臣。　右中將有時朝臣。
內藏頭俊言朝臣。　左中將兼高朝臣。
左中將雅行朝臣。　左少將維成朝臣。
左少將冬家朝臣。　左少將爲清朝臣。
左少將顯兼朝臣。　藏人治部大輔長隆。
藏人右衛門權佐資名。　右少將基定。
國資。　前兵衛佐家俊。
藏人橘以爲。　藤原佐雄。
橘以具。　源氏義。

今夜於攝政直廬行叙位。公卿師信卿。經忠卿。通顯卿。執筆公賢卿(攝政家司)。弁冬定一人。筥文不足之間。親時成輔等取之云々。今日以書狀申內裏神膳間事。能々可有御暗誦。主上御作法。大事只有此事。就中神殿燈籠火幽之外無掌燈。仍如御次第被御覽條も不輙歟。仍殊次第事等。暗可有御覺悟也。又節會自今度有出御歟。於節會別無御作法。但少々可有御心得事等有之歟。於悠紀帳。經御倚子西着御。於主基帳。經倚子東着御常例也。但後鳥羽院仰曰。兩方共經御倚子西可着御云々。今度儀定攝政被計申歟。又內弁申御箸之時。必可被鳴御箸。(御扇被鳴例也。)又御酒勅使奏聞之時。只可有御目。如此事殊可有御分別之由申

之。且建暦此等條々以光親卿被申內意。存先規令申也。凡如此事。定自上皇被申歟。如余廔(廣殿)口入雖不可然。主上御事一向可扶持申之由。自故院度々蒙仰き。仍如此事等無左右所令申也。人定令屬目歟。

延慶二年十一月標山御見物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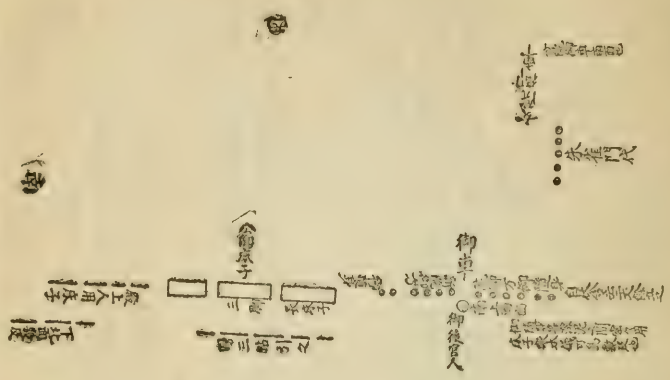
廿四日癸卯。天陰。今日爲標山御見物。御幸朱雀門。余可候御車後。早旦以奉行人左中弁國房朝臣。仰含御車立所事。則繪圖也。國房申曰。兼日令撿知其所之處。御車可被立之處。當時散々無便宜。仍難被立御車。猶遙寄南可被立歟。余答曰。代々記六。仗舍坤角礎。與御車鳶尾平頭立之歟。其程當時無便宜乎。國房又申云。然。余又曰。先例立所雖分明隨便宜。猶寄南被立之條。有何事哉。又仰曰。公卿殿上人下馬列立所事。建暦公卿西上南面。殿上人其末一列也。而如光親卿記者難之。殿上人猶可列路南(西上北面)。歟云々。今度儀人々存知爲何樣哉。如此事奉行人委細可存知也。國房答不分明者。而々可責伏之由仰之由。公卿等一人未參。已及午斜。國房起座。面面催促。爰國房申曰。前左府只今如此令申者。余披見之處。彼狀曰。新院御隨身候所。文應無所見之由雖令申。引見或記之處。院御隨身御車北。新院隨身御車南。兩方候云々。然者今度可爲其儀哉。又公卿殿上人下馬列立所事。公卿西上南面。殿上人路南西上北面可候歟云々。皆以可爲此定之由仰之。且可伺申上皇之由仰了。爾時余廻寢殿方。上皇同候寢殿。此間綱代庇御車有南庭。御隨身等列居中門邊。余御車立樣注圖入見參。上皇神妙之由有仰。此間公卿等大略令參。而公顯卿未參。仍數反被責伏。未斜出御。(上皇御烏帽子。直衣。御烏帽子平禮也。右上。)先期陰陽頭在益朝臣奉仕反閇。公卿等列立南庭。余先出階腋間。(其藤卿勤御𩯭。)裝(束。冠。直衣。濃色差貫。文烏多。須以浮文。同色衣。紅單。無出衣。)公顯卿褰簾。隨身等發前聲。次上皇出御。余進褰階間御簾。御隨身等發御

前。次乘御。公顯卿褰御車簾。余候御簾之後。退候東簀子也。次依御目余乘御車。次雅行朝臣取御劍入御車。次引出。國房隆賴等朝臣付轅。布衣廳官等同付之。於中門外懸御牛。此間御隨身等乘移馬。御隨身等。兩方共上薦冠。各裁錦繡。可謂一日壯觀歟。移馬之中有揚馬一疋。秦久次皆着乘之。誠有其興。於一條室町女院御見物。御路。於一條室町。永福門院被立御車。廣義門院御同車御見物。下北面四人。五位一人。六位三人。皆楚歟。

室町南行。一條西行。大宮南行。二條西行。至朱雀門。路頭見物車濟々。已塞行路。猥藉之至尤甚。供奉人等使舍四五丈之間可下馬。而責使舍來下馬。違先規也。供奉人等下馬之後。不及列歟。雜人充滿之間。事々猥藉。都以不見使舍。於南程可被税御牛。而使舍礎。雜人等立籠之間不及見。仍假令去其程被税御車。廳官等引之。隆賴放列付御車。使舍坤去二三許丈立御車。西南立御揚。上皇御隨身候御車北方。南上西面。余隨身候御車南方。北上西面。次公卿西園寺大納言公顯。直衣。別當實衡。直衣。帶劍。持笏。今日供奉後騎。權中納言定資。直衣。新中納言公秀。直衣。左宰相中將。同。堀川宰相家親東帶。等候御車南。用長床子。次殿上人雅康朝臣。束帶。具良朝臣。衣冠。半靴。野劍。茂賢。束帶。野劍。國房朝臣。束帶。雅行朝臣。同具良。隆賴朝臣。同茂賢。家顯。束帶。顯爺。同隆賴。親實。束帶。行高。束帶。野劍。爲憲束帶。等列居其南。用獨床子。次北面輩重相已下七人。又列其末。已上西面。居北面輩者。自公卿殿上人列敷入東列居。用紫皮。御後官人藤原廣直布袴。候御車後南方。朱雀門西腋。立女院御車。南面。立御揚。永福章義廣義三門院御同車。八葉御車。密儀也。且先例如此。廻公卿殿上人列居後。見物車等立之。上皇召國房。悉可拂却之由有仰。仍國房遣廳官等。雖令拂却猶以不退。仍國房起座。嚴密令拂散。而猶不退散。大略公卿侍臣等後引懸頸木。太猥藉。

違先規。廳官等猶任法可令拂却歟。而無其儀。余猶召國房。雖有下知之志。一身不及嚴密沙汰。又御車近邊。雜人充滿高聲。御後官人何不令拂散哉。無沙汰之至不足言也。此間陰雲忽晴。夕陽已鮮。小時兩國標山行事弁國司等。悉供奉如常。撿非違使渡之後還御。先之女院還御。御車先見物毛車等數多遣之。太猥藉。召次等不及加制止。有若亡不可說也。於二條大宮女院御見物。自一條室町邊取松明。還御之後。上皇召國房被仰下云。延方進官司。童御覽了否。又廻立殿行幸。相搆可被急之由可申云々。國房申云。延方已退出了。余隨身久兼未退出。進彼之條何樣候哉。仰曰。可進彼。國房召久兼仰此旨。余窮屈之際。急解裝束休息。亥剋式部卿親王參。余對面。今夜廻立殿行幸了。有御見物。子剋許上皇御乘車。余候御車後。章義門院。廣義門院等令乘給。下部等狩衣。基藤卿。國房朝臣等。北面兩

三輩有御共。官廳乾角被立御車。（北面。頗向艮方。）召次一立明。半時許程行幸。主上帛御裝束。公卿中院大納言。三條中納言。堀川中納言（以上卜合。）供奉後陣。皆着諸司小忌。行幸御路。出御官東門。經宮東北等。至龍尾道。乘御腰輿歟。過御之後還御。今夜御見物。先規或加難歟。而近例每度御見物。殊被用密儀。尤可然。先々不及立明。而今夜召次一人立明。（雖行幸剋限雨濡治暦寛治久安仁安等佳例也）強有何事哉。今夜小雨灑。（雨已止）而行幸剋限屬晴。可謂神納受歟。今夜童女御覽。攝政候簾中。花山院大納言。西園寺中納言等候弘庇座云々。自今夜西園寺大納言。中納言。別當等祗候主基女工所。（陰陽寮云々。）後聞。西園寺大納言。（御乳父。近臣。）前藤中納言俊光。（御乳父。）大炊御門中納言（御乳[illegible]。）等。依別勅着小忌。（西園寺大納言。於後房北面方。着出納小忌着之。行幸以前參會廻立殿。）以上二人參會廻立殿。栗田口中納言。平宰相候小忌云々。近衛次將。左。基定朝臣。維成朝臣。忠朝朝臣。右。資榮朝臣。伊家朝臣。資淸朝臣。顯



香朝臣。國資。左衛門權佐親時。右衛門權佐資名。右兵衛督通藤朝臣。右兵衛佐成輔。少納言行房朝臣。劒璽。頭中將公重朝臣。頭左中將資親朝臣。宮內少輔朝衡。今一人代。掃部頭師言等隨所役。藏人佐親時。右衛門尉藤原資倫。惟氏子。每事無爲云々。天曙程還御官司云々。御座廻立殿之間。御廻立殿之間供御破子之事御破子依仰前左府調進之。御忘却之間。昨日俄被仰。而其體美麗及金銀畫圖。早速調達。尤神妙歟。納蒔繪手箱。以俊言朝臣被進之。於廻立殿。公顯卿令供之。悠紀事了。主基御湯殿以前供之云々。今日標山御見物御卓立所注圖。給國房朝臣。其圖如此。

〔上圖原挿于此間今隨便宜而已〕

廿五日甲辰。晴。巳一點俊光參。申廻立殿行幸儀無爲無事。日出之程。還御官司云々。天下大禮無爲條。大慶何事如然哉。□廻立殿。公顯俊光等卿。每事奉行云々。御湯殿役親時。裝束違先規事等有之云々。今度節會參仕輩。傳聞注之。

公卿。今日西園寺大納言爲外弁上首問諸司。而中院大納言於小忌上首亂位次可問之由確執云々。甚無

諒闇。先例全不然歟。上首着小忌之時。可問諸司哉否事。保元記六有所見也。

右大臣。西園寺大納言。春宮大夫中院大納言。

小忌。檢挍。西園寺中納言別當。園中納言。三條中納言。

小忌。檢挍。平宰相。同。左宰相中將。堀川宰相。小忌。

近衞次將。

左。基定朝臣。維成朝臣。國資。

右。資榮朝臣。伊家朝臣。隆朝朝臣。顯香朝臣。

資清朝臣。

弁。藤朝。

少納言。在雅。

廿六日乙巳。陰晴不定。今夕貢馬御覽也。於寢殿南庭有此事如去年。左大將經親卿兩人着座。御隨身北面等引之。一。鴾毛。二。黑鴾毛。三。鴾毛。四。鹿毛。五。葦毛。六。鴾毛栗毛。七。鹿毛。八。栗毛。九。鴾毛。十。栗毛駁。久次延方等替々乘之。乘燭事了。明日重被御覽云々。今夜節會。右大將。内弁。土御門大納言。中院大納言。小忌。粟田口中納言。別當權中納言。土御門中納言。三條中納言。平宰相。堀川宰相。小忌。等參入。無行酒。神宴被急之時。先例常事也。近衞次將。左忠朝朝臣。顯榮朝臣。弁雅任。少納言在雅。御插頭臺。撿挍三人。國司隆朝朝臣昇之云々。

清暑堂神宴所作人。

本拍子。右大將。

末拍子。源宰相。

付歌。資親朝臣。　有時朝臣。　冬定朝臣。

笛。柯亭。

前右衞門督。

篳篥。

兼高朝臣。

和琴。　鈴鹿。

太政大臣。

御遊。

拍子。源宰相。

付歌。有時朝臣。冬定朝臣。
笙。幾佐與縮。土御門大納言。
琵琶。玄上。攝政。
箏。鬼丸。右大將。
・神樂。
圖書寮本云。
人皇九十四代花園院。諱富仁。伏見院第二皇子。內基公御奧書寫。
延慶二年大祀記。

此御記。延慶之御記也。伏見院於洞中在世也。依之被御宸筆給記。于今延慶大祀記ト奉稱。爰心日御記有之。伏見帝御在位中ヨリ院中御記。尤大祀之事條所々有之。就中此延慶之記者。心日御記御別記也。甚以珍記不可知之哉。堅固可秘。可秘。　判。

〔右延慶大嘗會記原今闕仍以伏見院御記補之了〕

〔以宮內省圖書寮本。伏見院御記五冊本中。延慶二年之卷加一校畢〕

續群書類從卷第二百七十六

公事部二十九

應永大嘗會記

後崇光院御記

應永廿二年十月廿七日。天晴。今夜官司行幸也。來廿九日依可有河原御禊。太政官廳中一日可有御逗留云々。供奉公卿等。

公卿。

內大臣。義持公。押小路大納言。義嗣。新大納言。爲平。北畠中納言。俊泰。左衛門督。豊光。一條中納言。實秋。山科宰相。教興。園宰相。基秀。

少納言。

賴季眞人。

弁。

義資朝臣。

左近衛府。

隆豊朝臣。實鄉朝臣。資雅朝臣。定親朝臣。宗繼朝臣。

右近衛府。

左衛門府。

雅秀朝臣。兼英朝臣。隆夏。

經興。章茂。

右兵衛府。

量光。

職事。
時房。奉行。藤光。源持中。橘以盛。源重仲。藤原範量。
反閇。
泰家朝臣。

二十九日癸巳。天晴風靜。今日御禊行幸也。仙洞御見物御幸御棧敷等事。被用後嵯峨院。寛元四年例。世代於御棧敷御見物之儀。中絶之間。依有再興被刷嚴重之儀云々。御棧敷。管領細川右京大夫入道。造進之。二條東洞院高倉之合南頰。輪光院築地北。公御棧敷一獻。執權左衞門督豐光。調進之。一獻モ管領。内々申沙汰ニハ。一獻分二萬疋。執權カ許被送遣テ。左衞門督令奉行云々。御車寄。今出川公。左大臣被參候。衣冠。下絬。前駈一人。藤衞半靴。白閑路參會云々。衞府長等召具乘車。八葉。御車唐廂。第二宮御童體。宮御方御直衣。御同車。供奉月卿雲客等各刷行粧云々。

公卿。
廣橋大納言。三條中納言。左衞門督。奉行。中御門前中納言。吉田宰相。宣輔朝臣。

殿上人。
公賴朝臣。敎有朝臣。公保朝臣。義資朝臣。知興朝臣。隆盛朝臣。嗣敎朝臣。季俊朝臣。行光。盛光。宗豐。雅量。有定。行豐。元長。永宣。隆富。初出仕。房長。橘以盛。
下北面。
藤原家國。藤原範基。源康定。源康基。源康久。藤原定衡。藤原信平。源康長。藤原久國。源康行。
御隨身。
將曹。
秦久方。秦兼勝。
府生。
秦久武。下毛野助音。
番長。
秦延有。
近衞。

秦久重。秦久倫。秦延秋。

官人。

章鄉。

反閇。

在方朝臣。

御壺召次。八人。

御牛飼。

彌一丸。如木。彌石丸。孫王丸。孫有丸。

大甞會御禊次第

當日早旦擊裝束皷。奉幣踏次諸社。撿非違使以下巡撿幸路。御前次第司在待賢門。御後次第司在官東門以南。長官暫留便宜所。次打列陣皷。次前後次第司巡撿標。次省掌召計諸司六位以下官人。

早旦有御誦經事。二十一ヶ寺。或無之。御乳母以下女房少少參頓宮。內侍二人必可參。有御湯殿事。內藏寮進御湯帷。執柄參內。催行雜事。大臣以下參着官廳東廊座。次節下大臣召外記。問諸司具否。次藏人頭奉仰。仰大臣云。次第司次官以下主典以上。假可帶劍。次大臣召大外記。仰宣旨趣。次節下大臣着節旗下床子。次々第司就標。次天皇出御。執柄褰御簾。內侍二人取劒璽。進立左右。次陰陽師奉仕反閇。次天皇立中央間給。近衞引陣。次御轡持立正廳艮程。左右次將見御座杷如常。右次將依無朝所便宜。無渡左之儀。直副御輿。次諸卿起座。列立正廳北壇下。西上北面。左右大將立御輿。寄東面。埒門外。或內。次少納言出鈴。無奏。國司奏同無之。次寄御輿鳳輦。於後房南面。掃部寮敷筵道。主殿寮撤御座杷。次上﨟次將參上開輦戶。取御劒安輦內。次天皇乘御。近代不稱警蹕。次々將初人。參進。取璽筥安輦內。次公卿前行。出官東門。次左右大將前行。不仰御綱。次御輿出御東門暫留。次節下大臣起床子。ゝ進奏事由。召外記令擊行皷。次節下大臣以下騎馬。次御輿出御待賢門。寬和以往用美福門。長元以後用待賢門。到京極。京職下馬列立南北。山城國司迎謁。

次到頓宮。御前供奉諸司隨次下馬。公卿以下去節旗十八丈。於隼人官人前下馬。豫裝束司長官以下。列立西幔門南邊迎謁。次御前次第司長官以下列立標下。節下西。左衞門左兵衞陣列。次節下大臣去節旗八丈下馬。經御前次第司長官前着床子。少納言。外記。兵庫寮在大臣後。次公卿渡節下前。列立幔門外北邊。南上西面。乘輿到頓宮。經節旗南。暫留幔門外。次神祇官多用祭主。献御麻。進御輿左。自前方直献之。天皇撫畢。官人退歸。此間裝束司令撤幔門。入御之後。如本立之。次御輿入西幔門。經御禊幄西公卿幄東等。寄御膳幄東面中央間。御輿向西。敷筵道於地面。舁居御輿。御路先例不同。或經御膳幄南公卿幄北。左右大將跪候。左北右南。時剋巳。至者。或直御御禊幄。仁治。正慶。曆應。文和。永德。直御御禊幄。度々例也。或雖時至先御御膳幄。又有其例。次下御。無警蹕。次將候劔璽如常。內侍二人自本儲候輕幄南北。御輿入幔門之後。少納言率鈴

入鈴印。置幄北砌。次公卿着幄。次御後次第司就標之後。節下大臣仰外記。令擊鉦鼓。次〔御後〕第司下大臣着公卿幄。次裝束司。次第司。依次着幄座。次々官以下着次第司幄。次左右近衞分陣幄南北。次供內膳御膳。如旬儀。次供御厨子所御膳。陪膳藏人頭。役送五位藏人。或依遲々不供御膳。次被問剋限。吉時御御禊幄。先是左右次將起胡床歸入。次大將進。候御膳幄東面南北。次節下大臣以下起幄座。列立幄東面。北上東面。御輿過前閇磬折。次寄腰輿。次將相副之。次乘御。安劔璽。不警蹕。御輿直進行。大將前行。關白近候御輿左頭。入自御禊幄西幔門。主殿官人開幔門。入御之後引塞之。寄幄西面中央間。左右大將跪候。左北右南。次下御。開百子帳後屏風。入御自同帳西。御大床子上。次將二人取劔璽。開百子帳後御屏風。置大床子。或一人役之。保安頭中將忠宗朝臣。正慶宰相中將實繼朝臣一人取劔璽。關白候東面北一間。次大臣以下經御禊幄西幷南幔外。着祓座。裝束司長官在此座。裝束司次官以下着

後座。近衛陣御禊幄南北。立陣。近代或不然。次供御手水。主水司供之。陪膳歳人頭。藏人役供。開百子帳後南二間屛風爲路。經同幄南。自東供之。南面供之。主上令洗御手給。無嗽給儀。次天皇着御百子帳前平敷御座。或不御。藏人頭献御笏。次供御贖物。韓形折敷。瓮二折敷。各居高坏。神祇官人四人抱御巫四人。就御禊幄巽角。神祇官人取御撫物二本。授御巫。御巫取之供之。中臣女也。節折進立。傳供於御座前。次祭主捧御麻。就南第二間御下奉之。節折中臣氏女。不上髮。取之持參。主上一撫一吻之後返給。節折取之。於南二間返給祭主。祭主取之退起。給宮主。先是御幣奠物等。置河邊壇上。次居關白祓物。五位藏人居之。衛重。神祇官人居大臣以下祓物。大臣新居葛莒蓋。納言參議折敷。次宮主取御麻。參着巽庭軾。奏解除詞。祓詞之間。上下解々繩撫人形。解除畢。宮主授大麻於五位藏人。藏人取之献關白。關白撫手返給。次宮主引公卿已下大麻。次神祇官人引裝束司以下。此間大炊寮官人散五穀於流上。次撤御贖物。五位藏人撤關白祓物。神祇官人撤公卿祓物。次祭物投河流。次大臣以下起座。經本路列立初所。次還御御膳幄。兩大將先進候幄西。次寄腰輿於御禊幄西面。次上臈次將取御劒。安御輿内。次乘御。此時大將以下始稱警蹕。次安璽莒。次御輿北進行。大將前行如初。寄御輿於御膳幄東面。其儀如初。次下御。次將取劔璽。警蹕如常。次大臣以下還着公卿饗幄。次勸盃。先一献。造酒正勤之。次居汁物。手長内豎。次神祇官領幣帛於近邊諸社。次供諸司御膳。内膳司舁御臺盤參入。采女傳取。入自東南角。供輕幄前。供御膳畢。移御手〔不審〕敷御座。次供腋御膳。陪膳藏人頭。傳供五位藏人。或女房候陪膳。此間大臣召外記。問山城國献物具否。次大臣付職事。奏山城國献物候由。或不奏之。國司不足者。以内豎近衛等可相具之由奏之。即被仰聞食之由。次以職事召大臣。大臣着御前座。先是東面御簾垂之。敷圓座於南第二間東緣。次献物列立東庭。次大臣問云。何ソノ物ソ。國司稱物

名。次大臣仰云。膳部給へ。國司以下稱唯退下。次大臣起座。歸着公卿幄。次大臣奏見參。（付内侍奏之。承保寛治付職事。）御覽畢返給之。大臣傳外記下中務。節下俄有障之時。大將奏之。次藏人頭取關白祿。次賜節下以下祿。公卿起座。列幄外給祿。一々跪拜給之。次節下大臣着床子。令打行皷如初。次寄御輿。大將進候。公卿列立。乘御。（稱警蹕。）安劍璽如常。御輿出御西幔門之間。雅樂寮奏立樂。（還城樂。）公卿於標下騎馬。車駕還宮。節下大臣以下着標。次御輿到官東門前。神祇官献御麻。次寄御輿下御。（稱警蹕。）取劍璽。次鈴奏。（勅答如常。）次名謁。次御後次第司着標。次節下大臣召外記。令打靜陣鉦。（近代無此儀。）次前後次第司長官。各進申諸陣靜畢由。大臣宣。縱。長官次官稱唯復本位。次大臣仰外記。令打隊〔召ノ隊歟〕ノ司皷。次仰外記。令打解陣鉦。次節下大臣。前後官等退出。

行幸供奉公卿。

内大臣殿。左大將。（公俊。）右大將。（通定。）西園寺大納言。花山院大納言。押小路大納言。大炊御門大納言。中山中納言。（御後役）今出川宰相中將。

少納言。

惟有朝臣。長政朝臣。

左近衛府。

平賢朝臣。雅清朝臣。資雅朝臣。隆興。

右近衛府。

敎豐朝臣。敎高朝臣。光淸朝臣。

左衛門府。

經興。俊國。章茂。坂上明繼。

右衛門府。

師仲。宣光。明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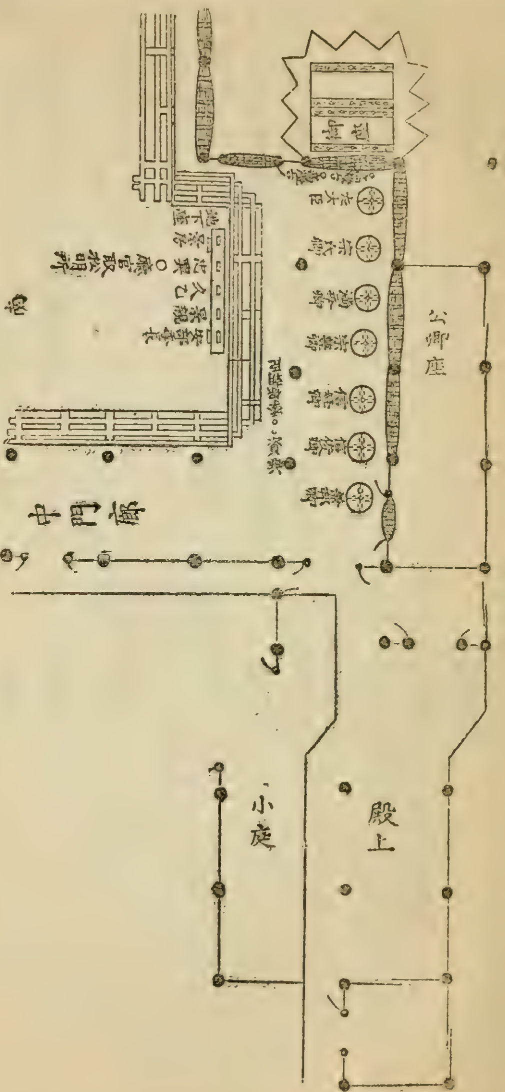
左兵衛府。

宗豐。

右兵衛府。

永藤朝臣。

右馬寮。
兼富朝臣。
　反閇。
泰家朝臣。
十一月九日。天晴。今夜仙洞御方違行幸也。爲大嘗會神膳御習禮。可有御逗留云々。今夕室町殿有御早參。而供奉公卿遲參之間。被仰奉行清房朝臣。被御覽參狀之處。室町殿兄弟御早參。不令點散狀之間。清房朝臣被突鼻。嚴密之御沙汰也云々。
　供奉公卿。
內大臣殿。西園寺大納言。押小路大納言。左衞門督。別當。正親町宰相中將。藤宰相。
　少納言。
長政朝臣。
　弁。
義資朝臣。
　左近衞府。
公保朝臣。資雅朝臣。季保朝臣。
　右近衞府。
經興。
　職事。
奉行清房朝臣。藤光。源持仲。橘以盛。源重仲。藤原範量。
　反閇。
泰家朝臣。
十三日。今夜有神膳御習禮云々。關白御前祗候。釆女九人同候院御方。披御記被申云々。
十四日。天晴。今夜院拍子合也。主上於簾中有御聽聞。院御方於同簾中有御所作。呂之時御箏。律之時御笙云々。御座敷之樣注指圖。
〔次圖原在于此間今隨便宜而已〕
　所作人。
神樂。



拍子。
洞院中納言。滿季。
末拍子。

綾小路
前源宰相。信俊。
付哥。
綾小路少將
資興。

召人。
多忠輿。久乙。
笛。
大炊御門前宰相中將。信經。景房景親著切座聽聞。
篳篥。
楊梅前左兵衛督。兼邦。季永同候切座。
和琴。
大炊御門大納言。宗氏。
神樂。
縒合。先有音取。阿知女。於二例也。榊。韓神。上拍子。有音取二反。薦枕。無阿知女例也。篠波。千歲。折之。早歌。五首。星。三首。朝倉。其駒。二反。不上拍子。
御遊。
拍子。
洞院中納言。
付哥。
前源宰相。資興。依病氣召物時分退出云々。

笙。
中御門前中納言。
笛。
大炊御門前宰相中將。
篳篥。
前左兵衛督。
琵琶。
今出川左大臣。公。
琴。
四辻中將季保朝臣。
和琴。
大炊御門大納言。
催馬樂。
呂。
安名尊。鳥破。一反。美作。鳥急。三反。
律。
伊勢海。萬歲樂。十拍子。朗詠二首。令月。德是二反。五常樂急。

三反。今樣。蓬萊山一反。
所役殿上人。
刑部大輔長廣。侍從行豐。
抑殿上人之器。六位藏人可所役之由被仰之處。
堅中畢儀。マヽ此事前雖有其沙汰。近來藏人共一同
申所存。不隨仰。今度延慶之例。以後伏見院御
記。雖有嚴密御問答。遂以不隨仰。藏人範量臨
期令逐電云々。尾籠之到。末代之作法不可說云々。
十五日。今夜內裏還幸。供奉人可尋記。
十七日。天晴。今夜官司行幸也。自十九日大嘗
會依可被行。自今日還幸云々。內大臣被供奉。其
以下散狀可尋記。抑藏人頭清房朝臣。就御簾役
事。自室町殿又被突鼻。以前事重疊。時宜以外
不快之間。一向止出仕令籠居。犬死以後藏人頭
被辭退。資光ニ被補。所領モ被召放云々。嚴密之
沙汰不便云々。
十九日癸丑。天晴。自今日被行大嘗會。關白直廬
祗候。室町殿每日御參。每事申御沙汰云々。
帳臺出御。
公卿。
一條關白。室町殿內大臣。西園寺大納言。花山院大納言。三
條中納言。
五節。
晝夜。
時房朝臣。音曲者親家朝臣。敎豐朝臣。音曲者雅藤朝臣。音曲者長資
朝臣。藤光。行光。經興。音曲者資興。源持仲。橘以盛。
夜々。
知興朝臣。知俊。爲淸。治長。
五節舞姬。
公卿分。
九條內大臣。右大臣。日野中納言別當。
受領分。
二條大納言。帥中納言。
二十日甲寅。雨降。侍臣歌曲亂舞如常。次叙位之

儀。執筆二條大納言云々。今夜仙洞推參之儀如常。但內府。西園寺大納言。花山院大納言。廣橋大納言等着座。先規公卿淵醉之外。侍臣推參之時。公卿着座。先例不分明云々。今度新儀歟。如何之由。前源宰相令不宣〔審歟〕。

二十一日乙卯。自晝至夜甚雨也。今日引兩國標山。國司以下供奉人如例。仙洞被立御車御見物。宮〔秉燭歟〕御方御同車。供奉人大略布衣云々。及晚景御幸。穿蠋之間。標山引之。依甚雨路次有違先規事歟。每事無算相云々。

御幸供奉。

公卿。

廣橋大納言。左衛門督。別當。藤宰相。

殿上人。

平賢朝臣。雅清朝臣。嗣敎朝臣。定親朝臣。義資朝臣。宗繼朝臣。雅量。宗豐。元長。俊國。

下北面六人。名字可尋記。

御壺召次。十人。

御牛飼。六人。

今夜侍臣淵醉之儀。童女御覽如例。次廻立殿行幸。神膳之儀。每事定無爲歟。依甚雨深泥之間。供奉人事煩難治者歟。

廻立殿行幸。

公卿。

前行。

左大臣。

小忌。

花山院大納言。洞院中納言。吉田宰相。

大忌。

三條中納言。

少納言。

賴季眞人。

弁。

藤光。

次將。
公頼朝臣。公保朝臣。
二十二日丙辰。天陰雨不降。及晩終夜風吹。申初點節會始。其儀如例。内弁左大將。内府雖被參無勤仕云々。
公卿。
内大臣殿。左大將。公俊。藤中納言。洞院中納言。別當。吉田宰相。正親町宰相中將。
少納言。
惟有朝臣。
弁。
藤光。行光。
次將。
左。
資敦朝臣。資雅朝臣。隆盛朝臣。
右。
親家朝臣。致高朝臣。

十三日丁巳。天霽。節會如昨日。内弁右大將。適宜。抑主上御挿頭花事。昨日之儀。内弁右大將。内府ニ献之。内府主上之御冠ニ挿之云々。然ニ右大將不知昨日之儀。關白ニ御挿頭花事談合之處。返答云。先規或内弁關白ニ献之。關白挿之。或内弁直挿之、宜爲所爲之由被返答。依内弁直ニ可献之由。被相存之處。内府右大將ニ被尋云。御挿頭花事。御進退可爲如何樣哉之由被示之間。任先例内弁直ニ可叡(献歟)之旨。相存之由被申。而内府以外服(腹歟)立之間。申次人。此趣右大將ニ密々相語之間。被驚申云。昨日儀更不存知。關白ニ談合之處。先例兩説可爲所爲之由被示之間。直ニ可叡(献歟)之由申入了。所詮任昨日之例。可被献之由雖被申無承諾。猶服(腹歟)立云々。服(腹歟)立之旨趣委曲不能注之。依内弁直被献之。此事後日猶有其沙汰。内府不堪鬱憤。大將ヲ剃取テ西園寺大納言被補之。大納言同辭退。三條中納言公量。任之。所領源氏町取之。左妻牛之若

宮ニ被寄進。忽失生涯之間。雖被歎申。無免許之間。丹波國穴有ト云所下向令籠居云々。凡言語道斷之次第也。彼服(腹歟)立之趣不及是非。理不盡之沙汰。律絕常篇。所詮關白以前之儀ヲ不被示。依無扶持。如此之珍事出來。不運之至極。無力次第歟。不達任槐之先途。幕下辭退。家之瑕瑾可貽後代者歟。可哀可悲云々。洞院中納言。正親町宰相中將時房朝臣。依遲參被突鼻。室町殿ヘ被止參仕。淸房朝臣被處重科。令籠居云々。諸人履薄氷時節歟。可恐々々。

　節會公卿。

內大臣殿。右大將。新大納言。洞院中納言。山科宰相。吉田宰相。園宰相。

　少納言。

長政朝臣。

　弁。

藤光。行光。

　次將。

　左。

資敦朝臣。平賢朝臣。宗繼朝臣。

　右。

有定。

　淸暑堂神宴。

　本拍子。

洞院中納言。

　末拍子。

資敦朝臣。

　付哥。

綾小路前宰相。資興。

　笛。

大炊御門前宰相中將。

　篳篥。

前右兵衞督。

　和琴。

綾小路前宰相。大炊御門大納言宗氏。可所作之處。俄依病氣不參。仍前宰相兼帶之。按察大納言資賢卿兼帶例云々。頗遂近例。併道之冥加者哉。大炊亞相和琴未練云々。雖爲代々事。此道、、、、、、依不例無神宴所作之條。神慮可恐者歟。病氣不可出仕之條。治定之後則本復云々。併神慮歟。

御遊。

拍子。

洞院中納言。

付哥。

綾小路前宰相。資興。

笙。

中御門前中納言。

篳篥。

前右兵衛督。

笛。

大炊御門前宰相中將。

琵琶。

左大臣。

箏。

季保朝臣。

和琴。

綾小路前宰相。

神樂。

綖合。先有音取。阿知女。於二例也。榊。韓神。上拍子。二反。有音取薦枕。無阿知女。例也。篠波。千歲。折之。早歌。五首。星。三首。朝倉。其駒。二反。不上拍子。

御遊。

呂。

安名尊。一反。蓑山。一反。鳥急。三反。

律。

伊勢海。萬歲樂。十拍子。五常樂急。三反。

廿四日戊午。天晴風靜。今日豐明節會也。內弁西園寺大納言。節會之儀如例。

公卿。

內大臣殿。西園寺大納言。帥中納言。一條中納言。洞院中納言。吉田宰相。藤宰相。千種宰相中

將。 少納言。
賴季眞人。
弁。
藤光。
次將。
左。
隆豐朝臣。雅藤朝臣。雅清朝臣。雅量。
右。
敎有朝臣。敎豐朝臣。兼豐。
節會事訖。今夜還幸內裏云々。供奉人節會之人數歟。可尋記。大祀無一事違亂被果遂。天下之大慶也。抑綾小路前宰相信俊。與楊梅前右兵衛督。兼邦。就淵醉今樣出哥事。近年有相論。綾小路者音曲之棟梁也。而楊梅自曩祖敦家朝臣。雖受源家之說。兼邦卿今更構別流出哥。可自專之由申之間。源宰相依爲當道之管領。堅支申之間及訴陣。仍聖斷任理運。向後出哥可自專之由。源宰相被下院宣了。楊梅依此遺恨。忽令廢置音曲之道了。然間今度大嘗會淵醉之出仕雖被催。於音曲者一向可廢置之由申切了。仍彼一流郢曲。可斷絕之條令治定了。而親家朝臣依爲一家。兼邦卿遺跡令敎訓。不用之間。令絕行了。忽成源宰相門弟。今樣以下不審等令傳受。大嘗會出仕了。尤當道之執心神妙者歟。源家不交於他家。一流之繁昌。併道之神加護者哉。今度之儀。散狀等傳說大概注之而已。

圖書寮本奥書曰。

右。
後崇光院太上皇御記之內伏見宮秘藏也。
奉 令旨謹複寫之。
明治六年六月二十五日
同宮家扶 津田宗元

〔右應永大嘗記原闕仍今以御記補之〕
〔以宮內省圖書寮本之。伏見宮記錄文書中後崇光院宸筆稱光院大嘗會愚記加一校畢〕

續群書類從卷第二百七十七

公事部三十

土御門御讓位部類

玉蘂

承元四年十一月廿三日。子刻許自大納言許告送云。今日關白參入。於御前太相國議定。御讓位事。可爲明後日廿五日之由被仰下了。聞此事悅淚數行。不知手舞足蹈也。

廿四日。巳刻許著直衣。參東宮。參御前。人人語云。明日多先可有行啓于押小路。其後可有此事也。件御所暫可爲內裏。明旦上皇渡御此御所。有御對面。其後可行啓也。人人多以參集如雲霞。數刻祗候。申刻許退出。

廿五日。是日天皇讓國於皇太弟日也。依仁安例。先可有行啓于押小路也。依先日催爲供奉。申三點時晚頭日入程也。著束帶。螺鈿劍。紺地平緖。唐草有文帶。參東宮。御高陽院。隨身裝束如常。壺胡籙。垂袴。直參御前之。卿相兩人之外未參云々。其後漸漸參集。酉刻許入夜也。冬節如此日入也。著御御裝束。太子御束帶如例。定衡朝臣奉仕也。此間自院御前。頻被忩申行啓。人人大略參集之由被申了。頃之余起御前。徘徊之庇南弘庇邊。先是太相國在御裝束所。小時御裝束訖。渡御院御方。女房等有御共。有御對面云々。頃之歸御。此間太相國。右大將。大宮大納言。下官等在晝御座前弘庇邊。相國示余云。今夜讓位時。隨身

狩胡籙歟。治承故內相府如此之由見給如何。余答云。今夜可爲狩胡籙也。長和宇治殿。治承內相府等例也。又被語云。仁安度故左府入道謂彼人父也。路遠之間。爲休息相具シテ。一町一度懸尻。後日日記書バヤト被申所也云々。此外多被物語。雖然不具記。還御後。人人於中門外著靴。公卿等多以前行。於門外騎馬。余幷右大將待出御。暫徘徊中門邊。小時出御。其儀如例。御車有門下。敷筵道也。仍右大將幷予前行。於門外騎馬。次第供奉。余番長幷下﨟隨身一令張馬口。依陣中行啓之時。番長不騎馬出例也。而右大將番長騎馬在馬前。如何々々。經大炊御門。東洞院。二條烏丸小路等。自押小路殿東面四足入御。公卿列立前庭。南上北面。〔了擬〕次御車差入中門。於南庭カケハヅス御牛ヲ。テ寄御車於南階。先之師經卿參上懸打板。太相國懸御簾。儲君下御。暫立給於庇。南面。相國引直御下襲。退候御座邊。此間引退御車。次名謁。亮定衡朝臣問之如例。奏々〔了擬〕早退出中門。如何如何。次人人昇殿。余爲御息所御出扈從忩退出。參高陽院。次御息所渡御押小路殿。其儀如例。檳榔毛車。牛飼二人也。御車三兩。出御之後。忩馳參內。昇中門。於同妻懸纓帶弓箭。只今依警固也。此間公卿多在陣座。右大臣行固關事。其儀可尋記也。余帶弓休息同所也。

宮槐記

承元四年十一月廿四日。早旦春宮宣旨送書狀。又自別可有御讓位之事云々。悅存之由返答了。今度決當之許送書狀。此事也。風聞已送年月。今度決定歟。是災星彗星。之所致之歟。但故擧大事被謝之趣也。非任天運之儀歟。

廿五日己酉。今日御讓位也。皇太弟十四歲。舊主十六歲。可被渡璽劒於皇太弟御在所云々。春宮日來御座高陽院。院御座押小路殿。而院御幸高陽院。太弟行啓押小路殿。以此所可爲皇居云々。舊主大炊御門。件內裡可爲仙洞歟。予灸治未平愈之間不出仕。可謂遺恨。仍以懷範令伺見之。左大臣。右大臣。左右大將。大納言。兼宗。源大納言。通光。大宮大納言。公經。新源中納言。雅親。三條中

納言。兼長。參議。仲經。右宰相中將。公定。左宰相中將。忠信。實定。別當。光親。源宰相中將有雅。等參入。此內右府左右大將等不著陣如何。左大臣行固關宣命等事。先行警固事云々。實時公棟等參勤之由談之。垂纓。蒔繪劒。丸鞆帶等之由。兼諷諫之。行幸之時。自里亭卷纓爲常事。其定如何之由。實時尋之。此日猶垂纓可參內也。況於承警固事者勿論。承其事之後卷纓也。自陣上方上限奏文路。參進。承仰自本路退出云々。抑警固固關前後不定。近建久先固關花山左府催之。也。此事如式文者。前三箇日。或一日行之云々。固開警固爲同時歟。於其內又有前後歟。當日被行之條。又流例也。於其儀前後不定也。多者以固關爲前歟。可勘决之。木契。宣命。勅符。官符等間事。後日可尋記。節會儀如常。宣命使中納言雅親。其體如獮猴云々。給宣命間無揖云々。總不足言云々。宣命拜皆再拜云云。右大臣以下列立。宣命拜了。左大臣左廻。容

止列前云々。大臣以下頗被早練云々。夜陰之上。公事重疊。尤可然。劒璽出給宸殿。先自南階前敷筵道。此筵道及新帝御在所路間。卷取又敷也。長和初敷之。實資公之說也。劒璽渡他所儀卿、公任卿作式不敷筵道。改直者也。右大將進階西。踏筵道進云々。里內無階下。力不及歟。但進候堂上。相從降階。先例歟。左大將進居南簀子。劒璽出給之時。降南階。隨身獻沓云々。抑此間右大將隨身追前云々。如何。但進行之間追之云々。雅行持璽先行。宗經持劒有後。各著沓云々。關白降南階。隨身獻沓。踏筵道進行云々。踏筵道猶可尋。關白隨身官人平裝束。依節會歟。番長以下壺垂袴。左大將隨身狩胡籙。市比脛巾。右大將隨身壺垂袴。大將別當平胡籙先例也。別當隨身以下。皆狩胡籙云々。昨所示合予也。其外公卿將。衛府公卿皆平胡籙云々。先例不同事也。公卿將皆在公卿列云々。近衛將等縫腋壺如例。毎辻引幔。以同幔相連歟云々。大藏省下部等持手引張之云々。此外劒璽

藤原忠基。右中將。
同顯朝。頭弁。
同通雅。左中將。
同基雅。同。
源雅忠。右中將。
藤原定賴。右中弁。
源基具。右中將。
藤原隆行。坊亮。
從四位上藤原公直。左中將。
同公泰。坊權亮。
同相保。左少將。
同公藤。左少將。
從四位下源顯方。左少將。
同親賴。權右中弁。
正五位下藤原顯雅。右少弁。
同經俊。藏人。左衞門權佐。
同光國。藏人。

平時繼。左少弁。
同資定。右衞門權佐。坊學士。
同宗經。中宮權大進。
同高雅。勘解由次官。坊權大進。
平成俊。宮內少輔。坊少進。
出納。
安倍資幸。　中原俊秀。
安倍親安。已上坊出納。
今夜被補院司云々。
別當。
權大納言藤原公相卿。御厩別當。
源顯定卿。
參議藤原定嗣卿。
右中將源雅家朝臣。藏人頭。
左中弁藤原顯朝朝臣。同。
參河守藤原房名朝臣。年預。今日任國司。
判官代。

右少弁藤原顯雅。
左衞門權佐藤原經俊。藏人。
左衞門少尉藤原重名。六位。
左兵衞少尉源盛持。同。
源仲基。同。
左兵衞少尉藤原說茂。同。
右兵衞少尉藤原雅綱。同。
藏人。
菅原長雄。
主典代。
隱岐守中原景資。　修理權亮安倍資俊。
裏書。（頭書）自殿下所被下給外記之圖也。

左衞門
火長

右衞門
火長

門部
府生
志
尉
佐
左兵衞
兵衞
府生
志

參議
中納言
大納言
大臣

門部
府生
志
尉
佐
右兵衞
兵衞
府生
志

將　將監　將曹　●右兵衛　佐　尉　志　府生　兵衛

●少納言　大監物　●時抗

●鈴　●漏剋

●少納言　鈴鎰　●時簡

將　將監　將曹　●左兵衛　佐　尉　志　府生　兵衛

尉　佐　●右近衛　近衛　府生　將曹　將監　中將　少

●左大臣

●大將

御劍　●神璽　近衛中將二人持之　●大刀契

●大將

尉　佐　●左近衛　近衛　府生　將曹　將監　中將　少

●右衛門　佐　尉　志　府生　門部　火長

●內竪頭　●奏時　辛櫃　●●●●

●陰陽寮　●版　中務

●內竪六位別當　●奏時　辛櫃　●●●●

●左衛門　佐　尉　志　府生　門部　火長

●弁　●外記史　●史生　●官掌

右中原師光記依　仰校合書寫

享和元年五月　日　　撿挍保己一

〔右後嵯峨院御讓位記原闕仍以師光記補之〕

〔以宮內省圖書寮本師光記加一校畢〕

後光嚴院御讓位記

應安四年御讓位條之事

一兼而沙汰事。

三月廿日。召奉行職事頭左中將宗泰朝臣。大外記師茂朝臣。大夫史兼治(兼致)等。御讓位并當代立親王已前御元服等事讓合。

一三月廿一日。自土御門殿。行幸柳原第。明後日御讓位從。爲被用仙洞。今日遷幸。召仰上卿中院中納言通氏卿。奉行職事藏人左少弁仲光。卯剋有(吉脫歟)書御鈴奏。少納言秀長朝臣儲御所。奉行職事藏人權右少弁俊任。被略諸司裝束。御帳以下同殿上御物被渡之。巳剋西園寺中納言公永卿、、着仗座。御車宿也。今日被構陣座。被下官藏人方吉書。次有親王宣下。上卿同前。職事藏人左少弁仲光進軾。下御名字勘文。次召左中弁宣方被下之。弁兼治可爲親王云々。此間職事重進軾。仰勅別當事。次公卿進弓場代。有親族拜。左大將。西園寺中納言。藤中納言。御子左中納言。中院中納言。左大弁宰相等列立之。申次中將基光朝臣。拜舞畢退。西園寺中納言一人殘留。有勅別當拜。、、人(大歟)殿祭神祇權大副大中臣清直朝臣勤之。行幸已前也。儲御所等。依國忌廢務日停止之。鈴奏并警蹕如例。內侍所渡御。翌日申剋許之(也歟)。次將、、園中基明朝臣。職事藏人權右少弁俊任。少外記中原師右。大史高橋秀職奉入御念誦(堂歟)當畢。

今日於東小御所。有親王本所之儀云々。

行幸散狀

公卿。

左大將。　近衞大納言。

藤中納言。　御子左中納言。

中院中納言。　新宰相公時朝臣。俄不參。

、、良朝臣。

少納言。

秀長朝臣。

左近衞府。

顯保朝臣。　親忠朝臣。
敎長朝臣。　伊顯。
右近衞府。
季村朝臣。　隆廣朝臣。
基明朝臣。　顯英。
左衞門尉。
明宗。
右衞門尉。
資敎。
職事。
基光朝臣。　宣方。
藤原懷國。　奉行菅原言長。
藤原永行。　仲光。
反閇。
在弘朝臣。

一同三月廿三日御讓位事。
天皇御歲三十四。避位。被奉讓親王。御歲十四。寅剋先於御殿有親王御元服儀云々。御元服訖。親王有渡御土御門殿。網代庇御車也。余參御車。公卿乘車。殿上人騎馬之。
卯剋於柳原殿被行節會。上卿右大臣。職事頭中將宗泰朝臣進軾。有召仰事。次被下日時勘文。
次被行警固。召內竪。被召諸衞。六府參列。〔衍歟〕一小庭。近衞之外皆府代也。
次被行固關。上卿召大內記淳嗣。勅符艸事。
次召權右少弁俊任。仰官符事。大臣起座。於弓場代奏木契勅符云々。
次大臣歸着仗座。敷小庭行〔給歟〕。次以內竪召諸司。
少納言秀長朝臣。中務權少輔清治。以上南面。大內記淳嗣。少內記家連。以上北面。主鈴。大夫兼之。
三關使。伊勢國、、。美濃國、、。近江國、、。
三寮使。
次職事進軾仰。勅旨申事。
次職事就軾仰。宣命之趣。

次大臣召內記。仰宣命草之。
外弁帥大納言以下、、、
次內弁起仗座著靴。進宜陽殿之間。　主上出御
南殿。其儀見次第。事了　關白參　新主。今度
劒璽無渡御之儀。
一新主儀。土御門殿。申剋新帝出御。御直衣。御張袴。關
白參御前。關白如舊之由有勅定。次關白召六位
藏人菅原言長。先朝第二藏人。仰可補藏人之由。次藏人
拜舞了還。次又關白召新藏人。今度參資子。
仰條々事。昇殿勅使。頭弁。五位六位藏人。出納。所衆。瀧口等也。
於中門下召大外記。仰公卿勅授帶劒事。
此間關白於弓場代有拜舞事。
次諸卿先有勅授拜。次有昇殿拜拜。是以後見次
第。仍略之。
次申剋許內侍所有渡御。供奉人次將隆廣朝臣。
信藤。職事俊任。
御衣使左三弁。仲光。

御讓位散狀
　公卿。
右大臣。　帥大納言。
中院大納言。　近衞大納言。
今出川中納言。　藤中納言。
中院中納言。　清水谷宰相。
新宰相公時朝臣。　嗣房朝臣。
　少納言。
秀長朝臣。
　弁。
長宗朝臣。
　大內記。
淳嗣。
　次將。
左。
顯保朝臣。　信藤。
右。

隆廣朝臣。　基明朝臣。
左兵衛府。
職事。
宗泰朝臣。
六位。
藤原言長。　藤原永行。
藤原孝繼。　菅原長遠。
橘以茂。
出納。
親量。　職富。
親右。
所衆。
源康長。　源康藤。
源教康。　源量康。
中原季有。
瀧口。
藤原頼國。　大江成仲。

大江成嗣。
初度殿上人。
長宗朝臣。　教繁朝臣。
季興朝臣。　季村朝臣。
隆廣朝臣。　顯保朝臣。
雅兼朝臣。　秀長朝臣。
雅秋朝臣。　公敦朝臣。
基明朝臣。　爲有朝臣。
教長朝臣。　資康。
宗顯。　經重。
資教。　信藤。
頼房。　公夏。
資衡。　通明。
顯英。
一新仙洞補院司以下之事。
別當。
執事。

内大臣。　權中納言。
藤原朝臣。　宗泰朝臣。
基光朝臣。　俊任。
資教。年預。　藤原懷國。
橘知季。　藤原孝繼。
藏人。
藤原長遠。
主典代。
安倍資爲。　安倍賴量。

右一册以式部少輔榮相本令書寫。加一校畢。

寛文三年六月十一日

左大丞藤資政

後圓融院御讓位記

御讓位次第 永德二年四月十一日 内弁右大臣義滿公

當日早旦に一上の第にて召仰の事あり。奉行職事參仕の時。御冠直衣御袴きはにて。公卿座に御着座。職事仰て曰。今日讓位の事あるべし。諸司に召仰べきよし。これを申。一上これを承る。職事退下。次大外記をめして仰て曰。今月讓位あるべし。諸司に召仰すべきよし。これを仰らる。外記いせうして退下。

次弁をめして仰曰。今日讓位の事あるべし。御裝束を奉仕せよ。當日奉行職事陰陽師を藏人所にめして。御讓位の日時を勘て奏聞。

剋限大臣已下陣座に着す。有文帶。螺鈿太刀。紫緂平緒なり。綏平胡籙は用意せられてもたせらるべし。今度別勅によりてなり。一上直に端座に着留。

先官人を召て軾しかす。例のごとし。奉行職事日時勘文を大臣に下す。上卿これをかたぬ。

職事仰曰。勘申によれ。職事警固々關行べきよし。これを仰。應德三年の例によるべきよし。同是を仰す。
次大臣外記を召て日時の勘文を下す。此次に諸司の具否をとふ。其詞諸司は具たりや。
次警固の事を行なふ。
固關警固前後不同たりといへども。今度寛元の例にまかせて。先警固を行なはるべし。
先官人をもつて。外記を召て仰曰。内竪めせ。内竪小庭に參ず。
大臣仰に曰。諸衞めせ。
諸衞將已下陣小庭に列立。府の次第によりて列立。大臣仰曰。かたくまほりたてまつれ。諸衞同音にいせうして退。
次上卿座を起て。宣仁門代をいでゝ。纓をまき緌をかけて。平胡籙を帶して。陣の座にかへり着す。

次固關の事を行なふ。
大臣官人をもて大内記をめす。内記參ず。大臣仰曰。御譲位あるべし。固關　勅符を草進すべきよしを仰す。
次に弁を召して。固關の官符をつくるべきよしを仰す。
次六位外記内舍人の差文を覽す。大臣見畢て返し給ふ。奏聞せず。
次内記勅符の草を進ず。
上卿座ながら職事につけて奏聞返給ふ。
上卿内記を召て。淸書すべき由仰す。
次内記勅符淸書を進ず。上卿これをみて。座の前にをく。
次木契幷硯を奉るべきよしを内記に仰す。
次内記木契硯を持參して。上卿の前に置て軾に候す。
勅符左方。木契中。硯右。

次上卿硯を引寄て墨をすり。筆を染て。木契をとりて。木契の上に銘をかく。

賜伊勢國。　賜近江國。　賜美濃國。

書畢て筥に入て内記に給ふ。内記これを割く。

内記刀拳石をとりいだして。これをわりて。もとのごとくおし合て上卿に進す。

上卿勅符三通を木契筥に加入て内記に給ふ。

内記小庭にたつ。

次外記官符を覧す。文杖なり。上卿これをみて小庭にたゝしむ。

次上卿弓場に就て。職事二人(或六位例なり)。勅符木契官符を奏す。内記外記相従ふ。

御覧畢て返給ふ。

勅符御畫あり。(日をあそばさるなり。)

次上卿陣の座に還着す。

内記。外記。勅符官符をたてまつりて退下。

次上卿外記をめして。座を敷べきよし仰す。

外記掃部寮に仰て。小庭に敷しむ。

次上卿官人をもて内竪をめす。内竪小庭に候す。

上卿仰曰。少納言召せ。

次少納言一人。中務輔一人。

内記二人。(一人持硯。)主鈴二人。印をもちて着座。

次上卿めして曰。近衛司。將監小庭に候す。

上卿仰曰。印。將監退く。

上卿少納言めして仰いはく。印。

次少納言主鈴印をいたす。

次少納言案下につく。

主鈴印櫃を案の上にをきて。將監の傍にたつ。

次上卿少納言召て仰云。時とへ。

少納言内竪に問て時を申す。

次内記めして。勅符を給て仰曰。しるせ。

内記時をしるしてこれを返す。

次少納言をめして。勅符官符を給て請印せしむ。

次少納言勅符官符を上卿にかへしたてまつる。

上卿官符を少納言に返給ふ。官符は覆奏せず。

次職事をめして勅符を奏す。木契をば座にとどめて。これを奏せず。職事返給ふ。

次少納言をめして勅符を給ふ。

次内記をめして。木契右かた〳〵三枚を給ふ。内記一紙に裹て。封て上卿にたてまつる。上卿名の上字を書て。しばらく座の前におく。

次内記召て。木契左方三片を給ふ。内記つゝみわけて三とす。其中央に國の名をかく。

此間少納言主鈴をして勅符を封せしむ。

内記三につゝむ。木契入加べし。或は革袋に入加云々。

内記函上銘をかく。

内記一人短册を書て革袋につく。

次少納言勅符木契なかにあり。上卿にたてまつる。

其ついでに上卿片名かきたる木契を少納言に給ふ。少納言退。中務輔内記等退。

次内竪をめず。

内竪參す。仰曰。左右馬寮めせ。

次左右馬允各一人小庭に候す。

上卿仰曰。固關使等に御馬給へ。馬允進。

次内竪めして仰曰。使に候はしむる大夫等召せ。

次使五位三人小庭に列立。

次上卿仰曰。參來。日あり。第一者軾に參ず。

上卿革袋一を給て仰いはく。伊勢國に罷て。鈴鹿の關かたくまほれ。

次近江使をめして仰いはく。近江國に罷て。逢

坂の關かたくまほれ。
次美濃使をめして仰曰。美濃國に罷て。不破の關かたくまほれ。使等退出。
次官人以て內竪をめして仰いはく。左右馬の司。兵庫の司等召せ。使三人小庭に列立。
次仰曰。左右の馬の寮。兵庫寮にまかりて固衞連。使等退出。
次內記を召て硯筥を返給。
次職事來て。勅旨田千町てんすべきよし上卿に申。上卿弁をめして仰す。
次職事來て。幹仁の親王をもて。皇太子として則讓位。太政大臣藤原朝臣をもて。政事を攝行せしめよ。一として忠仁公の舊事のごとし。粂
又太上天皇尊號。ならびに御服御物をとゞむ
へし。應德の例によるべし。
次大內記をめして。宣命の趣事を仰す。職事の詞のごとし。

次內記宣命の草を進ず。
次職事をめして。これを奏聞返給ふ。
次內記をめして淸書せしむ。又職事を召て奏聞返給ふ。
內記をめしてしばらく預給ふ。
以上警固々關儀かくの如し。
次節會議。
內弁宣命使を人につぐ。
次外弁に出べきよし諸卿に仰す。
次に諸卿座を起て外弁に出。
次內弁陣の座をたちて。宣仁門代にて緌をとり纓をたれ。弓箭を撤して。笏をとり靴を着す。內記のもつ宣命をとりて笏にとりそふ。
次近衞階下に陣す。立陣なり。
次內弁宣命を笏にとりそへて軒廊に立。西面。
次內侍東檻にのぞむ。
內弁階下におゐて揖して。階をのぼりて簀子

をへて。當間を入て兀子に着す。揖有。北面。
次開門。
次闈司分ゐる。
次召舎人。二音。
次少納言版につく。
次宣いはく。刀禰めせ。
次外弁參列。
次宣命使をめす。中納言帶劔。下﨟人。笏をならしてこれをめす。
宣命使列をはなれて堂上。内弁のうしろに來て。宣命を給はりて。本路を經て下殿して軒廊にたつ。南面。
次内弁下殿。階に向て一揖。右廻して宣命使にむかひて揖す。宣命使答揖。
内弁軒廊をいでゝ。南行して更に西に行て。大納言列のまへ。大臣の後をへて我標にたつ。揖あり。
次宣命使版に就く。
宣制一段。群臣再拜。
又一段。群臣拜舞。
或共再拜。
次宣命使本列にふくす。
次諸卿退。上﨟より。
此後勅授の人劔をとく。
新主儀。今度劔璽渡御なし。
大臣以下諸卿參入。
御下車の時。纓を卷て緌をして。弓箭を帶せらるべし。昇殿以前便宜所に徘徊。
新主晝御座に出御。攝政御前圓座に候す。

右假名次第從　仰書寫之。處々不審有之。如本謄之。奥不足歟。

慶長十五暦閏二月中旬

式部少輔藤原秀賢

圖書寮本端書云。後圓融退位。後小松受禪。
永德二讓位假名次第。鹿苑院內弁之時。良基公作進。今度從禁裏。右次第被遣之云々。
慶長十六曆三月
〔以宮內省圖書寮本永德假名次第加一校畢〕

後花園院御讓位下書注文

六月名所
飯尾左衞門大夫方江。

二日。　一通。　七千疋。
内裏仙洞御服方。
且內藏寮使可被渡云々。
使山科殿。大澤入道ニ
彥右渡之。

三日。　一通。　千五百疋。
此內。
千疋。御厨子小預調進方。
五百疋ハ御服臺新調。
傳奏御使。藤堂ニ渡之。

一通。　且(マヽ)參千疋。
內裏御替物方。
西坊城殿御使。中村ニ
渡之。

一通。　千八百疋。
御輿幷南殿御裝束方。
官人安政渡之。

四日。　一通。　貳千疋。
網代庇御車修理料足。御
牛飼若童方渡之。
式部取次。

一通。　千疋。
大藏省幷木工寮調進方。
彥右。　判官方ヘ。

一通。　貳千百疋。(來十四日)
內侍所御神樂御要脚。

同前。　内藤請取。
六日。二番。一通。　五百疋。
内藏寮調進方。
日付六二。　取次新右。
一通。　八百疋。
藏人方爲調進料。
同日。　同前。
八日。　一通。　萬疋。
大法供料。　聖護院殿へ。
同日。　中次少路。
十一日。　一通。　三百疋。
朝餉御膳具修理料。
十二日。　一通。　三百疋。
朝餉御膳具修理料。
且内膳奉膳ニ奉行。
十二日。　一通。　千七百疋。
但此一通者藤中納言請取
也。非傳奏御奉書。
親王渡御日御裝束新調。
幷御潤色已下要脚。
中次　野依修理進。
十三日。　一通。　百疋。
御讓位惣用之御服方。　山
科殿渡申候也。
御使大澤方。　取次彥
右。
廿一日。　一通。　三千五百疋。
内侍所織錦代。
中次堤新左衞門。
一通。　三百疋。
兩御所御冠要脚。
中次新右。
一通。　三千疋。
衞府長二人御訪。

取次　同。

一通。五百疋。
掃部寮。且
申次蜷新右。

一通。五千疋。
內裏御替物方。且又
同。

一通。万疋。
女房達御訪。且長橋殿御
局へ。　申次高岡。

一通。五百疋。
內藏寮年預調進方。且
申次蜷新右。

一通。貳千疋。
瀧口兩人御訪。且
同。

廿四日。一通。萬疋。
內藏寮御服方。且又
山科家雜掌ニ下行。

廿一日。一通。三百疋。
內侍所渡御御白木御臺二
脚。幷御草鞋新調代。
藏人方へ。申次蜷式。

一通。三千七百五疋。
網代庇御車御修理料。皆
下。

一通。九百五疋。
內侍所御膳具。內膳大炊。
且　蜷新右。

廿六日。一通。二百疋。
內侍所御神樂留所作人御
訪。　蜷式。

廿七日。一通。千疋。
內藏寮調進方。且又

蜷式。
一通。三千疋。
室町殿御寢殿御簾御疊
方。　倉式。
一通。千百七十疋。
大藏省木工寮方。皆下。
蜷藏。
一通。千疋。
行幸供奉東豎子御訪。且
同。
一通。七百五十疋。
朝餉臺盤。付殿上。幷唐櫃。高
燈籠。儲御所璽劒机一脚。
代一貫五百理。使人御訪。
且三貫。
藏人方へ下行。蜷藏。
一通。五百疋。

掃部寮且下行。同。
七月一日。
一通。五千貳百疋。
刀自九人御訪。廿四貫。同內侍
所渡御御供奉御訪。七貫。
御湯始御訪。二貫。御匣御
訪。五貫。主殿司一人御訪。
八貫。女孺御訪。六貫。
六月廿七日。
一通。貳千疋。
召次八人御訪之內。且
蜷彥右。
七月五日。
一通。貳万五千疋。
兩御所御女房達十六人御
訪。殘長橋殿御局へ渡し。
石川。

一通。　八千疋。
親王渡御牛飼三人御訪。四十貫
此内如木一人在之。自内裏　御牛飼御
遣手。十貫。狩衣御訪。直垂
着十人御訪。卅貫。
蜷式。

一通。　貳千疋。
瀧口兩人御訪殘也。
蜷藏。

一通。　貳千疋。
南殿御裝束　御輿　修理　等
殘。
同前。

一通。　七千疋。
衛府長二人御訪殘。
同前。

一通。　六千疋。
還御料諸大夫四人御訪。

同前。

一通。　千三十五疋。
朝餉御膳具。御臺所具修
理以下下行。殘內膳奉膳
清康ニ下行。
同前。

一通。　万三千八百六十疋。
內裏御督物方殘。
西坊城家雜掌ニ下行。
蜷藏。

一通。　六百五十疋。
御湯殿始御湯桶新調。并
一貫五百。親王渡御々訪。
五貫。
同。

一通。　五百疋。
行幸供奉　雜隼人　五人御
訪。
同。

一通。　七百五十疋。

內藏寮年預方調進物殘。
中山家雜掌ニ下行。
同。

一通。貳千疋。
藏人三人。此內極﨟十貫。兩人五貫宛。
同。

一通。千九百七十疋。
內侍所御膳具下行殘。
內膳司御豐ニ下行。
同。

一通。三千五百疋。
行幸供奉官人御訪。
同。

一通。万七千九百三十疋。
御膳方用脚爲替下。
內藏寮使ニ下行。
同。

一通。三千七百疋。
內藏寮之官調進方所殘
也。
同。

一通。七百疋。
行幸立樂御訪。
同。

一通。百疋。
南座兩日御訪。
蜷新右。

一通。四千二百疋。
行幸幷御讓位女官十人御
訪。
采女六人御訪。七貫。
水司六人御訪。二貫。

一通。貳千四百疋。
還御之時番頭八人御訪。
蜷式。

一通。千二百五十疋。

內侍所供神物。九貫。
宣陽殿下机三ヶ月分。二
貫。
同勸盃三月分。一貫五百。
蜷新右。
一通。三百五十疋。
內侍所渡御供奉刀自三人
御訪。以前之七百疋之外
也。　同。
一通。千二百疋。
行幸幷御讓位主殿官人二
人分。六貫。
南殿兩御所掌燈。二貫。
平、吳床四人御訪。四貫。
同。
一通。千五百疋。
所衆三人御訪。

同。
一通。貳千四百疋。
行幸幷御讓位兩日分。理
髮二人御訪。十貫。
得選三人御訪。十貫。
闈司御訪。二貫。
內裏仙洞臺所中間替物。
二貫。　同。
一通。八千七百五十疋。
御厨子所小預調進以下。
內裏仙洞兩日一献等所殘
也。　蜷新右。
一通。貳千五百疋。
親王渡御御反閇錄祚代。
一貫。
廳官三人御訪。廿一貫。
廳官御訪。一貫五百。

召使御訪。一貫五百。　同。

一通。　貳千疋。
大外記御訪。　同。

一通。　三百三十疋。
供御所調進方。　同。

一通。　千四百三十疋。
召使役。兼　霞御訪。召使御訪。行幸加定。五貫。
內舍人三人御訪。六貫。
文殿御訪。一貫。
中務省版。三百。
外記使部二人御訪。二貫。
以上。　同。

一通。　百五十疋。
御出方召次御訪。
蜷新右。

一通。　貳千疋。

陣官人御訪。五貫。
固關使三人。九貫。
劒璽渡御六府御訪。六貫。
新左。

一通。　貳千疋。
御輿固四人御訪。八貫。
大舍人八人御訪。十一貫。
內舍人御訪。一貫。
同。

一通。　四千三百拾疋。
御寢殿 鋪設 翠簾方 未下分。
同。

一通。　五百疋。
行幸供奉篋殿六人御訪。
同。

一通。　三千五百疋。
御輿長廿人御訪。

・　同。

一通。　五千九百七十疋。
行幸幷御讓位出納御訪。六貫。
同小舍人御訪。四貫。
兩日清涼殿。一貫二百。
仙洞御帳帷末下分。十八貫。
同几帳手一本新調分。一貫五百。
同殿上臺盤三脚代。九貫。
高燈籠六本代。四貫五百。
同打敷六代。一貫。
仕人御訪末下分。七貫。
殿上湯漬。五百。
東豎子御訪末下分。七貫。
以上。　同。

一通。　六百疋。
衞士御訪御物渡。幷掃除以下分。　蜷新左。

一通。　四千二百疋。
御車副六人御訪。人別。七貫。　同。

一通。　三百五十五疋。
東洞院殿鎮宅御祈供料。
青蓮院雜掌ニ下行。　少路。

一通。　四百疋。
内豎二人御訪。　太五三。

一通。　貳百疋。
官使丁御訪。　同。

十一日。一通。　貳百疋。
掃部寮末下分。　同。

一通。　千疋。
東洞院殿大鎮御祭料。

勘解由小路三位雜掌ニ下
行。　同。
一通。三百疋。
行幸反閇御訪。　同。
一通。千疋。
御讓位御祈。略泰山府君
祭料。　同。
五日。（イナシ）一通。貳百疋。
宜陽殿三ケ夜饗膳。
同。
十一日。一通。貳百疋。
進物所雜具料。一貫。
御膳持御訪。一貫。
以上。　同。
一通。千疋。
親王渡御御祈王相祭祭之
料。

土御門三位有季。方へ下
行。　蜷式。
一通。三百疋。
親王渡御御反閇御訪。
同。
十二日。一通。千疋。
大殿祭忌中御訪。
太五左。
十三日。一通。三百疋。
大殿祭齋物。　野修。
一通。貳千疋。
內膳奉膳屋形引渡御訪。
任先規下行云々。
蜷彦右。
十二日。一通。四百疋。
六位外記御訪。　同。
十四日。一通。貳百疋。

內膳司御膳調進。一貫。
同御膳持御訪。一貫。
以上。　同。
十五日。一通。　貳百疋。
御湯殿御湯桶皆具代未下
分。一貫。
部屋泉御訪。一貫。
同。
五日。　一通。　七千貳百疋。
召次八人御訪未下分。
蜷彥右。
十二日。一通。　六拾疋。
內匠寮。　內藤。
以上貳千六百五拾五貫捌百文歟。
日野殿御奉行分　下書宛所同前。
七廿四。一通。　九百三十疋。

仙洞御祈始。七貫三百。
同御湯殿始。二貫。
以上主典代種直ニ下行。
蜷式。
七廿六。一通。　千疋。
仙洞御祈始祭料。賀三位
在貞卿ニ下行之。
太古左。
同日。　一通。　五拾疋。
同御祈始。掃部寮ニ下行
之。　同。
同日。　一通。　三百二十疋。
同御祈始。爲大藏省注進。
是弘ニ下行之。　同。
七廿九。一通。　万貳千八百五十五疋。
御幸始唐庇御車。爲御修
理料。御牛飼若童丸ニ下

行之。　蜷式。
同日。一通。五千四百疋。
同時御隨身付花要脚。
入江殿御使ニ可被渡也。
太五左。
卅日。一通。三千八百六拾疋。
同時毛車御修理料。
蜷式。
此一通ハ傳奏之御奉書也。
七廿六。一通。七百疋。
禁裡御祈始。七瀨御祓祭
料。陰陽頭有清ニ下行。
傳奏御奉書也。　蜷式。
八三。一通。五千三百疋。
御幸始幷御布衣始御裝束
新調幷御潤色以下。
此一通藤中納言殿御奉書。

蜷彥右。
八三。一通。三千六百疋。
御幸始御隨身八人付花要
脚。光照院御使ニ渡之。
傳奏御奉書。
八三。一通。（貳イ）千三百七十八疋。
御幸始御車下簾代。粮丼
方へ渡之。
日野殿御奉書。　蜷彥右。
七卅。一通。万疋。
御幸始御隨身將曹御訪。
久兼兼夏等ニ名五十貫宛
下行之。
同御奉書。　同。
八三。一通。八千疋。
御幸始御隨身番長御訪。
久倫兼繼各四十貫宛。

同。

八三。　一通。　八千疋。

御幸始御隨身府生御訪。

延豐武勝各四十貫宛。

同御奉書。　同。

八三。　一通。　万疋。

御幸始官人番長御訪。各五十貫宛。

傳奏御奉書。

八一。　一通。　五千疋。

御幸始御渡官人御訪。章清ニ下行。

日野殿御奉書。　蜷藏。

〔以宮内省圖書寮本再校了　曾根研三〕

齋藤松太郎
大和田五月
藤倉喜代丸
三宅松之允　校

（第十輯下奥附）

大正十五年八月二十日印刷
大正十五年八月廿五日發行
昭和四年三月十五日訂正再版發行
昭和十七年二月二十日五版發行

發行者　太田藤四郎
東京市豊島區池袋二丁目一〇〇八
續群書類從完成會代表者

印刷者　永島喜代次郎
東京市淀橋區戸塚町一丁目一〇九

印刷所　新英社印刷所
東京市淀橋區戸塚町一丁目一〇九

發行所　續群書類從完成會太洋社
東京市豊島區池袋二丁目一〇〇八
振替東京六二六〇七　電話大塚七一一八

配給元　日本出版配給株式會社
東京市神田區淡路町二ノ九